

《资本论》注释

卢森贝著

III



天行全

《资本论》注释

第三卷

卢森贝著

李延栋等译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序言, 第1—23章	李延栋译
第24—28章	赵木斋译
第29章以后	翟松年译

Д. И. Розенберг
 КОММЕНТАРИИ К ТРЕТЬЕМУ ТОМУ
 «КАПИТАЛА» К. МАРКСА
 Издательство Социально-Экономической
 Литературы, Москва 1961.
 根据苏联社会经济书籍出版社一九六一年版译出

《资本论》注释

第三卷

〔苏〕卢森贝著

李延栋等译

*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出版

新华书店发行

六〇三厂印刷

850×1168毫米32开本 12.25印张 277,000字
 1963年3月第1版 1973年12月北京第2次印刷
 印数12,001—182,000

书号4002·209 定价1.05元



目次

序言	1
《資本論》第三卷的地位和意义(1) 第三卷的研究对象(6)	
研究的次序(10)	
第一篇 剩余价值轉化为利潤和剩余 价值率轉化为利潤率	
研究的对象(13) 研究的次序(14)	
第一章 生产費用和利潤	16
研究的对象(16)	
I. 生产費用	17
生产費用的二重意义(17) 生产費用和价值(19) 垫支資本和 生产費用(21)	
II. 利潤	22
利潤是剩余价值的轉化形式(22) 利潤是客观的范疇(23) 利 潤同剩余价值可能在数量上不相符合(25)	
III. 庸俗的价值理論和庸俗的利潤理論	25
罗貝特·托倫斯(25) 馬尔薩斯(26)	
第二章 利潤率	23
研究的对象(28) 研究的次序(29) 資本家的概念(29) 事物 的实际状况(30) 利潤和利潤率(31) 剩余价值率和利潤 率(32) 利潤和利潤率范疇的不合理性(33)	
第三章 利潤率与剩余价值率的关系	35

研究的对象(35)

I. m' 不变化, $\frac{v}{C}$ 变化37
主要数学公式(37) 可变資本和利潤率(38) 不变資本和利潤率(40) v 和 C 变化, 但 m' 不变(40)

II. 剩余价值率变化41
只有 m' 变化(41) m' 变化, v 也变化(43)

第四章 周轉对于利潤率的影响44
本章的概述(44) 所研究的問題的实质(44) 年剩余价值率和利潤率(46)

第五章 不变資本使用上的节约47
研究的对象(47) 研究的次序(48) 延长劳动日的条件下的节约(49) 以劳动者为牺牲的劳动条件的节约(50) 与劳动的社会性质有关的节约(51) 与技术进步及劳动生产率的提高有关的节约(52)

第六章 价格变化的影响54
研究的对象(54) 研究的次序(55)

I. 原料价格的波动。这种波动对利潤率的直接影响56
基本規律(56) 原料价格波动对利潤率的影响所造成的错觉(57)

II. 資本价值的提高或降低, 資本的游离和拘束59
什么是資本的游离和拘束(59) 原料价值的变化和再生产(60)

第六章注62

第七章 补論63
几点意見(63)

第二篇 利潤轉化为平均利潤

研究的对象(65) 研究的次序(67)

第八章 不同生产部門的不同資本构成及由此引起的利潤

率的差別	69
研究的对象(69) 研究的次序(70) 有没有统一的剩余价值率(70) 不同构成的资本和不同的利润率(72) 不同周轉时间的资本和不同的利润率(73)	
第八章注	74
第九章 一般利润率(平均利润率)的形成和价值的轉化为生产价格	76
研究的对象(76) 研究的次序(78) 一般利润率的形成(78) 生产价格(79) 生产价格和价值(81) 个别商品的生产价格和全部商品总额的生产价格(83) 生产价格和社会资本的分配(84) 生产价格和劳动生产率(85)	
第十章 一般利润率由于竞争而趋于均衡。市場价值和市場价值。剩余利润	87
研究的对象(87) 研究的次序(89) 个别价值、市場价值或社会价值(91) 市場价值和市場价格(93) 供求和市場价值(95) 供求和市場价格(97)	
I. 問題的提法	98
II. 对供給的分析	99
III. 对需求的分析	100
不同生产部門的资本的竞争(102) 概要(104)	
第十一章 工資的一般波动对生产价格的影响	106
初步意見(106) 工資的提高对生产价格的影响(107) 工資的降低对生产价格的影响(108) 一般的总结(108)	
第十一章注	109
第十二章 补論	111
本章的概述和内容(111) 第一个片断(111) 第二个片断(112) 第三个片断(114) 总述(116)	

第三篇 利潤率傾向下降的規律

研究的对象(117) 研究的次序(119)

第十三章 規律本身..... 120

研究的对象(120) 研究的次序(121) 积累和利潤率的下降(121) 利潤率傾向下降的規律的矛盾(124) 商品量的增长及商品价值的减少(127)

第十四章 起反作用的各种原因..... 128

研究的对象(128) 研究的次序(128)

I. 劳动剥削程度的提高..... 130

劳动日的延长(130) 劳动强度的提高及儿童和妇女劳动的使用(131) 絕對剩余价值和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131)

II. 工資降低到劳动力价值以下..... 134

几点意見(134)

III. 不变資本各要素的跌价..... 135

資本各要素的价值及其数量(135)

IV. 相对的人口过剩..... 136

它对利潤率的影响的各种不同形式(136)

V. 对外貿易..... 137

对外貿易的一般影响(137) 資本主义不平衡发展的規律和利潤率傾向下降的規律(138)

VI. 股份資本的增加..... 139

第十五章 这个規律的內在矛盾的发展..... 140

研究的对象(140) 研究的次序(141)

I. 概說..... 142

資本主义生产的規律(142) 利潤率傾向下降的規律和集中(144)

II. 生产扩大和价值自行增殖之間的矛盾..... 145

手段和目的(145) 危机的实质和机能(147)

III. 人口过剩时的资本过剩.....	148
资本的生产过剩(148) 资本过剩和人口过剩(150) 普遍危机和局部危机(151)	
IV. 补论.....	153
第一个片断(153) 第二个片断(153) 第三个片断(155) 第四个片断(157)	

第四篇 商品资本和货币资本转化为商品经营 资本和货币经营资本(商人资本)

研究的对象(159) 研究的次序(162)

第十六章 商品经营资本	164
研究的对象(164) 研究的次序(166) 商品经营资本运动的形式(167) 表现在商品资本中的生产关系(170) 商品经营资本的机能(172)	
第十七章 商业利润	174
研究的对象(174) 研究的次序(175) 问题的提法(176) 商业利润问题的解决(178) 商业利润的形成(180) 购买价格和出售价格(182) 流通费用(182) 流通费用分为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184) 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的补偿(186)	
第十八章 商人资本的周转。价格.....	189
研究的对象(189) 研究的次序(190) 商品经营资本的周转(191) 商人资本的周转和危机(193) 产业资本和商业资本在社会资本中的份额(194) 商人资本的周转和价格(195)	
第十九章 货币经营资本	198
研究的对象(198) 研究的次序(199) 货币经营资本的基本业务(199) 概要(200)	
第二十章 关于商人资本的历史考察.....	202
研究的对象(202) 研究的次序(204) 简短的绪论(204) 商人资本的基本前提(205) 商业资本在资本主义前时代的作用	

第五篇 利潤分为利息与企业主 收入。生息資本

导論	211
第二十一章 生息資本	224
研究的对象(224) 研究的次序(224) 生息資本的运动(225)	
貸款和借貸資本的实质(227) 利息(229)	
第二十二章 利潤的分割。利息率。“自然”利息率	231
研究的对象(231) 研究的次序(232) 利潤的分配(233) 利 息額(235) 利息率不同于利潤率的特点(237) 利息和商品的 市場价格(239)	
第二十三章 利息与企业主收入	240
研究的对象(240) 研究的次序(243) 初步意見(243) 利息 和企业主收入的形成的出发点(244) 在用自有資本来“工作” 的条件下的利息和企业主收入(247) 作为利潤的轉化形式的 利息和企业主收入(249) 作为利潤的轉化形式的利息的特 点(251) 企业主收入的特点(252) 組織者的劳动和剝削者的 “劳动”(253) 斯密和社会主义者論企业主收入(255)	
第二十四章 資本主义关系在生息資本形式中的外表化	256
对以上三章研究的概括(256) “資本偶像”和庸俗政治經濟 学(258)	
第二十五章 信用和虚拟資本	260
研究的对象(260) 研究的次序(261) 商业信用(262) 票据 的流通(264) 銀行信用(265) 銀行凭证(銀行券)和虚拟資 本(266)	
第二十六章 貨幣資本的积累及其对于利息率的影响	269
初步意見(269)	
I. 簡短的論述	270

两个学派：“货币流通派”和“银行派”(270) 洛勃脱·庇尔银行法(273)

II. 本章简要内容..... 274

欧维斯坦等人的证词(274) 票据贴现和以商品或其他有价物作抵押的贷款(277)

第二十七章 信用在资本主义生产中的作用 279

对本章的简短说明(279) 信用在均衡利润率方面的作用(280) 信用在减少流通费用方面的作用(281) 信用在加速再生产过程方面的作用(282) 信用和股份资本(283) 信用的两重意义(284)

第二十八章 流通手段和资本；杜克和富拉吞的见解 286

研究的对象(286) 研究的次序(287) 流通的两个部分(287) 工业周期不同阶段中流通的两个部分(289) 对各种货币的需求(291)

第二十九章 银行资本的各个构成部分 293

初步意见(293) 虚拟资本(293) 有价证券的运动(297) 银行资本的构成(299)

第三十章到第三十二章 货币资本与现实资本 302

初步意见(302) 有价证券的积累(302) 商业信用和积累(304) 借贷货币资本的积累(305)

I. 货币资本家的资本 306

II. 商业资本家和产业资本家的资金 307

III. 各种不同的居民阶层的货币储蓄 308

借贷资本的运动和工业周期(310)

第三十三章到第三十五章 信用制度下的流通手段 312

这三章的性质(312) 信用对处于流通中的货币数量的影响(313) 银行券流通的数额(315)

I. 通货原理及英国 1844 年的银行立法 316

这一立法的社会—经济意义(316) 1844 年银行法的理论与实践(317)

II. 貴金屬与汇兌行市.....	318
貴金屬的运动(318) 对金銀外流的恐惧(321) 汇兌行市与平衡(322)	
第三十三章、第三十四章和第三十五章注.....	324
第三十六章 資本主义前的关系.....	326
研究的对象(326) 研究的次序(328) 高利貸的前提和一般說明(328) 从高利貸过渡到現代信用形式(331)	

第六篇 剩余利潤轉化为地租

簡短的导言.....	333
第三十七章 緒論.....	339
土地是投資的要素(339) 分析的对象——农业本身(340) 土地私有权的壟断(340) 地租和租金(341)	
第三十七章注.....	343
第三十八章到第四十四章 級差地租理論.....	345
I. 級差地租的总的概念.....	345
級差地租理論基本任务簡介和这一任务的解决(345) 农业中的額外利潤(346) 資本主义經濟对土地的壟断(346) 額外利潤轉化为級差地租(347) 級差地租簡述(347)	
II. 級差地租的第一形式.....	349
馬克思的地租論和对土地肥力遞減“規律”的反駁(349) 从一些土地过渡到另一些土地的下降的序列和上升的序列(349) 从說明級差地租 I 的图表中得出的結論(350) 含有級差地租的农产品价格的壟断性质。“虛假的社会价值”(350) 农业中的部門內部的竞争(352) 两个結論(353)	
III. 級差地租的第二形式.....	354
它同級差地租 I 的區別(354) 級差地租 II 的形成条件(355) 土地所有权是对农业的追加投資的障碍(356) 最劣等耕地上的級差地租(357)	

第四十五章和第四十六章 絕對地租..... 358

問題的提法。最劣等地上地租存在的必要性(358) 絕對地租問題的解決(359) 地租是農業勞動者的勞動產品(360) 含有絕對地租的農產品價格的壟斷性質(360) 土地私有的壟斷的崩潰(362) 地租和農業中的勞動生產率。地租的歷史性質(362) 採掘工業中的地租(364) 非農業地區的地租。土地價格(365) 農業中兩類壟斷的區分的重要性(366)

第四十七章 資本主義地租的發生..... 367

本章的簡要內容(367)

第七篇 各種收入及其源泉

第四十八章到第五十二章..... 369

I. 庸俗政治經濟學批判..... 369

“三位一體的公式”(369) 斯密教條的“極端表現”(372) 對工資、利潤和地租是商品價值組成部分這一論題的批判(372) 壟斷價格和價值(374)

II. 經濟研究諸成果的綜合..... 375

生產關係和分配關係(375) 資本主義生產方式的兩個特徵(376) 資本主義基本矛盾的表述(376) 資本主義社會的三個主要階級(376)

III. 共產主義社會生產關係的特徵..... 377

剩餘勞動(377) 保險基金(378) 價值(379) 工資(379)

恩格斯對《資本論》第三卷的增補與跋文..... 380

I. 價值規律和利潤率..... 330

II. 交易所..... 381

序 言

《資本論》第三卷 的地位和意義

在第三卷中，一方面，在前兩卷中開始研究的一系列問題宣告結束；另一方面，在這里也開始提出並解決一些新的問題。從方法論的觀點來看，《資本論》第三卷中最重要的就是馬克思關於轉化形式的學說。的確，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一卷中是把工資作為勞動力價值的轉化形式來分析的；但是，關於轉化形式，關於轉化形式的複雜性，關於第一級和第二級的轉化的全面展開的學說，只是在第三卷中才提出來。

這本書的研究是從對作為轉化形式的生產費用和利潤的分析開始的；在生產費用中，勞動消耗是作為資本的消耗出現的，而在利潤中，剩餘勞動的攫取是作為“資本的產物”出現的。生產費用是價值的轉化形式；利潤是剩餘價值的轉化形式。利潤率是剩餘價值率的轉化形式。馬克思從這些最一般的，從而也是最抽象的轉化形式“上升”到比較個別的和具體的轉化形式，即到平均利潤和生產價格，到商業利潤，到平均利潤的分解為企業主利潤和利息，到額外利潤的轉化為地租。形式的轉化性越來越複雜化。當然，馬克思並不是純粹從形式上由一種形式引伸出另一種形式，每一種轉化形式和它的轉化性的程度，都是受着那些真正事實和資本

主义现实生活中所发生的过程的制约。例如，产业资本的商品形式之分为特种资本——商业资本，又制约着一部分工业利润分为商业利润。与资本分解为“资本-所有权”和“资本-机能”相适应，利润分成为企业主利润和利息。

但同时更复杂的转化形式却是相应的、比较不复杂的转化形式的形态变化；我们再一次地着重指出，只是这种形态变化不是纯粹形式上的过程，而是一定的现实过程和事实的表现。或者，更确切地说，现实过程使一些转化形式变形为另一些转化形式。资本有机构成方面的差别和资本的竞争使利润变形为平均利润，而使已经在社会外表上转化为生产费用加利润的商品价值变形为生产价格。

借贷资本和商业-工业资本的存在使一部分利润（即已经转化为利润的剩余价值）变形为企业主利润，而使另一部分利润变形为利息。

第三卷中与第一个方面密切联系着的第二个重要方面，这就是马克思在这一卷中依照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所借以表现在社会外表上的那些形式研究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

在《资本论》第三卷中也研究了那些在头两卷中只是在表面形式上研究过的资本主义关系。马克思就利润、利润率和平均利润研究了剩余价值和剩余价值率，但只是从它们在市场上在表面上所采取的那些转化形式来加以研究的。根据利润率倾向下降的规律研究了我们在第一卷里所知道的资本主义积累的普遍规律，但也只是依照它所借以表现在流通和竞争中的那种转化形式来加以研究的。

马克思在就资本主义关系的转化形式来研究资本主义关系时，确定了这些关系的统一，但这是对立的统一。马克思不仅不否

認价值和生產價格之間的區別，而且盡量地強調這種區別。他所以批判李嘉圖的價值學說^①，主要在於李嘉圖把價值和生產價格混為一談。但馬克思還說明了它們的統一，它們的相互制約性。生產價格受價值的調節，而按資本主義方法生產出來的商品的价格將以並且也只能以生產價格表現出來。

在剩餘價值和利潤的關係方面也是如此：利潤受剩餘價值的調節，而剩餘價值卻只能從利潤上表現出來；可見，剩餘價值是以利潤為前提的。

馬克思在就資本主義關係的轉化形式來研究資本主義關係時，一方面對於這些以並且也只能以轉化形式表現出來的關係本身作了比較充分的表述。而另一方面，這些轉化形式也將不再是偶然的、彼此格格不入的。譬如說，只要把利息和地租按它們的本來面目來看，即作為剩餘價值的兩個部分來看，那末，這已經就揭露了它們的內在聯繫，它們的統一。的確，在這一方面，古典政治經濟學已經作了很多工作。古典政治經濟學把利息和地租歸結為利潤的不同部分，而利潤則事實上被它歸結為剩餘價值。但是，這做得不完全、不徹底，並且不是沒有內在矛盾的。

這是第一。第二，古典學派把自己的任務限定為：努力把各種不同形式歸結為一個統一的基础，可是，他們甚至並沒有提出這樣的問題：為什麼這個統一的基础會以這些不同的形式表現出來，以及如何能夠從一般的統一基础中引伸出這些形式。

在社會的表面上，在流通中，在競爭中，我們不僅有轉化形式，而且還有一些彼此內在不相聯繫的形式，也就是說，它們的內在聯繫是潛在的，因此“它們彼此站得很靠近”。利息、企業主利潤、地

^① 在《剩餘價值學說史》（即《資本論》第4卷）第2卷中，曾以廣泛展開的方式提出了這種批判。

租是以“彼此格格不入”^①的形式出現的。同时，每一个这种形式依靠着一种特別来源：利息依靠着“資本-所有权”，企业主利潤依靠着“資本-机能”，地租依靠着土地。科学的第一个任务就在于揭露它們的內在联系，从它們的外表的疏远性找到它們的內在的血統关系。而只要把这些形式归結为更概括的形式，即归結为利潤，就能做到这一点。它們作为利潤的几个部分，就不再是彼此格格不入的，它們的內在联系，即它們的血統关系就已經找到了。但它們还是很神秘的，因为利潤本身就是很神秘的；而科学的第二个任务則在于揭穿这种神秘性。一旦把利潤归結为剩余价值和剩余劳动，就可以揭穿利潤的神秘性。剩余劳动是各种不劳而获的所得的唯一內部基础——实体。但是，剩余劳动創造剩余价值；因而一切基础的基础是决定于劳动时间的价值。

上述两个任务基本上已由古典政治經濟学解决了。但是，古典学派只会使用分析方法；他們利用这种分析方法从利息和地租中“硬取出”它們的独特形式；通过分析，他們在那些特殊的形式中找到了它們的共同性、它們的統一性、它們的基础。

古典学派的分析有很大的缺陷。他們遺漏了像平均利潤和生产价格这样一些重要的、有决定意义的环节；他們的分析把利息和地租归結为利潤，但他們把利潤和平均利潤却混为一談。他們越过了平均利潤的形成，在他們看来，平均利潤一开始就是作为某种原始的东西出現的。由于这个緣故，生产价格也是作为某种原始的东西出現的。因此，只有：（1）或者把生产价格同价值混为一談，而宣布同价值的数量上的不符是例外，李嘉图便走上了这条路；（2）或者宣布生产价格将“取消”价值，在資本主义生产中将存在着生产价格，而不是价值，像斯密做的那样。

① 馬克思：《剩余价值学說史》，第3卷，俄文版，第477頁。

破产的不是分析方法，而是这种方法的运用。古典学派是脱离起源学的方法来运用分析方法的。因此，他们沒有作到使出现在社会表面上的各种形式之間完全地和不断地建立起联系。利用分析可以找到这些不同形式的統一基础，但利用分析却不能从統一的基础中引伸出各种不同的形式。只有用起源学的方法才能作到这一点，因为起源学的方法是从統一的基础的发展中，因而也是从統一的基础所形成的各种不同形式中来研究統一的基础的。

形而上学把对現象的分析和对現象的起源学的研究割裂开来，在形而上学看来，这是两种不同的方法。辯证法却从这两种方法的統一，也就是說把它們当作統一的辯证方法的不同方面，来研究这两种方法的。因此，馬克思在运用辯证方法时，不仅是把不同的形式归結为它們的統一，而且还要从統一中引伸出不同的形式。

在結語中，我們还要指出对于評述《資本論》第三卷是很重要的一個方面。在这一方面可以看到馬克思的关于生产关系神秘化的学說的进一步发展和它的完善。这一学說的原理，在《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章于結束揭露“商品拜物教的秘密”的价值形式的分析以后，就已經提出来了。以后，在研究剩余价值的生产、資本和积累时，資本主义的关系就完全露出了它們的真面目；于是它們就以赤裸裸的形式被加以研究。在第二卷中，資本是作为由各种形式的不断更替所构成的运动而被研究的，同时对这种运动的条件和規律性也进行了研究。在第三卷中，对資本主义关系就其轉化形式进行的研究，又会产生生产关系神秘化的問題，但这已經是在新的基础上即資本主义生产的基础上产生的問題了。

每一种轉化形式同时也是它所掩盖和隱蔽的那些关系的神秘化的特殊形式。而且神秘化的程度决定于該种形式的轉化性程度。在利潤和利潤率里面，工人与資本家之間的关系，是作为原垫支資

本对它的“成果”的关系，即对它所产生的价值超过额的关系而出现的。在利润所转化的平均利润里面，利润已经作为社会总资本的“成果”，即作为资本在彼此互相竞争中的作用的结果而出现。因而，整个工人阶级对整个资本家阶级的关系为资本对资本的关系所代替，即神秘化。而在生产价格里，一切社会的基础——劳动——为资本所代替；社会不是作为劳动关系的总和，而是作为资本关系的总和出现的；不是劳动创造使用价值，而是资本创造使用价值，并且使用价值是按照常规来进行交换；同等的利润交换同等的资本。

在利息和地租中，神秘化达到了最高程度，因为形式的转化性也达到了最高程度。地租是作为土地的生产物出现的，而利息则是作为资本所有权的产物出现的；人们的生产关系最后消失了，正如生产本身最后消失了一样。整个问题在于拥有资本所有权和自然产物所有权。

马克思在结束一切转化形式的研究以后，在标题为《各种收入及其源泉》的最后一篇中（其中完成了商品拜物教的学说），作了一个（没有完成的）总的概述。

第 三 卷 的
研 究 对 象

本卷的研究对象是这样的一些具体形式：第一，是从整个资本运动过程中所产生的一些形式；第二，是“对于资本在社会表面上……所借以出现的形式正逐步更加接近……”^①的一些形式。由此可以看出，对于这些形式，“资本在直接生产过程中的形式以及它在流通过程中的形式，都只表现为特别的要素”^②。这些特别要素不会而且也不可能再生产出整个具体的资本主义实际情况。不仅如此，这些要素甚至还要同资本主义实际情况处于相矛盾的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第5—6页。

② 同上书，第5页。

地位。資本在直接生產過程中的形式，是受歷史制約的特殊階級關係形式，是生產資料和流通手段所有者統治勞動力所有者的形式；資本在社會表面上是以生產貨幣的貨幣出現的。在直接生產過程中，我們看到作為資本主義的剩餘勞動占有形式的剩餘價值；在社會的表面上，利潤是作為生產費用的增加額和作為整個資本的“產物”而出現的。剩餘價值是同可變資本成比例的，而利潤則是同整個資本成比例的。

對資本流通過程的分析所揭露的那些形式，也還是同具體的實際情況相差很遠。這種分析表明，流通也不外乎是價值形式的更替，在流通中既不產生價值，也不產生剩餘價值。同時，在社會的表面上，利潤既以商業利潤的形式出現，也以借貸利息的形式，即以流通利潤的形式出現。在流通（依照它在《資本論》第二卷所據以研究的形式）過程中，貨幣和商品是產業資本的貨幣形式和商品形式。在社會的表面上，貨幣和商品過着孤獨的生活，並且以商業資本和借貸資本的姿態出現。

正因為如此，所以我們要按其具體情況來研究資本主義生產方式，而不能再只限於分析生產過程和流通過程了。還要求研究一種“實際運動”，在這種運動中，“資本以具體的形式彼此互相對立”。這種研究就是《資本論》第三卷的任務。但是，這個任務的完成，只有在研究《資本論》頭兩卷的基礎上，才有可能。

上面我們所舉的矛盾，也和第三卷中所解決的許多其他矛盾一樣，並不是《資本論》頭兩卷的研究結果同資本主義實際情況之間的矛盾；上面所指出的矛盾，是由資本主義生產方式本身所產生和決定的，而資本主義生產方式的本质却被外表所掩蓋和歪曲了。由此也就產生了研究這種生產方式的本质和形式的必要性。其實，不僅經濟學家，就是任何一個科學研究工作人員，都會碰到本

质同表现形式不相符合的情况。关于这个问题，马克思曾说过以下的話：“如果事物的表现形式和实质是直接相符合的，那末，一切科学就都成为多余的了。”^①但是，经济学家只有用抽象的力量才能揭露事物的实质，才能研究事物的表现形式。马克思用抽象的力量划分了资本生产的过程，并说明资本是受历史制约的阶级关系形式。马克思在开始时（在第二卷中）只是用抽象力量把资本流通过程当作形式更替过程来加以考察，而把跟形式本身没有关系的一切方面都搁在一边。并且只是在第三卷的分析中，才把总合起来构成资本的現實运动的一切要素包括进去。但是，对于资本的現實运动也是用抽象的力量来加以研究的：上述要素不是一下子包括进去的，而是依照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程序，一步一步地更加接近于“它們（资本的各种变形。——卢森貝）在社会的表面上，在不同諸资本的相互作用中，在竞争中，在生产代理人通常的意識中所借以出現的形式”。^②

为了避免誤会起見，必須着重指出，马克思不是单独地研究內容、或者实质，然后再研究它們的表现形式。沒有形式也就沒有內容，沒有內容也就沒有形式。只是需要把比較具体的形式跟比較不具体的形式区别开来；因此，例如利潤就是比剩余价值更具体的形式。这一种形式也罢，那一种形式也罢，实质上都是资本主义式占有剩余劳动的表现；但是，在剩余价值中这种占有是干脆地、直接地表现出来；而在利潤中則是間接地、轉化地表现出来。利潤不仅是剩余价值的形式，而且是剩余价值的轉化形式；可見它本身也还包括有那种歪曲和掩盖着剩余价值实质的东西。因此它比剩余价值要具体些。平均利潤是更具体的形式，它本身包含有会使各

① 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1069頁。

② 同上书，第6頁。

种不同利潤率平均化的竞争的因素。但是，企业利潤、利息和地租却是最具体的形式。这已经是剩余价值所借以“在社会的表面上”出现的那种形式了。

但是，形式愈具体，就愈会掩盖和歪曲隐藏在形式后面的实质。因此，形式是神秘的，是没有任何规律性的。因此，研究者的任务首先在于“追踪”那隐藏在现象的外表背后的现象的实质，寻找这种实质的一些最抽象的形式（我們已经说过，没有形式也就没有内容），然后用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方法又回到直接得出并成为研究工作的出发点的具体形式。可是，这个时候，它们已经就不再是研究工作的终点了；它们将从它们原先所具有的那种混乱的和偶然的形式，转变为完全合乎规律的实质的表现形式。

馬克思在研究个别问题时以及在研究整个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时，都采用这种方法（在分析价值和交换价值时这种情形特别明显）。以其“在社会的表面上”的形式出现的资本主义生产和流通，当然都是研究的出发点。但是，为了了解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为了寻找它的发展规律，必须预先研究资本的生产过程，资本的流通过程，然后才能进行整个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分析。

在研究“资本的生产过程”的《資本論》第一卷中，资本表现为资产阶级社会阶级关系的最抽象的形式；与此相适应，剩余劳动的占有形式，即剩余价值，也是最抽象的形式。在这些最抽象的形式中，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实质也表现得最明显和最透彻，研究这些形式也就是研究这种生产方式的阶级实质。

在《資本論》第二卷所研究的资本流通过程中，资本已经表现为比较具体的形式；即货币资本、生产资本、商品资本的形式。在这些形式中，阶级关系被歪曲了和被掩盖了；资本的自行增殖成为资本运动和资本形式更替的结果；这种运动进行得愈快，资本自行增

殖得也就愈快。因此在“上升到具体”方面迈进了一大步：即在資本的循环中完成了生产和流通的统一，并由这种统一中引出資本的上述各种形式。

在《資本論》第三卷中，馬克思又回到他开始研究时所持的出发点，即回到直接呈现出来的資本主义实际情况。階級关系表现得最迂曲和最隐蔽，但同时也最具体，因而也就最真实。

資本主义生产方式所特有的不是一般的階級关系，不是一般的一个階級剝削另一个階級，而是具有資本主义外壳的階級关系。因此，只要这种外壳还未具有它的全部多样性和具体性，那么，階級关系也就还未具有它的整个现实性。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一卷中开始階級关系的研究，而在第三卷中完成了这个研究。

研 究 的
次 序

馬克思在研究“資本的运动过程当作一个全体来看所产生的”^①各种具体形式时，也采用了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方法。而在这些

具体形式中，最普遍的、最抽象的，是一般的利潤，即作为剩余价值表现形式的利潤，亦即还没有经过任何分配的利潤，从而也就是在数量上同剩余价值相同的利潤。

这样一种最普遍形式的利潤是《資本論》第三卷的研究的出发点，是第三卷中标题为《剩余价值轉化为利潤和剩余价值率轉化为利潤率》的第一篇的研究对象。在这一篇中，研究了上述“轉化”本身，探討了剩余价值表现为利潤的原因。在第二篇中，即在《利潤轉化为平均利潤》这一篇中，問題是以另一种方式提出的，即以方法論上更具体的方式提出的。个别資本家的利潤在数量上也会同在他那里生产出来的剩余价值不相符合。在分析中列入了竞争，并闡明剩余价值怎样在相同的資本之間进行分配，相同資本的利

^① 參閱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5頁。

潤均衡規律是如何實現的。

在第三篇，即《利潤率傾向下降的規律》這一篇中，對利潤和剩餘價值之間的关系，更具体地進行了研究。剩餘價值既絕對地在增長，也相對地在增長，即剩餘價值量在增長，剩餘價值率也在增長，因為，隨着資本主義的發展，剝削程度在日益加強。可是利潤却在絕對地增長，而不是相對地增長；利潤率有下降的趨勢。因此，在所講的這一篇的研究中就列入了一個新的方面（同前兩篇比較）。研究了利潤率是如何隨着資本主義的發展而發生變化。同時，利潤率和剩餘價值率則朝着相反的方向發生變化：前者在降低，而後者則在提高。利潤同剩餘價值的“疏遠”也隨着資本主義的發展而發展；利潤率和剩餘價值率之間的差別日益增加。

在上述三篇中，資本家階級還只由一些產業資本家來代表；流通還沒有脫離生產而獨立，而商業資本也還沒有。在第四篇中也剛開始提出“商品資本和貨幣資本轉化為商品商業資本和貨幣商業資本（商人資本）”的問題。利潤已經表現為商業利潤和產業利潤。在從抽象上升到具体的過程中邁進了一大步，但同時利潤同剩餘價值的距離也更大了；只有在生產中才會產生的剩餘價值，在商業利潤中却表現為只有在流通中才能得到的一種增殖。而這一步也只是在弄清楚流通和競爭對各個資本家之間分配利潤所起的作用以後，才能作到。這種情況確定了：剩餘價值的生產和利潤的取得乃是不同的現象，並受不同規律的調節。

在標題為《利潤分為利息與企業主收入。生息資本》的第五篇中，我們還要更多地涉及“社會的表面上”所發生的事情。在分析中列入了借貸資本；資本分裂為“資本-職能”和“資本-所有權”，而利息形式的一部分利潤，則以只作為資本所有權的結果的姿態而出現。在這裡，利潤同剩餘勞動及剩餘價值的一切联系，都已經消

失了；借貸資本家不同生產，而且同流通，都不直接發生聯系。借貸資本的運動是 $G-G'$ 。

對剩餘價值的分配、剩餘價值的分解為與特殊資本形式有聯系的特殊利潤形式所作的分析，在第五篇中已告結束。但是，在資產階級社會中却還有一種收入——即地租。地租的研究，則由標題為《剩餘利潤轉化為地租》的第六篇來做。從邏輯上講，地租的研究本來在第二篇以後，即在表明了價值變形為生產價格以後就可以進行，因為，在那一篇中已經提供了馬克思地租理論的一切前題。但是，從方法論上講，只是在分析了剩餘價值在本來意義上的資本家階級（就更廣泛的意義來講，地主也算是資本家階級）內部的分配以後，才能“上升”到地租。這種分析證明，利潤的取得和剩餘價值的生產如何逐漸地、一步一步地發生了分裂。這種分裂在借貸利息中表現得最突出，而它在地租中則達到了最高峰。地租同剩餘價值的各種特殊形式不同，它是作為土地的產物，而不是作為資本出現的。

對於從被視為整體的資本運動過程中產生的具體形式的分析，結束於“剩餘利潤轉化為地租”的分析。在《各種收入及其源泉》的第七篇中，馬克思不僅總結了第三卷的研究結果，而且還總結了全部《資本論》的研究結果。這個最後的一篇的主要題目是資產階級社會生產關係的神秘化。馬克思還在《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章中，即在開始研究資本主義生產方式時，就已經揭露了商品拜物教的秘密；這個研究也是結束於對生產關係神秘化的分析。在考察這些出現在社會表面上的具體形式的基礎上，生產關係神秘化的秘密就最明顯地、最突出地暴露出來。而馬克思在這裡就徹底擺脫了那些從勞動引伸出工資、從資本引伸出利潤、從土地引伸出地租的拜物教的經濟學家。

第一篇 剩余价值轉化为 利潤和剩余价值 率轉化为利潤率

研 究 的
对 象

馬克思曾說过：“剩余价值与剩余价值率，相对地說，是一种看不見的东西，是要通过研究来加以揭示的本质；利潤率及剩余价值

的形式，利潤，却会在現象的表面上显示出来”。^① 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一卷中揭露了这种“看不見的本质”，而在这里，却相反地，是这样地来加以研究的，而且由于这样，它乃以利潤和利潤率的形式在現象的表面上显示出来。

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一卷中是从利潤讲到剩余价值；在第三卷中，研究的方法却反过来：从剩余价值讲到利潤。而剩余价值轉化为利潤及剩余价值率轉化为利潤率則是这种研究即这种相反的方法的出发点。在本篇中，上述的轉化也被作为出发点，即作为从“看不見的”到显示在現象的表面上的一种轉变，来加以研究的。

在本篇中，利潤本身还是极抽象地，即只作为剩余价值的轉化形式来加以研究的。因此，本篇的前提，也和《資本論》前两卷的前提一样。为了考察剩余价值这个总垫支資本的产物，并不需要新的前提。仍然和以前一样，假定：（1）商品按价值出售；（2）每一

^① 參閱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26—27頁。

个资本家都得到在他那里生产出来的全部剩余价值；（3）流通不脱离生产而独立，即还没有商业资本及其他各种资本等等。但是，在这样一些最抽象的前提下，表现形式已经同它的本质不相符合，并且也不可能相符合；前者是后者的转化形式。本篇的任务就是要说明这一点。

剩余价值作为总垫支资本的产物，既表现为利润，也表现为利润率；这种形式也好，那种形式也好，都会使剩余价值脱离剩余劳动，在这些形式中，剩余劳动彻底消失了。而这首先是因为在资产阶级社会的表面上，社会基础本身也被掩盖起来；即劳动消耗是作为资本消耗而出現的。

剩余价值和剩余价值率之所以采取利润和利润率的形式，因为价值是作为生产费用而出現的。剩余价值之所以以利润的形式表现为总垫支资本的产物，因为它是作为生产费用的增加额而得到的。这就是为什么在本篇的研究范围内也要列入生产费用的原因。由看不见的东西转变到直接在现象的表面上出現的东西，是从分析下面日常生活的三个范畴开始：生产费用、利润、利润率。或者，这也一样，在这里系研究三个最普遍的转化：劳动消耗转化为资本消耗，剩余劳动的占有转化为资本的自行增殖，剥削程度转化为资本增长程度。

上述转化形式是其余的（更具体的）转化形式的基础，在《资本论》第三卷的后几篇中，就研究了这些形式。

研 究 的
次 序

正如我們已經指出的，因为剩余价值和剩余价值率转化为利润和利润率，所以价值就转化为生产费用。因而，正是生产费用应当是整个分析的出发点。但是，生产费用只是资本家据以出售自己商品的价格的一部分；另一部分，那就是“成本”的增加额，即利

应当是整个分析的出发点。但是，生产费用只是资本家据以出售自己商品的价格的一部分；另一部分，那就是“成本”的增加额，即利

潤。由此可見，商品價值的轉化為商品生產費用，本身也就包含着剩餘價值的轉化為利潤。

這是在第一章中加以討論的。嚴格地說來，在這裡，還不是研究剩餘價值轉化為利潤這件事情的本身，而是研究這種轉化的最一般的原理。研究在現象的表面上價值的劃分為生產費用和利潤，而這種劃分本身就包含有作為自己的要素之一的剩餘價值的轉化為利潤。至於說到剩餘價值的轉化本身（作為具有特征的已經完成的过程），那麼，將在下面標題為《利潤率》的一章中對它進行研究，因為它只有從剩餘價值率轉化為利潤率這件事中才能徹底引伸出來。

如果說在第二章中對於利潤率，是從作為剩餘價值率的轉化形式的形式方面來加以研究的（在這種轉化形式中，剩餘價值的轉化為利潤已經完成），那麼，在第三章和第四章中，利潤率就已經是從數量方面來進行研究。利潤率在質量方面和數量方面都不同於剩餘價值率，它具有自己特有的運動、提高和降低的規律。這也在第三章中加以研究，但只是以最一般的形式，作為假設事件來加以研究。影響利潤率的一些更具体的因素，將在以後各章中加以研究。屬於這一類因素的首先是流通的速度、生產資料使用方面的節約和價格的變動。

流通速度對於利潤率的影響，造成一種錯覺，仿佛速度就是創造利潤的因素。在使用不變資本方面的節約和價格的變動也是這種“創造性的”因素。這些因素中的第一種因素——流通速度——在第四章中加以研究，而其餘的因素則在第五章和第六章中加以研究。最後，在標題為《補論》的最後一章（第七章）中，則有許多好像總結全篇研究和重新說明為什麼剩餘價值採取利潤形式及剩餘價值率採取利潤率形式的評論。

第一章 生产費用和利潤

研 究 的
对 象

初看起来，可以說我們这里有两个研究对象：生产費用和利潤。但是，根据以前所說的关于这两个范畴之間的实际联系和邏輯联系

可以得出結論：从本篇中所用以对这两个范畴进行研究的观点来看，它們乃是一个問題，即一个研究对象。

按資本主义方法生产的商品的价值，是由資本的不变部分、可变部分和剩余价值构成的。但是，在社会的表面上，价值却表现为生产費用与利潤之和。采取上述价值轉化形式的价值，也是这一章的研究对象。这里研究的，既不是生产費用本身，也不是利潤本身，——在这里，它們系被当作总合起来歪曲价值本质的形式来加以研究。資本和資本增殖代替了过去劳动和新劳动的位置。然而，这不仅歪曲了价值的本质，而且也歪曲了資本和剩余价值的本质。

揭露价值的本质就可以做到揭露剩余价值和資本的本质。而对价值本质的歪曲，也会引起对剩余价值的歪曲。作为价值实体的劳动如果消失了，作为剩余价值实体的剩余劳动也会消失。而如果正确的剩余价值学說能够在正确的价值学說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話，那么，庸俗的利潤理論就会有庸俗的价值論作为它的基础。而这恰好也說明，为什么馬克思重新在这里揭露各种庸俗利潤理論（他在《資本論》第一卷第四章里已对这些理論进行了分析），因为正是在这里，这种庸俗化的根子特別明显地显露出来。

I. 生产費用

生产費用的 二重意义

我們已經說过，作为价值实体的劳动，消失在生产費用中，劳动的消耗被資本的消耗所掩盖。生产費用在它們的这种意义上就是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特殊范疇。

但是，生产費用从整个商品价值中分化出来，在生产过程本身中也有它的现实基础。生产过程表現着生产要素的生产性消费；只有在这些要素也会同样不断地再生产出来的情况下，生产才能不断地繼續下去。这也就是生产費用的第二种意义；它們表現着为繼續进行生产而应重新垫支的那一部分商品价值。

但是，甚至就生产費用的第二种意义来看，生产費用也有着商品資本主义关系的痕迹。它們不是以实物形式，而是以价值形式表現着已消耗了的生产要素——資本家支出一定数額的資本价值；此外，上述要素只有借助于商品流通过程，才能够得到恢复。但是，当人們忽略了这一点，以及当人們忽略了生产費用这个范疇的第一种意义时，那么，就易于陷入思想混乱，仿佛生产費用是任何經濟所固有的一种范疇。

总之，生产費用就其所特有的二重意义来看，乃是受历史制約的、只为商品資本主义生产所固有的一种范疇。

但是，在生产費用这个范疇的第一种意义和第二种意义之間却有根本的區別。就第一种意义来看，这个范疇只是資本主义生产所固有的，因为它表現着劳动消耗轉化为資本消耗，即表現着价值的轉化形式。而就第二种意义来看，生产費用这个范疇又是简单商品生产所固有的：生产資料即物化劳动的实际消耗表现为价

值消耗的形式。因此，馬克思在說到生产費用的第一种意义时，曾着重指出，这个范畴“表示出了资本主义生产的特殊性质”。而馬克思在說到生产費用的第二种意义时，則指出，它們“决不是仅仅在資本家的簿記上存在的这样一个項目”^①。

正如我們已經說过的，虽然生产費用这个范畴在它的第二种意义上也有着商品資本主义关系的痕迹，但是，在这种意义上它也表現着新生产的产品和消耗在新产品生产上的过去生产的产品之間的技术关系。这些关系不仅在商品資本主义制度下有效，而且在任何社会經濟形态包括共产主义經濟形态下也都有效。馬克思說：“在一切社会制度下，生产生活資料所費的劳动時間，应当是人們所关心的事，虽然在各个不同的发展阶段上，关心的程度是不一样的。”^② 如果套用馬克思的这一段話，那么，可以說，生产新产品所費的生产資料的数量，过去是将来也是人們所关心的事情。

人們將永远关心劳动工具的磨損程度，关心生产某种物品所需的原料和輔助材料的数量。他們之所以关心这些东西，首先是因为在这些东西上已經消耗了劳动時間；其次是因为这些东西必須再生产出来，因而，必須核算再生产这些东西时所需要的时间。

但是，价值是商品生产的范畴，虽然劳动消耗是任何生产所固有的，与此相同，生产費用（即使就第二种意义来看）也是商品經濟的范畴，虽然生产資料的消耗是任何經濟制度所固有的。我們重复一遍，生产費用所指的不是实物形式的而是价值形式的生产要素的費用。而且这不仅具有形式上的意义，而且具有实质上的意义。例如，如果商品生产者能够买到廉价的生产要素，那么，对他来讲这就算是节约，即在貨幣支出方面的节约，虽然在材料本身的

① 參閱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7頁。

② 參閱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53頁。

支出方面並沒有任何節約。在共产主义社会,將不会有这种節約,在那里,只能有生产資料本身使用方面的節約。而在資本主义生产条件下,把工資降低到劳动力价值以下,也算是節約。

因此,生产費用这个概念的内容本身也在改变,它在各种經濟形态中是不相同的。

生产費用
和价值

生产費用一方面是已支出的生产資本各要素的价值。这就是資本家生产商品所实际花費的价值。另一方面,它們表現着补偿已支出的生产資本各要素的价值的的一部分商品的价值。但是,生产費用是作为商品价值本身形成的要素,即作为商品价值的来源和“創造者”而出現的。

不变資本和可变資本之間的差別消失了,不变資本的价值轉移到产品上去的过程与消耗劳动力来創造新价值的过程之間的差別也消失了。馬克思在《資本論》头两卷(特別是在第一卷的第五章和第六章及第二卷的第八章)中曾詳細地分析了这两种过程。而在这里,馬克思重新又联系着生产費用在价值形成中起什么作用来研究了这两种过程。

实际上,不变資本(流动資本和一部分固定資本)在某种意义上可以算作是所生产的商品的价值构成物,因为价值从它的身上轉移到制成品上面去。我們之所以要說“在某种意义上”,是因为消耗在生产不变資本的要素上面的劳动,乃是所轉移的价值的真正来源。但是,因为在过去的物化劳动作为不变資本而发生作用的这样一种生产过程中,价值通过生产过程,从不变資本上面轉移到制成品上面去,所以,不变資本被认为是价值的直接因素,或者是价值的构成物。

而这恰巧是那些认为資本是本来意义上的价值的形成要素,

即那些认为資本同劳动是一样的資產階級經濟學家所不懂的。他們說，資本也好，劳动也好，都同样地参加价值的形成。所謂生产性利潤論的基础就是建立在这个上面的。利潤是資本本身参加生产所創造出来的东西，正如工資是劳动参加生产的結果一样。这种理論的拥护者把新价值的創造过程同旧价值的轉移过程混为一談；从資本上轉移的，只是因为劳动物化在資本(它的要素)上面而使它具有的那一部分价值。而且由于資本要素或者全部消耗了，例如原料和燃料等等，或者部分地損耗了，例如机器和其他劳动工具，結果，資本在生产过程中将会損失掉价值，因而这种价值的轉移，就将以資本在生产过程中所損失的价值为限度。而資本当然就不可能成为新价值的来源。

总之，不变資本只有在它的价值轉移到制成品上面的这种意义上，才是价值形成的要素。所以，不变資本的价值的任何变化，都会引起商品价值的相应的变化，因为，例如在原料或其他不变資本要素漲价或跌价的情况下，或多或少的价值就会轉移到商品的价值上去。但是，关于可变資本就不能这样說；劳动力的价值不会轉移到制成品上面去，而劳动力的消費則創造新价值。

因此，劳动力价值的变化，不会对商品价值发生任何影响，它只影响剩余价值。劳动力价值的提高或降低（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情况下）会引起剩余价值的减少或增加。但是，在現象的表面上看来，价值的构成物不是活的“創造性的劳动力”本身，即不是劳动，而是劳动力的价值。这也是因为劳动力价值是生产費用的一部分；从而也因为生产費用是作为价值形成的要素而出現的，因为劳动力价值也是这样一种要素。首先，在劳动力和生产資料之間有一个共同之点，即由于购买劳动力和生产資料都要墊支資本，因而劳动力的消費也好，生产資料的消費也好，都是資本的支出，即生

产費用。其次，永远应当从已实现的商品价值中划分出一部分来，以便既补偿劳动力的价值，也补偿生产资料的价值。在共同之点以外，就找不到差别，即可变资本和不变资本之间的根本差别了。劳动力价值本身的表现为工资的转化形式即劳动“价值”形式，特别促成了这种情况。

工资也是同生产资料价值一样的一个不变的量；因而，在它是生产资料价值的这种意义上，即它在自己的价值转移到制成品中的这种意义上，它才是价值形成的要素。这样一来，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之间的差别，在生产費用中就消失了。

垫支资本和
生产費用

可是，在这里，使人知道有另一种差别，即固定资本和流动资本之间的差别。包括在生产費用中的并不是全部垫支资本，而只是花费在工资及完全在生产过程中消耗掉的生产资料上面的那一部分垫支资本；至于说到劳动工具，那么，在生产費用中则只包括劳动工具的一部分价值。

流动资本和固定资本的理論，已由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二卷（第八、第十、第十一章）中詳細加以發揮，在那里，也揭露了古典学派在这个問題上所犯的錯誤。在这里我們认为重要的是着重指出：流动资本和固定资本之間在現象表面上的差别，不仅沒有被掩盖起来，相反的，却是作为资本的各个部分之間的唯一差别而出現的。因而，固定资本和流动资本之間在現象表面上的差别也就代替了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之間的差别。

生产費用和垫支资本之間的差别，使人不得不首先区分流动资本和固定资本。这种差别使人知道日常实际工作中和估价中的情况。资本家在計算成本时，不得不把出售商品时所应当全部加以补偿的这一部分资本，同只能部分地加以补偿的那一部分资本

分开。

II. 利 潤

利潤是剩餘價值
的轉化形式

在“社会表面上”的不是剩餘價值，而是利潤。利潤直接意味着什么呢？第一，它是生產費用的增加額；第二，它是全部墊支資本的增長額。在生產費用中並不包括利潤；相反的，商品的一部分却是利潤，因為另一部分已經補償了生產中所花費的資本。生產中所花費的資本帶着一筆增加額又重新回到資本家的手中，而全部墊支資本則增加了一個利潤總額。

所有這一切還沒有歪曲剩餘價值的本質；對資本家來說，剩餘價值實際上既是增加額和生產費用，也是全部墊支資本的增長額。對剩餘價值本質的歪曲在於：這一筆增加額和這一筆增長額是作為資本發生機能的結果而出現的，是不僅作為已花費的資本的“產物”，並且還作為整個墊支資本的“產物”而出現的。一方面，資本各要素將會損耗——它們的價值將轉移到制成品上面去；另一方面，它們將在生產過程中發生機能。前一種情況即資本的支出，構成生產費用，後一種情況即資本的發生機能則表現為利潤的來源和“實體”。

由此還可以得出一條原理：既然利潤是作為資本發生機能的結果而出現的，那麼，流動資本和固定資本之間的差別對它也就沒有什麼關係了。利潤是作為整個墊支資本（固定資本和流動資本）發生作用的結果而出現的；它們之間的差別只是存在於生產費用方面。

正是這一點使利潤成為剩餘價值的轉化形式。剩餘價值才在

社会的表面上，从可变资本的结果轉化为整个垫支资本的結果。

利潤是客观的范畴

剩余价值轉化为利潤——这不是一个主观过程，而是一个客观过程，这个过程不仅发生在“生产代理人的通常意識中”，而且在客观上还决定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本身。正如在这种生产方式下，剩余劳动的占有是采取而且也应当采取剩余价值的形式一样，剩余价值本身也采取而且也应当采取利潤的形式。主观主义和錯誤認識就在于看不见隐藏在利潤后面的剩余价值；但是，作为剩余价值的轉化形式的利潤，作为剩余价值可在其中出現的一种形式的利潤，它完全是客观的，现实的。

“生产代理人的通常意識”，以及这些代理人的思想家——资产阶级经济学家——領会到現成的結果，領会到利潤是整个垫支资本的产物；但是，他們却不理解造成这种結果的过程，也看不见这种結果的后面所隐藏着的东西。

正如价值只表现为交换价值一样，剩余价值也只表现为利潤。而且，相反的，正如在价值中已經提供了交换价值一样，在剩余价值中也已經提供了利潤。剩余价值产生在生产中，不过是在同流通一起构成統一的資本循环的生产中，即在构成生产与流通的統一的生产中。因此，剩余价值只是在流通过程中实现；从而，剩余价值应当作为而且也正在作为整个資本循环的結果而出現。表现为整个資本运动的結果的剩余价值，就是利潤。

剩余价值和利潤互相否定，又互为前提。剩余价值是剩余劳动的表现，利潤是垫支资本的产物；剩余价值是阶级关系的表现，利潤是物的屬性和物的关系。但是，作为剩余劳动的资本主义占有形式和阶级关系的资本主义表现形式的剩余价值，也只能在利潤中表现出来，只能在自己的对立物中表现出来。

在商品資本主義制度下，人們的關係被偶像化了，表現為物的關係。商品生產者的關係物化在交換價值中，工人和資本家的關係物化在利潤中。商品生產者的關係之所以物化在交換價值中，是因為商品生產者創造了價值，使他們所生產的產品具有“價值的屬性”；工人與資本家之間的關係之所以物化在利潤中，是因為剩餘勞動創造了剩餘價值，使墊支資本具有自行增殖的“屬性”。

資本主義生產是被購買的勞動力和被購買的生產資料的生產性消費，也就是價值的支出。因而，剩餘勞動的占有也應當採取這些價值增殖的形式，即採取剩餘價值的形式。但是，正如價值撇開交換關係，撇開價值形式就成為抽象價值一樣，剩餘價值撇開本身的形式，撇開利潤也就成為抽象的剩餘價值。當我們說，在一部分 W' (商品資本) 中包括有剩餘價值時，我們就是把這一部分 W' 歸結為僱傭工人的剩餘勞動的凝結物，但我們不是以任何不同於它的實物形式的形式來表現它。否則，在這裡，由於 G' 分為 G 和 g ，即分為資本價值和(表現為不同於 W' 的獨立形式的即一定貨幣超過額的)增殖的價值，作為剩餘價值的一部分 W' 的性質，就會在流通中，即在 $W'-G'$ 階段被揭示出來。

工人和資本家之間關係的偶像化也可以這樣來解釋；更確切地說，由於占有剩餘勞動應當採取價值增殖形式這種情況而決定的偶像化，是在最明顯地和最突出地表明這種剩餘勞動無非是“整個墊支資本的產物”的利潤中獲得了具體表現。

由此可見，不能忽略，利潤確實是剩餘價值表現的唯一轉化形式，沒有資本循環所決定的這種形式，也就沒有作為占有剩餘勞動的特殊的——資本主義的——方法的剩餘價值。剩餘勞動在封建社會中有過，在奴隸占有制社會中也有過，但在資產階級社會中，它作為剩餘價值，即作為僱傭工人的剩餘勞動的凝結物，只能表現

为利潤。

利潤同剩余价值
可能在数量
上不相符合

利潤，正如在本章中要对它加以研究的那样，在数量上还是同剩余价值相符合的。

但是，就在这种形式本身也已經提供了利潤同剩余价值在数量上不相符合的可能性；质量上的差别本身也已經包含有数量上的差别(虽然暂时还只是可能性)。

既然剩余价值是以利潤的形式，即以生产費用的增加額的形式而被占有，这也就提供了使剩余价值的实现同剩余价值的生产相背离的可能性。剩余价值取决于可变資本和剩余价值率的大小，而竞争則对利潤发生影响，竞争能使在另外一些領域內取得这种“增加額”。

但是，目前在理論分析的这个阶段，利潤同剩余价值的背离只是可能的；由于資本有机构成的不同，由于資本流通速度的不同，这种背离就会成为必然的了。而現在重要的是着重指出，价值和剩余价值发生一切进一步的形态变化的可能性，已經在基本的形态变化中——即在剩余价值向利潤的轉化中，提供出来了。

III. 庸俗的价值理論和庸俗的利潤理論

罗 貝 特 ·
托 伦 斯

資本主义企业家不能低于生产費用来出售商品，他也不能按生产費用来出售商品。

在前一种情况下，他就会破产，在后一种情况下，他就不是以資本家的身份来发生作用。所以，“資本家已經可以把生产費用认做商品的真正的內在价值了，因为那就是单只保存他的資本所必要的价格”。①

① 參閱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19頁。

这个“生产代理人的通常意識”也完全被庸俗經濟學家們所接受。他們以生产費用理論來代替劳动價值學說；按照這種理論，商品的价值不決定于劳动，而決定于生产費用。这个“理論”的創造人之一是英国經濟學家羅貝特·托倫斯，他认为这个理論“是政治經濟學超过李嘉圖向前迈进的一步”。^①但是，把商品价值歸結为一种生产費用，那就自动地从商品价值中排除了利潤；利潤只能是在商品价值之上的超过額了。其次：如果利潤不是商品价值的一部分，那么，它就不会在生产中产生——因为在生产中，由于資本的消耗，即由于生产費用，才創造出价值來。对于利潤來說，則只有一个来源即流通。托倫斯也得出这种意見。庸俗的价值理論必然地得出庸俗的利潤理論。

馬 尔 薩 斯

馬尔薩斯也是生产費用理論的拥护者；

他在這個問題上同意托倫斯的意見：他們两个人都对李嘉圖的劳动價值理論进行了激烈的

的反駁。但是，馬尔薩斯与托倫斯不同，他所說的生产費用指的是已消耗的資本加全部垫支資本的利潤。

如果托倫斯把生产活动家的关于价值正像关于“成本”的常識当作“理論等級”，那么，馬尔薩斯就会把生产活动家的关于标准价格的常識作为出发点。标准价格不仅不可能低于成本，而且也不可能等于成本。按照馬克思的說法，馬尔薩斯“粗暴而簡單地”宣布說：“資本家对于他所垫支的資本的一切部分，都期待同等的利益。”^②資本家实际上对这个价格是这样想的，馬尔薩斯“在理論上”对这个价格也是这样想的。而馬尔薩斯就是把这种价格称之为构成商品价值的生产費用。由此可見，对馬尔薩斯來說，利潤不

① 參閱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20頁。

② 參閱同上書，第17頁。

是在商品价值以上的超过額，而是商品价值的一部分。但是，利潤究竟是从何处得到的，它的来源在何处呢？要知道，說利潤包括在生产費用中，这并不能解决問題；利潤毕竟还是对已消耗了的資本的增加額。于是在馬尔薩斯那里，也同在托倫斯那里一样，只剩下一条“出路”：利潤的来源要在交换中、在商品的“让渡”中去寻找。据說，消費者既支付已消耗了的資本的价值，也支付全部垫支資本的利潤。所以，馬尔薩斯的“学說”也断言，庸俗价值理論会得出同样的庸俗利潤理論。

第二章 利潤率

研 究 的
對 象

剩余价值是作为“全部垫支資本的产物”而在利潤中出現的。但資本不是物，而是运动；在这一章中，馬克思将研究这个运动、它的

各阶段；如何使剩余价值轉化为利潤。

前一章曾說明：剩余价值如何轉化为利潤的情况，已在商品价值（在社会表面上）分成为商品生产費用和利潤这一方面作了交代。而在这里，則研究受資本运动制約的这一轉化过程的本身。研究在資本循环的一个阶段接着一个阶段的交替中，剩余价值与剩余劳动的脫离以及剩余价值作为資本的“产物”而列入总資本，是如何逐漸地加深和巩固起来。

必須着重指出，無論是剩余价值同剩余劳动的脫离也好，或是剩余价值作为資本的“仔畜”而列入总資本也好，都不过是剩余价值轉化为利潤的过程中的不同方面。的确，它們彼此互相制約：剩余价值之所以与剩余劳动相脫离，是因为剩余价值很快就轉移到总資本上去，而剩余价值之所以轉移到总資本上去，是因为它与剩余劳动相脫离。剩余价值也好，剩余劳动也好，都受資本运动的制約。但是，它們的特征和它們的表現，是各不相同的。剩余价值与剩余劳动的脫离，已經产生在价值与劳动的脫离中，已經产生在剩余价值的分成为生产費用和利潤中。而剩余价值的列入总資本，最明显和最突出地表現在利潤率中，因为利潤率无非是剩余价值

对全部垫支資本的比例。因此，对它們——即剩余价值轉化为利潤的这两个方面——也同样要单独地加以研究。

在前一章中，剩余价值的轉化为利潤，只是作为价值一般地轉化为生产費用加它的增加額即利潤的要素来研究的。因而，注意力一般集中在剩余价值与剩余劳动相脱离，以及价值与一般劳动相脱离这两者之間的联系上。在本章中，剩余价值轉化为利潤的过程，是独立地来研究的，因为这个过程最明显地表现为剩余价值率轉化为利潤率。注意力集中于剩余价值如何轉移到总資本上去，如何轉移到剩余价值的最后“产物”上去。

研 究 的
次 序

馬克思把資本循环及同这有联系的資本家的概念作为研究的出发点。在开始的时候，所作的分析具有主观的意味。但是，这不应当令人誤解为，仿佛馬克思认为剩余价值的轉化为利潤，乃是主观的和幻想的現象。資本家的概念只是一种哈哈鏡，一定的事实都在这种哈哈鏡中得到(被改变了的)反映。因此，在对一定事实进行考察以前，先要对上述概念作一番論述，然后这些概念才会在所列举的事实中得到說明。

研究的进程可以概括地表述如下：(1) 資本循环和作为資本人格化的資本家关于資本循环的概念；(2) 作为这些概念的基础并使剩余价值的轉化为利潤成为一个客观过程的事实；(3) 对利潤和利潤率这两个范疇的評述，以及对它們之間的邏輯上的和历史上的联系的評述。

資 本 家
的 概 念

資本家根本不承认剩余价值和剩余价值率；他不承认資本分为可变資本和不变資本；他也不认为資本循环的分为流通阶段和生产阶段对利潤來說是根本的东西。資本家垫支一定數額的价值，并

期待着价值的所有部分都有同样的增殖；而为了这个，他就必须組織生产（这里指的是产业资本家）和流通。他还应当同样努力和尽心地調配工人和购买生产資料，应当更紧张地关心市場，留心自己的竞争者，并准备同他們作斗争。

的确，在生产领域中，他为延长工作日、加强劳动强度和尽量提高劳动生产率而斗争，也就是说，他认为榨取活劳动的过程有巨大的意义。但是，他认为在生产資料的消费方面的节约、更好地和更合理地使用生产資料也具有很大的意义。

所以，对资本家来说，同样是利润来源的有：（1）資本的各部分；（2）生产和流通。

事 物 的
实 际 状 况

资本家的意识记录着和反映着一定的事实和现象，而由这些事实和现象便形成了資本循环，并且在具体的现实中，資本循环同这些事实和现象还会同时发生。资本家并不深入研究这些事实和现象的意义与本质，但是，他却以这些事实和现象作为出发点。

资本家为了获得无酬劳动，必须支付劳动力的价值。但是，既然流通阶段中的劳动力的购买发生在生产阶段中的剩余劳动的占有之前，那么，剩余劳动的占有就变成为自己的对立面；变成所购买的劳动的消费。由于这件事实，因而劳动力的购买，从一开始就是作为劳动的购买而出现的，而劳动力的价值和价格则是作为工资，即作为劳动的价值和价格而出现的。说劳动没有价值，说劳动不可能成为商品，这是资本家不会承认的。相反的，他坚决地只知道这一点：他由于同工人签订合同而获得的东西，正是劳动，因为这也就是他所能支配的东西。

在流通阶段以后的下一个生产阶段（在这里将生产出剩余价值），也会发生掩盖和歪曲这一整个过程的事实。同活劳动一起发

生作用的是生产資料，但是，活劳动也好，生产資料也好，都是資本家所购买的。所以，劳动的消耗也好，生产資料的消耗也好，都不外是資本的消耗。資本的消耗构成生产費用，或者是制成品的“內在的”价值。在这个阶段的表面上再沒有任何別的东西。

至于說到資本循环的第三个阶段——它同时也是流通的第二个阶段，并且剩余价值将在这个阶段里实现，那么，剩余价值的实现就会同时发生这样一些現象，这些現象尽力“使人相信”利潤和剩余劳动之間沒有联系。利潤的大小取决于市場状况，取决于利用业已形成的有利局面的本領等等。的确，这里也会使人去考虑，既是生产阶段，那么，怎样組織它才最合理，既是流通的第一阶段，那么，怎样购买生产資料和雇用工人才恰当。但是，这只不过說剩余价值應該表现为整个資本循环的結果罢了。

利	潤	和
利	潤	率

总而言之，剩余价值轉化为利潤是資本循环的問題。而这一点，在表现着剩余价值对总資本的比例关系的利潤率中，首先是要加以确定的。在利潤率中，要着重指出，資本的一切部分都是同等的，并且会提供同样的利潤。而利潤本身則表现为总資本和利潤率的产物。

剩余价值的轉化为利潤，完成于剩余价值率的轉化为利潤率。剩余价值的轉化为利潤，是由于商品价值的分为生产費用和它的增加額而产生的；但是，这种轉化却在利潤率中获得了它的独立的和特殊的表現。利潤率既然表现着上述增加額对总資本的比例关系，因此也就巩固了利潤是資本的“产物”这一个概念。利潤率解釋和說明了利潤的涵义和意义。

在确定生产費用的增加額时，資本家是从現有的利潤率出发的，他用全部資本来乘利潤率，再加上生产費用。因而，利潤率发

生在利潤之前。計算利潤時，是從一定的利潤率出發的，而不是從利潤出發來計算利潤率。

但是，更重要的是利潤和利潤率之間的邏輯關係。雖然利潤率是計量利潤大小的尺度，從而它是以利潤為前提，但作為剩餘價值轉化形式的利潤，仍然在利潤率中揭露和顯示出來。當然，利潤率是以多於生產費用的超過額為前提的，並且只有在这种意義上利潤才先於利潤率。但是，超過額只有在利潤率中才表現出自己作為總資本所生產的超過額的特徵。而就這個意義來說，利潤率則先於利潤了。

剩餘價值率
和利潤率

馬克思不是把利潤的比例稱為利潤率，而是把剩餘價值對總資本的比例稱為利潤率。初看起來，好像在利潤率中表現了已實現的剩餘價值對資本的比例：因為在剩餘價值實現以前還沒有任何利潤，也沒有任何利潤率。但是，上述疑惑，由於在確定利潤率時還不能以利潤為出發點而得到解決：須知利潤正是在利潤率中才獲得自己的固定性。已實現的剩餘價值還不是利潤；它只是因為作為“全部墊支資本的產物”而出現，才成為利潤，而這恰恰表現在利潤率中。利潤率既然是剩餘價值率的轉化形式，因而也就使利潤成為剩餘價值的轉化形式。

利潤率和剩餘價值率是互相排斥的。在剩餘價值率中，剩餘價值只表現為可變資本的結果，並且這符合着事物的實際情況；在利潤率中，剩餘價值是作為總資本的結果而出現的，這則是對剩餘價值率中所產生的東西的歪曲，從而也就是對它的否定了。但是，另一方面，它們又互為條件。的確，利潤率以歪曲的形式表現着剩餘價值率，而剩餘價值率則只能在利潤率中表現出來。

既然在資本主義制度下，對別人的勞動的剝削率採取表現為

剩余价值率的价值增长率的形式，那么，这就产生了剩余价值率轉化为利潤率的必然性。无论价值本身也好，或者是价值的增长率也好，都只有在流通中才会实现。但是，在流通中，可变資本和不变資本之間的区别消失了，而商品价值就分解为生产費用和生产費用的增加額。因而，在作为剩余价值对可变資本的比例的剝削率公式中，已經为这种比例轉化为剩余价值对总資本的比例奠定了基础。

利潤和利潤率
范疇的不合理性

利潤和利潤率都是客观的范疇，但同时也都是不合理的范疇。利潤是总垫支資本的結果，而利潤率則表現着剩余价值对資本价值的比例。虽然馬克思曾說：“总資本的价值量，就其自身說，与剩余价值量，沒有任何內部的关系，至少，不是直接地有內部的关系。”^①

的确，对于剩余价值的生产來說，生产資料是必需的，但是，在这里，生产資料的价值是沒有意义的。生产資料是貴了还是賤了，这对于它們在生产过程的作用并不发生影响。“所以，在不变資本价值与剩余价值之間，从而在总資本价值(c+v)与剩余价值之間，沒有任何內部的必然的关系”。^②

利潤率，如果正确地来解釋它的话，便表明总資本的增长率。并且下面这一点也是正确的：剩余劳动所創造的剩余价值增加了原垫支的資本价值。但是，在利潤和利潤率中，作为剩余劳动的表現的剩余价值消失了，而資本价值自行增殖的結果則出現了。它从人的(階級的)关系轉变为物的关系，上述各范疇的全部神秘性和不合理性就在于此。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30頁。

② 同上書，第31頁。

資產階級政治經濟學的倒臺之處，不在於它運用像工資、利潤、利潤率等等這樣一些不合理的用語，而首先在於它不承認這些用語的不合理性，在於它認為仿佛現象的本質同它們的外表是相符合的。從而，其次，它沒有合理地解釋這些用語，沒有揭露物的關係後面所掩蓋着的人的關係。



第三章 利潤率与剩余 价值率的关系

研 究 的
对 象

利潤率虽然是剩余价值率的表现形式，但在质量上和数量上都跟剩余价值率不同，它有自己的特殊规律性，有自己的特殊调节因素。利潤率的运动可能不符合而且往往也不符合剩余价值率的运动。

这就是本章的研究对象。

现在抽象地研究利潤率的运动，研究可能发生的这种运动同剩余价值率运动的相符合和不相符合。这是因为在本篇中，我们还处在从现象的本质“上升”到它的外表的最初阶段；特别是我们还假定利潤本身在数量上同剩余价值相符合。

正如后面要讲到的，利潤率取决于：（1）剩余价值率；（2）总垫支资本量；（3）资本的有机构成。上述这一种或那一种情况对各个资本来说在经济上可能或不可能到什么程度，这在理论分析的现阶段是无关重要的。

利潤率表现着剩余价值对总资本的比例；或者说，在数学上表现出利潤率是剩余价值除总资本所得出的商数。从而，利潤率应依照剩余价值发生变化的方向而发生变化，垫支资本量的变化，则依照相反的方向而发生变化。剩余价值的增减引起利潤率的升降，而垫支资本的增减则引起利潤率的升降。

影响剩余价值量的有：(1)劳动的持續程度(劳动日的长度)；(2)劳动强度；(3)劳动生产率；(4)工資的數額。墊支的个别資本量取决于：第一，該經濟部門的生产条件和生产性质；第二，生产力的发展、資本技术构成的增长，以及相应地資本有机构成的增长。最后，第三，資本量取决于資本周轉的速度；資本周轉得愈快(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情况下)，資本的数量就愈少。

所有上述因素，在《資本論》头两卷中都曾加以研究。影响剩余价值和剩余价值率的因素，在《資本論》第一卷(关于绝对剩余价值和相对剩余价值的学說)中曾加以研究，在該卷中还研究了資本的增长和資本构成的变化(在《資本的积累过程》那一篇)。周轉速度对墊支資本量的影响則在《資本論》第二卷(第十五章)中作了研究。

而在这里，重要的是着重指出，上述因素既然影响剩余价值和墊支資本量，因而也就会影响利潤率。但是，在該章中却还没有研究到它們对利潤率的具体影响。

利潤率是許多因素发生作用的结果。因此，为了分別研究每一种因素的作用，将采取个别对待的方法。这可以归結为：使一切因素(除一种因素以外)的作用等于零，或者这也一样，假設只有一种因素发生变化，而其余的一切因素保持不变。分开的或单独的因素的作用也加以研究。自然科学家借助于各种不同的实验做到了这一点，經濟学家則借助于抽象力做到这一点。对于經濟学家來說，当所研究的比例关系容易用数学方程式来表达时，这种方法就特別富有成效。例如，利潤率在数学上就被表现为两个基本乘数——剩余价值率和可变資本除总資本所得的商数即 $m' \times \frac{v}{C}$ ——的产物。

馬克思首先把 $\frac{v}{C}$ 划分出来，而使 m' 为一不变数；从 $\frac{v}{C}$ 中先研究 v 。但是， v 的变化能引起 C 的变化(因为 $C=c+v$)，也能不引

起C的变化，如果不變資本的增或減相當於可變資本的減或增。所以，對v的变化將根據它們同C的变化同時發生和它們不同C的变化同時發生的兩種情況來進行研究。另一方面，v的提高或降低能夠表示：或者是已經就業的工人工資的提高和降低；或者是工人人數的增加和減少。這兩種情況馬克思將分別加以研究。然後才研究依c的变化為轉移的C的变化。

馬克思在全面分析了 $\frac{v}{C}$ 變化對利潤率(p')的影響以後，又同樣詳細地分析m'的變化對p'的影響。這項研究係以探討所有上述各數的變化對利潤率的影響來結束的。

I. m' 不變化, $\frac{v}{C}$ 變化

主要數學
公式

利潤率(p')等於剩餘價值除以總資本，即等於 $\frac{m}{C}$ ；但是，m可以用m'v來代替，於是 $p' = m' \frac{v}{C}$ 。如果 $\frac{v}{C}$ 發生變化，那麼，就應當

得出新的利潤率，倘用符號 p'_1 來表示這個新的利潤率，則它等於 $m' \frac{v_1}{C_1}$ 。因而， $p'_1 : p' = m' \frac{v_1}{C_1} : m' \frac{v}{C}$ 。我們用m'來約右邊；我們就得出 $p'_1 : p' = v_1 C : v C_1$ 。

馬克思把這個方程式加以簡化，把可變資本用對總資本的百分比表達出來(總資本等於100)。 $\frac{v}{C}$ 和 $\frac{v_1}{C_1}$ 轉化為 $\frac{v}{100}$ 和 $\frac{v_1}{100}$ 。我們的方程式 $p'_1 : p' = v_1 C : v C_1$ ，便變為方程式 $p'_1 : p' = v_1 : v$ 。

後面的一個方程式使我們能夠表述下列規律：“任拿兩個資本，如果它們以相同的剩餘價值率發生作用，它們的利潤率相互的比，就會與它們各自對總資本用百分比計算的可變資本部分相互的比相等。”①

① 參閱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41頁。

變化不是同 C 的變化同時發生，而是 C 的另一部分 c 相應地發生變化。

新利潤率 $p'_1 = m \frac{v_1}{C}$ ，而它對原來的利潤率的比例等於可變資本的比例。

但是，政治經濟學並不是數學，必須檢驗數學方程式的經濟內容和經濟可能性。可變資本的增長或縮減，可能由於工人數目的增加或減少，以及工資的提高和降低而引起^①。從而，上述方程式應當用所有這一切可能發生的情況來加以檢驗。

在剩餘價值率、工資和總資本量不變的情況下，由於工人數目日益增加而引起的可變資本的增長，意味着勞動生產率的降低和技術的退化。這種情況不難用下列馬克思的表式描繪出來：

$$I. 100c + 20v + 10m; C = 120; m' = 50\%, p' = 8\frac{1}{3}\%.$$

$$II. 90c + 30v + 15m; C = 120; m' = 50\%, p' = 12\frac{1}{2}\%.$$

在第一种場合，動用的生產資料是 100，在第二种場合動用的生產資料是 90，而工人的人數則在第二种場合多半倍。這對於一種資本的發展動態來說可能性是很少的，但對於各種不同的生產部門的各種資本來說却完全是切合實際的。至於說到由於工資的增長而引起的可變資本的增長，那麼，在上述前提下，這種情形只有在勞動強度或勞動持續程度相應增加的情況下，才是可能的。如果 v 從 20 增加到 30，那麼，在新創造的價值從 30 增長到 45 的條件下，原先的剩餘價值率就可以維持不變（在我們所舉的例子中

① 必須着重指出，在方程式 $m = m'v$ 中，可變資本 v 代表工人數目。而只有在這個意義上，它的 m 才與 v 成正比。如果 v 所代表的是與工人數目無關的工資總額，那麼，m 和 v 就會以相反的方向發生變化：即 v 的增加和減少將引起 m 的減少和增加。

是50%)。而在工人人数不变的情况下,这就要求或者是延长工作日半倍,或者是劳动强度有同样的增加。

而这些公式,如果把它们倒轉地排列起来,即把第一个公式換为第二个公式,而把第二个公式換为第一个公式,那就会表现出可变資本的减少,这种减少也可能或者是工人人数减少的结果,或者是工資降低的结果。第一种场合对于資本主义來說乃是典型的情况:生产力的发展和技术的进步,使得以同样数目的工人能运用更多数量的生产資料。第二种场合在我們的前提下,是可能性很少的。在工資减少的情况下,如果相应地减少劳动日长度或劳动强度,那么,剩余价值率仍然可以保持不变。在我們所举的例子中,工人是原来的人数,他們的工資降落了三分之一(是20而不是30),那么,也应当把自己的劳动日或自己的劳动强度减少三分之一。在資本主义的实际情况中会看到恰恰相反的情形:工資的降低同劳动日的延长和劳动强度的增加是同时发生的。

当可变資本的变化同总資本的变化同时发生的时候,所有上述說法也仍然有效。可以把上面的表式改变为:

$$\text{I. } 100c + 20v + 10m.$$

$$\text{II. } 100c + 30v + 15m.$$

总資本从120增加到130。不仅是 v 发生了变化,而且 C 也发生了变化。的确,从等式 $p' = m' \frac{v}{C}$ 和 $p'_1 = m' \frac{v_1}{C_1}$ 中得出方程式 $p'_1 : p' = v_1 : v$ 是不可能的,因为分数 $\frac{v}{C}$ 和 $\frac{v_1}{C_1}$,不仅它們的分子方面,而且在它們的分母方面,彼此都是互不相同的。但是,正如前面已經讲过的,以 C 作为100, v 就可以用百分数来表现。例如,如果我們在上面所列举的表式中也把120和130作为100,那么,20 v 就等于 $16\frac{2}{3}\%$,而30 v 就等于 $23\frac{1}{3}\%$ 。而 $\frac{v}{C}$ 和 $\frac{v_1}{C_1}$ 就变为 $\frac{v}{100}$ 和 $\frac{v_1}{100}$;現在只有 v 和 v_1 所表现的不是絕對量,而是可变資本对

总資本的百分比。依靠这种方法，利潤率的比例 $p'_1:p'$ 可以表现为比例 $m' \frac{v_1}{100} : m' \frac{v}{100}$ 或 $v_1:v$ 。

因此，上面所闡述的表现为 $p'_1:p' = v':v$ 这一方程式的規律，对于 C 由于 v 的变化而发生变化的这种情况，也仍然是有效的。

不 变 資 本
和 利 潤 率

可变資本是不发生变化的；从而不变資本的变化也就意味着总資本的变化。馬克思曾为这种情况总结出一条規律：“倘剩余价值率相等，可变資本部分相等，則利潤率与总資本成反比例。”^① 而在数学上，这条規律則表现为以下的方程式： $p'_1:p' = C:C_1$ 。

下面两种原因也能引起不变資本量的变化：（1）資本技术构成的变化（即一定数量的活劳动开始动用大量或小量的生产资料）；（2）不变資本各要素的价值的变化。但是，无论前者也好，后者也好，对利潤率的影响都是相同的。

v 和 C 变化，
但 m' 不变

v 和 C 会发生变化的这种情况，我們已經考察过了。但是，在以前，我們曾假設，C 只是由于 v 的变化而发生变化，而現在，我們却认为 C 可能会由于 c 的变化而发生变化。然而在只有 v 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利潤率会依同样的方向发生变化，而在只有 c 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則利潤率会依相反的方向变化。因而，当一种因素对另一种因素起反作用时，我們这里出現复杂的情况。

而这种情况本身也可能有下面三种不同的变态：（1）資本的有机构成由于这些变化而提高；（2）而降低；（3）保持不变。但是，所有这一切变态都由馬克思合并成为单独一个方程式，这一个方程式明显地表明，利潤率应在这三种变态中如何变化。为此，他通过原先的可变資本預先确定变化了的的可变資本，而預先确定变化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48頁。

了的总資本。我們把 $\frac{v_1}{V}$ 的比例用字母 e 来标明，而把 $\frac{C_1}{C}$ 的比例用字母 E 来标明。于是， $v_1 = ve$ ，而 $C_1 = CE$ 。利潤率(p'_1)，等于 $m' \frac{v_1 m}{C_1}$ ，现在便由方程式 $p'_1 = m' \frac{ve}{CE}$ 来决定。

如果資本的有机构成提高了，那么，这就是說，由于 E 大于 e 的結果，总資本比它的可变部分增长得更快些。从而，利潤率就降低了。实际上， $p'_1 : p' = m' \frac{ve}{CE} : m' \frac{v}{C} = \frac{e}{E}$ ；因为 E 大于 e， p'_1 小于 p' 。而如果資本的有机构成降低了，則 e 大于 E (因为可变資本比总資本增长得更快)， p'_1 大于 p' 。最后，如果資本的有机构成保持不变，即可变資本和总資本以同样的程度增加或减少，則 $e = E$ ， $p'_1 = p'$ ，即利潤率不变。

馬克思的这一研究对于以后的一切研究都具有决定性的意义，因为在这里以数学的准确性确定了利潤率对于資本有机构成的依賴性。

II. 剩余价值率变化

当剩余价值率的变化与可变資本和总資本的变化同时发生的时候，以及当可变資本和总資本不变化的时候，这两种情况都必须加以研究。在开头，馬克思研究的是不随 $\frac{V}{C}$ 的变化同时发生的 m' 的变化。

只有 m'
变化

如果用 m'_1 来表明变化了的剩余价值率，我們就得出： $p'_1 = m'_1 \frac{V}{C}$ ；而比例 $p'_1 : p' = m'_1 \frac{V}{C} : m' \frac{V}{C} = m'_1 : m'$ 。“构成相同的两种資本的利潤率的比例，等于两者的剩余价值率的比例”。①

在这里也必须說明数学公式的經濟內容。

① 參閱馬克思：《資本論》，第 3 卷，第 54 頁。

首先，必須着重指出，方程式的条件所要求的只是分数 $\frac{v}{C}$ 不发生变化，但绝对量 v 和 C 却是可以改变的。

剩余价值率由于以下的变化而可以发生变化：（1）劳动强度的变化；（2）劳动日长度的变化；（3）工资的变化。我们先来考察一下头两种因素的变化。如果劳动强度或劳动持续程度增加，那么，新创造出来的价值也会增加。然而，因为工资不变，所以，剩余价值和剩余价值率也会增长。在劳动强度和劳动持续程度减少的情况下，就会得出相反的结果。由此可见，利润率也和剩余价值率一样，将按照劳动强度和劳动持续程度所发生变化的方向而发生变化。

工资变化所发生的影响则是另一种情况。工资的增长会减少剩余价值率，从而也就会减少利润率；而工资的减少则会增加剩余价值率和利润率。这种情况既会直接发生，也会间接发生。首先，工资的提高或降低会直接引起剩余价值的降低或提高。其次，工资的变化会引起就业工人人数的变化。工资的提高必然会发生用原先的数额的可变资本雇用较少的工人的情形；从而也必然会生产较少的价值和剩余价值。除了每一个工人所新创造的价值中大部分补偿工资而小部分留作剩余价值以外，剩余价值总量还要减少，因为工人人数减少了。而当工资降低时，则发生相反的情况，即用可变资本雇用的工人更多了，剩余价值总量也将随着新价值的总增长而增加起来。

工资变化和利润率变化之间的依存关系还是由李嘉图所精确地加以表述的。但是，李嘉图却没有看到劳动强度和劳动持续程度的变化与利润率变化之间的联系。因此，他的表述是片面的；这种表述只有在下述条件下才是对的：即工资的变化与劳动强度和劳动持续程度的变化不是同时发生的。

如果高工资同实际上也往往可能有的工作日的延长或劳动强

度的提高是同时发生的，那么，利潤不仅不会降低，而且甚至可能还会提高。

m' 变化，
 v 也变化

这里可能有以下三种情况：（1） m' 和 v 依照不同的方向和一样的程度而变化；（2）它們依照不同的方向和不一样的程度而变化；（3）它們依照相同的方向而变化。所有上述三种变形用一个方程式来包括，就可得出下式。新利潤率(p'_1)等于 $m'_1 \frac{v_1}{C}$ (C 不变)。从而， $p'_1 : p' = m'_1 \frac{v_1}{C} : m' \frac{v}{C} = m'_1 v_1 : m' v$ 。但是，用不变資本来乘的剩余价值率，就是剩余价值量。由此便可得出如下的規律：“利潤率相互間的比……与剩余价值量相互間的比相等。”^①

如果剩余价值率增加，而可变資本却依照同样的程度减少，那么，利潤率就会保持不变，因为剩余价值量也保持不变。如果 m' 增加，而 v 却依照不同的程度减少，那么，利潤率的生长或降低就取决于 m' 是否更加增加或者 v 是否更加减少。最后， m' 增加， v 也增加，或二者都减少，那么，利潤率将依照同它們之中单独每一个比較起来要大得多的程度来增加或减少。

对上述各种情况所进行的研究說明：（1）不同的剩余价值率可以用同一个利潤率表现出来（第一种情况）；（2）降低的利潤率能够符合于日益增长着的剩余价值率（第二种情况）；（3）利潤率能够比剩余价值率生长或降落得更快（第三种情况）。而对于在 m' 不变的情况下的 $\frac{v}{C}$ 的变化所进行的研究說明了，同等的剩余价值率会表现为不同的利潤率。只有在一种情况下，即在只有 m' 变化，而 v 和 C 保持不变的时候，利潤率的运动才跟随在剩余价值率的运动的后面。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54頁。

第四章 周轉对于利潤率的影响

本章的 概 述

虽然本章完全是由恩格斯撰写的，但是，它是由馬克思所設計的，并且也是由对影响利潤率的各項因素(其中包括資本周轉速度)

进行研究的总过程所决定的。

本章一方面是前几章的繼續(在这个意义上是对影响利潤率的各項因素的研究的繼續)，而另一方面又銜接着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二卷中对資本周轉进行全面研究的那些部分。恩格斯也是从简单地概括这一研究的总结开始；然后才着手解决所提出来的任务，即資本周轉对利潤率的影响，并得出如下的結論：“如果說是百分数构成相等，剩余价值率相等，劳动日相等的資本，則两个資本的利潤率和它們的周轉時間成反比例。”^①

所研究的問 題的实质

周轉速度影响利潤率，既是大家知道的事实，所以研究的任务不在于确认这个事实，而在于解釋这个事实的原因，因为人們得

出这样一种錯觉，仿佛流通速度是創造剩余价值或利潤的因素。这在当时曾在李嘉图学派中引起了普遍的意見分歧。李嘉图学派根据劳动价值学說无论如何也不能解釋，为什么周轉速度会增加利潤率。但是，在李嘉图学派看来是无法解决的任务，却由馬克思在第二卷第十六章中以及恩格斯在本章中出色地解决了。是的，在《資本論》第二卷中，研究了可变資本周轉的速度对生产剩余价

^① 參閱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64頁。

值的影响；而恩格斯則研究了总資本的流通速度对利潤率的影响（同时他还假定，流动資本的不变部分和可变部分的流通时间是相符合的）。但是，这种情形是由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程度的不同来决定的。而它們两者所解决的任务同样是：揭露了下面一些事实，这些事实造成一种错觉，仿佛流通速度会增加剩余价值或利潤。

在《資本論》第一卷中研究了資本的生产过程，完全揭露了剩余价值的实质——剩余劳动的占有。在第二卷中，研究了資本主义的流通領域，剩余价值的实质被掩盖起来，虽然剩余价值还不是表现为利潤，不是表现为总資本的“产物”，因为商品价值还不是表现为生产費用总额加利潤。对剩余价值实质的歪曲現在被归结为：剩余价值在社会的表面上不仅是作为生产的结果而出現，而且作为流通的结果而出現。而这种情况在可变資本的运动中就已经发生；可变資本和不变資本要經過三个阶段：两个流通阶段和一个生产阶段。因此，虽然剩余价值只是由可变資本在生产阶段中創造的，但是，它却是作为可变資本的总循环的结果，即作为这种循环的所有阶段的结果而出現。这是剩余价值轉化为利潤的道路上的第一个阶段。它还没有完全轉化为利潤，但已經由占有剩余劳动的形式轉变为购买劳动力时所垫支的資本价值的“产物”。

在《資本論》第三卷中，問題已經是用另一种观点提出来。在这里，剩余价值是作为在生产費用以上的超过額以及作为总垫支資本的“产物”而出現的，因此，剩余价值同流通速度的联系，看起来不仅取决于可变資本的周轉，而且还取决于总資本的周轉。这最明显地表现在（总資本）周轉对利潤率的影响方面，这也是恩格斯在本章中所要研究的。

馬克思和恩格斯都证明，周轉对利潤率的影响这件事实，不仅同馬克思的剩余价值学說并不矛盾，而且，相反地，馬克思的剩余价值学說还說明了这件事实，即揭明了这件事实的合理意义。剩

余价值不是在流通中創造的，而且，流通時間既然使生产時間受到限制，所以就是减少生产剩余价值的可能性的消极因素。但是，正因为如此，所以，一切能縮减流通時間的东西，都应当作为創造剩余价值的积极因素。資本周轉的速度也充当积极的因素，充当剩余价值的来源。

年剩余价值率
和利潤率

年剩余价值率已經掩盖着劳动和資本之間の真正关系；它造成了一种“印象”，仿佛剩余价值不仅取决于对劳动力的剝削，而且也取决于可变資本的流通速度。在这里，对真正关系的歪曲决定于資本的运动本身。

年剩余价值率是现实剩余价值率和利潤率之間的中間环节。现实剩余价值率和利潤率是两个极端。前者表現着現象的实质，后者表現着現象的外表；年剩余价值率是它們之間的中間环节。不变資本和可变資本之間的区别在利潤率中消失了；垫支的可变資本和实际运用的可变資本之間的区别在年剩余价值率中消失了。年剩余价值率是剩余价值轉化为利潤的基础。

年剩余价值率在数量上也是现实剩余价值率和利潤率之間的中間环节。利潤率总是按一年来計算的。因此，公式 $p' = m' \frac{v}{c}$ 只有在可变資本一年只周轉一次的情况下才是正确的；在这种情况下，年剩余价值率和它的现实率相符合，它們都同样可以用符号 m' 来表示。然而如果可变資本一年周轉一次以上，那么，上面所举的公式就是不正确的，因为 $m'v$ 只是周轉一次的剩余价值量，而利潤率，正如我們已經指出的，則是按全年計算。

恩格斯曾經指出：“要使年利潤率的公式恰好是正确的，我們就須以年剩余价值率代替單純的剩余价值率，从而，以 M' 或 $m'n$ 代替 m' 。”①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67頁。

第五章 不变資本使用上的節約

研 究 的
对 象

不变資本使用方面的節約会提高利潤率。但是，在这种節約的背后隱藏着什么呢？这就是本章所要研究的对象。

不变資本使用方面的節約的結果，利潤率提高了；因此，这种提高就表现为資本所特有的能力的結果。从而，要把利潤归結为剩余价值的轉化形式及把利潤率归結为剩余价值率的轉化形式，也就是說，要正确理解利潤和利潤率，倘不揭露在不变資本使用方面的節約背后隱藏着的东西，那是不行的。这就是为什么对上述“節約”的研究乃是对作为剩余价值率轉化形式的利潤率的研究的繼續。

不变資本使用方面的節約，因为减少了生产費用，所以，它一方面是取得額外利潤的来源，而另一方面又是竞争斗争中的尖銳武器。但是，这个問題在本章里将不加以研究；摆在理論分析的現阶段的任务是說明：不变資本使用方面的節約对利潤率的影响，不仅不同作为剩余价值轉化形式的利潤的实质相矛盾，而且还是从利潤中引出来的。正因为只有可变資本才創造剩余价值，所以，剩余价值对总資本的比例即利潤率愈高，不变資本就愈少。而假如剩余价值是由資本的不变部分創造的話，那么，資本不变部分的减少，就会引起剩余价值的相应减少。然而，奇怪的是，不变資本使用方面的節約，既然无非是这种不变資本的减少，那么，为什么会提高利潤率。

为了占有无偿劳动，资本家不仅必须购买劳动力，而且还必须购买生产资料。如果能够把全部资本都变为可变资本，那么，它就会带来更要大得多的剩余价值；由此可见，不变资本一方面是可变资本发生机能的条件，另一方面它又限制着可变资本。所以，在生产资料的消耗方面的任何节约，既然减少了不变资本，所以也就减少了那种限制剩余价值的生产的东西，并因此作为积极因素，即作为利润形成因素而出现。在这一方面可以指出生产资料的节约和流通速度之间的类似之点：即这两者都只是因为它们会限制资本主义生产的消极的、但是必要的因素的作用，才成为积极因素的。

不变资本使用方面的节约表现为各种不同的形式，但是，所有这些形式可以归结如下：由于这种节约，使资本家花费低廉的代价就占有了剩余劳动。但是，每一种形式都有它自己的特点。马克思分别地研究了这些形式。

研 究 的
次 序

本章由五部分构成。第一部分标题为《概论》，一方面，研究不变资本使用方面每一种节约形式的特点，另一方面，揭露了被这种节约所掩盖着的各个形式所共有的实质。在其余的四部分中，每一种节约形式都用马克思当时的资本主义现实中的最丰富的具体材料作了描述。

首先，马克思描述了“以劳动者为牺牲的劳动条件的节约”。在这里，最明显地评述了资本主义的“灵魂”、即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条件下占统治地位的贪婪地榨取剩余劳动的欲望。而这就立即阐明了以后各段中所描述的其他各种节约的“动力”。

生产资料的节约取决于：第一，共同劳动的工人人数的增长以及劳动日的延长并不需要不变资本按比例地增加。第二，大规模的生产，为更充分和更合理地使用劳动工具和劳动条件，提供了可能

性。第三，大規模的生产，提供了利用工业“排泄物”的可能性，但是，“以劳动者为牺牲的劳动条件的节约”同时却占有特殊地位。

延长劳动日的
条件下的节约

从《资本论》第一卷中可以看出，通过延长劳动日来增加剩余时间是绝对剩余价值的生产。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情况下，劳动日的延长也会增加利润率。但是，在这里，对这一点将不加以研究，因为这意味着利润率的提高是剩余价值率提高的结果，这与不变资本使用方面的节约对利润率的影响，毫无共同之点。不变资本使用方面的节约对利润率的影响，是不以剩余价值率的变化为转移的。

假定，劳动日延长半天，工资也增加半倍，而剩余价值率保持不变，则利润率仍会提高。利润率之所以会提高，是由于不变资本不是按照所使用的活劳动量成比例地来增加的。这可以用下面的例子来说明。譬如说，有一个资本是由 $80c + 20v$ 构成的，而带来的剩余价值是 $20m$ ；利润率是 20% ，而新创造的价值等于 40 。如果劳动日延长半天，工资也提高半倍，那么，新创造的价值就将等于 60 ，而剩余价值就将是 30 （工人现在将得到 $30v$ ）。不变资本也会增加，但只是用于购买原料的那一部分会增加；属于流动资本的某些其他支出也可能增加。而固定资本则不会增加；工人将使用现有的劳动工具。因而不变资本的增长就大大地赶不上劳动日长度的增加和剩余价值的增长。如果不变资本甚至从 $80c$ 增加到 $90c$ ，那么，新利润率将等于 $\frac{30m}{90c+30v} = 25\%$ ，即提高了 5% ，或比原利润率提高了 $\frac{1}{4}$ 。

是的，在这里，剩余价值量也增加了（从 $20m$ 增加到 $30m$ ），因而可以说，问题也不在于不变资本使用方面的节约，而在于剩余价值量的增长。但是，问题并不是这样。如果不变资本也增加半倍，即从 $80c$ 增加到 $120c$ ，那么，利润率就会仍然是以前的

$\frac{30m}{120c+30v} = 20\%$ 。因而，利潤率提高的直接原因，不在於剩餘價值量一般地增加了，而在於剩餘價值量是以較少的資本消耗而取得的。而這也就是不變資本使用方面的節約。

可是，不應當忽視，在上面所說的這種節約的背後卻掩蓋着大量活勞動的消耗和大量剩餘勞動的占有。譬如說，假若在從前，在整個工人的 10 小時勞動日的條件下，剩餘時間等於 5 小時，那麼，現在，在 15 小時勞動日的條件下，剩餘時間將等於 $7\frac{1}{2}$ 小時。但是，在從前，為了占有整個工人的 5 小時的剩餘勞動，需要預付 $80c+20v$ ，而在現在，為了占有 $7\frac{1}{2}$ 小時的剩餘勞動，只要總共預付 $90c+30v$ 就夠了。雖然要付加班時間的工資，但利潤率卻提高了。

但是，上述不變資本使用方面的節約，只是在延長勞動日的情況下才取得的；在提高勞動強度和提高勞動生產率，或增加工人人數的情況下，固定資本也應當增加；因而資本的支出也就會增加。

以 勞 動 者 為
犧 牲 的 勞 動
條 件 的 節 約

現在要談的是勞動保護費用方面的節約。我們已經說過，馬克思曾經把這種節約形式特別划分出來，并用主要是以取自工廠

視察員報告中的豐富材料來描述這種節約形式。描繪出資本主義現實生活中的一幅悲慘的景象，這種景象我們從《資本論》第一卷第八章《勞動日》和第十三章《機器和大工業》中已經看到了。我們在這裡，也同在上面所舉的兩章中一樣，有着理論同歷史相結合、抽象敘述同具體敘述相結合的典型范例。

馬克思寫道：“把流通過程和過多的競爭除開不說，詳細觀察一下資本主義生產，我們將會看到，對於實現了的已經物化在商品中的勞動，資本主義生產是異常節約的。但對於人，對於活勞動，資本主義生產卻比任何別的生产方式，都更浪費得多。不僅是浪費血與肉，而且是浪費神經與腦髓。”①

所研究的这种不变資本使用方面的節約，可以归結为以劳动者为牺牲的劳动条件的節約，这种節約所特別明显表現的就正是这种“原理”。恰好，上述“原理”也同样明显地表现在劳动日的过分延长上，这种延长也是“活劳动”的浪費，同时“不仅是血与肉，而且也是神經与腦髓”的浪費。一种節約完全抵得了另一种節約，两种節約的效果都表现为利潤率的提高。

与劳动的社会
性质有关的節約

属于这一方面的首先就是房屋、燃料、照明、監督費用方面的節約，以及由最充分地利用劳动工具方面的節約。資本从这一种節約开始了自己的历史路程。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一卷論协作的一章中，对这一点作了經典性的論述。只有在那里說明了如何通过协作来生产相对剩余价值；而在这里則說明，有关协作的節約如何提高利潤率，而不依剩余价值本身的增长为轉移。

这是第一。第二，这里所談的，不是簡單协作及其对小手工制造业的优越性，而是从已有的資本主义企业的合并中所得到的好处。随着資本主义企业的合并达到一定的限度，上述一切費用或者完全不会增加，或者增加的数量不大。因此，甚至，如果剩余价值不是相对地增加，也就是說，如果每一个工人单独地生产出从前所創造过的那种剩余价值，那么，由于不变資本使用方面的節約，利潤率仍会提高。

拿我們前面所举的例子来看。总資本在开始时等于 $80c + 20v$ ，而剩余价值率等于100%。假若后来工人人数增加了，譬如說，增加了半倍，那么，与劳动日的延长不同，不仅应当增加流动資本（例如原料費用），而且还应当增加固定資本。工人人数多也就需要更多的劳动工具。但是，劳动工具不会同日益增长的工人人数成比

① 参閱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86頁。

例地增加，因为劳动工具更充分地利用了；劳动工具停着不用的就更少了。然而因为房屋、燃料等項費用，或者完全沒有增加，或者增加得不多，所以整个不变資本的增长将赶不上工人人数和生产数額的增长。譬如說，它共計增加了25%；那么，我們將拥有 $100c + 30v$ 。利潤率将等于 $\frac{30m}{100c + 30v} = 23\%$ （更准确地将是 $23\frac{1}{13}\%$ ），利潤率提高3%。

而在这里，利潤率的提高决定于活劳动的相对增长，从而也决定于无偿劳动的增长。但是，利潤率的提高表现为不变資本節約的結果，即表现为仿佛提高了的利潤率是由節約本身所創造出来的。与其他各种節約不同，在这里，並沒有前面說过的那种浪费工人的生命和健康的現象。因此，与劳动的社会性质有关的節約的实质被掩盖起来，表现得仿佛它和劳动沒有关系，而只是資本家巧妙活动的結果。

属于由劳动的社会性质而得出的節約的，还有由利用工业上的“排泄物”而引起的原料費用的减少。“排泄物”的利用会减少原料費用，其数額等于出售这些廢料所获的价值总額（扣除这些廢料的保管費用和出售費用）。因此，甚至，如果剩余价值量和剩余价值率在这种情况下保持不变的話，由于不变資本的价值的减少，利潤率也会提高。

与技术进步及
劳动生产率的
提高有关的節約

在《資本論》第一卷的《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这一章中，研究了技术进步和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对于剩余价值量和剩余价值率的影响。而在这里，則将研究它們对于不依剩余价值量和剩余价值率的变化为轉移的利潤率的影响。在剩余价值方面有下面这样一种順序：技术进步——劳动生产率的增長——工人生活資料价值的减少，从而劳动力价值的减少——必要劳动时间的减少和剩余时间

的增加(在劳动日不变的情况下)。而在利润率方面所得出的則是另一种順序：技术的进步——劳动生产率的增长——不变資本各要素的价值的减少——及(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情况下)利润率的提高。

是的，不变資本絕對地在增长着：简单的或比較不完善的机器被价值更貴的、复杂的和更完善的机器所代替。不变資本也与可变資本按比例地增长着，因为技术进步既提高了資本的技术构成，同时也提高了資本的有机构成。但是，轉移到每一个商品单位上去的是不变資本的較小的价值，因为不变資本的增长小于这种資本所生产的产品量的增长。

由于技术的进步，無論是劳动工具的质量也好，或者是劳动对象的质量(例如，原料的质量)也好，都有了改善。劳动工具和劳动对象的质量的改善，表现在廢料和廢品的减少方面；从而也就减少了不变資本的价值和提高了利润率。

这种节约的特点在于，甚至显而易见它不是由个别資本家的活动所决定的。对于个别資本家說来，技术和劳动生产率的发展是由外部发生的，資本家只不过利用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而已。

上述这种节约是社会劳动在下列两方面的产物：第一，在大规模生产的基础上，机器和技术进步一般都是可能的；工場手工业先于現代大工业，即以一定的方式組織起来的生产者的共同劳动先于現代大工业。第二，“生产力的这种发展，結局仍然归結到活动着的劳动的社会性质，归結到社会內部的分工，归結到智力劳动特别是自然科学的发展”。^①

但是，在資本主义生产方式下，取决于社会劳动的各种节约都表现为，而且也应该表现为取决于資本的节约，因为劳动力的消耗(劳动)，不外乎是生产資本的发挥作用。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77頁。

第六章 价格变化的影响

研 究 的
对 象

在这里，将研究原料价格的变化对利润率的影响。同时，所谈的并不是价格同价值的背离，而是同样表现为价格波动的价值本身的波动。马克思说：“在我们的全部研究上，我们都假定，价格的提高或下降是实际价值波动的表现。”^①但是，价值的波动本身又表现着劳动生产率的波动。因而，我们在这里所探讨到的实质上就是劳动生产率的变化对利润率的影响。而这个问题在前面几章中，即在研究决定于技术进步和劳动生产率提高的不变资本使用方面的节约对利润率的影响时，已经研究过了。

但是，在这里，研究的对象和研究时所采取的观点则是不同的。在前几章中，是把不变资本使用方面的节约当作背后隐藏着和掩盖着从社会劳动生产力的增长中得到好处这样一种形式来加以研究的。同时，这种节约，第一，只以劳动生产力的提高为前提；在劳动生产力下降时，反而需要垫支更多的资本。第二，这种节约不是表现为资本的绝对减少，——资本甚至还要绝对增长——而是表现为同产量增长比较起来的资本的减少。而在本章中，将研究劳动生产率的波动通过价格的波动对利润率所发生的影响，同时，不仅考察劳动生产率的提高，而且还考察与节约毫无共同之点的劳

^① 参阅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第117页。

动生产率的降低。可是，这决定着一系列的其他因素，例如，为廉价原料而进行的斗争。价格的波动也将伴随着资本的“拘束与游离”而同时发生。是的，上面列举的事实在这里，将不会得到充分的阐述，因为这必须以信用的存在、世界市场上的竞争等等为前提，而在理论分析的现阶段对于这些东西还没有研究过。

社会劳动生产力和利润率之间的联系是用间接方式来表现的：中间环节一方面是不变资本的节约（在劳动生产率提高的情况下），另一方面是不变资本各要素的价格的变化（在劳动生产率提高或降低的情况下）。在不变资本的节约方面起决定性作用的是劳动工具：劳动工具日益完善，就会为整个生产过程的合理化创造技术基础，这表现为生产费用的相对减少，从而表现为利润率的提高。原料对价格的变化起决定性的作用。因为，随着劳动生产力的发展，“原料的价值在商品生产物的价值中，成为愈益增加的部分，这不仅因为原料会全部加到商品生产物中，而且还因为在总生产物中由机器磨损而形成的部分和由于新加上的劳动而形成的部分，都会不断减少。”^①

因此，上面一章（在它把节约同劳动生产力联系起来加以考察的那部分）研究的直接对象是作为这种节约的技术体现者的劳动工具。而本章研究的直接对象则是原料价格的变化。

研 究 的
次 序

这一章分为两节。第一节标题为《原料价格的波动。这种波动对利润率的直接影响》。第二节标题为《资本价值的提高和降低，资本的游离和拘束》。

这两节之间的联系在于，在它们两者之中，原料价格的波动是研究的对象，只不过在第一部分研究这种波动对利润率的影响，在第二部分则研究由这种波动所决定的资本的游离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第111—112页。

和拘束。

的确，資本價值的提高和降低同原料價格的波動是不能混為一談的。但是，在這一章中，馬克思並沒有研究固定資本各要素的價值的變化。

本章的基本任務，也同第三卷中的前幾章一樣，是研究剩餘價值如何同剩餘勞動脫離，而表現為各種各樣要素（其中包括原料價格的變化）的結果。馬克思在研究這些價格的波動時，曾接觸到許多對於上述基本任務說來是次要的事實。這些事實他在本章的第二節中曾加以闡述。

I. 原料價格的波動。這種波動對利潤率的直接影響

基本規律

馬克思說：“其他條件不變，利潤率的提高或下降，是與原料價格成反比例。”^①但是，在日常生活，除了極少數的例外，是不可能看到這種情況的，不過，也不可能直接從資本主義的實踐中得出其他的經濟規律。原料價格的運動，通常是伴隨著許多其他因素而同時發生的，在這些因素中，有一些因素是循價格運動所循的方向發生作用，而另一些因素則是循相反的方向發生作用。從而，只有利用抽象法才能揭露每種因素的作用，才能確定一切因素總計的合力。

特別是，原料價格的降低可能有各種不同的後果，這取決於：
(1) 工廠主所有的原料儲備量；(2) 成品和半成品的價格。如果原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109頁。

料的儲備多，而制成品的價格低（比原料的價格還低），那麼，從因原料價格降低致使不變資本價值減少而得到的好處，將由於工業品價格的更急劇降落及現有原料儲備的跌價而陷於呆滯。在這些條件下，利潤率不僅不會提高，而且還會降低。原料價格的波動對利潤率的影響可能會得到透徹的研究，如果這些波動既不是伴隨着發生反作用的因素，也不是伴隨着加強這種影響的因素的話。

正因為如此，所以馬克思首先就從我們已經知道的利潤率的總公式中得出他在上面所表述的規律。利潤率等於 $m' \frac{v}{C} = m' \frac{v}{c+v}$ 。譬如說，在原料價格的降低或提高等於 d 的情況下，那麼，我們就得出：(1) $p' = \frac{m'v}{(c-d)+v}$ ；(2) $p' = \frac{m'v}{(c+d)+v}$ 。在兩種情況下，分子保持不變；這就是說，除了原料價格的運動以外，一切因素都保持不變，但在一種情況下，分母減少了 d ，而在另一種情況下，分母增加了 d 。整個分數也完全適應着這種情況而增加和減少，即利潤率也適應着這種情況而增加或減少。

這種理想的數學圖式適用於：(1) 當原料價格的運動同成品和半成品價格的運動完全相符合時；(2) 當原料價格變化而在工廠主那裡沒有任何原料儲備時；(3) 當剩餘價值率和剩餘價值量都不發生變化時；(4) 當不變資本的其他部分及可變資本保持不變時。雖然實際上這種理想的情況或者完全不會有，或者很少有，但是，這不會降低所列的公式的意義，根據這個公式，利潤率的運動和原料價格的運動是相反的。而如果其他條件也改變了，那麼，原料價格的波動依然會對利潤率發生影響；只不過這種影響，由於為其他因素的作用所修正，所以不像它沒有被修正時那樣了。

原料價格波動對利潤率的影響所造成的錯覺

原料價格的提高和降低引起利潤率的降低和提高。這種情況不僅在加入日用消費品中的各種原料的價格變化時會發生，而且在

相反的場合下也會發生。例如，在前一種情況下，原料價值（相應地價格）的降低，既然降低了生活資料的價值，從而也降低了勞動力的價值，所以，倘勞動日不變，就會提高剩餘價值率。在第二種情況下，剩餘價值率可以保持不變，而利潤率仍然會提高，因為資本的價值降低了。從這裡也就造成一種錯覺，即利潤本身可以由原料價格的波動創造出來，亦即利潤可以在流通中創造出來。

這種錯覺和由於不變資本使用方面的節約對利潤率的影響而產生的錯覺，其基礎乃是同一件事實。正如節約本身並不創造利潤，節約的實質只在於剩餘勞動的占有是通過較小的資本一樣，原料價格的變化也並不創造利潤。如果價格上漲，那麼，剩餘勞動的占有將是通過較大的資本；而如果價格下降，那麼，剩餘勞動的占有將是通過較小的資本。然而，因為用以占有工人剩餘勞動的資本各要素，其價值是貴或是賤，對於工人來說，是完全不關重要的，所以，就造成一種錯覺，真地，仿佛利潤率的提高和降低，同剩餘勞動並沒有任何關係。

關於利潤是由原料價格的波動所造成的這一概念（由現象的外表所引起的一種錯覺），是同剩餘價值作為資本的“產物”而以利潤的姿態出現的這種情況相聯系的。但是，原料價格的波動對利潤率的影響乃是一個事實，並且因為它被不合理地解釋，它就不再成為同樣尖銳地使自己在一系列方面感覺到的事實了。“由此也就說明，原料價格低廉，即使不伴隨著生產物售賣範圍上的變化，那就是完全不說到需求與供給的關係，它對於工業國也是非常重要的。由此還可以說明國外貿易對於利潤率的影響，即使在這裡又全然不說國外貿易減低必要生活資料的價格時，將會影響工資”。①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109頁。

II. 資本价值的提高或降低， 資本的游离和拘束

什么是資本的
游离和拘束

馬克思提出这个問題的目的在于說明，一方面資本价值的提高和降低和另一方面資本的游离和拘束之間的区别。

所作的分析表明，虽然資本价值的提高和降低，往往也会造成資本的游离和拘束，然而这毕竟还是一种不同程序的现象。一方面，資本的拘束是发生在資本的价值保持不变的时候，或是发生在資本的一些部分的价值的变化等于資本的另一些部分的价值的相反变化的时候。另一方面，价值的任何提高都会引起資本的拘束，但这个时候，这两种现象不会相符合：資本价值的提高不仅不会引起資本的拘束，而且还要求追加資本，以便按照以前的規模繼續再生产。

資本价值的降低也并不永远引起資本的游离。不变資本各要素价值的降低，会引起以前制成的商品的价值相应降低。如果这种商品有相当大的数量，那么，按較低价格购买不变資本各要素（例如原料）所得到的好处，就能等于按低价出售旧有商品儲备所受到的亏损。于是也就得不到任何的資本游离。在这里，有决定意义的是商品价值量不决定于生产商品所消耗的社会必要劳动，而决定于再生产商品所需要的劳动。因而，在价值本身的性质方面就存在着資本价值的变化同資本的游离及拘束不相符合的可能性。

然而，如果資本价值的任何变化都伴随有資本的游离和拘束，那么，資本的游离和拘束也就可能由其他因素（除了資本价值的提

高或降低以外)产生。产业資本同时具有它的三种形式：一部分是貨幣形式，另一部分是生产形式，第三部分是商品形式。因此，商品銷售条件和原料采购条件的变化，以及生产过程本身的变化，这一切都会使資本游离或拘束。所有上述变化：(1)加速或延緩流通時間或生产時間，即資本循环時間；(2)使拥有較多或較少的原料、燃料等等儲备成为必要。

但是，一方面資本价值的提高和降低同另一方面資本的游离和拘束之間的联系，当然不应被忽視。这种联系不仅在不变資本方面存在着，而且在可变資本方面存在着。可变資本价值的变化(只要这种变化不是由工人人数的减少或增加引起的)，意味着劳动力价值的变化，并在劳动日不变的情况下提高或降低剩余价值率和剩余价值量，但同样也影响資本量，即使得資本的某些部分游离或拘束。

原料价值的
变化和再生产

再生产本身既包括生产，也包括流通，即表現着資本的循环。因此，不仅是流通和商品实现的停滞，而且还是意味着需要追加資本的資本价值的提高，都能够使繼續再生产成为不可能。这在某种程度上与資本的任何部分的价值提高有关，但是，馬克思特別集中注意力于原料的漲价。

随着資本主义的发展，原料問題愈益成为迫切的問題。前面已經解釋过，产品价值中从原料方面轉移过来的价值的比重在增长。因此，原料价值的变化也具有极重要的意义。这是第一。第二，如果总資本的增长赶不上生产的增长，那么，对原料的需求的增长便适应于劳动生产率的增长，因为，劳动生产率的增长意味着在单位時間內加工了更多的原料。第三，最有决定意义的是原料生产的扩大，不可能达到像其他資本要素生产和制成品生产的扩

大那样一种速度。例如，棉花生产不可能按照紡紗机、織布机的生产和布匹本身的生产所增加的那样一种速度来增加。因此，生产力的增长对原料价格的影响，不同于对工业品价格的影响；工业品价格一般地会降低，原料价格可能会提高，而且往往实际上是提高了。甚至在原料生产方面劳动生产力提高的条件下，由于工业品生产和原料生产（原料生产处于极端依赖自然条件的地位）的速度有差别，所以对原料的需求也会超过原料的供应，从而，会提高价格。而这便阻碍了其他经济部门的再生产。

是的，我們在这里已經談到市場原料价格的变化，而不是原料价值的变化，但是，从我們在考察上述現象时所持的观点来看：这种差别并没有任何意义。不管原料价值，或者只是原料价格是否提高，反正都是一样，如果没有补充資本，那么，再生产即使就是按照原来的規模，也是不可能的。但是，市場原料价值^①也可能会提高：提高了的需求强迫或者在較坏的条件开始生产原料，或者从較远的国家輸入原料，也就是說，优势显得是在較坏的条件生产的原料方面。

資本主义再生产是循环式地进行的：在工业生产的扩大和繁荣以后，跟着而来的是工业生产的收縮和减少。因此，由于工业再生产的扩大而引起的原料生产的扩大，往往还没有来得及充分地展开，工业中已經开始的“轉折点”就迫使它紧縮起来。而这就使得已开始的危机复杂化并迅速加剧。原料生产发展的道路比起工业发展的道路来，还更要曲折，还更要艰苦。

馬克思詳細地談到了这个問題，而本节中所举的全部大量图表材料也說明，在迫切需要棉花的时候，东印度的棉花生产是如何

① 关于市場价值及其决定因素，参閱后面第十章。

开始发展起来的，而在蕭条时期，它又如何走向衰落。而馬克思所得到的总結論（在农业方面）是这样：“由历史得到的結論……是：資本主义体系抗拒合理的农业，或者說合理的农业是与資本主义体系不能相容（虽然它也促进了农业的技术发展）。合理的农业需要有自耕小农民的手，或是結合起来的生产者的統制。”^①

第六章注

馬克思在本章里对于資本主义条件下調节的可能性問題作了回答。馬克思說：“对于原料生产要加上共同性、干涉性和預見性的統制——这种統制，大体說来，也与資本主义生产的規律不能相容，那常常只是一种空的願望，或以当前非常緊張非常危險的局勢中的例外的共同步驟为限——的任何思想，都会让位于供給与需求彼此互相調节的信仰。”^② 是的，可以說，在馬克思的时代，还没有像現在所有的那种强大的卡特尔和托拉斯。馬克思只是类似瑞恩（壟断組織的短期售价协定）等等之类的临时协定的見证人。但是，重要的是，馬克思是何等絕对地声明“共同性、干涉性和預見性的統制”与資本主义生产的規律是不相容的。而恩格斯在对上述引文所作的注釋中，关于調节的試驗这样說道：“第一个暴風雨就一定会把这种試驗摧毁，并证明，生产虽然也需要調节，但是，适于实行这种調节工作的，显然不是資本家階級。”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128頁。

② 同上書，第126頁。

第七章 补 論

几 点 意 見

我們在这一章里要回到这一整篇的主要問題，即回到为什么剩余价值轉化为利潤和剩余价值率轉化为利潤率的問題上去。

这个問題在前几章里已經解决了。而在这里則作一概括。这个概括包括两方面。一方面是：“他（有产者。——卢森貝）在流通过程中忘記了生产过程。在他看来，商品价值的实现——也包括商品的剩余价值的实现——就是剩余价值的創造出来。”

另一方面是，馬克思概括了关于周轉速度、不变資本使用方面的節約、原料价格的变化对利潤率的影响的研究的結果。須知所有这些因素同时也都是剩余价值轉化为利潤的因素；上述現象也正是从这个观点上，在本篇中加以研究的。

最后我們要指出：在本章里还对罗貝图斯提出批判，罗貝图斯认为，“資本的量的变化对利潤和資本之間的比例不会发生影响，从而对利潤率也不会发生影响，因为利潤額增大时，作为計算利潤的基础的資本量同时也会增大，反之，利潤額减少时，作为計算利潤的基础的資本量同时也会减少”^①。前面进行的一些研究完全駁倒了这种謬論。只要回想一下利潤率的总公式： $p' = m' \frac{V}{C}$ 。如果C发生变化，那么，分数 $\frac{V}{C}$ 的大小就会发生变化，从而， p' 也会发生变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151—152頁。

化。p' 只有在一种条件下不会发生变化：如果不仅是C发生变化，而且v也发生变化，同时是依同一方向并以同样程度发生变化，也就是说，如果 $\frac{v}{C}$ 的比例仍然不变，或者——这也一样——如果资本的有机构成不变。

罗貝图斯的論点在C和m的量由于货币材料的价值的变化而发生变化的情况下，是对的。假设，货币材料的价值增加了一倍或减少了一半，那么，C和m同样也会减少一半或增加一倍。但是，在这里，C和m的量没有实际上的变化，而发生变化的只是它们的货币表现。

第二篇 利潤轉化为平均利潤

研 究 的
对 象

本篇已經研究了剩余价值和利潤之間的数量上的差別，也就是研究了剩余价值轉化的第二阶段，即利潤轉化为平均利潤。

为了揭露使剩余价值轉化为利潤的各项因素，研究个别資本的运动就够了。在这个意义上，前一篇銜接着《資本論》第二卷的头两篇；無論在那里也好或在这里也好，都是研究个别資本。差別只是在研究的性质方面，更确切地說，是在抽象法的各个阶段上。在《資本論》第二卷的上述两篇中，个别資本是从形式的更替方面来加以研究的，利潤則只作为实现了的剩余价值而出現。而在前面一篇里，个别資本已經是更具体地——即就它的“价格形成”的因素的作用，即作为生产費用，作为“产生”利潤的力量来加以研究；并且利潤已經作为剩余价值的轉化形式而出現。

但是，个别資本的研究，無論是从它的哪一方面来分析，都不可能揭露那些使利潤轉化为平均利潤的因素；这只有依靠对社会資本的研究才能加以揭露，而这个研究則在銜接着《資本論》第二卷第三篇的本篇中来完成。然而它們之間的差別仍旧要归結到抽象法各个阶段的差別。在《資本論》第二卷第三篇里，研究了社会資本运动的条件、社会总資本形式更替的可能性。而因为与形式本身沒有关系的一切情况，例如，假定說，商品是按照价值出售的

这种情况，都将擱在一边，这又要求总合起来构成社会資本的全部个别資本的有机构成是相同的。在这里，即在本篇中，社会資本是以它的更具体的运动姿态出現的：即首先是不同的有机构成的个别資本的总和，其次是彼此积极影响着的即不断斗争着的資本的总和。

在剩余价值轉化的第一阶段，剩余价值是同剩余劳动相脱离。但是，在它的轉化的第二阶段，剩余价值开始同自己的本质发生更尖銳的矛盾。首先，在平均利潤方面，它照例比本身或者是多些，或者是少些。其次，作为剩余价值，即作为剩余劳动的表现，它是同剩余劳动成比例的，或者这也一样，是同資本的可变部分成比例的；而作为平均利潤，它是同总資本成比例的。

价值也“经过”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轉化。在第一章中已經指出，在社会的表面上，按資本主义方式生产出来的商品的价值，在价格中表现为生产費用与利潤之和。这是它的轉化的第一阶段；在数量上，价格和价值彼此还是相等的（市場的波动且擱置不談），但是，在质量上它們已經有差別了。价值在它的轉化的第二阶段，已經表现为生产价格，也就是說，它也同自己发生最尖銳的矛盾：（1）作为抽象的社会必要劳动的表现，价值量是同抽象的社会必要劳动成比例的；作为生产价格，它是由資本的消耗及資本所带来的平均利潤的消耗决定的；（2）生产价格不是别的，而是价值的轉化（第二阶段）形式，它通常在数量上大于或小于价值。

馬克思在本篇中研究剩余价值轉化的第二阶段，即利潤轉化为平均利潤时，一方面，最明显地揭露了前面所說的一些矛盾，而另一方面也說明了这些矛盾，指出了它們的客观的制約性。无论价值也好，剩余价值也好，都只有在自己的对立面上，在否定它們但同时又肯定它們的形式中，才能表现出来。按資本主义方法生

产出来的商品的价值只有在生产价格中，而剩余价值则只有在平均利润中，才能表现出来。相反地，生产价格和平均利润不外是价值和剩余价值的变形(转化形式)。

在谈到本篇的研究对象时，还必须着重指出以下的情况。既然在前面一篇中，拿个别资本作为研究的基础，那么，所作的分析就还没有超出工人和资本家之间的生产关系的范围。而实际上，从前面一篇的观点来看，利润和利润率表现着剩余价值和剩余价值率所表现的同样关系(不过是以转化形式表现的)。在本篇中，则拿社会资本来作为研究的基础，生产关系已经因资本家彼此之间的关系而趋于复杂化(暂且只说产业资本家之间的关系)，这也表现在平均利润率和生产价格上。资本在各种不同的生产部门之间的分配和再分配、剩余价值从一个经济领域汲到另一个经济领域，所有这一切，当然都是产生在最尖锐的竞争中，这种竞争斗争以它的喧嚷和叫嚣掩盖了工人阶级和资本家阶级之间的阶级斗争。在这里，表现得仿佛在这个竞争斗争中，不仅发生剩余价值的汲取，而且还发生剩余价值的“产物”。

平均利润率和生产价格的范畴表现着：(1)整个工人阶级的剩余劳动被资本家阶级所共同占有；(2)这是通过商品和资本的运动，在尖锐的竞争中发生的。

研 究 的
次 序

对利润转化为平均利润的研究，是从对作为这种转化的基础的各项因素的分析开始的。属于这种因素的是各种不同的个别资本的有机构成上的差别和它们的流通速度上的差别。这些因素对利润率的影响，在前面一篇中已经研究过了，但只是就个别资本来考察的，即资本有机构成上的差别和周转时间上的差别被看作为同一资本的依次继起的各种不同状态。而在这里，上述因素则作为

同时发生作用的各种资本的不同状态来加以研究。

这一研究构成第八章的内容，并使量同而有机构成和流通速度不同的各种资本，应当有不同的利润率，这将同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趋势相矛盾，按照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趋势来看，等量资本会带来等量利润率。在第八章中，本篇里所应获得解决的基本问题，就是这样表述的。

在第九章中，上述问题在平均利润率和生产价格的范畴中得到解决。但是，在这里，研究工作已经提高到新的阶段，即提高到剩余价值转化的“第二阶段”。如果马克思到目前为止一向是从商品按照价值出售，而利润在量的方面同剩余价值相等这一点出发，那么，现在就要发生根本的转变；价值和剩余价值就会变形为生产价格和平均利润。而进一步的研究，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的进一步构成就依靠着这种变形了的基础。下述各项将成为以后一切研究的基础：（1）可变资本所创造的剩余价值按照总资本量成比例地进行分配；（2）抽象的社会必要劳动所创造的商品价值，是按照生产费用加平均利润来实现的。

在上述第九章中，平均利润和生产价格是作为剩余价值和价值所借以转化以及第八章中表述的问题所从中求得解决的形式，来加以研究的，但还没有揭露完成上述形态变化的那种结构。这种研究已经构成第十章的内容。在这里，马克思一方面研究了竞争、作为使利润成为平均利润和价值成为生产价格的杠杆的供求运动；另一方面完成了整个第二篇的全部问题的研究。

在其余两章，即在《工资的一般波动对生产价格的影响》和《补论》两章中，列举了一些有趣的细节，这些细节补充了前面几章的研究。

第八章 不同生产部門的不同 資本构成及由此引起 的利潤率的差別

研 究 的
对 象

我們已經說过，前面一篇系以个别資本作为研究的基础；而本篇則以社会資本作为研究的基础。因此，在前几章中研究了个别

資本的变化对利潤率的影响，而在本篇中将研究存在于不同生产部門中不同資本之間的差別对利潤率的影响。这是第一。第二，在以前，曾經研究了个别資本的各种变化和它們对利潤率的影响；例如，在研究不变資本使用方面的節約时，就研究了劳动日长短的变化的影响。在这里，只研究(1)資本有机构成上的差別和(2)資本周轉速度上的差別对利潤率的影响。

不同的利潤率适合于各种生产部門中具有不同周轉時間的不同資本构成，这是不需要证明的。只是，一方面，必須确定在各种生产部門中发生作用的資本，即实际上不同有机构成和不同周轉速度的資本；另一方面，必須把前面研究的結論应用于上述的資本。馬克思就是这样做的。但是，本章的研究却不限于这一点，它的重心在于揭露这样一种矛盾，这种矛盾是由于把上述結論应用到各种生产部門发生作用的資本上去而引起的。这些資本一方面应当提供不同的利潤率，而另一方面，“如果把各种非本质的、偶然的和相互抵消的差別擱在一边，那么，在各种不同的工业部門

中，各种平均利潤率之間就不会有差別，而且确实也不可能有差別，否則，資本主义生产的整个体系就会被破坏。”①

这个矛盾好像在动摇着迄今所賴以进行研究的基础。馬克思总结說：“所以，在这里，价值理論好像与现实过程、与生产的实际現象不能相容，因而，根本就必須放棄理解这些現象的念头。”上面所表述的矛盾将在下面几章里得到彻底的解决。

研 究 的
次 序

在本章的研究中，也正和以下的几章一样，馬克思是从一切工业部門的剩余价值率相同这样一个假設出发。因而他首先揭明这种假設的合理性。

是的，馬克思在研究不变資本使用方面的節約和价格变化的影响时，同样也是从剩余价值率不变这一点出发的。但是，在那里，这是唯一的一种研究方法；在很多因素发生作用的情况下，如果另外一些因素的作用会消灭的話，即假設它們是不变的，那么，对每一种因素的影响便都能很好地加以研究。然而在这里所說的已經是一定的方法論原則，沒有这种原則，也就沒有研究对象了。

然后就对資本的技术构成和有机构成及其相互关系下定义。虽然这一点在《資本論》第一卷第二十三章中已經解釋清楚了，但是，恩格斯认为必須把上述定义也用到这里来。經過这些初步論述后，就开始研究不同資本的有机构成和周轉時間上的差別对利潤率的影响。本章就結束于上面所說的对那种矛盾的表述，并拟定出解决这种矛盾所应采用的方針。

有没有統一的
剩 余 价 值 率

实际上在不同生产部門中，劳动日长度和工資数額是不一样的；因而，也就有不同的剝削程度和不同的剩余价值率。但是，在理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171—172頁。

論上必須從存在有統一的剩餘價值率這一點出發。

在這裡，馬克思提出了極重要的方法論原則。這個原則在應用到資本主義生產方式時，就意味着，資本主義只有在根據它的特性和特征，以純粹的形式被加以研究時，才能被了解。資本主義生產方式是建築在自由競爭上以及勞動和資本從一個勞動部門向另一個勞動部門的自由移動上，而這就要求一切生產部門中工資和勞動日的相等，反之，就一定會發生勞動和資本的流動。如果在具體的現實中還未發生這種現象，那麼，這可能是由於資本主義不夠發展，即由於有阻礙資本主義發展的各种傾向，而決不是由於資本主義本身性質中所存在的各种原因。所以，在研究資本主義制度時（負有正是深入研究這個制度的本質和規律性的任務），應當把阻礙這種制度的發展和推廣的各种力量攔在一邊。這不是因為研究這種阻礙力量沒有科學好處，而是因為這種研究對於理解資本主義本身不能提供任何幫助。

總之，資本主義生產方式以一切生產部門中同等的剝削程度來表現“自己所特有的一般類型”，而不相等的剝削程度則只表現背離這種“一般類型”。因此，在研究各种不同生產部門的利潤現象時，必須從剝削程度相等這一點出發。而且，如果這種前提仍然不變，那麼，這裡就根本沒有什麼問題；如果從實際上會有各种不同的剩餘價值率這一點出發，那麼，本來實際上也就有各种不同的利潤率。而這也同等量資本的利潤相等這一規律，完全不相矛盾，因為上述規律所表現的只是“一般類型”，但決不是事物實際狀況的照片。

本章中所提出的問題正是在於，一方面，在不同生產部門中利潤率應當是不同的，而另一方面，它們又不可能是不同的。一切資本主義生產部門的剝削相等及同量資本的利潤相等，表現着“一般

的类型”，即从一些同样的资本主义内在规律中得出“一般的类型”。然而，剥削相等会同利润相等发生矛盾；根据商品将按照价值出售的一般前提，剥削相等会使利润率不相等。

总而言之，实际上既存在有不同的剩余价值率，也存在有不同的利润率。从理论上来说，按照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内在规律，既应当有相同的剩余价值率，也应当有相同的利润率。但是，在商品按照价值出售的基本前提下，相同的剩余价值率将使相同的利润率成为不可能，因为在不同资本有机构成或者不同周转时间的情况下，相同的剩余价值率会产生不同的利润率。

不同构成的资本
和不同的利润率

马克思用下面的例子来说明，对于不同构成的但具有同样剩余价值率的资本，就存在有不同的利润率。同一数量的资本，例如

700，可以是：(1) $600c + 100v$ ，也可以是(2) $100c + 600v$ 。在这两种场合的剩余价值率都是 100% 的情况下，我们就得出如下的利润率： $(1) \frac{100(m)}{700(C)} = 14 \frac{2}{7} \%$ ， $(2) \frac{600(m)}{700(C)} = 85 \frac{5}{7} \%$ 。

但是， v 同 C 的不同百分比表现着什么呢？它们或者表现着不同的资本有机构成，或者表现着不同的资本价值构成。对于利润率来说，下面这种情况是无关重要的：无论在第一种场合，或是在第二种场合，都应当有不同的利润率，但决不能把这两种场合混淆起来。当 c 和 v 之间的不同比例是由资本的不同技术构成所决定的时候，那么，这就意味着我们碰到了各种不同的生产力水平。 c 和 v 之间的这样一种比例，就叫做资本的有机构成。^①

而在 c 和 v 之间的不同比例只是由于不同生产部门的不变资本各要素的价值的不同而引起的时候（假定工资相等），那么，需要进行加工的那种原料就起着决定性作用：它可能比较贵，也可能比较便宜。

在不同工业部門中，既会有这种情况，也会有那种情况，也就是说，既会有不同的資本有机构成，也会有不同的資本价值构成。不同的資本价值构成首先是由原料价值的不同所决定的，即在这里起决定作用的是自然条件，即原料生产的条件。而資本主义不平衡发展的規律則具体表现为在不同生产部門中同时发生作用的資本有机构成的不同。一些生产部門发展得較快些，另一些生产部門則落后了；而落后的部門也会赶上和超过“走在前面的”部門。竞争迫使資本家改善技术和提高資本的有机构成。另一方面，在技术发展的道路上会有这样一种情况，即这种发展会加快旧設備的所謂无形損耗，使現有固定資本贬值。这种阻碍技术进步的因索，在那些已經处于資本主义显著发展阶段的工业部門中，特別使人感觉到；在比較不发达的生产部門中，上述因索就使人較少感觉到。这就是落后的工业部門之所以往往会赶上和超过“先进”部門的原因之一；而后者比較是“爱坐着”不动的。

不同周轉時間
的資本和不同的
利潤率

正如我們所知道的，恩格斯用一整章（第四章）來專門闡述周轉速度对利潤率的影响这个問題。这一章的結論完全适用于不同的

生产部門，这些部門的資本以不同的周轉時間发生着作用。

① 美国加工制造业中資本有机构成的动态

年 份	工 人 数 (千人)	每个工人装 的电力装 备程度 (千瓩时)	不变資本	工 資	資 本 的 有机构成 (c:v)
			(c)	(v)	
			(百万美元)		
1889	4,129	1.4	8,622	1,391	4.5:1
1939	7,887	8.6	54,907	9,089	6.0:1
1955	13,063	18.7	129,293	16,178	8.0:1

从上表可以看出，从1889年起到1955年止，資本的有机构成不断地提高了，虽然显著逊于資本的技术构成的提高。例如，在上述期間，資本的技术构成增加了12倍，而資本的有机构成只增加了0.8倍。——編者

不同生产部門中的資本周轉時間之所以不同，其原因可歸結為：（1）自然條件（如在農業中）；（2）所生產的商品的特點：某些產品，例如大機器不可能在短時期內生產出來。一般地說來，在生產資料的生產部門中，資本的周轉比在個人消費品的生產部門中要慢些。

至於說到固定資本和流動資本之間的比例的差別，那麼，它並不直接對利潤率發生影響，但通過周轉時間，間接發生影響。在那些固定資本比較可觀的生產部門中，資本周轉得比較慢些。在固定資本比重高的地方，會有高的資本有機構成，而這就對利潤率發生影響。但那時候，對利潤率發生影響的因素不是不變資本的兩個部分（固定資本和流動資本）之間的比例，而是整個不變資本和資本的可變部分之間的比例。

第八章注

1. 必須注意，馬克思所使用的可變資本的增加和減少的概念有兩重意義：（1）指勞動力價值的增加或減少；（2）指工人人數的增加或減少。這些不同種類的變化對利潤率的影響是不同的。例如，由於勞動力價值的減少而引起的可變資本的減少，在其他條件相同的情況下，會提高利潤率；由於工人人數的減少而引起的可變資本的減少，同樣在其他條件相同的情況下，卻會減低利潤率。

一般地說來，在第一种意義上，可變資本的變化將以相反的方向對利潤率發生影響；而在第二种意義上，可變資本的變化則將以相同的方向對利潤率發生影響。

2. 在不變資本方面，這也是對的：不變資本也會由於它的各要素的價值的變化，以及由於各要素的數量和規模的減小或增大而發生變化。但是，第一种變化和第二种變化卻對利潤率發生同樣

影响,即永远以相反的方向发生影响。

3. 资本的有机构成不是以物化在可变资本中的劳动对物化在不变资本中的劳动的比例表现出来,——这种比例只表现着资本的价值构成,——而是以作为自己所推动的活劳动量的标志的可变资本对不变资本的比例表现出来。

只有这种比例真正反映出资本的技术构成。同样,当讲到可变资本创造剩余价值时,所指的并不是物化在可变资本中的劳动(这种劳动什么也不创造),而是指以可变资本作标志并且为可变资本所推动的活劳动量。



第九章 一般利潤率(平均利潤率)的形成和價值的轉化為生產價格

研 究 的
對 象

在前面一章的研究過程中曾碰到如下矛盾：在不同生產部門中，利潤率應當是而同時又不能是不同的。但是，這種矛盾只是在“轉化的第一階段”，即當利潤在數量上還同剩餘價值相等的時候，未得到解決；在“轉化的第二階段”——利潤轉化為平均利潤——上述矛盾則完全得到解決。“第二階段”的這種轉化就是本章的研究對象。

轉化的第一階段本身便包括着第二階段。既然在生產費用和利潤中可變資本和不變資本之間的任何差別都將消失，而剩餘價值是作為資本各個部分的產物而出現的，那麼，剩餘價值在這個轉化形式中，對所有同量的資本就應當都是相等的。或者，這也一樣，剩餘價值在利潤形式中，應當同墊支資本量成比例，而在不同生產部門中存在着資本有機構成和周轉時間的差別的情況下，這就會使利潤轉化為平均利潤，而使價值轉化為生產價格。正是由於個別資本的剩餘價值轉化為利潤，所以，不同的資本（具有不同的構成和不同的周轉時間的資本）的利潤應當轉化為平均利潤。

剩餘價值的轉化為利潤，是以價值轉化為生產費用作為自己的根據的，而在生產費用中，勞動的消耗是作為資本的消耗而出

現的。而現在我們却有相反的過程：利潤轉化為平均利潤決定着價值轉化為生產價格。我們現有如下的轉化形式的轉化或形成的“鏈條”：

1. 在轉化的第一階段：(1) 價值採取生產費用的形式；(2) 剩餘價值採取利潤的形式。

2. 在轉化的第二階段：(1) 利潤採取平均利潤的形式；(2) 價值採取生產價格的形式。

這種轉化的“鏈條”的前一半在前面一篇中已經研究過了，“鏈條”的後一半，將在本章中加以研究。

古典政治經濟學價值理論破產的基本原因之一，就在於它完全不知道上述形式轉化的“鏈條”。亞當·斯密在確定的事實面前停止不進：他認為按資本主義方法生產出來的商品的价格不是直接由勞動來調節的，而是由生產費用加利潤來調節的。生產費用是由工資和被消費的商品的价格形成的；而被消費的商品的价格又是由這些商品的生產費及其利潤構成的。斯密也得出結論：商品價值決定於工資、利潤和地租這些所得。李嘉圖前進了一大步：他認為物化勞動的消耗就是資本的消耗，而他把利潤（實際上）歸根到剩餘價值。從而，按照資本主義方法生產的商品的价格系受勞動的調節。但是，它卻“跳過了”從價值到生產價格的“鏈條”的一切環節，而把價值同生產價格混為一談。他把在資本主義現實生活中所看到的價值同生產價格不相符合的現象宣布為一種例外。所以，李嘉圖的勞動價值論也遭到了破產，因為，實際上成為例外的乃是價值同生產價格在個別情況下的符合，而不是它們的不相符合。

馬克思的發現在於他認為利潤的轉化形式（它又是剩餘價值的轉化形式）是平均利潤，而認為價值的轉化形式是生產價格。生

产价格和价值無論在质量上或数量上,都不是等同的,生产价格是价值的轉化形式,而价值則只能用生产价格来表現。这也是在本章中要加以证明的。

研 究 的
次 序

研究是从分析一般利潤率的形成开始的。这就使研究从个别資本轉移到社会資本方面去。

我們在前面已經說过,在前一篇中是以个别資本作为研究的基础,而在本篇中則以社会資本作为研究的基础。本章的研究就是从个别資本向社会資本的过渡开始的。在前面一章中只是准备了这一轉移,已說明,在不同的生产部門中,不同有机构成和不同周轉時間的資本应当有不同的利潤率。而現在,則把不同的生产部門作为統一的經濟的各部分,并使不同的利潤率溶合成統一的一般利潤率。

馬克思在闡明平均利潤率是如何形成的以后,就轉而研究作为价值轉化形式的生产价格。

一 般 利 潤 率
的 形 成

馬克思用表來說明一般利潤率的形成,这个表描述了資本的构成不同(不同的流通时期且擱在一边不談),但剩余价值率相同,

从而利潤率不同的五个生产部門。該表有两个不同的作法:第一个作法假設不变資本的价值完全轉移到已制成的产品上,即把固定資本和流动資本的划分且擱在一边不談;第二个作法是从这种划分出发:在已制成的产品中只包括不变資本的价值的一部分。在两种作法中,資本的不变部分和可变部分都表現为对总資本的百分比。^①

^① 參閱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173—176頁。

严格地说来，这些表所说明的不是一般利润率的形成，而是依不同资本构成转移并有同样剩余价值率的不同生产部门中不同利润率的形成。但是，这只是在每一个生产部门是单独地加以考察的时候；而在把它们作为统一的生产的各部分来加以考察的时候，即从个别资本转移到社会资本的时候，情形就不同了。如果假定表中表现了社会总资本，那么，我们就得出以下的数据：（1）总资本等于500；（2）资本的全部不变部分等于390；（3）可变部分等于110；（4）全部剩余价值等于110；（5）一般利润率等于 $\frac{110}{500} = 22\%$ 。

一般利润率等于用社会总资本来除的社会总剩余价值。在我们的例子中所得到的利润率适合于具有 $78c + 22v$ （同时，剩余价值率为100%）这样的构成的资本。在我们的例子中，社会资本就具有这样的构成。如果拿500代替100，那么，390就缩减为78，而110就缩减为22。从而，一般利润率就可以作为其构成等于社会资本构成的那种资本的利润率来加以考察。

骤看起来，可以说，我们在这里是在做下面的数学习题：谁用社会总资本来除社会总剩余价值？当然，谁也不会自觉地进行这种除法。但是，竞争自发地使各种不同的利润率拉平为一个一般利润率，这个利润率是采取用社会总资本除总剩余价值的办法而得出的。

每个资本家在自己的每一百个单位资本上平均所得到的平均利润率，等于一般利润率。是的，实际上平均利润率也可以不等于一般利润率，更不用说实际平均利润率同一般利润率完全相符合了。

生 产 价 格

“把不同的生产部门的不同利润率加以平均，并以此平均数加入不同的生产部门的生产费用内而形成的价格，就是生产价

格”^①。生产价格也会高于价值，也会低于价值，仅仅在很少的情况下会同价值相符合。

在資本有机构成高的生产部門中，生产价格高于价值，而在資本构成較低的生产部門中，生产价格低于价值。但是，如果拿整个社会資本来看，那么，一些生产价格同价值的背离，就会被另一些生产价格同价值的背离所拉平，而全部商品量的生产价格便等于它的价值。

生产价格还不是商品在市場上、在个别具体的买卖行为中所依以出售的那种价格。第一，实际平均利潤率同一般利潤率(理想的平均利潤率)并不相符合，而只是圍繞着一般利潤率来波动。第二，市場价格是依供求来确定的；因而，市場价格同生产价格相符(除个别情况外)是沒有任何根据的。生产价格只是接替价值的地位，是价值的轉化形式。

由此可見，在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条件下，市場价格的波动是直接圍繞着生产价格进行的，而生产价格又直接决定于生产費用和平均利潤率。劳动時間的調节影响是通过一系列环节来发生作用的，最后的环节是各种不同利潤率轉化的平均利潤率和对資本家來說是唯一价值的生产費用。

看来同劳动時間沒有任何共同之点的生产价格，可能在社会的表面上是市場价格的調节者，而通过市場价格又是整个社会生产的調节者。在生产費用中不包括劳动時間，而包括工資；但这也只是生产費用的一部分。所消耗的生产資料的价值构成生产費用的另一部分；总而言之，这两部分都是消耗在生产上的資本的部分。至于說到生产价格的另一个因素，即利潤，那么，它同劳动时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177頁。

間似乎也沒有太遠的關係。如果在生產費用中，勞動仍表現出，活勞動使用得越多，則（在其他條件相同的情況下）必須支付在工資上面的資本也越多，那麼，勞動就不直接表現在利潤方面。因為利潤率對一切生產部門都是相同的（不管勞動同生產資料的相互關係如何），而某一生產部門或某一企業所應有的利潤總額將等於用相應資本來乘平均利潤率。可見，利潤，一方面受處在某一生產部門或某一個別資本以外的某種東西的調節，而另一方面，則取決於墊支資本量。每一個資本家有权斷言，在不管他和背着他而規定的現有利潤率的情況下，他的利潤額取決於他的資本。他之所以有這種“權利”，是因為“價值轉化為生產價格時，價值決定的基礎本身被掩蔽了”^①。

生產價格
和 價值

生產價格實際上否定了價值，從而也同價值相矛盾，但同時它卻以價值為前提，表現着價值，是價值的轉化形式。這些矛盾在整個經濟理論方面都可以看到。商品——“資產階級社會經濟細胞的形式”——本身包含着內在的矛盾：使用價值和價值彼此互相排斥，但同時使用價值卻是價值的物質體現者，而價值沒有使用價值是不行的。此外，在等價形式中，使用價值却是自己的對立物即價值的存在。勞動力價值和工資、剩餘價值和利潤，也是彼此互相否定和互為條件的。一方面，勞動力價值只能以工資的形式表現出來，而剩餘價值也只能以利潤的形式表現出來；另一方面，工資卻表現為勞動報酬，而利潤則表現為總墊支資本的產物。

價值和生產價格之間的矛盾，是同上述矛盾性質相同的矛盾。生產價格是由生產費用和平均利潤構成的。我們首先提出一個問

^① 參閱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190頁。

題：什么是平均利潤？如果把平均利潤只看成是實際上所獲得的利潤的統計數字上的平均額，那麼，這不是對所提出的問題的答復，因為我們根本就不知道什麼是利潤，它是如何產生，並且是在什麼地方產生的。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一卷以及在第三卷第一章中，極有根據地駁斥了各種各樣的利潤學說，並證明對利潤的唯一正確的說明，是把利潤歸結於剩餘價值和剩餘勞動。而這就意味着商品價值歸根於勞動，是物化了的勞動；如果勞動不創造價值，那麼，剩餘勞動就不會生產剩餘價值。所以，平均利潤雖然作為商品生產價格的、同勞動隔絕的、“讓渡了的”部分而出現，但它卻表現並也只能表現消耗在剩餘時間內的勞動。從而，平均利潤是剩餘價值的轉化形式（在第二階段）。這樣，平均利潤就不僅獲得了質的特徵，而且也獲得量的規定性：它是一種精確地規定了的數量，這種數量等於用社會總資本來除的社會總剩餘價值。

現在我們來講生產價格的另一個因素——生產費用。生產費用是由工資和墊支在消耗了的生产資料上的資本構成的。但是，工資在質量上是被作為勞動力價值的轉化形式來加以描述的，它在數量上則決定於勞動力的價值量，而歸根到底則決定於作為工人消費品的商品價值量。因而我們又回到價值上來了。如果直接從普通商品的價值中既不能得出勞動力的價值，也不能得出工資（勞動力的價值和工資表現着另一種類型的生產關係），那麼，沒有普通商品的價值，就既不可能有特殊商品即勞動力的價值，也不可能由勞動力的價值的轉化形式即工資。

至於說到已消耗的生产資料，那麼，它們作為制成品價格形成的要素，本身就代表着生產價格的總額，即原料、燃料、勞動工具等等價格的總額。可是，如果不把生產價格歸結為價值，那麼，制成品的生產價格就需要用生產價格來解釋，也就是說，我們將在封閉

着的圓圈里兜圈子。

个别商品的生产
价格和全部商品
总额的生产价格

由此可以得出什么呢？生产价格如果没有价值是无法解释的；整个资本主义生产也将是无法解释的。只有由于生产价格归根于

价值，它的神秘性才会消失；而这，第一，就意味着生产价格是价值的转化形式。第二，“因为商品的总价值规定着总剩余价值，而总剩余价值规定着平均利润的高度和一般利润率——这是一般规律，是支配各种波动的事情——所以，价值规律调节着生产价格”①。

但是，本来生产价格同价值在数量上是不相符的，那么，怎样把生产价格归结为价值呢？价格是价值的货币表现；然而，市场价格所绕以波动的生产价格既同价值不相符，所以，价值似乎也就不能成其为价值了。

只要我们从个别商品的生产价格转到全部商品总额的生产价格，那么，所有这些疑惑就会消释。全部商品总额的生产价格总额等于已消耗掉的社会总资本的不变部分加上整个工人阶级的工资总额和资本家的利润总额。由此可见，全部商品总额的生产价格在数量上同商品总额的价值相符，等于 $c+v+m$ ；但在质量上生产价格表现着转化了的价值。全部商品总额的生产价格以各个商品的价格总额的形式表现着各个商品的全部价值。在个别商品的生产价格中，我们要同第二阶段的转化发生关系；而在全部商品总额的生产价格中，我们还要同第一阶段的转化发生关系。因此，个别商品的生产价格的归根于价值，是通过全部商品总额的生产价格的归根于全部商品总额的价值来完成的。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第206页。

其次，个别商品的生产价格在客观上（而不是在主观上，即在研究者的头脑中）归根于全部商品总额的生产价格的一部分。对于个别资本家来说，他所生产的商品的生产价格等于他的生产费用加上他的利润；而对于整个资本家社会来说，生产价格等于社会总资本的已消耗掉的部分加上应付给已垫支的社会资本的利润总额。个别资本家的利润会多于或少于他所有的已生产出来的剩余价值；参与某种商品生产的资本家（如提供原料、燃料、机器等等）集团的利润，已经是均衡的。一个资本家的利润落后于剩余价值，将由另一个资本家的利润的多余而趋于均衡。当然，这种均衡化的进行不会具有数学的准确性。

生产价格和社会
资本的分配

不同的生产部门的生产费用是各不相同的，但一切生产部门的平均利润率却是相同的，平均利润率决定于全部社会剩余价值总额对全部资本的比例关系。从而每一个别部门的生产价格，一方面，取决于反映在生产费用中的该部门的生产条件。另一方面，它也取决于具体表现在生产价格的另一种要素即平均利润中的整个社会生产的条件。无论是整个社会生产的条件或者是个别经济部门的生产条件，都将取决于社会资本的分配。

一般剩余价值量和一般利润率都取决于资本在社会中是如何分配的。如果社会资本的大部分在构成较低的生产部门从事经营，而小部分则在构成较高的生产部门从事经营，那么，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情况下（特别是在相同的剩余价值率的情况下），将存在着较高的一般利润率。在相反的资本分配的情况下，一般利润率将会较低。

至于说到生产费用，那么，社会资本的分配对它们不是直接产生影响，而是间接产生影响，同时，在这里起作用的不是在某个生

产部門从事經營的資本的相对量（同社会总資本相比），而是它的绝对量。例如，如果在任何一个生产部門中的資本为数不多，那么，在該生产部門中就会有低的資本有机构成。而在低的資本构成的条件下，生产費用通常就会高些，因为，第一，在許多場合，不变資本的使用方面的節約是不可能的；第二，由于大量活劳动的使用，資本的大部分必須支付在工資上。

生产价格和
劳动生产率

生产价格既然反映着社会資本的状况（它的中等有机构成或价值构成），因而也就反映着社会資本在各个不同生产部門之間的分配。但是，这一方面也好，那一方面也好，即社会資本的状况也好，社会資本的分配也好，都受社会劳动生产力水平的制約。因而生产价格也受社会劳动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制約。

在前一篇中揭露了調节着利潤率的一些規律；这些規律也調节着一般利潤率。因为一般利潤率也等于 $m' \frac{v}{C}$ ，单只 m' 就是社会总資本的剩余价值率， C 是社会总資本量，而 v 則是社会总資本的可变部分。而調节着一般利潤率的各項規律，也調节着生产价格。但是，一般利潤率会慢慢地发生变化，因此，在个别生产部門中的个别变动来得及固定下来并引起整个社会劳动生产率的变化以前，这些变动便对生产价格发生独立的影响。这种影响直接涉及到生产費用。例如，在个别生产部門的劳动生产率提高的情况下，一方面，会发生不变資本使用方面的節約，而另一方面，則在每一个商品单位中会体现着最少量的活劳动，因而也体现着最小部分已付报酬的活劳动。

在长的時間間隔中，生产价格将跟随着整个社会劳动生产率水平的变化而变化，而整个社会劳动生产率水平的变化首先又表現为一般利潤率的变化。在短的时间間隔中，生产价格将跟随着

个别生产部门中的劳动生产率的变化而变化，个别生产部门劳动生产率的变化也首先表现为生产费用的减少，因而也就是这些生产部门的一部分产品价值的减少。

欲
乎
知
能

第十章 一般利潤率由于竞争而趋于均衡。市場价格和市場价值。剩余利潤

研究的对象

上面一章的研究可总结如下：商品不是按照价值出售，而是按照生产价格出售，也就是说，市場价格圍繞着生产价格波动，而不是圍繞着价值波动。在质量上，生产价格是价值表现的(轉化)形式。在数量上，在个别生产部門中，生产价格总是高于和低于价值，因为生产价格只有在商品总额方面，以及在有机构成等于社会总资本平均有机构成的那些资本所生产的商品方面才同价值相符合。这就解决了第八章中所表述的那种矛盾，即一方面，在不同的生产部門(由于资本构成的不同及由于周轉时间的不同)中应当有不同的利潤率；另一方面，因为资本主义的发展趋势是这样：不同的资本会带来(不管有机构成和周轉速度如何)不同的利潤，所以，就不可能存在不同的利潤率。矛盾是解决了，但还没有揭开那种使价值轉化为生产价格的結構。这种結構就是竞争，它发生在：(1)每一个生产部門内部的各个资本之間；(2)不同的生产部門的各个资本之間。这些不同类型的竞争的影响也是各不相同的。“竞争也首先在一个生产部門内实现这一点：由商品的各种不同的个别价值来形成一个相同的市場价值和市場价格。但只有各个不同的生产部門的各个资本之間的竞争，才会造成一种使不同的各生产部門

之間的利潤率趨于均衡的生產價格”^①。

馬克思在本章中研究這兩種競爭。但必須指出，馬克思把主要注意力集中在第一種競爭上面，關於第二種競爭，他只略加評論。這大概是因為對個別生產部門內部的競爭所作的分析，對了解不同生產部門中的各個資本之間的競爭提供了一個線索。而這種情況在某種程度上是會發生的，因為，馬克思所研究的不是競爭本身，而是由於競爭的作用而產生的一些形式。作為第二種競爭發生作用的結果的生產價格，在前面一章中已全面地研究過了；通過第一種競爭的作用而確定的市場價值和市場價格，在本章中首先加以研究。因而部門內部的競爭在這裡系處於研究的中心。

實際上，馬克思是通過自己對市場價值的分析回到《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章的研究上去。關於商品價值量決定於生產商品所消耗的社会必要勞動的論題，在這裡得到進一步具體化。

在《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章里，商品是被當作“資產階級社会的經濟細胞的形式”來加以研究的，而價值則是被當作商品的要素來加以研究的。在那裡還不可能提出發達的資產階級社会的完整的價值理論，因為，還缺少最重要的前提，而對價值所借以在社會表面出現的一些具體形式，也不可能加以敘述。在本章中是在說明了資本主義生產方式的本质和分析了從價值通往生產價格的一切環節以後，才提出完整的價值理論。市場價值就是這樣的環節之一。一般利潤率是生產價格的要素之一，而生產價格卻產生在（理論上和歷史上）統一價值即市場價值和各個生產部門內部的商品統一價格形成之前。第二種競爭，即不同的生產部門的各個資本之間的競爭本身包括有第一種競爭（即同一個生產部門中的各個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206頁。

資本之間的競爭)；更确切地說，它是部門內部競爭的进一步发展。

但是，市場价值就其社会本质來說，乃是簡單商品經濟的范疇；在这个范疇里面不反映資本主义关系。馬克思用假設的例子来叙述个别价值的归根于市場价值，在这个例子中，生产資料屬於彼此間进行商品交換的工人本身所有，也就是說，在这里，馬克思又回到簡單商品經濟。因而就产生了一个問題：既然对于这个范疇來說还不需要分析資本主义关系；那么为什么在《資本論》的第一卷第一章中不研究市場价值呢。問題在于，虽然市場价值就其社会本质來說是簡單商品經濟的范疇，但它只是随着商品經濟的发展及随着簡單商品經濟的轉化为資本主义經濟，才作为一个范疇而获得了它的发展。在簡單商品經濟的条件下，各个生产部門就其規模來說是不大的；它們在地区上是受一个城市的范围的限制的。因此，就是在同一个生产部門中，劳动条件方面的差別还是很小的；这些差別主要带有狹小的个别的性质。因而，对于同个别价值有显著区別的市場价值的发展來說，还没有生产技术的前提。这是第一。第二，对商品、貨幣的分析，然后对資本、剩余价值等等的分析來說，还没有任何需要市場价值范疇之处。而馬克思則按照自己的方法，把理論分析現阶段上所不需要的一切东西都擱在一边，把只会使分析工作发生困难的一切东西都擱在一边。可是，在本章中，一方面，已有供市場价值范疇发展的一切前提；另一方面，需要市場价值作为从价值引导到生产价格的一个“环节”。

研 究 的
次 序

本章的开始是指出：(1) 在具有中等資本有机构成的生产部門中，利潤同剩余价值相符合；而生产价格則同价值相符合；(2) 在其他生产部門中，平均利潤率会“同中等資本构成占統治地位的中等生产部門”趋于均衡；(3) 最后，“一切不同生产部門的利潤总

額，必須與剩餘價值總額相等；社會總生產物的生產價格總額，也必須與其價值總額相等”^①。但是，所有這些原理都是前一章的研究的結果；這些原理已被全面進行考察並已得到證明。馬克思再一次扼要地表述了這些原理，然後轉到主要的研究對象，即轉到一切生產部門的一般利潤率和統一的利潤率，以及個別生產部門內部的統一生產價格形成的結構問題。

有些生產部門中的中等資本構成等於社會總資本的中等構成，這些部門內部統一生產價格形成的問題，轉變為商品的社会價值或市場價值形成的問題；因為在這裡，生產價格在數量上同價值相符合。這是第一。第二，市場價值形成的分析也揭露了市場生產價格形成的結構。馬克思曾說過：“以上關於市場價值所說的話，只要以生產價格代替市場價值，也就適用於生產價格。生產價格在每一個生產部門都被規定了，並且同樣是依照特殊的情形來規定。”^②

市場價值或社會價值範疇就其社會特征來說，還是簡單商品經濟的範疇。因此，馬克思在最初就是用假設的例子來研究它，在假設的例子中，生產資料屬於按價值出賣自己產品的工人本身所有。然後，在資本主義生產的情況下，即在生產價格同市場價值數量上相符合的各部門中（現在已經不是指一般價值，而是指市場價值），也對這個範疇加以研究。所得出的關於市場價值的結論，倘稍加以形態變化，則對於市場生產價格，即對於市場價格所繞以波動的統一生產價格的形成，也是適用的。

市場價值是以存在有廣大分支機構的市場、競爭、供求集中為前提的。在分析市場價值以後，接着就對上述因素特別是供求作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196—197頁。

^② 同上書，第204頁。

出分析。由此可見，在本章中，不仅是价值理論得到完成，而且就是市場价格形成的理論也在很大程度上得到完成。

馬克思在結束了关于竞争在市場价值和市場价格形成中的作用的研究以后，就回到关于竞争在生产价格形成中的作用的研究。在这里，我們已經談到了各个不同生产部門的各个資本之間的竞争。本章是以簡單的概括来結束的，在概括中，給研究作了總結，并对生产价格这个范疇作了評述。一方面，生产价格是价值的轉化形式。另一方面，因为这种轉化只有在資本主义生产的基础上才能完成，所以，以生产价格表現的关系显著地变了形态。資本家們彼此之間的(以生产价格表現的)关系包括在整个資本家階級对整个工人階級的关系中。

个别价值、市場
价值或社会价值

个别价值和社会价值的概念在《資本論》第一卷中已經遇見過。特别是馬克思在評述額外剩余价值时就采用过这个概念^①。而因为馬克思把市場价值同社会价值看作是同一个东西^②，所以，不能认为它是嶄新的范疇。在这里，我們所有的只是社会价值范疇的进一步发展，而这种发展則由它的第二个名称——市場价值着重說明了。

馬克思說道：“市場价值，一方面，要視為是一个部門所生产的商品的平均价值，另一方面，要視為是在該部門中等条件下生产的商品(在該部門生产物中占着显著的大量)的个别价值。”^③

驟看起来，可以說，在这里我們有着两个不同的市場价值的定义。如果把市場价值看成是“一个部門所生产的商品的平均价

① 參閱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第379頁。

② 參閱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206頁。

③ 同上書，第203頁。

值”，那么，它是通过用商品总额来除个别价值总额的方法来形成的。而如果把市场价值看成“是在该部门中等条件下生产的商品的个别价值”，那么，它的形成的原则就已经不同了。在中等条件下所消耗的劳动决定着每一种商品的价值，亦即在另外一些条件下所生产的商品的价值。

实际上，在这里并没有任何两种定义。个别商品的社会价值或市场价值是通过该种商品的总商品额（它包含着社会在该经济部门中所消耗的全部劳动）的社会价值来决定的。虽然不同企业中的这种劳动是在不同的条件下消耗的，但是，因为条件的不同本身是由社会的状况决定的，所以，一切条件都是社会必要条件；从而，全部消耗掉的劳动是社会必要的劳动。而个别商品，更确切地说，个别商品的使用价值是该商品单位所应有的那一部分社会价值的物质体现者。这样所表现的各个商品的价值，同那些在中等条件下工作并把最大数量的商品推向市场的企业的商品的个别价值，是相符合的。这种相符合如果愈完全，那么，上述企业所占的比重就愈高，而它们所推向市场的商品量也就愈大。在那些在低于或高于中等条件下工作着的企业所生产的商品额不大的情况下，上面所说的相符合实际上可以认为是完全相符合。因此，每一种商品的市场价值或社会价值也可以看成“是一个部门所生产的商品的平均价值”，也可以看成“是在该部门中等条件下生产的商品的个别价值”，但是，在一定的条件下，这些商品“会构成该部门的产品相当大的数额”。

总之，商品的市场价值或社会价值是该生产部门的全部商品额的价值的一部分，而全部商品额的价值则决定于生产这种商品额时所消耗的全部劳动。商品的市场价值在数量上等于在该部门中等条件下所生产的商品的个别价值，如果这些商品是这个生产

部門的全部产品的相当大的数額的話。而且商品的市場价值可以等于無論在好的还是坏的条件所生产的商品的个别价值，只要上述商品是全部該种产品的相当大的数額的話。因而，問題不在于中等的、好的或坏的条件，而在于商品額的絕大部分是在什么样的条件下生产的。但是，通常，商品額的絕大部分是在中等条件下生产的。除此以外，市場价值之所以接近于中等条件下所生产的商品的个别价值，还因为坏的条件和好的条件这两个极端是彼此均衡的。而且市場价值接近于在中等条件下所生产的商品的个别价值的程度，也将由它們彼此均衡的程度来决定。如果在坏的条件所生产的商品額等于在好的条件下所生产的商品額，那么，在中等条件下所生产的商品的市場价值和个别价值将会完全相符合；然而如果没有这种相等，那么，市場价值接近于个别价值的程度可能就不同。

市場价值和
市場价格

作为社会必要的抽象劳动的表現的价值，一开始就是社会价值，即它在生产中已經就是这样。个别价值所表現的只是这样的意思：各个个人用自己的不同数量的劳动参加全部商品总額价值的生产，从而也就参加个别商品的市場价值的生产。那些所消耗的劳动量大于社会必要劳动的人以及那些所消耗的劳动量小于社会必要劳动的人将占有他們的商品所应有的价值。全部商品額的价值按各个部分来进行分配，从这种分配上，有些个人就会得到好处，而另些个人則会受到損失。而作为商品資本主义制度的基本范疇的价值，就是在它不跟形容詞“社会”連在一起的时候，也应理解为社会价值。

在本章中，价值范疇获得了进一步发展，的确，給它加入了一些新的因素，这些新的因素将說明市場价值范疇的特征，但这些新

的因素却不会使价值本身发生形态变化。我們現在进行分析的那些新現象不是外来的附帶因素，而是从作为社会必要抽象劳动的表現的价值本身中得出的。市場价值也是在价值范疇中产生的，但是抽象地产生的。从而，市場价值也是在生产中創造的，但是在流通(在市場价格中)中出現的和實現的。

竞争对于市場价值來說是直接前提。如果没有同样一种商品的买者和卖者之間的竞争，如果他们不互相“排挤”，那么，根据当时各个生产部門不是作为一个統一整体而存在的这一簡單原因來看，也就不会有各个生产部門內部的統一市場价值了。

随着交换的产生，即在自然經濟过渡到商品經濟的最初阶段上，价值也产生了。价值的簡單形式、扩大形式、一般形式和貨幣形式，所有这一切都是价值发展的不同阶段。但是，这种发展不仅是朝着从各种商品中分离出一种起貨幣作用的商品这一方向进行，而且还朝着同类商品的轉化为“本类(商品)的中等商品”这一方向进行。这种轉化随着統一市場的形成而告完成，而价值也在市場价值中得到进一步的确定。

商品生产者的生产关系也是朝着两个方向发展的。一方面，創造各种不同使用价值的生产者是同社会分工的整个制度彼此联系着的；另一方面，同类商品的各生产者之間会建立联系和相互关系。第一种生产关系是在流通領域中作为买卖关系，即作为卖者和买者之間的关系而出現的；第二种生产关系是在流通領域的竞争斗争中出現的，这种竞争斗争是在同一种商品的各卖者或各买者之間进行的。这两种生产关系都在价值中得到物质表現。第二种关系，即在以发达的市場和各个生产部門內部存在有不同技术水平为前提的竞争斗争中出現的生产关系，在价值的定义之一的市場价值中，最突出地着重表示出来。

由竞争斗争所引起并为它所决定的市场价格，围绕着市场价值而波动，对于市场价值来说，竞争只是前提，而不是它的形成的因素。对于市场价值来说，竞争是一种条件，在这种条件下，商品生产就达到一定的发展水平，而价值也就得以作为市场价值来确定。

价值调节着市场价格，而市场价格则是价值的表现形式。但是，形式并不是它所包含的内容的消极反映；形式虽决定于内容，但反过来也积极地影响内容。在市场价格形成时起决定性作用的，不是买者和卖者之间的斗争，而是在求过于供的情况下各买者中间的斗争，以及在供过于求的情况下各卖者中间的斗争，也就是说，在市场价格形成时起决定性作用的，是同类商品（也包括货币）的所有者的关系。并且随着统一市场和同样一种商品的统一市场价格的发展，不管这些商品生产时的条件如何不同，价值就成为市场价值，也就是说，在这个价值里面最突出地反映了同一个生产部门中彼此竞争着的各个商品生产者的生产关系。

当然，我们不想用这一点来说明在市场价值中只反映这一种生产关系，而不反映另一种生产关系，即不同生产部门中各个商品生产者的生产关系。我们只是说，在确定“市场的”意义时，系强调由于各个生产部门内部竞争斗争而得到最大发展的第一种关系。第二种关系也由于竞争斗争而获得了进一步的发展，但是，不同生产部门的各商品生产者之间的竞争斗争，随着简单商品经济的过渡到资本主义经济，就转变为争取等量资本的等量利润的斗争。而这就引起市场价值的变形为生产价格。

供 求 和
市 場 价 值

必须说明，除了供给大大超过需求的情形以外，供求是不是只影响市场价格，或是也影响市场价值。

为了解决这个问题，首先必须考察最一般形式的市场价值的

变化。

假定說，在任何一个时期，某个生产部門的所有企业都分成为三类，同时，最多数的产品是由在中等条件下工作的企业抛售到市場上的，而坏的企业和好的企业是彼此相均衡的。那时，市場价值就同中等企业商品的个别价值相符合。其次，假定以后好的企业或者由于它們的数目增加，或者由于它們的劳动生产率提高而开始抛售大量的商品。那时，就会出现供过于求，而其結果就是市場价格降落到价值以下。由于市場价格的降落不是由于通常的供与求之間的波动，而是由于好的企业的比重的增长，所以这种情形最后就会引起許多在坏的条件工作的企业的关闭，而部分地会引起中等企业的关闭。因为現在好的企业把大多数商品抛售到市場上来，所以結果，市場价值本身也发生变化，并且市場价值也开始接近于它們的商品的个别价值。

驟然看来，可以說市場价值因为供过于求而降低了。但实际上，供过于求，一方面，掩盖了現象的真正因果联系，而另一方面，却間接地表现了这种联系。好的企业开始在市場上抛售更多的商品（即使是由于它們数目的增长，而不是由于它們的劳动生产率的提高）这一事实，不外意味着社会劳动生产力的增长；在多数企业中开始使用更有生产效能的劳动。这正是市場价值变化的原因，但这种原因是用供过于求、使在不利条件下工作的企业关闭的市場价格的降落的方式来間接表现的。而同时，用以实现劳动生产力对市場价值的影响的供过于求，却掩盖了这种影响。看起来仿佛是供与求之間的比例关系的变化本身引起了市場价值的变化。

現在，我們拿第二种情形来看。譬如說，由于某种原因，需求发生了变化，市場价格因此提高到市場价值以上。只要上述原因不是暫时的，而是完全稳定的，那么，这就会引起生产和供給的扩

大。但是，假定好的企业甚至中等企业不可能扩大，而在坏的条件
下工作的企业却可以扩大^①。这就意味着：（1）在坏的条件
下工作的企业开始抛售大量商品；（2）它们已经不再同好的企业相均衡
了。从而，市场价值同中等条件下所生产的商品的个别价值，已
经不再相符合了，而接近于坏的企业个别价值。

此外，还感觉到，市场价值由于需求的增长而发生变化，但在这
里，供与求之间的比例关系的变化也起着掩盖的和中介的作用。
通过作为市场价值提高的真正原因的这种变化，所实现的只是社
会劳动生产力变化的影响：在多数企业中开始使用生产效能较差
的劳动，而这就引起了市场价值的提高。

最后必须指出，我们所考察的情形正是马克思在解释中等的、
坏的和好的条件决定着市场价值时所研究的那些情形。但是，马
克思以这些情形作为根据，就像以资料作为根据一样。我们则是
根据马克思的上述分析，力图说明在从该部门占统治地位的一些
生产条件过渡到另一些条件时的市场价值量的变化过程，也就
是说，力图在这些条件的变化中来抓住这些条件。供与求之间的
比例关系的变化，只是社会劳动生产力的变化和市场价值的变化之
间的中间环节。

供 求 和
市 場 价 格

马克思在本章中也按照完成价值理论所
需要的程度提供了市场价格理论。根据这种
理论，市场价格将围绕价值而波动。价值

理论必须说明：（1）市场价格如果没有价值是无法解释的；（2）市
场价格只是价值的表现形式；（3）同时，除了极少数例外，市场
价格同价值在数量上是不相符合，而且也不可能相符合的。而在发

^① 在这里并没有任何不平常的情况，因为为了扩大在不利的条件下工作的企业，
需要较少的资金；例如可以开设不需要大量资本的小手工业企业。

達的資本主義生產情況下，市場價格甚至不是圍繞着價值波動，而是圍繞着代替價值的生產價格來波動。

所有這一切都已由馬克思全面地加以分析了，但市場價格形成的結構、價格波動的過程却還沒有被研究。而這就要求考察競爭和供求的相互關係。

I. 問題的提法

所謂經驗主義的規律早就確立起來，按照這種規律，市場價格將朝着需求的同一方向運動，也朝着與供給相反的方向運動。如果需求提高了或降低了，那麼，價格就會提高或降低；但如果供給提高或降低了，那麼，價格就會降低或提高。可是，為什麼供與求之間的比例關係會發生變化呢？對這個問題的更恰當的解釋是，任何供給方面的變化，都要引起需求方面的相應變化。因為，必須把需求只理解為有支付能力的需求；每一個商品生產者賣出的愈多，他購買的也就愈多。馬克思曾說過：“在需求與供給的概念的一般定義上，真正的困難在於這些定義好像是同義語的重複。”^①

這種困難在轉到考察整個社會生產時就會更加嚴重。社會生產本身包括生產和流通，即既包括供給，也包括需求，因而，它們是彼此互相制約的。在這裡，由於把統一性和同一性混淆起來，結果就搞成為同義語的重複；供給和需求表現着統一性，但不是同一性。早在《資本論》第一卷第三章分析商品流通的公式 $W-G-W$ 時，馬克思曾指出，雖然 $W-G$ 和 $G-W$ 是統一的，但 $G-W$ 不一定立即跟隨着 $W-G$ 而發生。它們在時間上是可以分開的；這就

已經存在有危机的可能性。在这里馬克思更前进了一步，指出供給和需求的不相符合是常規，而它們的相符合却是例外。

对供給与需求的分析以及对依供求为轉移的价格形成的分析，其困难之处还在于：一方面，供給和需求必須以一定的价格为前提。在同样一种收入額的条件下，依現行价格为轉移，可以提出多的需求，也可以提出少的需求。同样地，依現行价格为轉移，供給可以縮小，也可以扩大。高的价格会刺激生产的扩大，从而也会刺激供給的扩大；而低的价格則会迫使縮减生产和供給。另一方面，价格的决定将依需求与供給为轉移。因此，价格决定着供求，而供求也决定着价格。

II. 对供給的分析

馬克思首先分析供給。商品生产者为市場而生产，并且力求生产得更多些，因为这样就有可能从流通中取得更多的貨幣形式的价值；但是，每一个商品生产者都会这样做，从而，整个社会生产和供給就只有在社会的生产可能性或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方面去寻找它們的界限。作为个别商品內部矛盾并轉变为商品和貨幣之間的矛盾的使用价值与价值之間的矛盾，在这里是作为供与求之間或(这样說也一样)卖与买之間的矛盾而出現的。

同样地，在投放于一定生产部門中的整个社会劳动方面，抽象劳动和具体劳动之間的矛盾現在表現如下：一方面，每一个商品生产者所消耗的只是社会必要劳动，因而他的劳动創造出一定量的价值；另一方面，在整个社会中，一部分劳动是无益地被消耗掉了。作为抽象劳动，商品生产者的劳动創造了价值，作为具体劳动，它就成为多余的了。这种矛盾在价格波动时，在一定的情况下即在

价格比市場价值降低时得到了解决，得到了自己的运动形式。

我們現在就来談談供給落后于需求的情况。如果把商品不是人为地投放到市場上的这种情况擱在一边不談，那么，供給落后于需求，就意味着生产的縮减。而生产的縮减或者以对早有的供过于求的反作用的形态而发生，或者由于根据某种原因而引起的劳动生产率的降低而发生。（最标准的是前一种原因，所以必須以这种原因作为分析的基础。）市場上感到商品不足。价值和使用价值之間的矛盾在这里也就采取求和供之間，或买者和卖者之間的矛盾的形式。但是，現在这种矛盾已經不在于像过去一样卖者不能得到自己的商品的等价物，而在于买者不能得到自己货币的等价物，或者他用以购买某些商品的那种商品的等价物。

而矛盾又在市場价格背离市場价值的情况下获得解决——即找到运动的形式。但是，在这一次，市場价格却提高到市場价值以上。同时，在最初，市場价格将提高到适合于坏的环境下所生产的商品的个别价值的水平，然后也可能提高到更高得多的水平。但是，在这里必須指出，在供过于求的情况下会发生相反的情况：最初，市場价格将降低到适合于好的环境下所生产的商品的个别价值的水平，但是，也可能降低到更低得多的水平。

III. 对需求的分析

求过于供就等于供不应求，而求落后于供就等于供过于求。因此，需求的增长和下降对市場价格的影响，也同供給的减少和增加的影响一样。供給的减少和增加的影响我們已經考察过了。决定着需求量及其基本形式的因素还留待研究。

需求分为生产需求和个人需求。無論个人需求也好，或生产

需求也好，它們的量是經常變化的。生產需求決定於積累的数量，而積累的数量又取決於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一卷中（在《資本積累的過程》的一篇中）所研究的許多因素。除此以外，生產需求，一方面是對固定資本各要素的需求，而另一方面則是对流動資本不變部分各要素的需求。前者帶有依固定資本更新的周期性為轉移的周期性質，而後者則是連續不斷的。而且在資本量不變的情況下，對固定資本各要素的需求也好，對流動資本不變部分各要素的需求也好，都依這些要素的價格為轉移，也可能大，也可能小。

至於說到個人需求，那麼，依現行的消費品價格為轉移，它也是有伸縮性的，而除此以外，它也是許多最複雜的因素的作用的結果。

馬克思的分析表明：（1）正如不能說生產一般一樣，也不能說需求一般，需求一般也好，生產一般也好，都決定於受歷史決定的經濟形態所固有的特殊規律性；（2）在資產階級社會中，只有在對於也包括着把全部剩餘價值劃分為各種收入的整個資本主義生產方式進行分析以後，才能對需求進行分析。而現在，重要的是：需求是一個可變的量，並且能夠不依供給為轉移而發生變化。本來在生產量不變的情形下，供給也能夠改變各種收入的分配，從而也能夠改變對各種商品的需求，因為各類居民會提出對各種消費品的需求。

我們已經說過，需求的提高正如供給的降低一樣，而需求的降低也正如供給的提高一樣，都會影響市場價格。因而，賣者和買者之間在供給變化時所產生的那種關係，在需求變化時也會發生。這里也好，那里也好，採取買者和賣者之間的矛盾形式的價值和使用價值之間的矛盾，時而在各買者之間、時而在各賣者之間的單方面的競爭中，特別反映出來。

在商品缺乏的时候，無論这种缺乏是由什么引起的，卖者将是較強有力的一方，而买者則是較弱的一方。前者将团结一致地进行活动，而后者則将分散地并且甚至彼此損人利己地进行活动。在商品充斥的时候，也不管造成这种充斥的原因如何，买者将是較強的一方，而卖者則是較弱的一方；斗争将在各卖者之間激烈起来，并且在各买者之間平息下去。

最后，我們要指出，对于市場价格來說，有意义的不是求和供的絕對变化，而是它們的相对变化，即它們之間对比关系的变化。如果是这种对比关系向着求过于供的方面变化，那么，买者之間的竞争就开始了，这就迫使价格提高。如果上述对比关系向着求落后于供的方面变化，那么，由于卖者之間的竞争，价格就会降低。

不同生产部門
的資本的競爭

同类商品的买者和卖者之間由于商品的买卖而产生的竞争，直到現在才加以研究。这也就說明了竞争在市場价值形成中的作用

及市場价值形成的結構。現在，馬克思着手解釋第二种竞争，即不同生产部門的資本的竞争和生产价格形成的結構。不同生产部門的資本家們不是作为买者和卖者而互相对立，而是为了更有利地配置自己的資本、更“公平地”分配剩余价值总額而互相斗争。

就理論方面讲，一般利潤率是社会总剩余价值被社会总資本除得的商数。而因为这种利潤率是在具有中等的資本有机构成的生产部門中取得的，所以，其余的生产部門就应当向上述部門看齐。但是，在实际上，在具体的现实中，这是怎样发生的呢？

由于价值規律的作用而造成的不同生产部門中不同利潤率的存在，是不同利潤平均化为一般利潤率的出发点。但是，这种情形本身就包含有內在的矛盾：作为总垫支資本的“产物”的利潤，不仅对于同一資本的各个部分应当是相同的（表现为利潤率范疇），而

且对于同样大小的一切資本也应当是相等的。这种矛盾在不同生产部門的各資本的竞争中得到了解决，找到了自己的运动形式。

資本会从那些利潤率較低的生产部門进入具有更高利潤率的生产部門。生产不足和生产过剩就是資本的这种运动的结果；資本退出的地方会生产不足，而資本涌入的那些經濟部門则会生产过剩。而这又会引起价格背离价值而偏高和偏低：生产不足的地方就偏高，生产过剩的地方就偏低。相反的情形是：过去，利潤率高的地方，现在，由于价格急剧降落而得到低的利潤；而过去，利潤低的地方，由于价格的显著提高而利潤显著提高。而这又引起資本的流出和涌入，資本的流入和涌出只是在一般利潤率确定的时候才会停止，一般利潤率，一方面，同它的概念相符合，是社会总剩余价值对社会总資本的比例的表现，而另一方面，又同中等資本构成的生产部門中所有的利潤率相符合。

价格同价值背离不再是偶然的、純粹市場的波动，而轉变为巩固的构成物，轉变为生产价格，因为生产价格同不同生产部門之間按比例分配資本是相符合的，并且也决定于这种分配。

这样一来，就会得出以下一連串的联系：（1）不同生产部門的不同利潤率；（2）資本从低利潤率的生产部門流出和向高利潤率的生产部門涌入；（3）在前一种情况下就是生产不足和求过于供，在后一种情况下就是生产过剩和供过于求；（4）与这种情况相适应，在前一种情况下是价格提高（高于价值），而在后一种情况下是价格降低（低于价值）；（5）这些偏差的巩固在这样一种水平上，以便对相等的資本确定相同的利潤，而不管它們的有机构成如何；（6）总的结果是价值轉化为生产价格。

不同生产部門的資本之間的竞争，一方面，有着每一个别生产部門內部的竞争作为自己的前提，另一方面，又为这种竞争創造了

新的支点。資本从一些生产部門流到另一些生产部門已經要求在这些部門內部要有自由“竞赛”，要求移动的資本能用降低价格的办法，即用同新的生产部門內部的旧資本竞争的辦法，在新的生产部門中占有自己的地位。但是，同时由于不同生产部門的資本之間的竞争而形成的生产价格，却不会停止价格的波动，而只会成为这种波动所繞以进行的軸心。从价值到生产价格的道路是要經過价格背离价值的。这里就产生两个方面的过程：(1)在各个生产部門內部竞争的影响下发生市場价格的波动；(2)同时，在不同生产部門的資本运动的影响下，就会发生这种波动所繞以进行的軸心的变化。

概 要

我們在社会的表面上現在遇到的是市場价格，即商品以一定数量的貨幣进行波动的表現。同样一种商品在同样一个市場上就具有一种价格，这种价格是由于一切买者和一切卖者的活动的結果而在市場上形成的。这些活动直接地决定于求和供。

市場价格不是单独的个人活动的結果，而是社会力量活动的結果，单独的个人則是社会力量的小分子。单独的个人有时共同活动，有时分开活动，有时也甚至彼此互相損害地活动：在求过于供的时候，各买者互相排挤，于是价格上涨；在供过于求的时候，各卖者互相排挤，于是价格下跌。市場价格处于不断波动的运动之中，因为，求和供之間的关系是不断改变的，而这又决定于商品資本主义制度的生产和消費的性质。

市場价格的波动是圍繞着一定的中心来进行的，这种中心不可能是从供求方面引伸出来的。供給和需求只是在它們彼此不能抵补的时候才发生作用，在那个时候，已經发生价格背离中心的情况；而当它們彼此互相抵补的时候，它們就会停止发生作用，并且

上述中心就不能用供求的相互关系來說明。

在簡單商品經濟中，价值直接是市場价格所繞以波动的中心；而在資本主义經濟中，則生产价格直接是市場价格所繞以波动的中心。价值的轉化为生产价格，是随着簡單商品經濟的轉化为資本主义經濟而进行的。价值获得了自己的进一步发展，成为市場价值，但是，价值的这种发展是在生产价格中實現的。这个过程是两方面的：它的第二方面是利潤轉化为平均利潤。

生产价格在质量上是价值的轉化形式；生产价格在数量上同价值相符合只是：（1）在一切生产部門的总商品量方面；（2）在具有中等有机构成的資本发生作用的那些生产部門的商品方面。在数量上，价值和生产价格之間的联系，还表现在：随着劳动生产率的变化，从而随着价值的变化，生产价格也在变动。

由于运用自己資本的緣故而彼此竞争的資本家的关系，也在生产价格中获得了具体的表現，但同时，整个資本家階級对整个工人階級的关系，也表现在生产价格中。馬克思說过：“所以，在这里，我們有了一个有数学正确性的证据，证明資本家，在他們彼此互相竞争时，虽然是彼此以假兄弟相待，但在对付工人階級全体时，他們还是会形成一个真正的秘密共济团体。”^①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229頁。

第十一章 工資的一般波动对 生产价格的影响

初步意見

按照庸俗政治經濟学的流行的意見，工資的提高引起商品的漲价，而工資的降低則导致商品的跌价。这可由下面的情况來說明：工資是生产費用的一部分；因而，工資的提高或降低，会提高或降低生产費用，同时也会提高或降低商品价值。亚当·斯密是站在这种庸俗观点之上的；并且这是从他的观点得出的直接結論：仿佛只是在簡單商品經濟中（在“原始状况”），而不是在資本主义經濟中价值才决定于劳动。按照斯密的意見，在資本主义經濟中，价值是由以下三种基本收入：即工資、利潤和地租組成的。因此，只要其中有一种收入增长或下降，就会引起商品价值的增长或下降。

在駁斥这种庸俗观点方面所建立的巨大科学功績属于李嘉图。李嘉图根据在資本主义經濟中价值也决定于劳动这一正确原理，断定工資的变化不可能影响商品的价值，而只会影响利潤：工資的提高会降低利潤，而工資的降低則会提高利潤。但是，李嘉图沒能彻底发展这个正确原理，因为他把价值同生产价格混为一談；而这便迫使他最后承认：工資的变化也給价值本身带来了某些变化。对于李嘉图來說，平均利潤率不是結果，而是起点。在这一方面，他同意斯密，断言在每一个一定时期，在某一个国家，会存在着

正常的利潤。商品价值决定于劳动，但是它以某种神秘的方法分成为生产費用加平均（正常的、自然的）利潤。从剩余价值到利潤并且到平均利潤、因而也从价值到生产价格的这一整串环节，在李嘉图那里是沒有的。而由于作为生产費用組成部分的工資的波动不能不影响生产价格，所以，按照李嘉图的意見，它們也不能不影响价值，因为，正如上面已經說过的，他把价值同生产价格混为一談了。

在下面一种条件下，工資的波动也能够不影响生产价格：如果这种波动为平均利潤的相反的波动所平衡。是的，工資的提高和降低会引起利潤的降低和提高，因而，似乎由此可以得出結論：工資的波动也应当由它們所引起的利潤的相反的波动来平衡。但是，李嘉图本人却指出，这种情况是沒有的，因为在不同的生产部門中存在着流动資本（李嘉图把它归結为工資）和固定資本（他实际上把它理解为不变資本）之間的不同的比例。

李嘉图把一切大的价值变化看成是劳动生产率变化的結果。但是，事实毕竟是事实：在李嘉图的劳动价值理論中打开了一个缺口——与劳动一起，劳动价值（工資）也成为商品价值变化的因素。而这是由于李嘉图不了解价值和生产价格之間的区别。工資的波动对价值沒有任何关系，但是，对生产价格却会发生影响。这种影响在本章中将加以研究。

工資的提高对
生产价格的影响

馬克思的分析将得出以下的結論：“（1）对于那种有中等社会构成的資本，商品的生产价格保持不变（因为在这里，生产价格等于价值，而价值不依工資波动而变动。——卢森貝）；

（2）对于那种有較低构成的資本，商品的生产价格会提高，虽然不是与利潤的下降保持相同的比例；

(3)对于那种有較高构成的資本,商品的生产价格会下降,虽然也不是与利潤的下降保持相同的比例。”^①

工資的降低对
生产价格的影响

假定工資降低了。在这种情况下:(1)在中等部門中,即在具有中等构成的資本的部門中,价格仍保持不变;(2)在具有高的資本构成的生产部門中,价格会提高;(3)在具有低于中等的資本构成的生产部門中,价格就会降低。

一 般 的
总 結

关于工資的提高和降低对生产价格的影响的研究,可以得出如下的結論。

1. 工資波动对于中等构成的資本发生机能的那些生产部門的产品的生产价格,不会发生任何影响。硬說工資的变化只会引起利潤的变化(朝相反的方向)而决不会使商品价值发生变化的李嘉图,实际上就是从这种情况出发的。是的,李嘉图在生产价格和价值之間沒有加以区别;但是,在具有中等資本构成、生产价格同价值相符合的生产部門中,生产价格和价值的質量上的区别,实际上还可以加以忽視。可是,就其他生产部門來說,这种忽視对于李嘉图的整个价值学說来讲却是致命的。

2. 具有高的資本构成的生产部門中工資的波动,会引起生产价格的相反的波动。工資降低引起生产价格的提高,而工資提高則引起生产价格的降低。所得出的結論,对于所有那些认为工資降低会使商品价廉而工資提高会使商品价貴的人來說,完全是意料不到的。庸俗經濟学家所根据的只是:工資提高会提高生产費用,而工資降低則会降低生产費用;因而,他們就作出結論說:在前一种情况下,应当是生产价格的提高,而在第二种情况下,应当是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233頁。

生产价格的降低。但是，他們不理解，而且也不可能理解：工資波动使作为生产价格形成的第二要素的平均利潤率发生变化，从另一端对生产价格发生影响。工資提高，一方面，提高了生产費用，而另一方面，則减少了平均利潤率，即工資的提高，同时既影响生产价格的提高，也影响生产价格的降低。工資的降低也是这样地发生影响；工資的降低减少了生产价格的一种要素——費用，但却增加了另一种要素——平均利潤率。在高的資本有机构成的情况下，即在可变資本量比較不大的情况下，工資波动通过平均利潤率的变化对生产价格所发生的影响，要大大胜过通过部分生产費用的变化对生产价格所发生的影响。

3. 只有在具有低的資本构成的生产部門中，工資的波动才会引起生产价格的同样的波动——向同一方向的波动。工資的提高引起生产价格的提高，而工資的降低則引起生产价格的降低。斯密认为工資的波动会引起商品价值的同样（向同一方向）的波动，他的錯誤部分地可以用这来解釋，即在他的时代資本有机构成是很低的。而他也同李嘉图一样，把价值同生产价格混为一談。

第十一章注

1. 《剩餘价值学說史》第二卷是对本篇和本章进行深入研究的最好的参考书（特别是因为本章非常簡短）。对李嘉图的价值理論所作的分析批評，特别是对李嘉图混淆了价值同生产价格所进行的分析，大大地有助于理解从价值到生产价格的“鏈条”和这两者的相互关系。必須根据馬克思如此卓越地揭露的古典政治經濟学的錯誤，来学习理解馬克思本人。

2. 本章在某种意义上是馬克思同李嘉图关于价值和生产价格問題的爭論的簡單概述。对于李嘉图來說，关于工資波动对商品

价值的影響的問題，是最感苦惱的問題之一。李嘉圖作為勞動價值論的徹底擁護者，並為了使這個理論成為整個政治經濟學的基础而做了很多工作，因而不能容許工資波動對價值發生影響；因為這是同這個理論的基本原則相矛盾的。而另一方面，他却不能否認這種影響。此外，作為一個無私的和正直的思想家，他本人最先表述和研究了上述影響，從而把武器提供給自己的敵人。對於馬克思來說，這裡根本沒有任何問題；工資波動，當然不會對價值發生任何影響；工資波動只會對生產價格發生影響。在關於利潤轉化為平均利潤和價值轉化為生產價格的學說提出以後，進行這種影響的研究已經毫無困難了。對於李嘉圖來說，這是頭等重要的問題，它清楚地表明了馬克思同李嘉圖之間相隔的距離。

第十二章 补 論

本章的概述 和 內 容

本章是由三个单独的片断构成的，这是前几章的补充。这三个片断是由同第二篇中所发展的基本原理有关的一般联系所联合起来的；这仿佛是全篇的注释。

第 一 个 片 断

在这个标题为《引起生产价格变化的各种原因》的片断中，引述了马克思所一再强调的思想：生产价格的一切变化，結局还是归根于价值的变化。但是，我們在这里沒有简单重复上述原理，而是更詳細地考察这个原理。在前面一章中已证明工资的波动会影响生产价格以后，这特别是必要的，虽然工资的波动完全不触及到商品的价值。因而，生产价格的变化仿佛不可能归根于价值的变化。马克思也重新提出关于价值和生产价格之間的相互关系問題。

生产价格等于生产費用^①加平均利潤，即 $k + p$ ，它可以或者随着自己的这两个組成部分之一的变化而发生变化，或者随着这两个組成部分循不同方向或（在同一方向中有各种变化的情况下）在不同的程度上的同时变化而发生变化。生产費用本身，第一，由于不变資本各要素的漲价或跌价，而可能提高或降低，这就要归根于（只要我們不碰到这里必須抽掉的市場价格的偶然波动）生产不变資

^① 这里假定全部不变資本的价值都轉移到生产物上，也就是說，墊支資本同生产費用相符合。

本各要素的那些部門中劳动生产率的变化，即归根于不变資本各要素的价值的变化。第二，由于被工人生活資料的价值所决定的工資的降低或提高(在这里，在一般理論分析时，假定工資等于劳动力的价值)，生产費用也可能发生变化。就是說，生产費用的变化也是循着这条路綫导致商品(作为消費品的商品)的价值的变化。第三，生产費用还可能由于不变資本的使用方面的大的節約或小的節約而发生变化，但是，所有这一切，正如第五章中所表明的，或者是同劳动生产率的变化有联系，或者是同占有大量或小量无偿劳动有联系，即所有这一切都归根于那些决定着价值和剩余价值的因素。

同样也很容易地证明，一切影响利潤率的因素，最后也归根于：(1)劳动生产率的变化，(2)剝削程度的变化。利潤率之依剝削程度为轉移，直接表現在下列方程式中： $p' = \frac{m'v}{c+v}$ 。而乘数 $\frac{v}{c+v}$ 的变化則受那些决定着不变資本和可变資本的价值的因素的制約。

但是，必須了解，不是某种商品价值的一切变化，即物化在商品中的劳动量的变化，都具体表現在这种商品的生产价格的变化中。实际上，生产价格“不只是由該种商品的价值决定，而且是由一切商品的总价值决定。所以，商品 A 的变化可以由商品 B 的相反的变化来平衡，以致一般关系保持不变”^①。

第 二 个
片 断

馬克思在这里又回到关于“中等构成的商品生产价格”問題，并且在对这个問題的說明中，作了十分重要的修改。在一定的情况下，商品生产价格同价值是相符的，因此，可以用如下形式来表现： $c+v+m$ (在这里，剩余价值和利潤是相符的)。但是，要素 c 是在也有高于中等构成的資本，也有低于中等构成的資本发生作用的其他各部門中生产的。因而，即使 $c+v$ 再加上該部門中所生产的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 3 卷，第 239 頁。

全部剩余价值，我們也不能得到这些商品的价值，因为在这些商品的生产費用中包括着那些其价值已变形为生产价格的各要素。

在 v 这方面也一样；如果工人的消費資料不是在具有中等資本构成的部門中生产的，那么，劳动力的价值就不决定于这些生活資料的价值，而决定于这些生活資料的生产价格。

中等构成的商品的价值也同其他商品的价值一样，是由新生产出来的价值和被轉移的价值构成的。工人消費資料的生产价格是否同消費資料的价值背离，对于新創造的价值实际上并没有任何意义；这只对分配才具有意义。

例如，如果工人消費品的生产价格低于消費品的价值，那么，劳动力价值的再生产就需要較少的必要劳动時間，因此，剩余時間就增多了。新創造的价值量并不由此而有所改变。但是，关于中等构成的商品价值的另一部分，即关于从不变資本上面轉移的价值，就不能这样說。如果不变資本各要素的生产价格背离了它們的价值，那么，轉移到制成品上面去的，就不是这些要素的价值，而是它們的生产价格。因而，仍然还没有解决：在什么意义上才应当认为中等构成的商品的生产价格等于它們的价值。

正如前一章中說过的，工資的波动不会影响中等构成的商品的生产价格。如果用以生产这些商品的不变資本各要素的生产价格同它們的价值相背离，情况也不会发生变化。由于具有中等构成的資本的生产部門中的剩余价值不会流入其他部門，所以，它們的商品的生产价格接近于价值，因而这种生产价格也不会由于工資的波动而发生变化。

在这个意义上，中等构成的商品的生产价格实际上等于它們的价值；無論价值也好，生产价格也好，在工資波动时会仍然保持不变。这就是馬克思在解釋中等构成的商品的价值和生产价格在

数量上相符合的問題时所作的修改。

第 三 个
片 断

这一片断有一个醒目的标题——《资本家的补偿理由》。平均利润率就是这个理由。但是，首先我们要指出，平均利润率有几种意义；

是的，这些意义是彼此非常近似，甚至彼此互相制约，但毕竟是不相同的。第一，马克思是在与一般利润率相同的意义上使用平均利润率，它也意味着社会总剩余价值对社会总资本的比例。在这个意义上，每一个个别资本是社会总资本的一部分，每一个资本家是“总企业的股东，而比例于他所有的资本股份，参与总利润的分配”^①这一事实，具体表现在平均利润率中。

第二，平均利润率是在具有中等资本构成的生产部门中所取得的一种利润。在这里，利润等于在这种部门中所生产的总剩余价值；它之所以叫做利润，一方面因为它是由中等构成的资本所取得的，而另一方面，因为它在数量上等于第一种意义上的平均利润。当然，这种相等只是一种大概的相等，因为上述生产部门的中等构成也只是大概的。虽然上述生产部门的资本家并不参与利润率的均衡化——他们掌握的只是他们那里所创造的剩余价值，——但是，他们也是“总企业的股东”，因为他们都是处在整个资本家阶级的共同影响之下。中等资本构成并不永远是一个已知数，它将随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而发生变化。还必须注意，资本主义的发展是不平衡的：一些生产部门赶上并超过另一些生产部门。因而，同样一些部门，在一个时期，可以属于中等的部门，而在另一个时期，又可以属于高的或低的部门。

第三，平均利润率是不管其资本构成如何的一切资本家所取得的一种利润，也是竞争把个别利润率加以平均化而得到的一种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第243页。

利潤。这是通过資本不断从利潤低的生产部門轉移到利潤較高的生产部門来完成的。在这种意义上的平均利潤率，可以叫做实际的平均利潤率，而在第一种意义上的即作为总剩余价值对社会总資本的比例的平均利潤率，則可以叫做理想的平均利潤率。^①实际的平均利潤率力图（有一种傾向）同理想的平均利潤率相符合，但永远不会同它相符合。这是由竞争的結構本身所决定的，这种結構大家公认能使各个利潤率都相等。如果没有理想的平均利潤率，即如果个别資本不是社会总資本的一部分，而个别資本家不是“总企业的股东”的話，那么，也就不会有实际的平均利潤率了。另一方面，如果没有实际的平均利潤率，那么，理想的平均利潤率也就无从表現，从而也就沒有任何现实意义。它們的相互制約性（但决不是同一性）就在于此。

同等資本的利潤相等，实际上永远不会实现。这是由必須实现这种相等的資本竞争的性質本身所决定的。資本的移出和移入，不会，也不可能以實現上述相等所必需的速度来完成（特别是固定資本很难从一个部門移往另一个部門），这种情况也阻碍着这种相等。但是，資本家却始終是要从这种相等出发的；这种相等对于資本家來說，乃是实际真理。实际平均利潤率同理想平均利潤率的不相符合，在資本家的意識中有一种独特的想法。一方面，資本家只要同竞争有了关系，也就处于完全依賴竞争的地位，因而也就相信他的全部利潤只应当归功于竞争，相信自己的利潤只是在流通中产生的，产生的數額也是同他所得到的利潤的數額一样。因而，資本家直接同不相等的利潤发生关系。的确，这种利潤圍繞

^① 理想的东西并不是一种假想的、臆想的东西；它完全是现实的事实，因为社会資本和社会資本所生产的剩余价值总額的統一现实的事实。它的理想性在于它只是各种不同的利潤率繞以波动的一个中心；但它同任何一种利潤率都不相符。

着某一种中心而处于不断波动的运动中，但是，这种中心不是他的視綫所能达到的，因为竞争并没有向他表明这一点。另一方面，他同样深信，相等的資本应当带来相等的利潤。馬克思說：“这个概念又以下面这一个概念作为基础：每个生产部門的資本应按照自己的数量的比例，来参与占有社会总資本从劳动者那里所榨取的总剩余价值……。”①

从这里也可以看到馬克思所称为“資本家的补偿”的那种现象。利潤的实际上的不平等这一事实，因資本家的需要补偿使用資本的条件上的差别，而得到证明和說明。

总 述

相等資本的利潤相等，或者——这也一样——平均利潤率，是資本主义生产的原則。

这个原則不仅同价值規律不相矛盾，相反地，

这个原則在它运用到資本主义生产方面时，还是价值規律的表現。整个工人階級所創造的价值分成为再生产的劳动力价值和剩余价值。剩余价值归整个資本家階級所有，并在他們之間按照他們在社会資本中所占的份額成比例地分配。这只是大概地，由竞争通过資本从一个生产部門移出和移入到另一个生产部門来实现的。中等构成的資本发生作用的那些生产部門中的利潤，可作为已形成的(就趋势來說)平均利潤率的“范例”。

在社会的表面上和資本家的意識中，沒有剩余价值，而只有作为总資本的产物和在某种程度上作为流通的結果的个别利潤。資本家的“实际理智”粉碎了。一方面，他要求相等資本有相等利潤——他不承认在取得利潤方面的不平等和特权。另一方面，他认为对于企业家的干练、机警、“才能”——它們是利潤的泉源——的特別报酬是必要的。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243頁。

第三篇 利潤率傾向下降的規律

研 究 的
对 象

利潤率等于用可变資本对总資本的比例来乘的剩余价值率： $p' = m' \frac{v}{c+v}$ 。在第一篇中，从这个公式中得出了利潤率不随剩余价值率的变化而变化的可能性，因为 $\frac{v}{c+v}$ 可以不依 m' 为轉移而发生变化。由此也可以得出（正如第二篇中所表明的）不同的生产部門中的不同的利潤率是不可避免的，因为在不同的生产部門中， v 和 $c+v$ 之間的比例是不同的。但是，由此可以得出結論（这已經在本篇中加以研究），随着資本主义的发展，利潤率应当朝着降低的方向发生变化，因为，正如《資本論》第一卷第七篇中所表明的，随着資本主义的发展，不变資本正在增长而可变資本則在相对减少，从而可变資本对总資本的比例就会发生变化。

这样一来，第三篇，一方面，是本书前两篇的繼續。如果說，以前研究了：（1）利潤率的本质；（2）不同生产部門中的不同利潤率形成一般利潤率或平均利潤的方法，那么，現在則研究一切生产部門中已形成的利潤率的趨勢。另一方面，本篇正銜接着《資本論》第一卷的第七篇，那一篇里所研究的是資本主义积累的一般規律。在第一卷中研究了：（1）資本主义生产是剩余价值的生产这一事实所决定的这个規律的基本因素；（2）积累对工人階級的影响；（3）由此而发生的只为資本主义生产所固有的特殊人口規律。在这里

还研究了资本主义积累的一般规律的另一表现，即它作为利润率倾向下降的规律的表现。

还在马克思以前，大家就都知道利润率系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而下降，但是，马克思的先驱者没能说明这个事实。

对于马克思来说，解决这个“秘密”并无任何困难；相反地，利润率倾向下降的规律却是前面整个研究的直接结果，因而也是整个研究的正确性的实际证明。

马克思在这一篇里，不限于说明利润率下降的事实，即把以前已得出的一些规律应用到这个事实的说明上去，而是把理论的分析提高到新的更高阶段。资本主义生产的矛盾得到了进一步的评述。利润率倾向下降的规律既然是资本主义积累普遍规律在利润领域中的表现，它就会以一系列对资本主义制度有决定性的事实表现出来。如果说资本主义积累在工人阶级方面造成了过剩的人口，使工资处于它永远不会超出的固定范围之内，使无产阶级注定要日益贫困化，那么，在另一极——在利润领域内——资本主义积累在决定利润率倾向下降的规律时，就造成了过剩的资本，这种过剩资本不可能按通常利润使用在现有的生产部门中。这就会迫使资本外流，不断扩大自己的活动范围。但是，这种扩大在增加积累的速度时，还更多地增加了过剩的资本；于是各种矛盾便在扩大的基础上再生产出来。

利润率倾向下降的规律，也是周期经济危机发展中的决定性因素之一，而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一切矛盾则最集中地表现在这种周期经济危机中。因此，马克思在研究这个规律时，也就在颇大程度上研究了危机问题。其次，在利润率倾向下降的规律中，还提供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客观界限，它的历史制约性。日益增加的过剩人口的条件下的日益增加的过剩资本，是生产力和资本主

义生产关系之間日益尖銳化的矛盾的最明显的表現。这个問題是本篇的中心問題。

研 究 的
次 序

这一篇是由三章构成的。在标题为《规律本身》的第一章中，系就最一般的形式来研究这个规律的本质，也就是說，把阻碍这个规律和改变这个规律的一切东西擱在一边不談。所以在这里，利潤率傾向下降的规律是被当作资本主义积累的普遍规律在利潤和价格方面的最一般的表现来加以研究的。

在本篇的第二章中，研究那些使“规律本身”归结为“傾向的规律”的起反作用的原因。如果說，最初曾需要說明，为什么随着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会发生利潤率的下降，那么，后来就必须說明为什么这种下降不是不断地进行。

在第十五章中，即在标题为《这个规律的內部矛盾的发展》的本篇的第三章中，将研究利潤率傾向下降的规律对于资本主义生产的意义和作用。在这里，将研究这个规律在资本主义生产的不断扩张方面，在危机等等方面的表现，这就使这一章成为《資本論》的整个第三卷中有决定性的几章之一。不仅本篇，而且馬克思关于利潤和利潤率（限于它們在利潤分成为各种不同独立部分以前的“純粹形态”）的整个学說，也都是以这一章来完成的。在以后的几篇中，馬克思就轉而研究利潤的个别形式、它的各个独立部分。

第十三章 規律本身

研 究 的
对 象

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就会看到以下的事实：(1)利潤率的下降；(2)資本量和利潤量的增长；(3)商品的跌价；(4)商品生产的不断扩大。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最关心利潤率下降的問題，这也是完全可以理解的。利潤是资本主义生产的唯一刺激因素；资本主义生产而没有利潤，那是真正荒謬的事情。所以，利潤率的逐渐下降是对资本主义生产的严重威胁。

的确，资产阶级可以在資本額和利潤率的增长中为自己寻求安慰。但是，这并没有取消問題，而是使問題更加混乱；一方面，是利潤率的下降，而另一方面，是利潤量的增长，——驟然看来，这两个矛盾的事实是怎样协调的呢？也許这个謎的解决在于，資本会增长，并且具有較小利潤率的較大資本会带来比具有高利潤率的資本为多的利潤吧？但是，这只是問題的表面上的解决；因为仍然不明白，既然利潤率在下降，那么，这多的資本是从哪里来的，愈益增加的积累又是怎样发生的呢？

至于說到所生产出来的商品的数量的增长和这些商品的价格的下降之間的相互关系的問題，那么，庸俗经济学家是这样論断的：由于商品跌价的结果，資本家从单位商品上所得到的的是較少的利潤，但是，这可用大量出售的商品，从而也是大量取得的利潤来补偿。可是，仍旧不明白，資本家是从哪里获得扩大生产和减少单

位商品利潤的可能性的。而如果把這種可能性當作現實，那就沒有任何問題了：當然，單位商品的利潤的損失，可以由出售大量商品而獲得的大量利潤來大大加以補償。同樣的，如果像從一定的事實出發一樣來從資本的增長出發，那麼，就容易表明利潤率的下降同利潤量的增加是可以並存的。

所有上列事實都會在本章中找到詳細的說明；所有這些事實都為統一的利潤率傾向下降的規律所概括。同樣的一些原因也會引起資本的增長和利潤率的下降，以及生產的擴大和商品的跌價。利潤率傾向下降的規律本身也只是資本主義積累的普遍規律的另一種表現。因而，上列事實都是資本主義積累的組成部分，並且應當隨着資本主義積累的發展而發展。

研 究 的
次 序

利潤率下降問題的解決，一方面，是根據利潤率的本質和利潤率運動的規律而來的，而另一方面，則是根據資本的積累和隨着資本積累的資本有機構成的變化（提高）而來的。而這在以後就使得有可能查明，利潤率的下降和利潤量的增長是同一個過程的兩個方面。由此可見，利潤量增長和利潤率下降之間的矛盾並沒有“取消”，像庸俗經濟學家所想的那樣。

馬克思在說明利潤率的減低和利潤量的增加的相互制約性以後，一方面，轉而研究商品跌價和單位商品應得利潤的減少之間的相互制約性，另一方面，則研究生產增長和全部利潤增長的相互制約性。

積累和利潤
率 的 下 降

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一卷（第七篇）里，全面研究了資本的積累。資本積累歸根於剩餘價值轉化為資本，以便以越來越擴大的規模去生產新的剩餘價值。資本主義生產是剩餘價值的生產；當作

一个不断的过程来看（而它也只能是这样），资本主义生产本身就包括有积累。

实际上，积累是会受到竞争的刺激的；在竞争斗争中，经济上更强有力的人，即拥有更庞大的资本的人将会取得胜利。而这就就会迫使资本家成为积累的“狂热病者”。

总之，资本积累是从资本主义生产的性质本身产生的，是从它是剩余价值的生产产生的；积累的大小基本上取决于所生产的剩余价值的大小；但是，相反的情况也是对的：所积累的资本的数额愈多，剩余价值也就会生产得愈多。

然而，资本积累应当怎样影响利润率呢？

利润率等于 $\frac{m}{C}$ 。因而，C 的增长，即垫支资本的增长，乃是减低利润率的因素；但是，我们还不能作这样一种结论：随着资本的增长，剩余价值也会增加，即 m 也会增加，因此， $\frac{m}{C}$ 可能保持不变。但是，资本积累引起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而这也不是偶然的或附带的因素。它也同积累一样，决定于作为剩余价值生产的资本主义生产本身。因为剩余价值的生产既是绝对剩余价值的生产，也是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资本家既采用延长劳动日的方法来增加剩余时间，也采用减少必要劳动时间（可以通过提高劳动生产率的方法做到这一点）的方法来增加剩余时间。延长劳动日，一方面，会碰到自然界限，而另一方面，也会遭到工人阶级的反抗。而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则基本上取决于已积累起来的资本的数额，这种资本可以改变技术设备，——无论是在劳动过程本身方面进行改善也好，或是在劳动组织方面进行改善也好。一般说来，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即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和积累是互相制约的：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加强了积累，而积累则为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创造了越来越多的前提。除此以外，实际上，竞争也促使资本家不断提高

劳动生产率；商品的跌价（可以采用减少商品价值的方法，即采用提高劳动生产率的方法来做）是在市場上进行斗争的良好武器。

技术进步和劳动生产率的提高要服从資本的利益，因而也要从属于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的規律性；它們也有自己的特殊表现。这种特殊表现在于提高資本的有机构成。因为，劳动生产率的提高不是别的，而是一定数量的活劳动会开动数量比过去多得多的物化劳动。所以，这意味着不变資本和可变資本之間的比例发生变化：不变資本在增长，而可变資本則相对地减少。誠然，由于劳动生产率的提高，不变資本各要素也将会廉价；但是，由此只能得出結論：这些要素的价值不会按照它們的数量所增加的那种比例来增加。不变資本的价值則绝对地增长。

可变資本对不变資本的比例的变化，也意味着可变資本对总資本的比例的变化，即数量 $\frac{v}{c+v} = \frac{v}{C}$ 成为越来越减少的数量。而这正如本卷第三章中所說明的，会减低利潤率，因为利潤率等于 $m' \frac{v}{C}$ 。誠然，随着作为劳动生产率增长的表现的資本有机构成的变化，剩余价值率 (m') 也会增加，即剩余時間会靠牺牲必要劳动時間而增加。但是，剩余价值率的增長赶不上資本有机构成的增長。既然所使用的活劳动的数量按照物化劳动的比例而减少，那么，所占有的剩余劳动的数量也会按照物化劳动而减少，虽然剩余劳动会按照对必要劳动的比例而增长。

总而言之，无偿劳动按照对有偿劳动的比例的增長，具体表现在剝削程度的增長上，因而也表现在剩余价值率的增長上。但是，物化劳动按照对总活劳动的比例的增長，包括活劳动的无偿部分，具体表现在利潤率的下降上。利潤率是总剩余价值对总資本的比例—— $\frac{m}{C}$ ； C 是整个物化劳动和活劳动有偿部分的价值表现，而 m 則只是活劳动无偿部分的价值表现。在总資本由于物化劳动量

的增长而不断增长及活劳动相对减少的情况下， $\frac{m}{C}$ 的量也应当不断地减少。

所有这一切很明显地证明，资本的增长和利润率的下降是同一个过程的两个方面，这个过程就是既包括着积累，也包括着资本有机构成的变化的剩余价值生产过程。马克思前的政治经济学（它不离开利润来分析剩余价值）之所以不懂得资本的本质及资本的分为可变资本和不变资本，因而也不懂得资本主义积累的规律，不能解释利润率倾向下降的规律，这是完全可以理解的。

利润率倾向下降
的规律的矛盾

上面的分析证明，利润率的下降是包括着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的资本积累的第二个方面，它带来了利润量的增加。因而，这就揭露了利润率倾向下降的规律的内在矛盾。但是，马克思却特别详细地论述了这个矛盾：他一再地着重指出，利润率的下降决不意味着利润量的减少，指出我们这里所有的乃是从资本主义积累规律的矛盾性中产生的矛盾。

但是，首先必须指出，庸俗经济学家并不认为利润率的下降和利润量的增长有任何矛盾。他们认为，具有低利润率的大资本，比具有高利润率的小资本，会带来更多的利润，这是非常简单和非常自然的事情。这是力图“科学地”论证：利润量等于用垫支资本来乘的利润率： $p = p' \cdot C$ 。因此，譬如说，如果利润率减少一半，而资本增加了三倍，那么，利润量毕竟还是增加了一倍。这里好像确实没有任何矛盾。但是，正如马克思所说的，这只不过由于上述“科学的”论证，不过是同义语的重复：即把那种认为利润量等于用总资本来乘的利润率，认为资本会增长的论点拿来作为起因。但是，要知道，各种现象的实际联系却完全相反：利润率等于用总资本来除的剩余价值量即利润量。只是在社会的表面上，利润量才作为利润率和垫支

資本的產物而出現；既然利潤量隨資本的增長而增長，因而，利潤率下降的原因就仍然還是神秘的。反之，利潤率的下降好像也證明了利潤量的下降。

在這一方面很有趣的是李嘉圖的說明利潤率下降傾向的企圖。他認為造成這種傾向的原因是工資的增長，而工資的增長又決定於農產品價值的增長^①。按照這個理論，利潤率的下降不可能引起利潤量的增加；相反地，利潤率之所以下降，正是因為：由於工資的增長，利潤量就下降。李嘉圖沒識別出剩餘價值率和利潤率之間的區別，認為剩餘價值率也好，利潤率也好，只有由於工資的變化（朝相反的方向），才能發生變化。

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一卷（第十五章）中指出，即使在剩餘價值率方面，這也不一定對的；只有在勞動的緊張程度和持續時間不變的情況下這才是對的。指出下面這一點是很重要的：即李嘉圖既然不限於確定事實而力圖說明這些事實，所以不能滿足於利潤率的下降係由利潤量的增長來補償的說法。是的，在實際情況中會發生這種情況，也會發生那種情況，——會發生利潤量的增加，也會發生利潤率的下降，但當然不能由此得出結論說，庸俗經濟學家是對的。由此只能得出結論：李嘉圖不正確地解釋了利潤率傾向下降的規律，——他不理解這個規律的矛盾性。

總之，問題並不如所想像的那樣簡單。資本主義生產和積累各種矛盾系表現在利潤率傾向下降的規律的矛盾性質上。一方面，隨着資本主義的發展，越來越多的勞動量陷於資本的控制之下，而剩餘勞動量則以更大的比率增長着。第一，僱傭工人的人數

^① 李嘉圖認為，隨着人口的增長，一切最壞的土地地段都會被開墾，而農產品價值也會提高；地租增加了，工資實際上仍保持不變，但名義上卻提高了——同樣數量的生活資料的價值更貴了，因而利潤便減少了。

在增长；第二，对雇佣工人的剥削则以更大的程度在增长。所使用的活劳动量，在绝对地增加，而剩余劳动量既绝对地增加，也相对地（按照对必要劳动的比例）增加。但是，另一方面，活劳动将被物化劳动所排挤和代替。因而，活劳动——有偿劳动也好，劳动的无偿部分也好，对物化劳动来说，是在减少。这也表现在利润率倾向下降的规律中：因为表现为不变资本的物化劳动比表现为可变资本的活劳动增长得更快，所以利润率下降；因为被剥削的活劳动量在绝对地增长，所以利润量增长。

利润率是每一百个资本所应摊到的一部分剩余价值。这一部分剩余价值越来越减少，因为在每一百个资本中，可变部分减少了。而剩余价值量则在增长，因为可变资本绝对地增长，剥削程度也增长，从而总利润量也增加。如果只是资本的有机构成提高了，而资本量仍保持不变，那么，除了利润率的下降以外，也会发生利润量的绝对减少。每一百个资本所应摊到的那部分剩余价值的减少，就意味着比例于总资本而获致的总剩余价值的减少，也就是意味着利润量的减少。但是，不会有这样的事情，因为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已经是以资本的增长为前提，而资本的增长则提供了提高资本技术构成和资本有机构成的可能性。是的，资本的集中，即已有的资本的合并，也产生一种提高资本有机构成的推动力；在这种情况下，社会资本量不会发生变化，然而资本的平均构成则已提高了。但是，资本集中不外是增长了了的资本剥夺较小的一些资本，即集中也以积聚（狭义的资本积累）作为自己的前提^①。

由此可见，利润率倾向下降这一规律的作用同时也就是利润

^① 我们在这里不是说的股份公司和企业家联盟的那种现代资本集中的“和平”形式。但它们只有在资本积聚的一定发展阶段才会产生。因而，它们也以个别资本和整个社会资本的绝对增长作为自己的前提。

量的增长的这一原则仍然是不可动摇的。

商品量的增长及
商品价值的减少

商品量的增长和商品价值的减少只是利润率倾向下降的规律所产生的矛盾的另一种表现。资本积累不外是资本化的剩余价值的积累，它表现为商品资本（商品形式的资本）聚集了巨大商品量。个别商品的价值会减少，因为资本积累在引起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时，同时也会引起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在每一个单位商品中不仅耗费较少的活劳动，而且也耗费较少的物化劳动（在生产资料方面）。因为垫支资本既会绝对地增长，也会相对地增长。但是，转移到单位商品上去的那一部分价值只是相对地增长，——即同新创造的价值相对地来说，因为物化劳动同活劳动相比较的比重会增长；而那一部分价值却会绝对地减少。

由此也可以得出结论，单位商品的利润会减少，而整个商品量的利润则会增加。既然在单位商品中物化了的只是较少的活劳动，那么，在单位商品中物化了的也只是较少的剩余劳动。个别商品中劳动的无偿部分由于剥削的增长而大于有偿部分，但就绝对方面看来，它却较少。因而，在每一个个别商品中包含了较少的剩余价值。但是，在借助于资本（资本的可变部分相对地减少了，但绝对地增加了）而生产出来的总商品量中，物化了较多的活劳动，因此也物化了较多的剩余劳动（由于剥削程度的提高，剩余劳动还要更多）。就是说，在总商品量中包含了较多的剩余价值。

我们上面所说的个别商品的价值还可以表明如下：这个价值等于从不变资本上转移的价值加上用这个时期内所生产的商品数量来除的新创造的价值。因而，商品生产得越多，分摊到每一个商品的价值也越少。

第十四章 起反作用的各种原因

研 究 的
对 象

本章的研究对象是“一些起反作用的影响，这些影响会削弱一般规律的影响，使一般规律的影响失去活动能力，并使其只具有倾向的性质”^①。本章具有巨大的原则意义。第一，这里说明了为什么“规律本身”变为“倾向的规律”；第二，打算应当怎样并依什么方向来对起反作用的各种原因进行研究。

后者之所以特别有价值，还因为在本章中所列举的各种起反作用的原因，已经在马克思死后，在资本主义垄断形式的条件下，开始特别强有力地表现出来。任何马克思主义的对帝国主义的研究，都不应当忽视马克思在本章中所提出的指示。在帝国主义时代，资本，特别是固定资本的增长，已经是真正大得不得了；就是说，研究为什么利润率下降“不是更大或更快”^②这个任务，就成为更为迫切的任务了。是的，在帝国主义时代也出现了其他一些起反作用的原因，例如，构成这个资本主义最后阶段的基础的垄断。但是，在本章中所列举的各种原因，不仅不停止发生作用，而且，相反地，还会以更大的力量来表现自己^③。

研 究 的
次 序

马克思列举了六种“最普遍的”起反作用的原因。“劳动剥削程度的提高”占第一位，而这也是诸如劳动日的延长、劳动生产率的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第274页。

② 同上。

提高、劳动强度的提高一系列这样一些因素的表现。所有这些因素已经由马克思从各种不同的联系中研究过了。

第二种原因是“工资降低到劳动力价值以下”。这是属于“不正常的”这样一种情况。马克思在分析资本主义生产时，是从下面的情况出发的：劳动力是按它的价值出售的，但实际上工资却低于劳动力价值。而这里所应当考虑的正是事物的实际情况，因为这取决于下面这个问题本身：本来需要说明在资本主义的具体实际情况中，什么样的原因会对绝对规律“本身”起反作用。

“不变资本各要素的跌价”属于第三种原因。如果头两种原因会引起剩余价值量的增长并因此引起利润率提高，那么，第三种原因就会减少不变资本的价值。

然后，跟着就是“相对的人口过剩”。它的影响是复杂的和各种各样的。相对的人口过剩会施加压力于工资和劳动日，但是，

③ 1889—1959年美国加工工业的利润、剩余价值率和利润率

年份	剩余价值或利润 (10亿美元)	剩余价值率 (%)	利润率 (%)
1889	2.2	122.2	21.8
1929	20.3	186.2	26.8
1939	18.3	203.3	27.2
1947	71.7	257.9	42.2
1953	102.6	257.0	37.5
1957	119.7	288.1	36.3
1959	125.0	289.3	36.0

从表中可以看出利润率的增长大大地落后于剩余价值率的增长。这种情况的原因何在呢？很明显的，原因在于，在帝国主义时代，利润率下降的总的倾向仍继续发生作用。假如不是这样，那么，利润率就会直接同剩余价值率成比例地来提高。但是，在当前情况下，各种起反作用的因素（剥削的增长、垄断价格等）显得比利润率下降倾向本身更强有力。结果，利润率不仅不下降，反而提高了，虽然比剩余价值率的提高慢得多。——编者

在这种情况下，它对利润率的影响是通过降低工资和提高对劳动的剥削程度，即通过前两种因素来进行的。而作为对利润率下降倾向起反作用的第四种原因，相对的人口过剩就将特别发生作用。

第五种原因是“对外贸易”。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是从下面这种情况出发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在任何地方都是“占统治地位的”，以致全世界是一个“经商的国家”，并且是由两个基本阶级——资本家和工人——组成的。这就是所谓抽象的资本主义。在抽象的资本主义中没有对外贸易的地位；更确切地说，没有国内贸易和国外贸易之间的区别。但是，从历史上看，资本主义：（1）是在一定的国家领土界限内发展起来的；（2）是在不平衡地发展着，即除了高度发展的资本主义国家以外，也还有不很发达的和十分落后的国家；（3）一些国家是宗主国，而另一些国家则是殖民地。这不仅迫使在国内贸易和国外贸易之间要有所区别，而且还使国外贸易成为提高一般利润率的额外利润的特别来源。

最后，“股份资本的增加”在阻碍利润率下降方面起重要作用。在理论分析的这一阶段，还没有研究股份资本的可能性；股份资本以存在借贷资本、信用制度和银行为前提。而马克思也只是简单地说明，股份资本的增加如何阻碍利润率的下降。

I. 劳动剥削程度的提高

劳 动 日
的 延 长

劳动剥削程度，无论是在生产绝对剩余价值的情况下或是在生产相对剩余价值的情况下，都会增加。在第一种情况下，剩余时间及其对必要劳动时间的比例，将由于劳动日的延长而增加；在第二

种情况下，则将由于必要劳动时间的缩短而增加。但是，在两种情况下，对利润率的影响将是不同的。除了少数例外，劳动生产率的提高永远是以不变资本的增长和可变资本的相对减少为前提，因而，同时既发生 m 的增加，也发生 C 的增加。而正如在前面一章中所指出的，因为 m 的增加落后于 C 的增加（尽管劳动的无偿部分比有偿部分增加了，然而活劳动总量比物化劳动还是要减少得更多），所以，总计起来利润率还是会下降。在生产绝对剩余价值时还会发生另一种情况；劳动日的延长不需要增加固定资本。是的，必须在原料、燃料等方面垫支更多的资本，然而固定资本的周转加速了。因此，通常可以认为在延长劳动日的情况下，资本的构成甚至在价值方面也不会发生变化，或几乎不会发生变化。从而，由于劳动日的延长而引起的劳动剥削程度的增长，虽使 m 有了增加，却几乎没有使 C 发生变化，它只是利润率提高的一种因素。正因为如此，所以，劳动剥削程度的提高当它是劳动日延长的结果的时候，首先就是阻碍利润率下降的原因。

劳动强度的提高
及儿童和妇女
劳动的使用

至于说到由于劳动强度的增加而促成的剥削程度的提高，那么，就必须区别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所引起的劳动强度和不以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为前提的劳动强度。在前一种情况下，劳动强度的提高，将作为劳动生产率的提高来影响利润率，即它虽使 m 增加，但使 C 增加得更多，——于是利润率降低了。在第二种情况下，劳动强度将作为劳动的持续程度来影响利润率。劳动剥削程度的增加也由于大批使用儿童和妇女的劳动而发生^①。

绝对剩余价值
和相对剩余
价值的生产

由于劳动生产率的提高而引起的剥削程度的提高，总的说来，不会使利润率提高，而是使利润率降低。但是，不应当忽视，剥削程

度的提高本身在任何条件下,也就是说,甚至在劳动生产率提高的条件下,也是提高利润率的因素。如果结果是利润率的降低,那么,这只是因为不变资本有了更大的增长。如果没有剥削程度的提高,那么,不变资本的增长将会使利润率降低得更多。所以,剥削程度的提高本身永远是利润率提高的因素,也同不变资本的增长本身永远是利润率降低的因素一样。在生产相对剩余价值时,这两种因素将同时发生作用;此外,这两种因素也是同一个过程即积累过程的两个方面,而积累过程的要素之一就是资本有机构成的不断提高。

在前面一章中已经说明,利润率倾向下降的规律的内在矛盾

- ① 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劳动强度达到了这样高的程度,以致劳动日的继续增加已成为不可能的事情。无产阶级的阶级斗争、它对任何延长劳动日所进行的反抗、它坚决地要求缩短劳动日等等就是朝着这一方面来行动的。资本在缩短劳动日方面对工人的要求作了让步,却用提高劳动强度的办法来抵补自己的损失。有很多使劳动强化的方法,这些方法要求比增加可变资本更多地来增加不变资本、增加同样一些工人所看管的机床的数目。在这种情况下,剩余价值率的增加就能引起利润率的降低。当采取加速机器工作和更好地利用技术设备来实现劳动强化的办法的时候,情况则是另外一个样子。如果把1919年和1939年美国加工制造业营业状况加以比较,那么,就正如下面统计表所表明的,1939年用在固定资本(建筑和設備)方面的费用缩减了22.7%,工人人数减少了7.8%,而产品却增加了51.4%。同时还必须指出,新建的投资额特别急剧减少了。——編者

1919—1939年美国固定资本、工人人数、工业品产量动态表

年份	以1939年的价格计算的固定资本(建筑和設備)的投资		其中建筑方面的投资		工业品产量 (百分比)	工人人数	
	(百万美元)	(百分比)	(百万美元)	(百分比)		(千人)	(百分比)
1919	2,095	100	715	100	100	8,465	100
1939	1,620	77.3	342	45	151.4	7,808	92.2

在于，利潤率的下降引起了利潤量的增长。现在，这种矛盾还可以表述如下：利潤率傾向的規律是对立面的統一。利潤率本身也会提高，也会降低；它会因为剝削程度的增加而提高，它也会因为不变資本的增加而降低^①。

如果在生产相对剩余价值时不变資本的增长比剝削程度的提高(在对利潤率的影响方面)占优势，那么，在生产絕對剩余价值时剝削程度的提高就会占优势。但是，并没有一道万里长城把絕對剩余价值的生产同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隔开来；值得記住的是，正是随着机器的使用，劳动日才开始延长。因此，馬克思也把劳动日的延长称之为“現代工业的发明”。不应该单独地来考察劳动日的延长，而永远应该同資本积累过程及資本有机构成变化过程共同联系起来考察。而在这种联系中，由于劳动日的延长而引起的剝削程度的提高只是削弱利潤率下降的总的傾向的因素，但决不是

① 1889—1959年美国加工制造业中剩余价值率和不变資本的增长。

年 份	剩余价值率(百分比)	不变資本(10亿美元)
1889	122.2	8.3
1929	186.2	65.0
1939	203.3	58.3
1947	257.9	142.0
1953	257.0	233.2
1957	288.1	287.6
1959	289.3	303.8

从官方的数字中可以看出，在1889年到1959年期间剩余价值率增加了1.4倍。这种情况不能不对利潤率傾向下降的規律的作用的削弱发生重大的影响。具有本身所特有的不断技术改进和技术革新的机器工业的发展，也朝着同样的方向进行。正如上面所說过的，这就在这些技术改进还没有得到普遍使用的整个期间，造成了补充的利潤来源。这种暫时的、但不断重复着的利潤率超过一般水平以上的提高，是阻碍利潤率下降的原因。——編者

消灭这种倾向的因素。

总而言之，利润率下降倾向的影响就是在绝对剩余价值的情况下也是不会停止的，因为绝对剩余价值的生产也是在资本积累和资本有机构成增长的基础上发生的。

II. 工资降低到劳动力价值以下

几点意见

由于劳动力价值的降低而引起的工资的降低不必要单独地进行考察，因为它只能是劳动生产率提高的结果。而劳动生产率的提高本来就是提高劳动剥削程度的方法之一；在前一节中已经对它进行了考察。只有工资降低到劳动力价值以下，才是特殊的、不依上列提高剥削程度的因素为转移的、起反作用的因素。

这种因素的影响是双重的：(1)使剩余价值量(m)增加；(2)使垫支资本(C)减少工资所降低的那个数额。因而，利润率 $\frac{m}{C}$ 既会由于 m 的增长而提高，也会由于 C 的减少而提高。

工资降低到劳动力价值以下，首先是由资本积累引起的；因而，只有根据对于资本的总分析，才能理解这种现象。工资降低到劳动力价值以下不决定于资本家的意志，而决定于一定的客观条件，这种条件是由技术不断革新所引起的资本积累造成的。作为技术革新的结果的资本有机构成的不断提高，本身又引起不断增长的产业失业大军，而失业大军则对工资施加压力（这是它的机能之一）。在危机和萧条时期，这种压力特别强烈。

由此可见，虽然在理论上工资降低到劳动力价值以下既不是积累的因素，也不是阻碍利润率下降的因素，但实际上它既是积累的因素，也是阻碍利润率下降的因素。

III. 不变資本各要素的跌价

資本各要素的 价值及其数量

随着資本主义的发展，发生了不变資本各要素的价值的降低，并且这会提高利潤率，这种情况已在第五章《不变資本使用方面的

節約》中加以說明。而在这里則只須指出这个因素的作用的特点。

本身会引起利潤率下降的資本有机构成的提高是資本技术构成提高的价值表现。但是，資本的技术构成比按价值計算的資本构成提高得要多得多，因为劳动生产率的增长减少了不变資本各要素的价值。而这会阻止利潤率的下降；因为利潤率是剩余价值与垫支資本价值之比，而不是剩余价值与垫支資本各物质要素之比。因此，如果按价值計算的資本构成的提高是与資本技术构成的提高成比例地进行的，那么，利潤率的下降就会更要多得多。正如上面所說的，这种起反作用的因素就是利潤率傾向下降的規律的因素。

总之，不变資本各要素的跌价不会提高利潤率，而只是阻止利潤率的下降。只有在个别情况下它也能提高利潤率：（1）当不变資本各要素的量增加，而它的价值降低的时候^①；（2）当这些要素

① 原料的价值或价格的下降对于不变資本价值的减低和利潤率的提高的問題，具有重要意义。馬克思指出，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情况下，利潤率对原料的价值或价格的高度成反比例。但是，在壟断前資本主义的条件下，原料价格的运动与其說傾向下降，不如說傾向提高。因此，原料价格对利潤率的影响，与其說是积极的，不如說是消极的。在壟断資本主义的条件下，情况又是另一个样子。在这里，不变資本的節約，通过压低殖民地和落后国家出口的原料价格的办法，达到了很大的程度。把橡胶工业設備的价格和橡胶的价格相比較，或者把生铁的价格和錳矿石的价格相比較，就足以相信这一点。例如，在1929—

的市場價格下降到大大低於它們的價值的時候。第二種情況發生在危機和蕭條的時期，這在消除危機和蕭條方面起着巨大的作用。

當勞動生產率的提高會減少舊資本各要素的價值時，就需要單獨地特別注意這種情況。既然由於現有的不變資本的跌價，沒有使可變資本發生變化，也沒有使剩餘價值率發生變化，所以，社會資本所帶來的總剩餘價值量也不會減少。但個別資本所帶來的與其數額成比例的利潤量，由於不同生產部門中不變資本各要素的價值的不平衡的減少，卻會減少。

IV. 相對的人口過剩

它對利潤率的
影響的各種
不同形式

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一卷中全面地研究了相對的人口過剩。相對的人口過剩是資本主義積累普遍規律的組成部分，從而也是利

潤率傾向下降的規律的組成部分。但是，它的作用適與積累的作用相反：積累減低利潤率，而相對人口過剩則提高利潤率。

第一，相對的人口過剩提高勞動剝削程度；第二，對工資施加壓力並在一定條件下會促使工資降低到勞動力價值以下。但在這方面，相對的人口過剩不是獨立的阻礙利潤率下降的因素，而是所說的兩種因素（即或者是勞動剝削程度的提高或者是工資的降低）的一部分。如果相對人口過剩被馬克思作為特別起反作用的原因

1932年，世界市場上的橡膠價格降低了四分之三，在1949年，橡膠價格比1929年低，而橡膠工業設備的價格在危機時期則只下降了27%，並且在1949年則比較1929年高77.6%。生鐵價格和錳礦石價格變動的差別沒有這樣大，但仍很可觀。如果考慮到，例如在美國，原料費用占產品價值的30%、40%甚至50%，那麼，壟斷的低原料價格對於利潤率的提高將起多么巨大的作用，就成為十分明顯的了。——編者

来加以考察的話，那么，这是因为相对人口过剩也还以另外一些方法来对一般利潤率发生影响。这些方法也将在該段中加以研究。

相对人口过剩对于最落后的工业部門來說，乃是取得劳动力的后备来源；更确切地說，最落后的工业部門就靠具备相对人口过剩才能存在。这也說明了小手工工艺之所以寿命較长的道理。

順便說說，資本主义不平衡发展的規律也表现为，一些生产部門中的技术进步往往会造成另一些生产部門中的技术停滞。資本的技术构成和相应的資本有机构成的提高，排挤掉和造成了一些部門中的过剩工人，迫使他們大批地轉移到活劳动还占优势的那些部門，这样就在这些部門中长期地阻碍着生产力的发展。在这里的主要障碍是廉价劳动力的过剩。特别是馬克思用活劳动在其中长期起主要作用的奢侈品的生产来为这作了例证。

这种状况就造成，在上述技术落后的生产部門中剝削程度非常高；从而在这里就会取得同所使用的資本量不相称的異常龐大的利潤量。由于利潤率平均化的結果，落后部門的过剩的剩余价值流入較发达的部門，于是一般利潤率就提高了。

V. 对外貿易

对外貿易的 一般影响

第一，对外貿易会提供更廉价的不变資本各要素——原料、輔助材料等等。而不变資本各要素的跌价对利潤率的影响业經闡明。第二，对外貿易也提供更廉价的日用消費品，并因而会降低劳动力的价值，减少必要劳动時間和增加剩余价值率（在劳动日不变条件下）。

总的結果是这样：（1）由于不变資本和工資减少了，垫支資本

也就减少了；(2)由于剩余時間靠减少必要時間而增加了(由于劳动力跌价)，剩余价值率也就增加了。因而，在表現着利潤率的分數 $\frac{m}{C}$ 中，分子增加，而分母减少，也就是說，利潤率大大提高。但另一方面，对外貿易既促进生产扩大和資本积累，最終也就促进利潤率的降低。

資本主义不平衡
发展的規律和
利潤率傾向
下降的規律

除了在对外貿易中資本家可以找到摆脱商品銷售困难的暂时出路以外，对外貿易还具有受发达的国家中資本主义的不平衡发展所制約的另一种重要意义。由于这样，同一

一种商品的市場价值在不同的国家中是各不相同的；在資本主义較发达的国家中，它較低，而在較不大发达的国家中它就較高。所以，資本主义較发达的国家在世界市場上就会得到額外利潤。它們在世界市場上的地位，同商品个别价值低于商品社会价值的那些生产部門在国内市場上的地位相类似。

为国外市場工作的各生产部門中的工人取得为国内市場工作的各部門中就业工人的同样的工資。从而，額外利潤便只落到資本家的荷包里去。

額外利潤首先被那些为国外市場而生产的企业家得去。但是，由于竞争的結果，只要沒有壟断組織，額外利潤就会落到“公共食堂”，参与一般利潤率的均衡化，提高一般利潤率；可見，額外利潤是阻碍利潤率下降的因素。我們既套用了馬克思在一般平均利潤的形成方面所指出的著名原理，就能够說，我們在这里对于：为什么資本家对国内市場表現得如此缺乏亲爱的感情，而同时却为了爭夺国外市場、为了擴張自己“祖国”的疆界而会組成真正的共济会团体这件事，已經有了数学上的精确解釋。因为，从对外貿易方面，即从某一个国家的商品价值和另一些較落后的国家的商

品价值之間的差額方面所获得的額外利潤，將使該国的所有資本家享到好处。

把資本配置在其他一些較落后的国家，这也会获得額外利潤，因为这些国家与對外貿易，与世界市場及世界貿易的形成都有密切联系。是的，資本輸出取得决定性意义要比較晚得多，即在帝国主义时代。但是，就是在所謂典型的資本主义时代，也曾有过資本輸出，并且已經阻碍过利潤率的下降。

VI. 股份資本的增加

这种阻碍因素的作用是一种消极方式的作用。股份資本提供給股东的不是平均利潤，而只是更高的利息，即所謂紅利。

作为阻碍因素的股份資本的增加的作用在于，由于股份化，一系列企业，甚至整个部門都停止参加平均利潤率的均衡化。而这正是有过最高資本有机构成的那些企业（例如铁路）。因此，这些企业的不参加一般利潤率的均衡化就意味着，它們沒有从具有較低构成的資本的生产部門取得剩余价值。



第十五章 这个规律的内在矛盾的 发展

研 究 的
对 象

我們看到，利潤率的下降也好，利潤率的提高也好，更确切地說，利潤率下降的緩慢也好，都是由資本主义积累的普遍規律所

引起的。但是，这暂时还只是确定：（1）为什么利潤率是随着資本主义的发展而下降；（2）为什么这种下降不是严重的，而是有抑制的。而利潤率傾向下降的規律的一般意义却完全还没有揭示出来。

利潤率傾向下降的規律的意义决定于利潤和利潤率对資本主义生产所具有的那种意义。利潤和利潤率是資本主义生产的目的和促进資本主义生产发展的因素，但它們也因此而使資本主义生产局限于一定范围之内，阻碍了資本主义生产的发展。因此，利潤率傾向下降的規律便意味着，一方面，对資本主义生产的一种威胁，而另一方面，資本主义生产的暂时性，它的历史制约性。資本阶级经济学家，甚至他們之中最客观的人，也只看到了前者，而没有看到后者。这是因为他們把資本主义生产同一般生产，即同人类社会没有它就不能存在的生产，混为一谈。因此，一切威胁資本主义的东西，将（在他們的概念中）根本动摇人們的生产活动的基础。

利潤率傾向下降的規律的内在矛盾不外是整个資本主义生产

的內在矛盾，但它們特別表現在利潤的語言上，并且还由于它們以这种轉化形式展开而获得新的表現、新的形式。所有这一切将在本章中加以研究。

这些矛盾的发展就是矛盾的展开，即矛盾的自己运动。矛盾不是从外部带进来的，它們不是在外面的“推动力”的影响下发展，而是自己发展，因为它们是由资本主义生产本身所决定的。

研 究 的
次 序

在标题为《概說》的第一节中，馬克思概括了前面两章的研究結果，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矛盾作了最一般的評述，因为这些矛盾，一方面，以利潤率傾向下降的規律表現出来，而另一方面，却因这一規律而更趋尖銳化。在《生产扩大和价值自行增殖之間的冲突》的第二节中，将研究同样的、但采取更为展开的形式的那些矛盾。在这里，馬克思认真地对待危机問題，并对危机的本质作了最一般的而同时也是最詳尽的表述。

但是，关于利潤率傾向下降的規律的矛盾的全部多样性，則在《人口过剩时的資本过剩》的第三节中加以說明。在本节中系討論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一卷(第二十三章)中已經非常詳細地研究过的那些問題。在这里，重新又提出关于资本主义人口規律、資本的积聚和集中等等問題。但已經是在理論分析的另一个阶段上提出来的。以前，即在《資本論》第一卷中，例如，馬克思在分析集中时，不得不“跑到”前面，因为集中是以发达的競争为前提的，而現在，則研究了分析集中时所必需的一切前提。

最后一节，即标题为《补論》的第四节，具有对前面几章和几节中已經發揮了的原理补充意見的性质。

I. 概 說

資 本 主 義 生 產 的 規 律

資本主義生產是剩餘價值的生產。這種情況對資本主義生產的發展提出了一定的界限。這些界限如下：(1)一定數量的資本積累；(2)一定數量的勞動人口；(3)一定的勞動剝削程度。但因為永遠有失業後備軍為資本家效勞，而失業後備軍以自己对工資和勞動日所施的壓力在頗大程度上預先決定着剝削程度，所以實際上，資本本身、資本的數量及資本各物質要素的質量(勞動工具、輔助要素等等的性質)，就是資本主義生產的決定性的界限。

但是，生產剩餘價值還並不意味着以剩餘價值對資本家來說乃是唯一現實的量的那種形式來占有剩餘價值。剩餘價值須加以實現，以便使它既可以用于進一步積累，又可以用于個人消費。而剩餘價值的實現也和總商品量(W')的實現一樣，具有它自己的界限。“直接剝削的條件和剩餘價值實現的條件，是不相同的。它們不僅在時間和空間上不相符合，而且在實質上也不一樣。前者只受社會生產力的限制，後者却受各個不同的生產部門的比例性和社會消費力的限制”^①。

資產階級社會中各個不同的生產部門的比例性是通过這種比例性的不斷被破壞而實現的，並且按照列寧的話來說，這種比例性只是相對的。在每一個一定時期，資本家通常會碰到缺乏這種比例性的情況，這種比例性時而遭到大的破壞，時而遭到小的破壞；而這也就造成商品銷售方面的困難。但是，這種困難將由於社會消費力的有限性而日益加劇和加重，而社會消費力的範圍則受資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290頁。

产阶级社会阶级结构的制约。工人阶级的消费决定于可变资本量，而可变资本量则正好是随着积累的增长，从而也是随着生产的增长而相对地减少。所有这一切就使得资本家不是永远能够实现他所生产出来的剩余价值。

总之，剩余价值生产的界限和它实现的界限是各不相同的。但同时它们却互相制约。在资本主义制度下也存在着生产和消费的统一；资本主义生产的内在矛盾和规律就在于此。资本家不得不扩大生产，不得不改善生产，不得不进行积累，但这样他就要缩小消费（首先是由于资本有机构成不断提高），加剧无政府状态（每一个人都力求生产得多一些，指望把自己的竞争者从市场上排挤出去），并阻碍商品的销售。一方面，他不得不生产越来越多的剩余价值，而另一方面，由于这样，所生产出来的剩余价值不仅会得不到实现，而且资本也将部分地或全部遭到损失和变得一钱不值。

由此，不断扩大市场的努力，以及市场和具有其一切波动的市场自发势力的统治，就作为自然的规律而出现，这种规律有时会迫使缩小生产，有时会让生产扩大。总而言之，决定于资本主义生产性质的市场系作为不依资本主义生产性质为转移和高高在它之上的力量而出现。生产之比流通占首要地位，以流通比生产占首要地位的转化形态而出现。

市场的扩大会暂时解决一些困难；但是，正因为是暂时地，既然这些困难是由资本主义生产的内在矛盾所引起的，因而这些困难很快就会以更大的规模增长起来。“这种内在矛盾力图由扩大外部的生产范围以求得解决。但生产力越是发展，它就越是与消费关系所借以建立的狭隘基础发生矛盾”。^①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第291页。

利潤率傾向下降
的規律和集中

馬克思還在《資本論》第一卷（第二十三章）中，也就是說還在分析流通和競爭之前就曾指出，資本的積累和積聚系伴隨着資本的集中。而在这里，這點是很容易從利潤率傾向下降的規律中引出來的。

我們已經知道，利潤率的下降不僅可以同積累的增长同時并存，而且它還是由積累的增长所引起的。由此也就出現利潤量的增长。但是，由於利潤率傾向下降的規律的影響，一定量的資本開始提供較少的利潤。由此可見，利潤量的增长只是補償了大的和最大的資本家在利潤率方面所遭受的損失，而對於中小資本家則沒有這種補償。如果甚至他們的資本有機構成也沒有提高，以及他們繼續剝削從前那么多的工人，並且如果甚至他們還要提高剝削程度，那麼，由於利潤率的均衡化，他們將不是按照他們的可變資本的比例，而是按照總資本的比例獲得利潤。

總之，中小資本家關於提高勞動剝削方面的一切努力，不是有利於他們自身，而是有利於大資本家。是的，這種方法抑制了一般利潤率的下降。但是，這卻沒有阻止利潤率的下降；因而，具有一切技術進步和提高社會資本中等有機構成的中小資本家的資本，開始提供較少的利潤。他們的積累率也開始減少，而因為他們的資本相對地減少，以致他們在市場上，即在競爭鬥爭中的力量也就減弱，他們成為競爭鬥爭的犧牲品。他們被剝奪，他們的資本通過這種或那種方法轉到大資本家的手中，也就是說產生了資本的集中。

以前曾經指出，所生產的剩餘價值也可能不被實現，甚至還可能有部分的或全部的資本損失。而現在這卻要用新的眼光來看了：被剝奪的中小資本家自身最敏感地感受到市場的自發勢力，感覺到流通比生產占“首要地位”（即生產和流通之間的被顛倒了

的关系)。

集中又加强积累的速度；資本越大，它也就按越大的程度积累起来，第一，因为更大的資本家系处于更有利的生产条件和实现条件之下。更有利的生产条件使資本家有可能生产超额剩余价值，而更有利的流通条件，使資本家有可能除此而外，由于更好地利用市場行情而从流通中取得額外利潤。第二，利潤量越大，用于資本家私人消費的利潤部分越相对地小，而用于积累的部分就越大。由此可見，如果說利潤率的下降是积累的結果，那么，另一方面，通过集中的媒介的利潤率的下降就将成为积累的原因。但是，也不应当忽視这个問題的坏的一面：中小資本家的大批破产加剧了生产和消費之間的矛盾——有支付能力的需求当然就大大地降低了。

II. 生产扩大和价值自行 增殖之間的矛盾

手 段 和
目 的

“資本主义生产的真正界限是資本自身，这就是：資本及其价值增殖是生产的起点和終点，是生产的动机和目的；生产只是为資本的生产，而不是相反：生产資料不单纯是不断扩大生产者社会的生活过程的手段……。手段(即社会生产力的无限发展)开始同有限目的(即增加現有資本的价值)不断发生冲突”①。

“生产扩大和价值自行增殖之間的冲突”也可以归结到这一点，馬克思在这一节里就研究这种冲突。生产的扩大同时也是生产資料生产的扩大、社会生产力的扩大，这些就使进一步发展本来就无止境的生产力成为可能。資本(生产的界限)不断地移动，不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297—298頁。

断地扩大。此外，资本增加得越多，生产也就扩大得越大，因为劳动生产率大大地增加了。生产扩大的速度，应当随着资本的增长而加快起来，资本的增长本身也包括着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由于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劳动生产率的增长就会超过资本的增长。譬如说在资本从 $70c + 30v$ 增长到 $160c + 40v$ 的情况下，也就是说，在资本增长一倍的情况下，劳动生产率就会增加一倍多。从前，30个工人（假定一个工人得到一个 v ）开动 $70c$ 的资本，而一个工人就是 $\frac{70}{30} = \frac{7}{3}$ ；现在40个工人开动着 $160c$ 的资本，而一个工人就是 $\frac{160}{40} = 4$ 。还必须注意，随着劳动生产率的增长，资本各要素的价值减少了；从而，资本各要素的量比它们的价值增长得快得多；而对于劳动生产率有决定性意义的是不变资本各要素的量，而不是它们的价值。

由此可见，随着资本和劳动生产率的增长，这种增长的速度应当日益加快，于是生产的扩大便成为无止境的。资本主义生产的动机和目的是增加剩余价值，这种剩余价值的增加同时却又限制着生产。同样一种原因（它的内在矛盾就在于此）既会促进生产的扩大，也会使它缩小。使用价值的生产和生产力的发展是生产剩余价值的手段，并且也只能依照它们为这个目的服务的程度来发展。

生产力会增长，生产会扩大，但活劳动（这是剩余价值的创造者）的数量却会减少（相对地）。是的，剥削程度会增加起来——剩余时间靠减少必要时间而增长起来；但是，这并不能完全补偿活劳动的减少（同物化劳动比较）。而这，正如我们所知道的，却具体表现在利润率倾向下降的规律上。资本会由于剩余价值量的增长而增长起来，但同时资本的每一部分却会减少，因为它所带来的剩余价值也会减少。除此以外，现有资本还会贬值，即由于劳动生产率

的增长而减少自己的价值；在再生产資本的各要素方面所需要的已經是較少的劳动。因而，从資本上轉移到产品上去的价值也减少了，于是資本家从流通到循环的終結所收回来的也是被减少了的价值。

危机的实质
和 机 能

馬克思把对利潤率傾向下降的規律的矛盾的分析紧紧地引到危机問題上，并且扼要地确定了危机的实质和机能。

前面的研究揭露了下面两类彼此矛盾和互相制約的現象。第一类：(1) 剩余价值的生产和积累；(2) 資本有机构成的提高和劳动生产率的增长；(3) 剝削程度的增加和剩余价值量的增加；(4) 劳动生产力的进一步增长和生产的进一步扩大。第二类：(1) 活劳动量比物化劳动的日益减少；(2) 利潤率的下降；(3) 中小資本家的破产；(4) 相对人口过剩的增长；(5) 无限制的生产和狹隘的消費基础之間的不相适合性的增加；(6) 各个不同的生产部門之間的完全无政府状态和比例失調。

內在矛盾轉化为外部矛盾并且在危机中得到暫时的解决。在危机时期，一方面，劳动剝削的程度得到增加，工資降低到劳动力价值以下，不变資本各要素贬值；所有这一切便提高利潤率，也就是說，生产的目的又成为有吸引力的东西。另一方面，生产和消費之間的不相适合性由于生产的停滯和縮減而会减少，現有的商品儲备也会漸漸耗尽。总之，危机为恢复新危机以前的工业周期創造了一切条件。

危机不是所謂正常进程的被破坏，危机对資本主义生产也不是一种外部的东西。相反地，危机暫时地和强制地摆脱了那种生产正因为它是資本主义生产而陷入的絕境。

当資本主义生产的对立現象达到它的最高峰并使整个体系有

完全崩潰的危險的時候，危機就來暫時地“幫忙”。

危機的機能及其對於資本主義生產的調節作用就在於此。

III. 人口過剩時的資本過剩

資 本 的
生 產 過 剩

什麼是資本的生產過剩呢？並且它對利潤率傾向下降的規律有什麼樣的關係呢？馬克思是從第二個問題開始研究的。利潤率傾向下降的規律首先使中小資本家受到打擊，因為他們的利潤率的下降，絲毫也不會由利潤量的增長來補償。並且如果他們沒有完全破產，他們也終究會脫離生產過程，或者走上冒險和投機的道路，或者變為食利者。他們的資本就變為借貸資本。對於新形成的資本的情況來說也是如此，這種新形成的資本還不是大得足以使它們能被使用在生產方面，並能“正常地”自行增殖。

由此可見，資本的生產過剩首先就表現為尋找用途的借貸資本過多。這也就使人有理由認為，資本的生產過剩是由貨幣資本的過剩構成的；但這也是因為資產階級經濟學家沒有在現象的外表後面看到它的實質。第一，他們沒有看到貨幣資本的過剩是利潤率傾向下降的規律的作用的結果，而這個規律則是資本有機構成的提高所引起的資本主義積累的結果。所以，貨幣資本的過多不外是生產資本增長的表現。第二，貨幣資本的過剩證明了商品生產的過剩，在相反的情況下，這種過剩的貨幣資本就會消耗在生產領域中。資本主義生產有一種無限擴大的趨勢，因而只有當生產在商品生產過剩時刻同“實現的界限”（這裡也包括狹隘的消費基礎）發生衝突時，資本才成為過剩。

最後，第三，貨幣資本成為過剩，這並不是沒有鬥爭的。新的

資本或閑置着的資本以借貸的形式加入大規模的發生機能的產業資本，加強了它們在同其他資本進行競爭鬥爭時的障地。後者，或者會部分地或者會全部地被排擠，但這種排擠，一方面是通过商品的生产过剩，而另一方面則是通过生产机构的开工不足來進行的。正是因為過多的借貸資本力求占有一定的地位，所以它就造成生产資料和消費資料的生产过剩。多餘的貨幣資本既然是生产資本和商品資本生产过剩的結果，所以它又會促進這種生产过剩。

資產階級經濟學家是不理解資本生产过剩的，這就使他們犯了兩種錯誤。一些經濟學家認為這只是貨幣資本的生产过剩，另一些經濟學家則認為這是勞動資料和生活資料本身，也就是作為勞動資料和生活資料，而不是作為生产資本和商品資本的絕對生产过剩。前者沒有在形式的背後看到內容，因而不理解在資本主義生产方式的條件下，一般的生产过剩會引起貨幣資本的过剩^①。後者則陷入另一個極端：“看漏了”資本主義形式，沒說出而且也不願意說出；我們現在所有的不是一般的生产过剩，而是受歷史決定的資本主義形式的生产过剩。

資本的生产过剩意味着積累过剩，資本過多，這些資本在對勞動的一定剝削程度下，不能“正常地”被利用，不能“正常地”自行增殖；對於這一點來說，已經形成的平均利潤率是太低了，並且也不會由利潤量來補償。过剩的資本之所以不能被利用，不是因為缺乏勞動力，即剝削的對象；相反地，它是由於那種造成資本过剩的原因所造成的人口过剩。

資本的生产过剩是利潤率傾向下降的規律的作用的結果，并

^① 必須指出，生产过剩也會造成貨幣資本的不足，特別是直接在危機以前的時刻及在危機正緊張的時候。而這就會造成一種錯覺，仿佛危機的原因在於貨幣資本的不足。

且它本身也会加强和加速这种倾向。在降低了的利潤率的基础上，运用着的資本和閑置着的資本之間的竞争斗争激烈起来，这就更多地降低利潤率。因此，說竞争是利潤率降低的主要原因，这是不正确的。恰恰相反：（1）利潤率的降低引起积累过剩；（2）积累过剩使竞争斗争尖锐化，甚至使竞争斗争具有另一种形式，即为分配資本而斗争的形式；（3）日益激烈的竞争斗争现在已以反作用的方式引起利潤率的进一步降低。

資本过剩和
人口过剩

古典政治经济学认为資本积累有巨大意义；它始終強調生产性消費和非生产性消費之間的根本区别。它把前者理解为垫支积累的資金去“維持”生产劳动者，而把后者理解为私人消費，也包括非生产劳动者的消費。它由此就得出結論（这个結論成为整个庸俗政治经济学的基石）：低工資和失业現象是由資本的缺乏造成的。这种辯护理論的階級本质是很明显的：为了資產階級利益而掩盖下面的事实，即人口过剩同資本过剩不仅可以并存，而且同样的原因既会引起人口过剩，也会引起資本过剩。

但不能由此就得出結論說人口过剩和积累过剩在它們的各个方面都是相符合的，說它們是相同的。对这些最复杂的現象的相互关系的这种理解就会流于简单化，就会不符合实际情况。在个别阶段，即在竞争斗争、濫設各种各样投机企业、投机倒把等各行盛行时期，积累过剩便引起工資的暂时提高，甚至还会引起劳动力的缺乏。但是，整个这种繁荣很快就会結束；而且，異常的繁荣已經就是迫在眉睫的崩潰的征兆。空头企业像肥皂泡一样开始破裂了，“殷实可靠的”企业暂时停顿起来，發揮机能的生产部門实行收缩或暂时停工，仓库里充滿了商品，輸送商品的渠道被堵塞了。信用制度陷于瘫痪，貨幣不再执行支付手段的职能，大家都貪

图現有的硬幣；相对人口过剩达到它的最高峰。存在着各种形式的資本生产过剩和劳动人口的过剩。甚至貨幣形式的資本也有剩余，但由于信用和商品流通的紊乱，貨幣流通陷于瘫痪；貨幣在一些地点被儲积起来，而在另一些地点則形成短絀不足（通常，人們都注意到后一种情况，而看不到前一种情况——这也就造成一种錯觉，仿佛整个問題是由于貨幣的缺乏）。

危机的消失不是因为从某一个地方出現了一些新的資本，恰恰相反，——而是因为資本的很大部分都貶了值或完全作廢。在前一节中，我們已經談到了危机的消失。而在这里則重要的是指出，随着积累过剩的强制减少，人口过剩也开始减少。而这就再一次地证明，資本过剩的运动和人口过剩的运动，从它們的基本趋势上来看，大体上是联合一致地进行的。

普通危机和
局部危机

李嘉图继薩伊之后否认普遍危机的可能性，并认为只可能有局部危机。在本章中，这种理論由卡尔·馬克思联系着积累过剩問題

作了批判。

这种理論的拥护者既否认一般危机，因而也否认积累过剩。他們认为局部危机的原因是各个生产部門之間的比例失調，即在一些生产部門中生产了較多的商品，而在另一些生产部門中生产了較少的商品。由此就容易得出这样一种結論：在危机中不会有积累过剩，而只会有积累不足，即那些生产得較少的生产部門中的积累不足。而这也是完全合乎那种竭力为积累辯护的古典政治經濟学的精神的。

这种理論的方法論方面的缺陷是：它用这种目的在于滿足社会需要的生产来代替了資本主义生产。进行了这样一种伪造，就容易否定普遍危机。需要（如果抽掉在資產階級社会中需要系决定

于制約着有支付能力的需求的社会階級結構这一事实) 是无止境的, 而資本本身則是生产的界限; 因此, 生产过剩是不可能的, 积累过剩也是不可能的。不能說这种理論的拥护者完全忽視了支付能力, 但是, 这里, 在他們的“儲备”中, 最有“决定性的”論据是: 据說一个商品是另一个商品的购买力。商品是用商品来购买的。

很明显, 整个上述“概念”的潜在前提就是資本家为消費而生产。是的, 在过多的积累的情况下, 可能出现劳动力的缺乏——即积累的增长可能超过劳动人口的增长。但这种障碍很容易地就为如下事实“消除了”: (1) 劳动力的缺乏会提高工資和改善工人的状况; (2) 結婚人数增加起来和儿童的死亡率降低了; (3) 人口增加起来, 人口的增长不落后于积累的增长。“因而”, 积累过剩是不可能的, 并且永远会有积累不足的现象。

馬克思曾写了这样的話, 好像来回答这个庸俗見解: “……只要資本与劳动人口相对而言依照这样一个比例增加了, 以致这个人口所提供的绝对劳动時間不能被延长, 相对的剩余劳动時間也不能被延长 (后者在对劳动的需要甚大, 以致工資有上漲的趋势时, 好像本来就不成問題); 以致增加了的資本比增加以前, 只生产同量的或更少的剩余价值, 那就是, 增加了的資本 $C + \Delta C$, 比增加 ΔC 以前的資本 C , 不生产更多的利潤, 或只生产更小的利潤, 資本的绝对生产过剩就会发生了”。^①

是的, 李嘉图既沒有談到那种庸俗見解, 也不曾論及对資本主义生产的那种一窍不通; 他把这提交給庸俗政治經濟学, 特别是提交給那些宣傳在自由竞争和“竞赛”的基础上調和社会各階級利益的庸俗政治經濟学代表人物。但是, 李嘉图的资产階級眼界的局限性阻碍了他去理解資本主义生产的真正性质。他一方面接受

^① 馬克思:《資本論》, 第3卷, 第299—300頁。

薩伊的关于普遍危机的不可能性的理論。另一方面，利潤率下降的傾向使他强烈地感到不安；相反地，这里已經显露出正确地理解：资本主义生产如果没有利潤率处于一定水平的利潤，就是不可能的。

IV. 补 論

第 一 个
片 断

《补論》是由四个片断組成的，它們对整个全篇的研究作了补充。对于作为暂时的、具有其生产力发展限度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描述，在上述片断中得到重要的补充。

社会劳动生产力发展的任务将由矛盾形式的资本来完成。这种矛盾形式之一将在第一个片断中加以描述，这一个片断的大部分是由恩格斯的增补文句組成的。劳动生产率的发展，一方面减少了产品生产上所消耗的劳动量，同时也减少了劳动的价值。但是，资本家所消耗的不是劳动，而是构成生产費用的资本，并且在资本上面还要加上平均利潤。因此，资本家只有在机器减少他的生产費用，而不仅是提高劳动生产率的情况下，才会采用这种或那种机器。对资本家來說，使用机器的好处根本不决定于机器减少活劳动到什么程度，而决定于机器减少劳动的有偿部分到什么程度，即决定于被机器所代替的劳动力价值和从机器上轉移到成品上的价值之間的差額。只要前者超过后者，采用机器就对资本家有利。

第 二 个
片 断

在第二个片断中，馬克思作了一系列的說明，这些說明，一方面更充分地闡述了资本主义积累的各个因素，而另一方面又补充了他的总的叙述。随着积累的增长，生产的积聚增长起来；各企业借

合并而扩大，经营企业所必需的资本数额（最低限度的）也被提高。而这就意味着，上述种种对中小资本家来说是办不到的。如果中小资本家在竞争斗争中不遭到彻底破产，那么，他们的资本就会或者转移到最落后的生产部门中去，或者转化为借贷资本，最后，或者被投入股票。

实际上，所有这一切都在以前被马克思考察过了，但是，他在这里特别着重指出中小资本被排挤和股份资本的形成之间的联系。被抛出大生产的中小资本重新又侵入其中，但已经是以股份资本的各个部分的形式侵入的了，并且所取得的（这一点特别重要）不是平均利润，而是利息，更确切地说，即稍高于一般利息的红利，正如我们已知道的，这作为阻碍利润率下降的原因起着巨大的作用。

在这里，资本主义生产的内在矛盾表现为：积累，一方面，引起利润率的下降，而另一方面，却产生阻碍这种利润率下降的现象。由此可见，作为“阻碍原因”的股份资本的作用，在这里便获得更充分的说明。

马克思在这一个片断中还警告不要简单化地理解积累，仿佛积累会自动地引起降低利润率的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积累会呈现出各种各样的情况：在一些企业或生产部门中，它是在资本有机构成提高的基础上发生的，而在另一些企业或生产部门中，它还是在原先的基础上继续进行。在一种情况下，积累会减低利润率，而在另一种情况下，积累会妨碍利润率的降低。

在可变资本随着积累的增长而减少的这一方面，也会看到这样的不平衡性。在一些部门中，可变资本只是相对地减少，而绝对地增长；在另一些部门，特别是在农业中，它也会绝对地减少。马克思提出了如下的重要意见，他说：“生产力的发展，只要会减少劳

动者的绝对人数，也就是，只要会使全国能在较短时间内完成他们的全部生产，就会引起革命，因为它会把多数人口赶到活路之外。”①

这种情况证明了资本主义制度下生产力的发展所依以进行的那些矛盾形式。一方面，对剩余价值的渴望和竞争迫使积累和无止境地发展生产力；另一方面，无止境地发展生产力却注定要使社会生产力的最重要部分——工人阶级——陷于毫无作为的状况，使它变为非生产性的力量。

但是，生产力在增长；生产资料在增加和积聚起来，工人阶级也在增加和积聚起来（劳动者人数绝对地增长）；生产资料成为巨大的社会力量，但它们却以资本的形式作为剥削劳动者和敌视劳动者的一种力量，“当作一种物，并当作资本家由此物获得的权力”②，而与劳动者相对立。这种矛盾的解决表现为越来越尖锐化的阶级斗争，这种阶级斗争应当结束于工人阶级以革命手段夺取生产资料，并使生产资料由资本转变为“一般的、共同的、社会的生产条件”③。

第 三 个
片 断

马克思在第三个片断中论述了竞争在生产
力发展中的作用。

竞争迫使资本家采用新的生产方法。同时马克思还区分了两种情况：（1）当新的生产方法还是刚采用的时候；（2）当它已获得到处推广并彻底排挤了原有的生产方法的时候。

马克思已经在《资本论》第一卷里分析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时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第315页。

② 同上书，第316页。

③ 同上。

指出，最先采用新生产方法的资本家之所以获得超额剩余价值，是因为他所生产的商品的个别价值低于这些商品的社会价值。此外，他有可能按低于社会价值但高于个别价值来出售自己的商品。因此，资本家的革新者不仅获得超额剩余价值，而且还给自己创造了更有利的竞争斗争条件：他用商品的廉价出售来打败自己的竞争者。但是，在第一卷中，竞争还只是被作为假设来叙述的，它还没有直接被加以分析；而在这里，当在前几章中竞争被考察以后，问题就得到了进一步的说明。个别价值和社会价值之间的区别表现“在社会的表面上”，表现在社会生产费用和个别生产费用之间或市场生产价格和个别生产价格之间的区别上，而超额剩余价值则表现为额外利润。追求额外利润和可能利用商品廉价出售使竞争者受到损失以便扩大销路，这也迫使每一个资本家成为在生产中采用新方法和新技术的开路先锋。

当新的生产方法已经被采用并获得相当推广的时候，对于所有的资本家来说，它就成为必须遵行的东西了，否则，他就有完全破产的危险。新的市场价值（新的市场生产价格也一样）是适应着已达到的新的劳动生产率水平而形成的，而原先的市场价值就变成落后企业的个别价值。竞争迫使前进，以额外利润和销路的扩大来奖励“进步性”；竞争迫使落后者振作起来，同大家处于同一水平，否则就会有遭受巨大损失的危险。

资本家阶级在这样前进时，有自己的“先锋队”和“后卫队”。生产力会发展，总利润量会增加，但总计起来平均利润率却会下降。中小资本家都会停业，因为他们不是完全破产，就是变成食利者。对于他们来说，第一，平均利润率的下降不会由总利润量的增长来补偿；第二，他们的资本，对于在新的劳动生产率水平的基础上来独立经营企业，已经显得不够了。

馬克思在第四个片断中集中注意力于随着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发展而最明显地表现出来的三个基本事实。第一，生产资料以越

来越大的规模被社会化了，这表现在资本的积聚和集中的巨大规模上。资本主义制度下的生产资料社会化同时也是生产资料被从直接生产者那里收归公有。社会化和收归公有是等同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基本矛盾、生产社会性和私人占有制之间的矛盾就在于此；作为社会力量的生产资料和作为一个阶级用以统治另一个阶级的力量的生产资料的资本主义形式之间的矛盾也在于此。

第二，实行“劳动本身作为社会劳动来组织：通过协作、分工和劳动同自然科学的结合”。实行生产资料社会化和劳动社会化。“从这两方面看，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把私有制和私人劳动废除了，虽然是在对抗的形式上废除”。

第三，世界市场的形成。作为这个过程的基础的是给生产和狭隘的消费基础之间的矛盾寻找出路的意图。

蘇子瞻

第四篇 商品資本和貨幣資本 轉化为商品經營資本 和貨幣經營資本（商 人資本）

研 究 的
对 象

馬克思在第一卷中研究了資本的生產過程，在第二卷中研究了資本的流過程。馬克思在那兩卷中是把資本當作統一的、不分解成個別形態的東西來進行研究的。在本書的前三篇中也是以同樣的觀點來研究資本。的確，在第二卷中，對貨幣資本、商品資本和生產資本作了全面的分析；但是，它們還只是作為統一的產業資本的形式，即作為還沒有獨立化為各類資本的形式而被考察的。在本篇中，商品資本和貨幣資本已經被按照它們的特殊性、按照它們作為商人資本同產業資本的對比來加以研究。

在剩餘價值方面也是這樣：在第一卷中研究了剩餘價值是怎樣被產生的，在第二卷中研究了剩餘價值是怎樣同資本價值一起流通的，而在第三卷的前几篇中則研究了剩餘價值是怎樣表現在社會表面上的；剩餘價值的各種轉化形式也都被研究了。但在所有這一切研究中，剩餘價值也同資本一樣，是被當作統一的而不是被當作分解成個別部分的東西來看待的。在本篇中，剩餘價值是被按照它的特殊形式，即同產業利潤相對立的商業利潤的形式來

加以研究的。

直到現在，整个資本家階級是由一些產業資本家來代表的。產業資本家使整个社會資本人格化，而他們也取得了全部剩餘價值。現在要加以研究的是，剩餘價值怎樣在資本家階級內部即在商人和產業家之間進行分配。一般說來，具體表現在資本和剩餘價值中的工人和資本家之間的階級關係，由於商業資本家和產業資本家之間的關係而趨於複雜化。而這已經就表現為資本的一些複雜形式——如商業資本、產業資本，以及剩餘價值的一些複雜形式——如商業利潤、產業利潤。

產業資本家把一部分剩餘價值讓給商人。但是，這種轉讓是以工業中所生產的商品的買賣方式進行的，因而這就一定會使生產價格改變形態。產業資本家所據以出售全部商品給商人的生產價格總額，已經不可能等於全部商品的價值。由此就提出了本篇中所將研究的一個新問題，即生產價格本身由於一部分剩餘價值轉化為商業利潤而改變形態的問題。因此，商業資本的作用和機能也將加以研究。商人“不是無代價地”取得一部分剩餘價值，他的資本應當執行並且正在執行對資本主義制度是必需的和有利的機能。這也就造成一種錯覺：商業資本不僅取得利潤，而且也產生利潤。

但是，商業資本家，如果他本身完成了一切商業業務，就不是資本家了；一切商業業務是由僱傭勞動完成的。由此就產生馬克思在本篇中將加以研究的一個新問題。他將研究對從事商業工作的職員和工人的剝削的性質和特點。

本篇中所研究的上列一整串問題，是由商品資本和貨幣資本的獨立化為商人資本所造成的。因此，在這裡，主要的研究對象正是商人資本。但是，馬克思研究商人資本僅以能更充分地敘述整

个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为限。对商业资本的分析、对与商品资本和货币资本的独立化为商人资本有关问题的研究，——所有这一切揭露了资本结构中的新的方面，更充分地、更多方面地阐明了这种结构。

对商业资本的研究把理论分析提高到新的阶段；因此，它是“由抽象上升到具体”。在历史上，商业资本先于产业资本，它的出现远在产业资本之前，甚至还促进产业资本的萌芽。但在理论上，商业资本却跟随在产业资本之后，作为产业资本的独立化形式之一，作为产业资本的进一步展开和具体化而出现。但是，在这一点上，不应当认为是逻辑和理论之间的脱节，不应当认为是理论规范脱离了它所表述的实际情况。商业资本的产生早于产业资本，但它却受到产业资本的改造：资本主义前时代的商业资本和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的商业资本，这是两个不同的范畴。

商业资本不仅在理论方面，而且在资本主义实际情况中，都是一种派生的形式，更确切地说，它在理论上之所以是派生的形式，是因为它在实际情况中，即在历史过程中就是这样的。因此，在这里，并不是理论脱离历史，相反地，而是在理论上按历史的内在规律性，而不是按其外部表现来叙述了历史。

由产业资本上升到商业资本的理论分析适应着把商人资本下降到产业资本代理人角色的、改造商人资本的历史过程。但是，必须着重指出，所说的是适应，而不是完全相符合。把商人资本作为产业资本的独立化形式（商品资本和货币资本）来进行理论叙述，并不意味着，在最初是一个产业资本，而后来又从这个产业资本中分化出商业资本。产生在产业资本之前的商业资本，也不因为产业资本的出现而不再存在，但是，它已被改造成为生产资本的代理人。这也是上列理论叙述的基础：作为生产资本的代理人，商业资

本只能够被当作产业资本的独立化的商品形式和货币形式来加以分析和理解。

研 究 的
次 序

商人资本分解为两个亚种：商品经营资本和货币经营资本。在本篇的前三章中，将研究商品经营资本的问题。在上述三章的第一章中将考察这个商人资本的亚种的特点和特征。它是产业资本的独立化的商品形式；因此，必须说明它由于独立化而取得了什么样的新的品质。

在第二章中将考察作为剩余价值的特殊形式的商业利润。商业利润是作为商业资本的结果而出现的，并且仿佛同产业利润没有任何共同之处。只有分析资本主义生产和分析作为产业资本的独立化商品形式的商业资本，才会把商业利润归结为剩余价值的特殊形式。商业利润不仅是从质的方面，而且还从量的方面来加以研究——研究商业利润量、商业利润率是如何确定的。也将研究商业中的劳动剥削的特点及如何利用这种剥削来取得商业利润。

马克思在上述第三章中研究了商人资本的周转和商业价格的形成。在这里，第一，说明商业资本作为生产资本的代理人的作用和机能。第二，研究商业利润如何重新使生产价格改变形态，产业资本家根据什么价格出售商品给商人，以及商人价格是怎样形成的。

所有上列问题都是同商人资本的第一个亚种，即同商品经营资本有联系的。马克思结束了这些问题的研究以后，就转而分析商人资本的另一个亚种，即货币经营资本。本篇的不长的第四章就是专门讲货币经营资本的。研究工作集中在这样一些业务和机能上，这些业务和机能系由商人资本的这个亚种来执行，并且受商

品經營資本循環中以及产业資本循環中的貨幣运动所制約。

本篇的研究对象实质上仅限于此。因为馬克思研究商人資本只以分析主要資本結構所必要的程度为限。但是，在本篇中还有最后的一章，它的标题是《关于商人資本的史的考察》。既然这章的一切研究都服从于一定的任务：說明資本主义前时代的商人資本和資本主义生产方式条件下的商人資本之間的差別，那么，这一章就补充了前几章。

資本主義

第十六章 商品經營資本

研 究 的
對 象

商品經營資本是作为同产业資本“平等的”、意义相同的資本而在社会的表面上出現的。这两种資本会带来同样的利潤。馬克思

对于不同的利潤形式方面所說的話，也可以应用到不同的資本形式方面。它們也同后者一样，是作为“彼此互不相同的形式”而出現的，并且是“一个挨着一个毫无关系地排列着的”^①。从这里就产生出两面的任务：（1）把不同的利潤形式归結为統一的剩余价值，而把不同的資本形式归結为一般的資本，即归結为作为階級关系的資本；（2）从剩余价值和資本中引伸出利潤和資本的各种不同形式。

在利潤的形式方面，这个任务的第一部分是由古典政治經濟学完成的。但在不同的資本形式方面，上述任务对古典政治經濟学來說就显得不能胜任了：它甚至并没有做到把資本的不同形态归納为这些形态的統一。特别是它并没有做到把商业資本归結为产业資本的独立化的形式。

在本章中，馬克思解决了商业資本方面的这种两面的任务：研究商品經營資本挨着产业資本“毫无关系地排列着”的形式。商业資本被归結为产业資本的形式之一（商品形式）。但是，对商品經營

^① 馬克思：《剩余价值学說史》（《資本論》第4卷），1961年俄文版第3卷，第477頁。

資本的研究還不限于此：要知道，由于統一，才不能放過差別。商品經營資本是商品資本，即產業資本的商品形式，但同時它又同它們不是一樣的。它脫離了產業資本而獨立，而這種獨立就使它具有不同于商品資本的新品質。因此，研究商品經營資本意味着，一方面，把它歸結為商品資本，而另一方面，又揭露那種使它同商品資本分開的東西；揭露它的使它成為商人資本的亞種之一的特徵。

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二卷第一章《貨幣資本的循環》及第三章《商品資本的循環》中，全面地研究了商品資本。而既然商品經營資本是商品資本，那麼，在第二卷的上述兩章中對商品資本所作的評述，對於商品經營資本來說，也是完全可以同意的。在這個意義上來講，本章就是第二卷的上述各章的繼續；沒有在上述各章中所作的對商品資本的分析，商品經營資本就不可能被了解。但是，正如已經被着重指出的，對商品經營資本的分析，還不只限于對商品資本的分析。商品經營資本的理論是由商品資本的學說及由商品資本獨立化為商人資本的亞種之一的學說形成的。

在本章中，這個理論得到闡明，更確切地說，獲得完成。

在第二卷中，商品資本是作為個別產業資本的商品形式而被研究的。 W' 包括資本價值和它產生的剩餘價值，而 W' 的實現，即它轉化為 G' ，就是資本價值和剩餘價值的轉化為貨幣。 $W'-G'$ 分為 $W-G$ 和 $w-g$ ，但這一切都是個別資本運動中，即它的再生產中的一個方面和階段。商品經營資本的情形則不同。它是社會總資本的獨立化形式。的確，在每一個個別買賣行為中，商品經營資本是各個產業家的商品資本；但它作為資本的特种形態總和起來就是社會總資本的商品部分。商品經營資本的運動已經表現為社會總資本的流通和再生產中的一個方面和階段。

因此，儘管本章也是第二卷中的上述幾章的繼續，但卻是在理

論分析的另一个阶段上的繼續——強調指出这一点是特別重要的。商品經營資本只有在社会总資本的运动已經被研究了以后，才有可能被分析和被了解。

研 究 的
次 序

本章以整个涉及全篇的序言开始。商人資本是本篇研究的对象，馬克思在这个序言中把它分成为两个亚种：商品經營資本和貨幣經營資本。在这里还形成了一个研究商人資本的片断。

馬克思一开始就是从社会总資本的角度来考察商品經營資本；我們只說明这种方法論方法的重要性。馬克思还提醒，只应当把价值形式的更替，而决不应当把实际的生产技术过程如运输、保管等等理解为流通。在应用到商品資本时，这就意味着：“如果只在流通过程中发生机能的資本，特别是商品經營資本，竟然部分地把那些机能（指运输、保管等等。——卢森貝）和它的机能結合在一起，它就不是出現在它的純粹形式上。要把那些机能剝除、去掉，我們方才得到商品經營資本的純粹形式。”^①

首先，馬克思揭露了作为資本的特殊形态的商品經營資本的特殊性。这种特殊性表现在：（1）它的既不同于整个产业資本的运动、也不同于产业資本循环内部的商品資本的运动的特殊运动；（2）一般地表现在商人資本中、特別表现在商品經營資本中的生产关系的复杂化。

从商品經營資本的特殊性和本质中也可以得出它的机能，这些机能在本章中简单地加以考察（馬克思在以下几章中仍要談到它）。这里还必须指出，在資產階級政治經濟学中，商业資本只是从它的职能方面、它在“国民經济”中的意义方面来加以研究的。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324頁。

资产阶级的思想不会深切地注意到商业资本的本质。对资本的本质(其中也包括对商业资本的本质)的研究,在理論上是很危险的,而在实际上也是不需要的。而在马克思这里,占第一位的当然是对资本的本质的分析,而资本的本质已经就决定了资本的机能。

由于考察商品经营资本的机能,马克思也考察了它的流通速度:(1)说明这种速度是由什么决定的;(2)这种速度又怎样影响社会资本的再生产。

商品经营资本
运动的形式

商人从事买和卖,更确切地说,为卖而买。因此,他的资本的运动形式是 $G-W-G'$ 。我们首先来个别地考察每一个阶段。

(甲) 第一阶段 $G-W$

在第一阶段 $G-W$,商人把货币投入流通,他作为货币资本的代表人而出现。产业资本家也作为货币资本的代表人而出现,并且他把 G 转化为 W ,但产业资本家不是出售而是消费(生产性地)他所购买的由劳动力和生产资料组成的 W 。因此,在产业资本家的手里, W 不是商品资本,而是生产资本;他的商品资本不是 W ,而是 W' ,他生产出后者,但并不购买后者。而商人则出售他所购买的东西。总而言之,商人使自己的货币资本转化为商品资本,而产业家则使自己的货币资本转化为生产资本。

当购买商品供作私人消费或生产性消费时,商品就退出流通领域,或者进入消费领域或者进入生产领域。而当商人购买时,商品被留在流通领域中,它仍然是在这笔交易成交以前的那样一种商品。在商品经营资本的循环 $G-W$ 中所发生的,只是商品所有者的更替,而不是商品的转化为货币。的确,对于商品的原先所有者来说,在一定的情况下对产业家来说,商品终究是要被出售的,

即被轉化為貨幣，但商品則仍舊是商品。

这首先证明，商品經營資本是产业資本家的商品資本；其次，在流通中，商人将代替产业家。

(乙) 第二阶段 $W-G'$

商品資本的真正轉化為貨幣資本是在商品經營資本循环的第二阶段 $W-G'$ 上发生的。如果在第一阶段 $G-W$ ，商品出售的机能从生产者轉到购买者，那么，在第二阶段 $W-G'$ ，上述机能就将由购买者来实现。現在，商品由流通領域或者轉入消費領域（如果它被购买供作私人消費），或者轉入生产領域（如果它被购买供生产性消費）。

在 $G-W$ 阶段，商品資本不会轉化為貨幣資本，虽然对于产业家來說是賣，而对于商人來說是買。这种理論原則使人感到在实际上：如果商人由于某种原因而不能出售他所购买的商品，那么，再生产就会发生停滯，就像它在产业家找不到自己的商品的买主时所发生的停滯一样。的确，产业資本家从购买者那里得到了貨幣以后，仿佛就可以繼續生产过程，因而不关心商品在购买者的手中将会有什么样的遭遇。但是，这样一种幻想很快就会消逝；商人不可能只是购买者，第一阶段 $G-W$ 必須由第二阶段 $W-G'$ 来补充。如果这种情况不跟着发生，那么，商人就再不能购买，譬如說，第一批商品的停滯在购买者的手中就会引起已經在产业家手中的第二批商品的停滯，而这也就会使再生产过程暫時陷于停頓。

商人的參預、他在生产者和消費者之間的媒介作用暫時会使生产不依消費為轉移；其所以会发生这种情况，是因为商人会以另一种資本提供給产业家，产业家利用这种資本便能使再生产过程繼續下去。而这也造成一种錯覺，仿佛产业家的商品資本已轉

化为货币资本，而实际上，产业家的商品资本却不知不觉地落到商人的手中，商人则暂时——在商品资本实际转化为货币资本以前——提供另一种资本以便继续生产。

商人在 $W-G'$ 阶段，收回了他在 $G-W$ 阶段所垫支的货币资本。商人的资本所起的那种作用，如果没有商人的话，原是由产业家本人的储备资本来起的。（这个问题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二卷第十五章中加以考察，在那里，这个问题的研究是在假定只存在一个产业资本的情况下进行的。）

产业家的储备资本代替了在流通时间即在完成 $W'-G'$ 阶段所必需的时间内发生机能的生产资本。在存在有商人的情况下，产业家的计划中的储备资本将由商人的资本来代替。商品的出售给商人，从社会的观点来看，即从社会资本的观点来看，无非是在商品资本还没有转化为货币资本以前，利用社会储备资本来维持再生产的持续不断。再生产完成于商品经营资本的循环 $G-W-G'$ 中的 $W-G'$ 阶段。

（丙）整个循环 $G-W-G'$

现在我们把商品经营资本的循环同商品资本的循环，即同 $W'-G'-W...P...W'$ 作比较。虽然后者是从 W' 开始，而以 W' 告结束，但商品资本每一次只参加一个形态变化。因为 W' 在循环的开始，而 W' 则在循环的终结——这是两个不同的 W' ；第一个 W' 由于 $W'-G'$ 形态变化的结果而转入个人消费或生产性消费的领域，第二个 W' 是新生产过程的产品。因此，作为商品资本的 W' 只换位一次；它在购买者的手中已经不是商品资本。然而货币却会换位两次；产业资本家出售自己的商品而获得了货币，随后为了他所购买的生产要素而付出了货币。

$G-W-G'$ 的循环則是另一种情况。在这里， W 参加了两个形态变化： $G-W$ 和 $W-G'$ 。作为商品資本的 W ，从产业家的手中轉到商人的手中；它作为商品資本將更向前推进——从商人到最后的消費者。这也就使商品資本变成商品經營資本；商人將經營商品資本，而貨幣在这个过程中則只是流通工具，即他的貨幣資本只执行流通手段的机能。他不是貨幣資本家，而是“商品經營”資本家；他的机能不是使貨幣换位，而是使商品資本实现，使 W' 轉化为 G' 。

$W'-G'$ 既然是产业資本循环的一个阶段，所以就在商人那里轉化为个别独立的循环，轉化为 $G-W-G'$ 。商品資本的独立化为商品經營資本也正在于此。从产业資本 W' 的特殊形式轉化为資本的特殊形态是由于，資本的运动发生变化和复杂化了。 W' 現在被实现、轉化为 G' 不是借助于一个形态变化 $W'-G'$ ，而是借助于构成統一的、独立的資本循环的两个形态变化： $G-W-G'$ 。这个統一独立的資本循环是同产业資本循环平行地、好像不依賴它而完成的。

表現在商品資本
中的生产关系

商品資本的独立化为資本的特殊形态，意味着从整个資本家階級中分化出一个特殊的資本家集团，这些資本家把 W' 轉化为 G' 。

而且他們这样做并不是作为产业資本家的單純的伙計或代理人，而是作为独立的企业家。商业事业对于他們來說是这样一种企业，就像工厂对于产业資本家一样。产业資本家的伙計或代理人也把买卖变成为自己的專門职业、变成为建立在分工的基础上的职业；但他們不是为了自己打算、也不是用自己的資本來从事活动。商人以資本家的身份出現；他經營自己的資本（即使他把資本供借貸之用，那么，問題的实质并不因此而有所改变）并且是为自

己而經營。他本人也可以不執行買賣業務，他的使命不在於此（大資本家本身也不執行買賣業務）。他的職能在於對這些業務墊支資本。

商業資本家和產業資本家之間的关系，完全不是資本家和他的伙計之間的那種关系，雖然商人也同伙計一樣，只是把 W' 轉化為 G' ，也就是說，無論這種情況也好，那一種情況也好，都只有使商品資本轉化為貨幣資本的這種機能的轉讓。勞動和資本之間的关系現在因兩個資本家集團之間的关系而複雜化起來。商人和產業家之間的关系是階級內部的关系，即同一個資本家階級的兩個集團之間的关系。這也因為這個集團和那個集團都是社會資本的共有者，而社會資本的一部分處於流通領域中，另一部分則處於生產領域中。

可見複雜的階級关系也表現在商品經營資本中，表現在它的特征中，這種特征使它成為與產業資本相對立的資本的特殊形態。現在，產業資本也成為資本的特殊形態。如果在以前——即在理論分析的前一個階段——產業資本作為一般資本而出現，因為它是社會總資本，那麼，現在，則產業資本只不過是處於一個資本家集團即產業家支配下的資本的特殊形態。社會資本的分為商業資本和產業資本，反映着資本家階級的分為商人和產業家。

這當然並不否定產業資本比商業資本占首要地位；因為商業資本也無非是產業資本的獨立化形式。產業資本比商業資本占首要地位，系以生產比流通占首要地位為現實基礎，但表面上它們都是平等的，這一點也表現在商業利潤和產業利潤的相等上。

我們現在來總結一下。商品資本的獨立化為商品經營資本在於：（1）商品資本的形態變化 $W' - G'$ 轉化為獨立的循環，即轉化為 $G - W - G'$ ；（2）從整個資本家階級中分化出一個特別集團，這個

集团使商品資本的轉化为貨幣資本，成为自己的专门职业。并且，最后，由于商品資本独立化为商品經營資本，貨幣資本（整个資本家階級的）便在商人和产业家之間进行分配。商人也好，产业家也好，都不能作为沒有貨幣資本的特殊資本家范疇来执行自己的机能。

关于哪一部分貨幣資本处于商业中，而哪一部分处于产业（把产业理解为一切生产，也就是說还有农业、运输业等等）中的問題，是不可能抽象地来解决的。总之，这要取决于資本主义生产发展的程度；資本主义生产越不发展，經營商业的社会資本也就相对地越多。

商品經營
資本的机能

商人从事于使商品資本轉化为貨幣資本，而为了这样做他就垫支自己的貨幣資本，把貨幣資本交給产业家去支配，以便繼續生产过程。但是，这还没有解决关于商品經營資本的机能的問題。如果没有商业資本家，那么，社会总資本就会集中在产业資本家手中，社会总資本就会像現在（在存在有商业資本的条件下）一样，以自己的一部分处于生产领域中，而以另一部分处于流通领域中。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二卷中，把再生产描写成为沒有商业資本参加的个别資本的再生产和社会資本的再生产。所以，馬克思认为即使假定商业資本不存在，再生产也是可能的（这完全正确），否則，他就不会撇开商业資本。

当然，事实上如果没有商业資本，資本主义过去不存在，并且現在也不会存在。也不容有任何怀疑，在資本主义制度中商人是使人注意的和必要的人物。理論分析的任务也在于：第一，要說明商业資本的机能；第二，要从本质中，即从資本这个形态的特征中引伸出这种机能。

商品經營資本不是个别資本，而是社会資本的独立化的商品形式。这具体表现在：商人不是同一个产业家，而是同很多产业家打交道；并且他不是把一个产业資本家的，而是把很多产业資本家的商品資本轉化为货币資本。商人既同时实现了許多資本的周轉，也就减少了流通費用、流通所需要的資本和流通時間。

資本在流通中既不生产价值，也不生产剩余价值。因此，流通資本和流通時間的减少，会促进生产資本和創造剩余价值的時間的增加。而流通費用的减少就已經儲蓄起来流通費用所减少的那一部分生产出来的剩余价值。

除此以外，商人既然专门从事于买卖，就不仅熟悉市場，而且还会促进市場的扩大。商人到处分布商业网，排挤和破坏小生产者，使資本有可能以更广泛的規模从事工作，为資本扫清胜利进军和积累的道路。

但是，也不应当忽視商人資本的“阴暗”面。我們在这里所談的只是一个方面。商人挤在生产者和消費者之間，隱蔽和掩盖着他們之間的联系；商品出售給商人被认为是彻底售出——这就造成一种关于当时实际上并没有的需求的錯觉。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二卷中所描写的这种情况是很典型的^①。

当然，危机并不是商业資本所造成的，而是整个資本主义生产方式所造成的。但是，在使危机深刻化和复杂化的各項因素中，商业資本却并不是占居末位。商业資本在各种各样的投机和交易所的賭博中以及在各种旨在哄抬物价的把戏中，也起着巨大的作用。

^① 參閱馬克思：《資本論》，第2卷，第68—69頁。

第十七章 商业利潤

研 究 的
对 象

早在《資本論》的第一卷第四章中，馬克思就曾对資本流通的公式 $G-W-G'$ 进行了全面的分析，并揭露了它的矛盾。一方面，价值和剩余价值不可能在流通中被創造出来，而另一方面，資本在流通中却会自行增值，从 G 轉化为 $G' (G+g)$ 。大家都知道，这个矛盾的解决在于，資本家在流通中找到一种特殊商品——劳动力，它的价值少于消耗了这种特殊商品以后所創造的价值。但是，这种情况只适用于产业資本，因为产业資本的循环具有这样一种形态： $G-W...P...W'-G'$ ，而不适用于商业資本，因为商业資本的循环只是 $G-W-G'$ 。因此，对于商业資本來說，上述矛盾似乎并没有解决。

的确，商人也购买劳动力；即借助于雇佣工人和职员来执行商品的买卖业务，但是，这并不会使問題发生变化，因为商业职员或工人的劳动力的消耗，既不会創造价值，也不会創造剩余价值。

到本章研究的时候已經有了解决商业利潤問題的一切中間环节。已弄清楚：(1)剩余价值是在什么地方和怎样产生的；(2)剩余价值怎样表現在社会的表面上，表現在流通中；(3)它在不同的产业資本家集团之間是怎样分配的，不管他們之中的每一个人生产了多少剩余价值；(4)商业資本(更确切地說，商品經營資本)的性质。由于有了上述“中間环节”，馬克思在本章中就能說明商业資

本增殖的不同于商品生产者的单纯“欺诈行为”。商业资本的增殖归根到底在于商业资本通过流通来吸取生产中所创造的一部分剩余价值。在本章中将研究这种情况是怎样发生的。

商人用自己的资本应当得到像产业家那样的利润。但是，商人不仅垫支供购买商品的资本，而且还垫支作流通费用的资本，而流通费用中则包括有商业职工的劳动报酬。这些费用不仅应当由售价来补偿，而且还应当用这些费用来取得利润，否则，商业利润率将低于产业利润率。

这样一来，商业利润的问题将由于流通费用问题而变得复杂起来：必须研究：（1）流通费用如何得到补偿；（2）如何用它来取得利润。

商业利润是由产业工人在产业（在这里，产业应理解为一切种类的生产）中创造的，然而，它是在流通中借助于从事商业的雇佣劳动而被取得的。在资本主义商业中，也同在资本主义生产中一样，劳动也是被剥削的，虽然劳动在这里也并不创造剩余价值。所以，商业利润问题本身也包括着剥削商业职工的劳动的问题。作为剩余价值的一部分的商业利润表现着对产业工人的剥削，但是，作为剩余价值的特种形式，即作为商业利润，它还表现着对商业中的劳动的剥削。

在本章中，商业利润就是从这样两种角度、两种观点来加以研究。

研 究 的
次 序

资本在流通领域中所进行的那些业务的性质，并不会由于这些业务成为人们的特殊集团即商人的特殊专业而发生变化：商人用自己的业务同样既不会创造价值，也不会创造剩余价值。但是，商人毕竟取得了利润；既然利润不是在流通中创造的，那么，利润就

不可能是別的，而只能是生产領域中所創造的剩余价值的一部分。因此，問題在于，商人資本怎样把生产資本所生产的一部分剩余价值也拉来分給它自己一份。

商人由于买卖的結果而获得自己的利潤，因为他並沒有完成其他业务；他的利潤等于买价和卖价之間的差額。因此，商业利潤的問題归根到底是商人所用以购买的价格（当然所指的并不是偶然性的价格）和他所用以出售的价格的問題。这里就发生一个矛盾：商人必須按生产价格购买（因为产业資本家必須得到生产費用加平均利潤）并按生产价格出售，如果不允許从他这一方面来任意加价的話；这并未解決問題。然而商业利潤的来源究竟何在呢？本章的第一部分就是关于這個問題的研究。

商业利潤形成的結構最初是最抽象地来加以研究的，即假設商人只墊支自己的資本去购买商品，假設沒有任何流通費用。然后，馬克思才轉而研究流通費用問題。

流通費用基本上是由雇用职工及购买或租用商业用房及一切必要用具的費用組成的。因此，流通費用問題同剝削流通中的劳动的問題是有密切联系的。

問 題 的
提 法

产业資本家为了获得利潤而墊支資本。商业資本家也墊支資本，他也就应当获得利潤，否則，他就不会經營商业了！但是，希望

得到利潤、提出对利潤的权利是一回事，而創造利潤則是另一回事。同产业資本不同，商业資本不是有生产能力的資本，剩余价值不是在流通中創造的。

如果剩余价值是在流通中創造的，那么，也就不存在任何商业利潤的問題。商业利潤同产业利潤就会沒有什么区别，正如流通同生产會沒有区别一样。

商业利潤問題与产业利潤問題不同，因而，商业利潤問題的特点也是由流通同生产的不同所决定的。所以，馬克思对商业利潤的研究是从对流通的分析开始。关于流通的学說，基本上已由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一卷(第三章和第四章)中提出，但是，这个学說在第二卷中已告完成，所以，本章是从引用第二卷中的例证开始的。

正如在《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章中价值理論已被发展一样，流通理論也已經在价值理論中被提出来了。在价值是在生产中創造的、而它只是在流通中才表現出来的这一个原理(而这个原理本来就是价值理論的基石之一)中，也已經指出了生产和流通之間的根本区别及其統一性。价值是在生产中創造的，而不是在流通中創造的，它們的根本区别就在于此。但是，价值并不是在任何生产中創造的，而只是在商品生产中，即最初就是以流通为前提并以流通作为再生产因素的生产中創造的。它們的統一性就在于此。在《資本論》第一卷第三章和第四章中，关于流通的学說已获得进一步的发展。在标题为《货币或商品流通》的第三章中，流通只是作为价值形式更替的过程而被研究的，同时还是作为法人即商品和货币的所有者的更替而出現的。在第四章，即《货币轉化为資本》这一章中，关于流通的学說已被馬克思应用到对《資本的总公式》 $G-W-G'$ 的分析中。

在《資本論》第二卷中，关于流通的学說已被应用到資本的循环中，并成为划分資本循环的三个阶段以及資本的三种形式的基础。流通被分裂为 $G-W$ 和 $W'-G'$ 。

在第一阶段，发生了劳动力同生产資料的結合，而这首先也就說明了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特征。在第二阶段，发生了商品資本的轉化为货币資本，沒有这种轉化，再生产就是不可能的。流通学

說也是流通費用分类的基础，是流通費用划分为“純粹流通費用”及商品的运输、包装、保管等等費用的基础。至于說到本章，也同前面一章一样，其中流通都得到进一步的闡述。在这两章里，我們是研究独立化的流通；是研究独立化为商品經營資本的商品資本在其中发生作用的流通。在这里提出了这样一种思想：“既然社会总資本的一部分，必須不断当作貨幣資本听人使用，为了要使再生产过程不为流通过程所中断，而成为繼續不断的，——既然这个貨幣資本不創造价值也不創造剩余价值，那么，即使不断把它投入流通来实行这各种机能的，不是产业資本家，而是別一类資本家，它也还是不能由此取得这种特性。”①

这里提供了一个商业利潤問題的提法。既然在独立化的流通中，即在商业中既不創造价值，也不創造剩余价值，那么，商业利潤就不可能是别的，而只能是生产中所創造的剩余价值的一部分。而商业利潤問題也就归根到这样一个問題：如何从剩余价值总量中把一部分划分为特殊形式，即划分为商业利潤形式。这个問題之所以重要还由于，在本卷的第二篇《利潤轉化为平均利潤》中，曾說明全部剩余价值如何毫无剩余地在各产业資本家之間进行分配，这具体表现在平均利潤率和生产价格上。有人会問：商业利潤是从哪里来的呢？它并不是在商业中創造的，而在生产中所創造中的剩余价值又已在各产业資本家之間全部分配掉了。

商业利潤
問題的解决

从商业利潤問題的提法中也会得出問題的解答，更确切地說，也会得出必須在哪一方面寻找問題的解答。商业利潤不可能在商业本身中被創造出来；商人只能从产业資本家的手里取得利潤。的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人民出版社版，第342頁。

确，产业资本家把自己的商品按生产价格来出售给商人，仿佛并没有把任何剩余价值出让给商人。在叙述一般利润率理论时，必须是从下面这样一种假定出发：即商业资本并不参加平均利润率的平均化，因为在理论分析的这一阶段，有一个关于数额相同、但构成不同或流通速度不同的资本是怎样取得同等利润的问题，虽然不同的剩余价值量是由这些资本生产的。而在商人资本方面还有另外一个问题：它是怎样拿到利润的，虽然它并不生产利润。因此，在叙述一般利润率理论（这是应当解决的第一个问题）时，还不能谈到商人资本，因为对于商人资本，问题将完全是以另一种方式提出。

但是，在一般利润率理论中也已经提供了根本解决商业利润问题的可能性。这个理论已经提出了剩余价值的生产和剩余价值的分配之间的区别。如果在资本有机构成高的企业中生产的剩余价值譬如说是20m，而由于平均利润平均化的结果，这个企业获得了30m，那么，多余的10m不是在该企业中生产的，而是通过流通由于资本的竞争而获得的。如果产业资本能够拿到一部分不是他所生产的剩余价值，那么，就没有任何根据否认商业资本也有这种可能性；在这种超过该企业中所生产的剩余价值的多余利润额方面，产业资本和商业资本之间并没有根本的区别。剩下要做的只是说明商业资本怎样获得剩余价值，并因而也参加利润率的平均化，这样，商业资本虽不生产利润但获得利润的问题便迎刃而解。

解决商业利润问题的前提也是用下列方式提出来的：如果在考察利润率的形成时，商业资本还“不存在”，那么，作为产业资本的形式商品资本和货币资本在那时却已经存在了。只要假定，社会总资本系集中在一些产业资本家的手中，而在他们那里，社会总资本被分为流通中的资本和生产中的资本——社会资本如果没

有这种分解,正如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二卷中所指出的,再生产就是不可能的。利潤率,其中也包括平均利潤,从一开始就是按照总資本,而不是只按照专门在生产中使用的那一部分資本来計算的。其次,如果一个資本家的資本周轉得較快,而另一个資本家的資本周轉得較慢,也就是說,一个資本家在流通中的資本較多,另一个資本家在流通中的資本較少,那么,由于利潤率的平均化,这两个資本家的同样資本将获得同样利潤。因此,第一,一般在利潤率中,特别是在平均利潤中,生产和流通之間的差別就会消失;消失在利潤的取得方面,当然决不是消失在利潤的創造方面。第二,由于流通速度的不同,各产业資本家彼此以流通資本利潤的形式互拿去一部分剩余价值。

我們就会得出結論:整个商业利潤問題在于证明,流通中使用的資本,当它屬於另一个資本家集团所有的时候,是怎样拿去一部分剩余价值的。

商业利潤
的 形 成

馬克思以下面的数字例证說明商业資本的参加平均利潤的平均化。假定,社会总产业資本为 $720c + 180v$, 而剩余价值率(m') = 100%。那么,总商品量的价值 (W) 便等于 $720c + 180v + 180m = 1080$ ①。利潤率 = 20%。但在这里却没有考虑到商业資本。而没有商业資本,产业家就不能把全部資本 900 都投入生产,而必須分出一部分来为流通服务,这样不变資本、可变資本和剩余价值就会相应地减少。

因此,在流通中的应当是独立化为商品經營資本的另一种資本。假定,这种資本等于100;那么,社会总資本就等于 $900 + 100 =$

① 假定固定資本的价值完全轉移到产品上去。

1000。总剩余价值对总资本（包括商业资本）的比例将为 $\frac{180}{1000}=18\%$ 。总剩余价值量 180m 将分配如下：产业家获得 $\frac{9}{10}$ （他们的资本比商业资本多到 9 倍），而商人获得 $\frac{1}{10}$ ；162m 仍保留在产业家那里，而 18m 则由商业资本取去。

可是，使商业利润同产业利润趋于平均的结构是怎样的呢？这就是那种使不同生产领域中的不同利润率平均化为一般平均利润率的_{结构}本身。如果商业资本的利润率少于 18%，那么，资本就会从商业中流入产业中，而这就会引起再生产的停滞：日趋缩小的商业网将不能通过自己来销售全部生产出来的商品量。在各产业资本家之间将进行争夺买主的斗争，在一定的情况下将进行争夺商人的斗争，这就会引起批发价格的降低，从而也会引起产业利润率的降低。而如果商业利润率将高于产业利润率，在我们所举的例子中是高于 18%，那么，资本就会从产业中回流到商业中，因此，生产就会缩减，而供给也将落后于需求。以买主的身份出现的各商人之间的斗争将抬高批发价格；产业利润也会提高，而商业利润则会降低。资本从产业中流到商业中以及往回流的情形，在产业和商业的一般利润率未确定的时候，将会继续下去。

作为流通资本的商业资本将使利润率降低，因为它并不生产剩余价值，同时却拿去了一部分剩余价值。但是，商业资本作为独立化的资本，既然在流通领域中发生机能并负有专门任务，所以就会减少流通时间，减少限制价值和剩余价值增殖的东西。商业资本既减少利润率，同时也增加利润率。商业资本作为流通资本会减少利润率；如果流通时间等于零，那么，利润率就会高得多。在马克思所考察的事例中，利润率等于 20%，而不是 18%。但是，既然流通时间不等于零，既然流通资本是必需的，那么，这种资本的独立化，一方面，减少了流通时间，另一方面也会增加利润率；这

种增加是在下面这种意义上的增加，即如果商品资本没有独立化为商品经营资本，利润率就会更低。

购买价格和
出售价格

商人按生产价格购买并按生产价格出售。在我们所举的例子中，商人为商品总量而付出了 $720c + 180v + 162m$ ，也就是说，付出了生产费用 $(720c + 180v)$ 加平均利润 $(162m)$ ，而按等于 $720c + 180v + 162m + 18h$ (h 代表商业利润) 的价格出售。商人能够购买价格为 $720c + 180v + 162m$ 的 100 商品的这一事实，是由于他的资本周转得快，并且他购买这批商品不是一次，而是分几次购买的。如果假定上述一批商品量是在一年时期内生产的，那么，商人资本在一年内就应当周转 10 次以上；它的周转速度将等于 $\frac{900+162}{100} = 10.62$ 。

购买价格也好，出售价格也好，实质上都是生产价格，即由生产费用和平均利润构成。但是，它们的作用却不一样。产业资本家所据以出售这批商品的生产价格总额，比这批商品的价值少 18；商人所据以出售商品给最后消费者的生产价格总额则等于这批商品的价值。实际上的生产价格只是商人所据以出售商品给最后消费者的价格，即出售价格，因为这种价格的总额等于商品的价值。

由此可见，生产价格在本章中获得了更确切的定义，并且马克思在以后也是在这个意义上使用生产价格的。实际的生产价格等于生产费用加产业利润，加商业利润。

流通费用

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二卷(第四章)中研究了流通费用。他把流通费用分为：(1) 纯粹流通费用；(2) 保管费用；(3) 运输费用。商人为所有这些费用垫支资本。

由此可见，商人资本基本上分成两部分：(1) 垫支在商品采购

上的資本；(2)墊支在流通費用上的資本。第一種資本不斷完成它自己的形態變化 $G-W$ 和 $W-G'$ ；它也是本來字義上的商品經營資本。第二種資本則占有另一種地位；商人租用或購買辦事處、商店等等，不是為了轉賣；他不是經營它們，但它們是他經營商業所必需的東西。他也不轉售他所雇用的職員和工人；他在流通過程中使用他們。的確，流通費用的墊支就是 $G-W$ 行為；商人把貨幣資本轉化為職員和商業勞動者的勞動力和商業所必需的用具。但是， $G-W$ 沒有由 $W-G$ 來補充；墊支在流通費用上的資本，已經由於商人所經營的商品的售出而返回到商人手中。

商人由於把自己的貨幣資本墊支在流通費用上面，既沒有把它轉化為生產資本，也沒有把它轉化為商品資本。他所購買的勞動力和流通設備（商業用的房屋等等）不是生產資本的要素，因為它們既不生產價值，也不生產剩餘價值，但它們也不是商品資本，因為商人並不轉售它們，而是使用它們。的確，他不是為了個人而使用它們，但他也不是生產性地使用它們。流通費用的特點就在於此。

但是，上面所說的只適用於“純粹流通費用”，而不適用於保管費用和運輸費用。墊支在運輸費用和保管費用上面的貨幣資本會轉化為生產資本。因此，運輸費用和保管費用並不是商人的費用。的確，商人由於把資本墊支在這兩種費用上以後，將從商品的出售價格方面來補償這些費用，而不管這些費用的性質如何。現在，當分析中包括着流通費用時，出售價格就等於商品的購買價格加各種費用，加總墊支資本的利潤。但是，純粹費用和在流通中繼續着的生產的費用之間的區別也不應當被忽視。運輸、保管等等的費用將從它們所構成的那種價值方面得到補償。例如，運輸的價值將轉移到被運輸的商品上，而運輸工人則不僅再生產自己的勞動

力的价值，而且还創造剩余价值。所以，这些費用的补偿也像一切生产費用的补偿一样地进行，这里并没有任何特殊問題。但是，純粹流通費用却是另一种情况；它們并不添加新的价值，可是毕竟还是应当从商品的出售价格方面得到补偿——而且还加上利潤。

很明显，純粹流通費用只能从生产領域中所創造的商品价值方面得到补偿。商品的价值等于 $c+v+m$ 。但是， $c+v$ 将补偿生产資本的不变部分和可变部分；因此，純粹流通費用将从 m 方面得到补偿。但是，由此也可以得出結論說，純粹流通費用在减少剩余价值量时，同时也就减少利潤率。此外，这种費用也还因为它们作为商人資本的一部分来参加平均利潤率的平均化，而会减少利潤率。

以前曾經假定商人資本等于 100（这个数額只被垫支在商品的购买上）。如果現在我們还添加 50 来垫支在流通費用上，那么，第一，这 50 将从剩余价值（180m）中扣除，第二，这 50 将参与平均利潤率的平均化。現在，平均利潤率等于 $\frac{180-50}{900+100+50} = 12\%$ （我們拋去分数）。利潤率被大大地降低，倘无流通費用，它将等于 18%^①。

流通費用分为
不变資本和
可变資本

可变資本和不变資本的范疇只适用于生产資本。只有生产資本才分为两部分，其中一部分进行再生产，也自行增殖，因而也就是可变資本，而另一部分的价值只轉移到制成品上，因此，这一部分是不变資本。而在流通中，任何一部分資本都不会自行增殖，并

① 必須指出，馬克思在那里的前后文中只是从流通費用参加利潤率平均化的观点来研究流通費用，而不是把它們当作剩余价值的扣除額来考察它們。因此，在他那里利潤率并不降低得很大，它等于 $\frac{180}{900+100+50} = 17\frac{1}{2}\%$ （參閱馬克思：《資本論》，第 3 卷，第 356 頁）。

且任何一部分純粹流通費用也不會自行增殖。但是，墊支在純粹流通費用上的資本，馬克思也分成為不變資本和可變資本。

當然，毫無疑問，馬克思不是在嚴格的字義上，而只是按照類推法來把不變資本和可變資本的範疇應用到純粹流通費用上。流通領域中的勞動力和流通手段之間的差別，同生產領域中的勞動力和生產手段之間的差別相類似。流通手段對於執行商人業務是必需的；職員和商業勞動者本身就執行這種業務；因此，流通手段是取得商業利潤的必要條件，職員和勞動者本身會“生產”這種利潤，並用自己的勞動替商業資本家把剩餘價值轉化為利潤。

商業職員和勞動者在把剩餘價值轉化為利潤時，是為了商人而生產利潤；商人借職員和勞動者的勞動而拿來同他的資本量相適應的一部分剩餘價值。但是，被拿來的剩餘價值多於商人付給自己的職員和勞動者的那種工資。因此，墊支在這種工資上的資本就是可變資本，即在上述意義上的可變資本。總之，它是在同樣假定的意義上，即在勞動同它相交換就具有生產能力、也就是說會生產利潤的意義上，它才是可變資本。

商業勞動者和職員的工資，也像產業工人的工資一樣，系決定於他們的勞動力的價值。商業勞動者的勞動日也分為必要勞動時間和剩餘勞動時間。在必要勞動時間內消耗的勞動是有酬勞動；在剩餘時間內消耗的勞動是无酬勞動。但是，無論是有酬勞動也好，无酬勞動也好，都會為商人生產利潤。

作為剩餘價值的一部分的商業利潤，反映出對產業工人的剝削；作為剩餘價值的獨立化形式，即作為商業利潤，它也反映出對商業無產階級的剝削。這種剝削的程度決定於剩餘時間對必要時間的比例。

流通費用的不变部分(不变資本)的补偿是沒有困难的。流通費用的这一部分，一方面，是剩余价值的扣除額，而另一方面，——

因为它是由商人垫支的，并构成他的資本的一部分，則参加平均利潤的平均化。流通費用的可变部分的补偿情况，即可变資本的补偿情况則是另一样。馬克思写道：“困难是在以下各点：既然商人自己的劳动時間和劳动，不是創造价值的劳动(虽然那会在已經創造的剩余价值中，为他創造出一份来)，他投下购买商业劳动力的可变資本，又怎样呢？这个可变資本，必須当作成本支出，算在垫支的商人資本中嗎？如果不，那就好像与利潤率平均化的規律相矛盾了；因为他既然只能把100算作垫支資本，又有哪个資本家会垫支150呢？如果会，那就好像和商业資本的本质相矛盾了；因为，这一类資本所以能够当作資本来发生机能，并不是因为它像产业資本一样推动了別人的劳动，而是因为它自己做了，也就是，担任了买和卖的机能；并且只是因此，只是由此，所以它能把产业資本所生产的剩余价值的一部分，轉移到自己的手里。”^①

垫支在商品采购上的資本所应得到的商业利潤，本身就包含着执行这些商品的买卖机能方面的劳动报酬。商业利潤不是运用資本的报酬，运用資本的报酬正如在下面一篇中所要說明的，乃是借貸利息。商业利潤本身(而商人也能用別人的資本来“工作”，因此，运用別人的資本的报酬已經从商业利潤中被扣除了)归商人所有，正是为了商人执行了买卖的职能。而如果商人把执行这些职能的任务交給別人，即交給他所雇用的工人和職員，那么，他就应当从这种商业利潤中付給他們工資。但那时商人資本所带来的利潤便少于等量的产业資本，而这是同利潤率平均化的規律相矛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358—359頁。

盾的。

然而馬克思是怎样解决他所提出的問題的呢？

虽然在流通领域中分工是很有限的，但是，无论大的交易也好，或是小的交易也好，都需要同样数量的劳动。因此，商业企业愈大，那么，在使用活劳动和物化为流通手段的劳动方面的节约也愈多。

由此可以得出结论，商业资本就其性质来说，就其基本机能来说，必须是集中的，否则，它就不仅不能促进利润率提高，而且相反地会使利润率减少。由此也可以得出结论，商人没有雇佣劳动是不行的，商业资本不仅在生产领域（在这里，一部分剩余价值被生产出来，它转化为商业利润）中，而且在流通领域中，都是以雇佣劳动为前提，这种劳动提供了占有这种剩余价值的可能性。因此，商人资本应当是由以下各项所组成：（1）不断完成形态变化 $G-W$ 和 $W-G$ 的资本；（2）流通费用的不变部分；（3）流通费用的可变部分，即垫支在商业劳动者和职工的工资上面的款额。

但是，另一方面，这样的资本，即由这些部分所组成的资本在产业资本家那里是应当会有的，如果没有商人的话。那时，产业家就会成为“自己本人的商人”。流通资本的分解为上述部分，不决定于存在着作为特种活动的商业这一事实，而决定于流通性质本身。商人本身不是代替那些被雇用的流通代理人（这些代理人会在产业家的命令下执行买卖的机能，如果产业家本身也经营自己的商品的话），而是代替流通领域中的产业家本身。商人不是作为职工或工人来代替产业家，而是作为资本家来代替产业家；商人代替产业家在流通中发生机能，利润就应当像付给资本主义企业家那样付给商人。

商业劳动者和职工的工资的来源是由下面这种情况造成的；

商品資本獨立化為商品經營資本以後，不僅不會分散，而且，相反地，還會更加積聚起來。因此，墊支在購買商品方面的資本及流通費用的一切部分也會減少，而資本的周轉速度則會增加。所有這一切，既會促進利潤量的增長，也會促進利潤率的提高。

因此，商人資本的利潤多於等量產業資本的利潤；流通領域中的可變資本也將從這種多餘額，即從商業利潤和產業利潤之間的差額得到補償。或者（這也一樣）商人資本表現為大於其實際量的資本，它大到它的利潤應當足夠（扣除純利潤，即等於平均產業利潤的利潤）補償商業勞動者和職員的工資。



第十八章 商人資本的周轉。价格

研 究 的
对 象

商人資本发生作用的地方是流通領域。
商人資本的亞种之一即商品經營資本的循环，只是由两个流通阶段： $G-W$ 和 $W-G'$

构成的。这种資本循环的特点已在第十六章中被研究过了，而在这里，它的周期性、它的不断重复就是研究的对象。

我們在研究資本的循环时，同时也研究那些資本在自己的运动中所采取的和抛棄的形式。在这种情况下，流通速度对形式本身并没有任何关系。而我們在研究資本的周轉时，同时也研究流通的速度，即資本所用以从一种形式轉变为另一种形式的速度。而資本运动的速度又产生一系列的这样一些現象，这些現象在研究資本的循环时还是不可能被揭露的。

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二卷中，开始研究产业資本的循环，然后再研究产业資本的周轉。在商业資本方面（在本篇中）也是如此；对商业資本周轉的分析紧跟在对商业資本循环的分析后面。正是这种对資本运动进行的质的分析、运动形式的評述，提供了一个从量的方面去理解資本运动的钥匙。

总之，無論是产业資本的周轉也好，或是商业資本的周轉也好，都只有在分析資本循环的基础上才能加以理解。

商业資本参加平均利潤的平均化。商业利潤率同产业利潤率是一样的。但是，这还没有預先解决商业利潤如何在各个商品上分配的問題，因为这（对每一种商品來說）要取决于資本周轉的速度。資本周轉得越快，商业利潤添加到个别商品或各批商品的购买价格上面去的部分就越少。但是，这却造成商业資本周轉速度和本章中所将研究的商业价格之間的联系。

商业資本周轉的速度还将通过流通費用的媒介来对商业价格发生影响；商业資本周轉得越快，流通費用加到商品单位上面去的就越少。但是，这个問題馬克思在这里沒有加以考察，因为他撇开了流通費用。

在表述全篇的研究对象时，我們曾經指出，馬克思对商品經營資本的研究仅做到为分析資本的基本結構所必需的程度。不用說，这对于商业資本的周轉也是适用的。馬克思并不研究商人資本运动的細节；例如，他把各商人本身之間的买卖行为、商品从批发商到零售商之間的运动等等事实都完全擱在一边不談。

研 究 的
次 序

馬克思首先研究了商人資本周轉同产业資本周轉的區別及其对于社会总資本再生产的意义。特别是，馬克思說明了商业資本对于展开周期工业危机的作用。

其次，馬克思在从社会資本的观点来研究商业資本的周轉速度时，說明了这种資本（作为社会总資本的一部分）的周轉速度和資本总额之間的比例关系。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情况下，商人資本在譬如說一年的时期內完成的周轉越多，处在流通中的資本就越少，从而在生产領域中的資本也就越多。然后，馬克思就轉而考察商人資本周轉对商业价格的影响。

商品經營 資本的周轉

产业資本的周轉是由流通的两个阶段和生产的各个阶段組成的。商品經營資本的周轉則只由流通的两个阶段組成。在产业資本的周轉中形成了生产和流通的統一。在商品經營資本的周轉中，流通脫离生产而独立化，以与生产无关的姿态出現。产业資本周轉的时间等于生产时间加流通时间。商品經營資本周轉的时间只等于流通的时间，而这也似乎更加证明流通对生产的独立性。

但是，商品經營資本无非是独立化的商品資本，而它的运动則只是在表面独立的循环 $G-W-G'$ 中产业資本运动的 $W'-G'$ 阶段的独立化。因而，商人資本的周轉实质上也无非是产业資本周轉的繼續，即以独立化形式而进行的繼續。生产和流通的統一在商人資本的周轉中並沒有被消灭，而只是被分裂为两部分，被分解，被分成一些所謂独立的現象，而同时这种統一却使人感觉到它的危机。

商人資本周轉的时间只等于流通的时间，它被限制在一定的範圍內。这种情况最明显地表明，商人資本的运动只是社会資本再生产中的一个方面：商品資本的流通 $W'-G'$ 是生产和消費之間的中間环节；当商品資本独立化为商品經營資本的时候，商人資本的运动也仍然是这样。商品資本的出現有賴于生产，而它的消失則有賴于消費。这两个极端也成为商人資本周轉的两个界限。

但是，商人資本却完成独立的(表面上)运动。商人資本的周轉却同作为流通手段的货币的周轉完全相同。

货币将从一些人的手中轉移到另一些人的手中，并且这种运动完成得越快，那么，第一，用这些货币买卖的商品量就越多，第二，所需要的货币比商品量的价值也就越少。在商人資本的周轉方面也是如此：商人資本周轉得越快，已实现的商品資本量就越多，而商人資本在数量上也就比这种已实现的商品資本量越少。

决定着货币流通的商品流通乃是由货币流通决定的，同这一样，大量商品资本的运动乃是依商人资本运动的数量和速度为转移的。当然，商人资本的运动加快产业资本的运动，也同货币正确发挥机能会便利和加快商品流通一样。但是，原因仍然是原因，而结果却还是结果，尽管结果也会影响原因。

货币的运动是商品运动的表现，并且是由商品运动所决定的，但同时也对商品运动发生影响；商人资本的周转是由产业资本的周转所决定的，但同时也对产业资本的周转发生影响。随着产业资本的每一个周转，会有越来越多的大量商品被投入流通，这些商品在商人那里更进一步地继续自己的“生活”，成为商人的商品经营资本。商人缩短了大批商品在流通中的停留时间，正如我们所知道的，这是他的机能之一，商品量对他来说毕竟还是从外面来的数值。他不仅没有创造这些商品，而且也不可能影响这些商品的价格；这些商品的价格决定于他所付出而又不依他为转移的价格加上同样也不依他为转移的流通费用和平均利润。商人是产业资本家的代理人，但却是独立化为独立资本家的代理人。商业资本（而商人本来只是人格化的商业资本）的特点就在于此；商人资本的运动同作为流通手段的货币的运动的区别也在于此，尽管在这两种运动之间也曾有过完全相同的情况。

充当流通手段的货币的运动是以商品的运动作媒介；一个 W 同另一个 W 相交换是通过货币的帮助。作为一定硬币量的货币经常处在运动之中，但是，它们每次都会被花费掉，总是顺利地从买者手中转到卖者手中；并且它们就是这样地在无数次的大量商品循环中执行着自己的流通手段的机能。但是，它们的运动不是圆形的。商人资本的运动是以产业资本的运动作媒介的；商人一方面从一些产业家那里购买生产资料，另一方面又把这些生产资

料卖给另一些产业家；他的资本也构成生产和个人消费之间的中间环节。但是，他每次都是垫支自己的货币资本，而不是花费掉自己的货币资本。离开他的是他的货币（因为它们执行着通常的货币机能），而重新回到他这里来的，即以增加了的数量并带着利润回到他这里来的却是他的资本。

商人资本的
周转和危机

我們已經指出，生产和流通的统一在商人资本的周转中被分裂开了；流通脱离生产而独立，并成为好像是不依生产为转移的。

流通在一定的范围内实际上也是如此。但是，这只会使资本主义生产的内在矛盾尖锐化，并开始最剧烈地表现出来。产业资本家同最后消费者没有直接关系。在生产和消费之间存在着一个资本家特殊集团所控制的商业，这些资本家不仅拥有巨额自有的货币资本，而且还拥有大量别人的货币资本（依靠信用制度）。商人资本的周转不仅是一个跟着一个，而且彼此错综，彼此交叉。商人把自己的货币资本投到商品上去以后，并不等商品实现就会继续购买商品。顺便说说，这是商品资本的机能之一：商人不断购买商品，使产业家摆脱商品，使产业家有可能不断地继续生产过程。商人既然负责关心推销，因而他也就是社会储备品的“保管者”。但是，这就会掩盖，从而也就会加深生产和实现之间的脱节现象。实现的外表暂时代替了实际的实现。在所谓繁荣时期，特别会使人感觉到这种情况。的确，在那个时候，商人实际上出售得很多，因为存在着个人消费方面和生产性消费方面的强烈需求。商人在这种时期出售得很多，但购买得更多；在繁荣时期就已开始的生产过剩，会暂时地被掩饰起来，但好景不长，崩溃就要来临。

必须着重指出，马克思在这里并不曾揭示出危机的原因；不当在商人资本的运动中去寻找这种原因。马克思在这里只是说明

商人資本在危机中的作用。

产业資本和商业
資本在社会
資本中的份額

資本有三种形式：貨幣資本、商品資本和生产資本。馬克思还称貨幣資本和商品資本为流通資本。从这个观点来說，社会总資本

又分为生产資本（在生产領域中使用）和流通資本（在流通領域中使用）。产业家的資本处在所有上述三种形式中，商人的資本則只处于两种形式中。或者說（这从某种观点来看也一样），产业家的資本分为生产資本和流通資本，商人的資本則只是流通資本。所以，如果假定总商品量都通过商人的手，那么，商人資本同流通資本在数量上是相符合的。馬克思在本篇中在研究商人資本时就曾做过这样的假設。

同样地在这里，馬克思在說到商人資本和产业資本在社会資本中的份額时，也是从商人資本和流通資本在数量上是相同的这一假設出发的。而这就提出一个問題：产业資本和商人資本之間的比例是怎样，并且是随着什么而发生变化的。这里所說的不是絕對数，而是相对数。

商人資本的周轉速度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因为在上述假設的情况下，一般地說来，流通的速度同商人資本周轉的速度是相符合的。商人資本周轉得越快，流通所需要的資本就越少。前面已經指出，商人資本的周轉速度有两个界限：（1）生产过程的規模和速度；（2）消費的規模和速度。但是，在这两个界限的範圍內，商人資本周轉的速度基本上取决于商业网和一般商业联系的状况和配置，取决于运输和交通工具（邮政、电报等等）的发展、取决于信用发展的程度。所有这些因素又决定于生产力及与之相适应的資本主义关系的发展。

由此可以得出結論說，随着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发展，商人資

本也就相对地减少。但它却在绝对地增加，因为生产量一般在增加，而生产量的商品部分增加得更多。但它由于商人资本周转速度的增长而会相对地减少。除此以外，商人资本之所以相对地减少还因为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商品的价值也减少了；商人资本比它所服务的商品的数量也更少了。

但是，不应当忽视，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投机事业也增长起来，同社会资本的再生产及流通本身毫无共同之点的商业交易也在增长。而这一部分“流通”资本正在显著增长，特别是在帝国主义时代。

商人资本的
周转和价格

商人所用以出售商品的价格等于购买价格加商业利润(流通费用暂且不谈)。购买价格和商业利润都与商人没有关系。但由此不能

得出结论说，商人资本周转的速度对于出售价格没有任何影响。商人资本周转得越快，落到商品单位上面的年利润部分就越少。譬如说，如果商人的年周转额等于1,000，也就是说，他在一年期间内买卖的商品为1,000，而为此共垫支100（这个垫支的100周转了10次），那么，他的利润便以100而不是以1,000来计算。假设，如果利润率等于15%，那么，在我们上面所举的例子中，商人在每次周转时，出售商品所得的是101.5；而如果他的资本一年只周转5次，那么，他出售商品就应当得到103。

总之，商人资本周转的速度在下面这种意义上影响着价格：即落到某批商品或单位商品上面的商业利润的份额系取决于这种速度。但是，关于这个问题的庸俗概念则完全是另一样：“从商人资本的观点看，周转自身也像是决定价格的要素。”①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第385页。

如果周轉决定着价格，那么，它也就决定着商业利潤，也就是說，商业利潤是流通的結果。于是一个同另一个結合起来：关于商业价格形成的虛假概念同关于商业利潤的虛假概念結合起来。

資本周轉对价格的影响是无可爭辯的事实。但是，整个問題在于如何理解这个事实，它的实质是怎样。庸俗經濟学家把一切都說得完全与事实相反：（1）他們从周轉中引伸出价格；（2）从价格中引伸出商业利潤（作为购买价格和出售价格之間的差額）。而現象的真正联系恰好正是相反：（1）商业利潤是商人資本按照自己的数量所占有的一部分剩余价值；（2）这种利潤被計入該項資本所买卖的总商品量的购买价格；（3）取决于周轉速度的只是将要购买的和出售的商品是多些或是少些，从而該有多大一部分利潤落到各个商品或各批商品上。

庸俗地理解价格同周轉速度的联系还在于，把这种联系主观的說成是：仿佛周轉的加速以及由此而引起的价格的降低都取决于商人的善良願望。已經用不着說，周轉的速度，正如以前曾解釋过的，系决定于資本主义生产发展的程度，还必須注意，周轉速度应理解为平均速度。

已經在确定平均利潤率（商人資本也参加这一确定）时，不仅考虑到商人資本的量，而且还考虑到它的周轉速度。更确切地說，一定的商人資本量本身也就包含有商人資本的一定流通速度，因为不同的資本量会同不同的速度相适应。当然，所說的也只能是平均速度，即决定于运输、交通、邮电等等平均条件的正常速度。而如果个别商人能够做到加快自己資本的周轉，那么，这就会使他有可能取得額外的利潤。

的确，这种商人能为了竞争而减低出售价格。在平均利潤率为15%和一年周轉5次的平均速度的情况下，商人垫支为100的

商品的出售价格就等于 103。如果某个商人能把周轉次数增加到每年 8 次，那么，他就能够或者是按照上述价格出售而每 100 获得为 9 ($3 \times 8 - 15$) 的額外利潤，或者是为了竞争而降低价格，譬如說，按照 102 的价格来出售他按照 100 的价格所购买的商品。順便說一下，这也是所考察的庸俗概念的基础，这种庸俗概念认为由于加速周轉而引起的价格的降低，是全靠商人来决定的。但没有注意到，在某种情况下，当商品低于社会生产价格而出售时，我們也会遇到竞争的现象。而且产业资本家当他能够减少商品价值，使商品价值低于社会价值的时候，他也能够或者是得到額外利潤，或者是降低价格。但是，这不仅不同价值規律发生矛盾，相反地，而且还会证明了价值規律：因为正是这个規律（按照这个規律來說，价值决定于社会必要劳动時間）使那些在优于中等条件下进行生产的企业家处于較好的竞争条件下。

在商人方面也是如此；他加速資本周轉就使他有可能降低价格并且在市場上占有較好的地位，这是因为存在着社会生产价格，这种社会生产价格不依他的意志为轉移，但是，如果他能做到同平均速度比較起来增加了周轉速度，那么，这种社会生产价格就能被他所利用。



第十九章 貨幣經營資本

研 究 的
對 象

我們已經知道，馬克思把商人資本分为两个亚种：即商品經營資本和貨幣經營資本。在本章里將簡單地考察商人資本的这第二个亚种。

貨幣經營資本的純技術上的業務和機能（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三卷第387頁給貨幣經營資本下了一个定义）是同銀行的業務和機能密切地交織在一起的。貨幣經營資本从一开始就同借貸資本及借貸信用業務有密切聯系。而且就運動的形式來看，貨幣經營資本比商品經營資本更接近于借貸資本。

但是，貨幣經營資本是商人資本；它不會被貸出，而商人只墊支它來執行產業資本家和商業資本家（經營商品的商人）的貨幣資本運動所決定的一定技術業務。和經營商品的商人把自己的一部分資本墊支在流通費用上一樣，貨幣經營資本家也把資本墊支在流通費用上。而它們之間的區別如下：前者同商品流通有關，后者同貨幣流通有關。也像商品經營資本家取得與產業資本家相同的利潤一樣，貨幣經營資本家也取得利潤，而不是利息。

必須注意，馬克思在任何地方也沒有說過貨幣經營資本的利潤水平，但是，從整個上下文可以明顯地看出，貨幣經營資本的利潤率也同商品經營資本及產業資本的利潤率一樣。如果貨幣經營資本的利潤是低於現有的平均利潤，那麼，貨幣經營資本也就會被

从該流通領域中抽出来，或者轉到商品經營业务中，或者轉到工业中。流通費用就会增加，而一般利潤率也就会降低。正是通过把有关貨幣流通的費用划分为特种資本即划分为貨幣經營資本的办法，这种費用会减少，但必須貨幣經營資本按照同样資本有同样利潤的規律来取得利潤，这种划分才是可能的。

研 究 的
次 序

貨幣經營資本既不同于产业資本，也不同于商品經營資本。但是，虽然首先使它不同于产业資本的，是商人資本(流通資本)根本不同于产业資本(生产資本)的这一种情况，可是，它却同商品經營資本一起(尽管它們之間有区别)，构成同样一种在流通中使用并受流通制約的資本。

馬克思考察了貨幣經營資本的业务，这就使得有可能來說明貨幣經營資本在社会資本的再生产和流通中的机能。整个說来，这些机能同商品經營資本所执行的机能完全类似。这些机能归根到底在于縮減純粹流通費，在于减少流通領域中所使用的資本，从而提高利潤率。在簡短的概要中，根据上面所进行的研究，对貨幣經營資本、它的本质和运动形式，作了最后的确定。

貨幣經營資本
的基本业务

貨幣資本無論是在产业資本的循环中，或是在商品經營資本的循环中，都只执行貨幣的机能。这些純粹貨幣資本的貨幣机能又会引起一系列的技术业务(特殊业务都与每一种机能相适应)，这些技术业务也将由貨幣經營資本来执行。

作为流通手段的貨幣的机能，需要进行貨幣出納、貨幣保管工作，以及簿記和會計等項业务。作为支付手段的貨幣的机能还引起如像凭票收款、办理活期賬戶、相互清償債務等等业务。作为积累手段的貨幣的机能会引起一系列关于建立和保管貨幣貯藏的最

复杂的业务，而这种货币贮藏则处于经常运动之中，时而由于货币的停止流通而增加，时而相反地，又由于对流通手段或支付手段的需求的增长而减少。最后，各个国家的条锭形式（世界货币）和硬币形式的货币流通，使兑换业务——即一些国家的货币换成另一些国家的货币和一些国家的货币换成世界货币——的机能成为必要的机能。

整个产业资本家和商业资本家阶级所需要的上述业务，将由一个在这些业务上垫支了必要的资本的资本家集团来执行。这种必要的资本从社会资本的观点来看，无非是用在租赁办公室，雇用出纳员、会计员、簿记员及其他各种各样有关货币流通的代理人和专门人员方面的货币资本的独立化部分。独立化不单是指上述业务将由对这些业务有专门知识的人来执行，更重要的是指这是特殊资本家的事业，这是以特殊的资本主义企业的形式被组织起来的。实际上执行这些业务的出纳员、会计员及其他一切专门人员，只不过是在叫做货币经营资本的那个资本的命令下工作的被雇用的职员而已。

这些受货币运动的制约的业务既不创造价值，也不创造剩余价值，但是，垫支在这些业务上面的资本却会带来利润。这种资本不是有生产能力的，但（对于资本主义制度）却是必要的，并且是有用的：若是没有它，每个资本家就必须垫支资本去执行这些业务。很容易明白，这就会花更大的代价。会需要更多的资本，会消耗更多的劳动，从而也会消耗更多的流通费用；所有这一切都会表现为利润率的减少。

概 要

经营货币的商业并不是某种特殊商业，不是特殊的流通领域。不仅如此，这甚至还不是本来意义上的商业。货币的出纳及上述其

他业务都只是由货币的运动决定的，但絕不构成经济学意义上的流通。买卖的完成并不經過出納員、凭票收款員、會計員；他們的工作是由流通决定的，但工作本身并不是流通。因而，这种工作是由資本家的特殊集团以特种企业的形式組成的，工作的本质并没有改变。

貨幣商人不完成任何形态变化，即任何济經学意义上的流通。的确，他购买或租用办公室附近的房屋；他也雇用職員；他的資本由貨幣形式轉化为这些流通因素。但是，办公室的价值、職員的劳动力价值既不会在流通中被再生产出来，也不会被轉移。它們只会被作为純粹流通費用在流通中花費掉。被垫支在这种費用上的資本将从其他来源得到补偿，即从生产領域中所創造的剩余价值方面得到补偿。如果經營商品的商人把自己的資本基本上投放在商品上面，而只是把一部分資本(比較不大的一部分)用在流通費用上，那么，相反地，貨幣經營資本家却会把自己的全部資本用在流通費用上。他好像完成了一个阶段： $G-W$ (他购买職員的劳动力和各种流通手段——办公室和办公室的用具)。我們說“好像”，是因为在这里， $G-W$ 并不是貨幣資本轉化为生产資本或者甚至轉化为商品資本。这只不过是貨幣的支出，的确，这种支出即使也是用利潤来补偿，因而同时也是資本的垫支，但是，这只是因为，貨幣經營資本所执行的业务是产业資本和商品經營資本的现实循环中的必要因素。

第二十章 关于商人資本的 历史考察

研 究 的
对 象

在本篇的前几章中，商业資本是作为从产业資本中派生的資本形式，作为独立化为商品經營資本和貨幣經營資本的产业資本的商品形式和貨幣形式来加以研究的。在本章中，商业資本将被作为独立的資本形式(而商业資本在資本主义前时代，以及在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前史”时期，也就是說，在所謂原始积累时期，就是这种形式)来加以研究。

馬克思給自己提出这样一个任务：說明商业資本和在資本主义制度下只成为具有特殊机能的資本的商人資本之間的区别。它們的区别不在于一个比較发达，而另一个比較不发达；把它們彼此分开的是生产方式的区别。

商业資本的作用和机能的变化不决定于商业資本本身的发展，而决定于生产方式的发展和变化。資本主义生产方式把商人資本“压下成为投資一般的一个特殊的要素”^①。但是，就是在資本主义前时代，它的作用也是不同的；它在古代的作用不同于它在中世紀的作用，它在資本主义“前史”中的作用也是不同的。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404頁。

的确，商业资本也会对生产方式发生影响，它在生产方式中发生机能，它决不只是消极的因素。但是，它的积极性的性质、它对生产发生影响的方向，都不依它为转移。

商品流通是商业资本的必要的和充分的前提。 $G-W-G'$ 必须以 $W-G-\bar{W}$ 为前提，没有后者，前者也是不可能的；但是，另一方面， $W-G-W$ 必然地会导致 $G-W-G'$ 。只要劳动产品一转化为商品，而商品转化为货币，就会出现商人，他使买卖成为自己的专门职业。但是，他的任务不在于为买者和卖者服务，而在于使货币繁殖，在于使 G 转化为 G' ， $W-G-W$ 产生 $G-W-G'$ ，但在 $G-W-G'$ 中， W 和 G 也取得新的质： W 成为商品资本，而 G 成为货币资本；它们总合起来也就构成商人资本，构成商人资本的两种形式：货币资本和商品资本。

由此可见，第一，商业资本在各种不同的生产方式下都能存在，并且已经存在过，因为在各种不同的生产方式下存在过商品流通。商品流通既在各亚细亚专制国家中发生过，也在古代希腊和古代罗马的奴隶占有制经济中发生过，也在农奴制经济中发生过。第二，虽然商业资本的运动在外表上是不发生变化的，——无论是在资本主义前时代，或者是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条件下，商业资本的运动都是以 $G-W-G'$ 的形态完成的，——但是，不仅是它的内容发生了变化，而且它的形式也发生了变化。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条件下，商人所购买的不是商品，而是商品资本；他购买的 W' ，本身也就包含有垫支的资本价值和剩余价值。而商人的货币则是货币资本，因为它实质上就是产业资本的货币形式，因为它在产业资本的循环中转化为劳动力和生产资料，因此，它永远是潜在的资本。在资本主义前生产方式的条件下，商品和货币最初只是作为商人的资本而在 $G-W-G'$ 循环中出现。

研 究 的
次 序

馬克思在进行商业資本的研究之前写了一篇簡短的緒論，他在緒論中指出，即使最优秀的资产階級經濟学家，当他們考察商业資本

时，也总是陷在深刻的矛盾中而不能自拔。他們既把商业資本当作生产資本来考察，也把商业資本当作非生产資本来考察。

馬克思对資本主义前时代商业資本的研究开始于确认这一事实——商人資本曾在完全不同的生产方式的条件下存在过。馬克思把古代的商业民族比作伊璧鳩魯的神，这些神，按照这位古代唯物主义哲学家的概念，居住在宇宙之間的空間。这在某种程度上也适用于以后的資本主义前时代的商人資本。但是，不应当把商人資本同伊璧鳩魯的神相比拟这一点理解为如下的意思：商业資本在資本主义前时代，甚至在古代都不会有任何意义。上述比拟只是形象化地表現着这样一种思想：在那个时代，商业資本內在地同当时占統治地位的生产方式是不相容的：后者对于商业資本的存在是不关重要的。商人之所以是中介人并且能够成为买者和卖者之間的中介人，完全同他們的社會地位无关。

商人資本曾經存在于并且能够存在于各种不同的生产方式下，但是有一个条件，即必須存在有商品流通。而馬克思也就是从分析商业資本的这一个必要的和充分的前提开始。然后，馬克思才談到各个不同时期的——特别是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直接以前时期的——商业和商业資本的作用。

本章以对重商主义制度的簡短評述而告結束。

簡 短 的
緒 論

古典学派同重商主义者进行了剧烈的論战：他們提出了生产是財富的源泉这个論題来同重商主义者的商业是財富的源泉这个論

題相对抗。这是前进了一大步，但是，古典学派却把資本主义生产

同一般生产混为一谈，因而陷入了无法解决的矛盾，并且碰到了不可克服的困难。这些困难之一就是商业资本和商业利润的问题。

古典学派驳斥了重商主义的利润理论，按照这种理论来说，流通是利润的来源；但是，他们不能推翻这样一个事实，即商业也会提供利润，并且商业资本也适应着自己的数量，提供了像产业资本同样多的利润。因此，一方面，故意不提商业资本；古典学派在分析资本时，通常是针对产业资本来进行的；另一方面，企图把商业资本同产业资本等同看待，把它看成是生产资本的形态之一。

既然资本的形式没有被注意，那么，不用说，商业资本也就不可能被认为是产业资本的独立化形式。商业必然要被看成是一个特殊生产部门，而商业资本也必然要被看成是在这个“生产部门”中使用的资本了。但是，鉴于这种概念的“笨拙”和“荒谬”，所以古典学派多半完全回避商业资本的问题。可是，庸俗经济学家对于这种笨拙的和荒谬的概念却毫不感到害羞。不但如此，他们还更进一步不是把流通，而是把生产看成是特殊的中介物。

商人資本的
基本前提

正如我們已經指出过的，商人資本的最直接的前提是商品流通。商人資本并不創造交換，它是在已經產生的交換的基礎上，即由于

商品生产的进一步发展而产生的。商人是中介人；因此，必须有买者和卖者这种环节，而商人则在买者和卖者之間起中介作用。总而言之，商品资本是結果，是交換的产物，而不是它的原因。然而，商业资本的辯护人却把商业资本說成是交換的創造者，按照他們的信条，交換、商业和商业資本大概是一些同义詞。

商业資本必須以交換为前提，但不限于交換。 $G-W-G'$ 是一种完全不同于 $W-G-W$ 的东西，虽然前者只能从后者发展起来。在 $W-G-W$ 中，交換是为消費服务，是使用价值的交換；在 $G-W$

—G' 中，交换是为发财服务，并且不是为一般的发财服务，而是为增加货币形式的财富服务。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断言，商人是为买者和卖者服务的，这种断言忽略了最主要的东西：忽略了这种“服务”只是对于商人来说是必要的，是不可避免的灾难，而它的目的则是使 G 转化为 G'。

但是，如果商品流通是商业资本的前提，那么，商业资本反过来也会对这种前提发生影响，并以越来越扩大的规模再生产这种前提。商业资本也会扩大交换，把一个地区的产品运送到另一些地区去，它在另一些地区中引起对产品的需求，而在扩展了销路以后，它就会刺激着供给。但是，更重要的还是根本方面，还是质的变化。资本主义前的商品还不是当时社会形态的经济细胞的一种形式。可是，在当时，商品已经就是社会关系的物质体现者，并且因为商人促进了这种关系的扩大和巩固，所以他也就促进了商品本身的发展，发展了商品中的新关系的“消极”因素。商业资本发展了商品的“消极”因素，但决不是创造了这种因素。劳动产品作为商品在商业中获得了它的进一步发展，获得了进一步展开。劳动产品转化为商品是一个长期的过程；这个过程是从还带有偶然性质的交换的最初萌芽开始的。这个过程在从作为一般等价物的商品中划分出一种商品的时候，获得了自己的初步的定形。价值在商业中，在商业资本的产生和发展中获得了进一步的定形；商业资本扩大了交换，使交换超出了地区范围并使越来越多的劳动产品参加了商品周转。在这些情况下，商业资本真正地又使它所吸引的劳动产品具有商品形式，但是，它之所以能够使劳动产品具有商品形式，是因为第一，这种形式已经存在，第二，商业资本本身是从作为自己的前提的这种形式中产生的。

商人资本在发展商品和货币的“消极因素”时，就使商品和货

而具有表現着新关系的新形式。商品和貨幣就成为資本的商品形式和貨幣形式，因而，它們就不仅表現着簡單商品生产者的关系，而且还表現着对商品生产者的統治的关系。各商品生产者之間的中介人和为商品生产者“服务”的商人是商品生产者的剝削者。同时，問題不会由于商人不是同直接生产者打交道、而是同占有剩余劳动的人打交道（例如，像在奴隶占有制社会或封建社会中一样），而有所改变。

在任何情况下，商人資本意味着剝削劳动，而不是組織劳动。由此也可以看出商业資本的作用的局限性；由于沒有改变生产方式，所以它只能在現有的生产方式所允許的範圍內发展流通。

商业資本在
資本主义前
时代的作用

对于資本主义前社会經济形态來說，商业資本的作用是具有破坏性的。商业資本一方面发展了商品貨幣关系，另一方面也对当时的經济形态起了分解作用。商人資本以越来越扩大的規模再生产出商品貨幣关系，同时也把商品貨幣关系改变成为新的关系。这是第一。第二，它促成了簡單商品生产者的瓦解，使最富裕的分子轉变为商人和高利貸者，而使全体群众变成为貧民。古代羅馬无产阶级的产生在頗大程度上有賴于商业資本和高利貸。馬克思称高利貸資本和商业資本为孿生子，它們之所以是这样，不仅是因为它們在历史上是同时产生的；它們之所以是这样，也因为它們齐心协力地破坏那些它們曾經在上面产生并能以在上面存在的基础。

商业資本中最重要的地方，就是它发展了作为貨幣財富的財富。实物財富有剝削阶级的消費作为自己的界限；貨幣財富却是无止境的。但是，商人在把一个地区的产品运送到另一个地区时，也就扩大了需求；他用供給来产生需求。而这就意味着它首先产

生了对货币的需求，而越来越强烈的对货币的需求又加强了对剩余产品需求，剩余产品由于商人的“服务”，能容易地转化为货币。

在中世纪，西欧国家的输入品是奢侈品，这些奢侈品是从产业较发达的亚洲国家输入的；而输出的则是原料产品。输入品也有贵重金属；对外贸易是国家货币财富的来源，是国家增加货币材料的来源。商人资本既增加了货币财富，也增加了“消费财富”，但它却不能发展生产；仍然还是很陈旧的生产基础应当加以破坏。商人资本的唯一功绩在于它创造了货币财富以后，也就创造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若干前提。产业资本的循环 $G-W \dots P \dots W'-G'$ 有 $G-W-G'$ ，即商业资本的循环作为自己的前提。产业资本的循环也是从货币开始，并且不是从一般的货币，而是从足以使货币转化为劳动力和生产资料的大宗货币开始；因此，这些货币应当积累起来，而它们就是在商业中积累起来的。其次，资本主义生产是大规模的生产；因而，第一，资本主义生产从一开始就必须以比较广大的市场为前提，而这种市场则是在商业资本的影响下形成的。第二，资本主义生产必须以集中经营商品买卖的商人为前提。

商业资本同产业资本的斗争

商业资本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准备好了一系列的前提。不但如此，就连资本主义生产本身最初也是在商业资本的旗帜和领导权之下发展起来的。从只生活在流通领域中的纯粹商人到产业资本家要经过许多阶段。

商业资本家于扩大市场的同时，刺激了生产的扩大，并以自己的资本去“帮助”商品生产者，贷给他们以原料，有时也贷给他们以生产工具。这就是把生产置于商人的控制之下，手艺人变成为替商人工作并完全依赖于商人的手工业者。剩下的一个步骤就是把这些“独立的”手艺人集合在一起，并处于一个资本的控制之下，也

就是說，以資本主義的簡單協作來代替小手工業作坊^①。

商業資本的領導權很快就成為資本主義生產進一步發展的障礙。商業資本的占統治地位是資本主義還不發展、還沒有發展到成為占統治地位的生​​產方式的標志。但是，沒有殘酷的鬥爭，商人是不會讓出自己的統治地位的。馬克思認為十七世紀英國同荷蘭的鬥爭，就已經是世界舞台上產業資本同商業資本的鬥爭。鬥爭以英國的勝利而告結束，這標志着產業資本的勝利。當然，鬥爭不只是在世界舞台上進行，而且還很殘酷地在國內進行。商人的剝削對象是一些落后的生產形式，商人力圖使這些落后的生產形式永遠保存下來。產業資本家開始採用新的生產形式：他很快地就從簡單協作轉到工場手工業，然後又從工場手工業轉到機器生產。

在政治經濟學方面，這個鬥爭具體表現為重商主義者和古典學派之間的鬥爭。古典學派方面對重商主義體系的毀滅性的批判就是較進步的產業資本方面對商業資本的批判。在理論上，這首先表現為重商主義者在流通領域中周旋，也就是說，他們的研究對象是流通，古典學派卻把研究轉移到生產領域。這個開端是重農主義者作的。

^① 關於商業資本掠奪小生產的情形，參閱《列寧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版，第367—379頁。——編者

第五篇 利潤分为利息与企业 主收入。生息資本

导 論

I

作为产业資本形式的派生形式的借貸資本是本篇的研究对象。

商业資本和借貸資本是一对孿生子。远在資本主义生产方式以前，它們就一起产生了。它們在資本主义生产的基础上被改造，轉化为产业資本的派生形式。

产业資本——这是唯一的会生产剩余价值的資本，而它仅是在生产阶段生产剩余价值。但是，生产阶段是在流通的两个阶段之間进行的；在流通的第一阶段，发生了劳动力同生产資料的結合，也就是說，进行了各生产要素(人身的和物质的)的結合；在流通的第二阶段，生产出来的商品被实现，結果，就使生产过程的重复成为可能。流通的两个阶段和生产阶段就构成产业資本的循环；与上述各阶段相适应的是产业資本的三种形式：货币形式、生产形式、商品形式。就像循环的三个阶段中主要的和有决定性的阶段是生产阶段一样，資本的三种形式中主要的和有决定性的形式也是生产形式。

正如月亮从太阳获得光线一样，货币资本和商品资本也从生产资本那里获得自己的作为资本的存在。货币，只有当它被垫支在购买生产资料和劳动力上面的时候，才作为货币资本而发生机能，劳动力和生产资料就是通过这种方式结合起来，成为生产资本。而商品之所以是商品资本，只是因为商品是被生产资本生产出来的。

资本的三种形式的统一只直接产生在产业资本中，因为产业资本不仅连续不断地从一种形式转到另一种形式，而且还同时处于所有的三种形式中。在商业资本中产生的，只是资本的两种形式——货币形式和商品形式的统一；而货币形式和商品形式同生产资本的联系则被掩盖起来了。在借贷资本中产生的只有资本的一种形式——货币形式；不仅同生产资本的联系消失不见了，而且同商品资本的联系也消失不见了。于是就造成一种错觉，仿佛借贷资本之所以是资本，或者是因为货币本身是资本，或者是因为同资本主义生产没有联系的信用交易本身使货币转化为资本。在第一种情况下，货币和资本之间的区别消失了，在第二种情况下，信用被硬说成是具有一种把货币变为资本的魔力。因此，商业资本和借贷资本在社会的表面上是作为资本的独立的、原始的形式而出现的，它们的所有人只有在业务方面才会碰到产业资本的所有人。正如商业利润是商业资本发生机能的结果一样，利息也是借贷资本发生机能的结果，即它所完成的借贷业务的结果。但是，这种机能只会使上述各种资本具有一些新的形式，在这些新的形式中表现着各阶级的生产关系；商业资本和借贷资本将从产业资本，归根到底也就是从生产资本那里取得自己的作为资本的存在。

在前一篇中研究了一连串跟商品资本和货币资本独立化为商品经营资本和货币经营资本有关的问题；在本篇中将研究跟货币

資本獨立化為借貸資本有關的一系列問題。但是，這完全是另一種的獨立化。

商人資本和借貸資本是資本的派生形式。但是，它們的相同就此結束，以後就要開始不同。商人資本基本上執行着與產業資本以商品形式所執行着的同樣機能。商人資本的運動構成社會資本再生產的一個方面。商人資本參加平均利潤的平均化。借貸資本則不然：它同資本再生產的聯繫、它的運動、它占有一部分剩餘價值的形態，所有這一切只是它作為借貸資本所固有的，並且以同樣程度使它既同產業資本對立，也同商人資本對立。

不僅如此，在某種意義上，生息資本不僅是產業資本的派生資本，而且也是商業資本的派生資本，是次要的派生資本。利息不是從剩餘價值中的直接扣除額，而是從平均利潤中的直接扣除額，而商業資本也參加平均利潤的平均化。利息是已經採取平均利潤形式的剩餘價值的一部分，而在平均利潤中，產業資本和商業資本之間的差別已經消失了。借貸資本從產業資本和商業資本那裡爭得這種年平均利潤的一部分。

其次，借貸資本不僅在產業中而且也在商業中的分布，使它從“自在的資本”轉化為比例於自己的量來發生機能並帶來年平均利潤的資本。總之，對於借貸資本來說，不僅產業資本，而且還有商業資本，都是第一性的，雖然商業資本對於產業資本來說，只是派生的形式。借貸資本同整個信用制度一起是工商業資本的上層建築。

但是，這一點不能機械地來理解；這並不意味着，信用被從外面“添建”在商業和產業上面。對簡單商品流通和貨幣機能所作的分析已經表明，信用關係是有機地從商品關係中成長起來的；更確切地說，它們是變形的商品關係。信用關係本身又使貨幣具有支

付手段的机能，在这个基础上，信用票据和信用货币就成长起来。而对资本主义流通所作的分析（在《资本论》第二卷）表明，资本循环是怎样不断地既腾出了货币资本，又吸收了货币资本。不断地腾出货币资本和不断地吸收货币资本，不断地使货币资本从潜在的资本转化为机能资本和不断地使货币资本从机能资本转化为潜在的资本，这既是资本运动的条件，也是资本运动的结果。

信用是从自己的基础上有机地成长起来而又对自己的基础发生影响的上层建筑。从简单商品生产中成长起来的信用关系，在其进一步发展中，导致高利贷资本的形成；高利贷资本，一方面，对小商品生产发生破坏性的影响，而另一方面，正像“宇宙之间空间的伊壁鸠鲁的神”一样，分布在资本主义前社会经济形态的各个毛孔中。而从资本主义生产和流通中产生的信用关系，形成一个最复杂的体系，这个体系成为借贷资本活动的领域。借贷资本虽然有工商业资本作为自己的基础，然而毕竟与工商业资本不同；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它的作用和意义越来越加强。

本篇全部研究的中心和轴心是利润的分解为利息与企业主收入以及生息资本。但是，在这里，对于借贷资本，也将按照它对于分析资本的基本构成所需要的程度来加以研究。

借贷资本是货币资本，因而也是工商业资本的形式之一，但是，它却是特殊形式和独特形式的货币资本。借贷资本从资本主义生产中不仅取得了自己作为资本的存在，而且还取得了自己的形式的独特性。因此，对借贷资本的研究，是对整个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及与其相适应的生产和交换关系的研究中的进一步展开和进一步“从抽象上升到具体”。资本以生息资本的形式使“资本的基本构成”有了新的说明。资本的基本构成在本篇中获得了新的定义，获得了更丰富的内容。

产业資本的商品形式和貨幣形式的独立化为商品經營資本和貨幣經營資本，决定着利潤的分解为产业利潤和商业利潤。貨幣資本的分化为借貸資本决定着“利潤分解为利息和企业主收入”。利息也好，企业主收入也好，都是从新的方面來說明資本。如果資本家由于一种資本所有权而获得利息，那么，他也将由于他积极参加产业或商业活动而获得企业主收入。利息使得无进取心的資本家的存在成为可能，并推动貨幣資本轉化为借貸資本。企业主收入使得利用別人的、借来的資本来占有剩余价值成为可能，并对吸收別人資本起推动作用。除了通常商品的市場和劳动的市場以外，还造成了資本的市場；也造成了新型的企业——經營資本的企业和集中資本需求与資本供給的企业。总而言之，建筑起复杂和錯乱的大厦——龐大的銀行网、证券交易所及各种其他机构的現代迷宫。在这种迷宫里，資本主义关系获得了最充分的表現和最充分的歪曲；資本主义关系被彻底神秘化和偶像化。

在資產階級政治經濟學中存在着各种不同的信用定义。一些經濟學家认为信用的实质是信任，即一个人(債权人)以一定數額的价值委托給另一个人(債務人)。另一些經濟學家則把信用的实质歸結为：貸款的归还同貸款的取得在時間上被隔开。

也存在着另外一些信用定义。我們不想多談它們。我們在这里只指出，对于資產階級政治經濟學來說，信用的性质直到現在也仍然是無法解釋的。的确，也不可能是另外一種情况，因为資產階級政治經濟學是抽象地、离开工商业資本的运动甚至离开借貸資本本身的运动来考察信用的。

由此也可以看出，上述的信用定义，除了它們在方法論方面有缺陷以外，就是在理論方面也是毫无成果的；在这些定义中缺少最重要的一点，即沒有利息的說明。然而借貸資本是生息資本(对这

一点已毫无可爭辯)。因此，貸款，即借貸資本的定義應當包含有利息的說明。信任或發放貸款同收回貸款之間在時間上的隔開，決不能認為是創造利息的因素。一個人把自己的貨幣轉交給另一個人支配，當然有“權”要求因此而取得報酬。但是，須知要求報酬之“權”，還不是創造出一種可以從中取得這種報酬的東西的“創造力”。

只有馬克思在本篇中對貸款和借貸資本所作的正確的分析，才能徹底解釋明白為什麼借貸資本是生息資本。

如果像資產階級經濟學家所做的那樣，抽象地來考察貸款，也就是說，如果不注意發放貸款和收回貸款是借貸資本的特种運動的起點和終點（而這種運動本身又是工商業資本實際運動的序幕和尾聲），那麼，就很容易得出類似上述信用定義的一些毫無內容的貸款定義。信用本來是一個抽象概念；信用的具體內容和它所表現的具體形式決定於那種使信用據以完成的生产方式。在古代世界，在奴隸占有制的基础上，信用以高利貸的形式，成為消滅自由的小地產和自由的手工業的因素之一。在中世紀，高利貸消耗了封建貴族的經濟實力和威力。在資本主義的初期，高利貸是原始積累的來源之一。只有在發達的資本主義條件下，借貸資本的運動才成為整個社會資本的再生產和流通的序幕和尾聲。

同樣，利息也本來是一個抽象概念。利息向來就是為貸款而付出的報酬；但是，利息的具體內容和它的具體形式却仍然取決於生产方式。在資本主義生产方式的條件下，利息是商業資本家和產業資本家讓給借貸資本家的一部分剩餘價值。

正因為如此，所以對生息資本的研究，必須從資本主義制度下這種資本的運動的形式的特點及貸款和利息的本質“上升”到資本主義生产方式的基礎。馬克思在進行上述研究之前先講了許多初

步意見，這些意見一開始就把這種研究限于一定的歷史範圍內。抽象地說，信用問題可以繼貨幣問題之後來考察。因為在簡單商品流通條件下就已經有了信用，並且貨幣也是全靠有信用才成為支付手段的。

同樣地，我們也可以更前進一步：我們完全可以想像，在這種信用交易的基礎上，在還是簡單商品流通的基礎上也會出現票據——像馬克思所稱叫它們的——商業貨幣。這些票據就是流通工具。

不但如此，我們甚至也還可以想像銀行的出現；當然不是現代的大銀行，而是那些從小商品生產者的貨幣那里吸收自己的資金的銀行。我們甚至在資本主義制度下也會碰到這種規模的銀行，譬如說，所謂互助信用銀行等等。但是，事實上這當然只是一個抽象概念；同時，更明顯地表現出是一個荒謬的抽象概念，因為這是一個不反映歷史事實的抽象概念。

還在《資本論》第一卷第三章中，馬克思在說到貨幣是支付手段時曾指出，最初，信用交易和信用關係都是極短促的，但以後它們表現出一種更為持久的定形的能力。因此，如果不放鬆那些經濟關係，更正確地說，如果不放鬆那種存在于更深處的經濟條件的對抗性，我們就不能談論某種持久的定形，就不能談論作為一種獨立的东西的信用。我們應當記住，信用本身本來是不能考察的，信用本身並不代表什麼東西。在資本主義前時代，上述定形的東西是高利貸。但是，高利貸雖然有商品貨幣流通作為自己的前提，卻不僅是從簡單商品關係中成長起來的。高利貸是從那些商品和貨幣所產生的階級關係——例如，在封建制下是從封建關係——中成長起來的。只是由於商品流通和作為支付手段機能的貨幣的發展，階級關係才採取信用-貨幣關係的形態。馬克思曾堅定地指

出，高利貸者和銀行家之間的區別也正是使他們彼此互有區別的生产方式的區別。

II

現在我們轉而研究借貸資本和信用的分析中的抽象法的各个阶段。

在抽象法的第一阶段，問題在于，在一个方面是貨幣資本家，而在另一个方面則是机能資本家。这同样也是一个抽象概念，但是，这是馬克思所特有的、典型的抽象法，它不是臆想出来的，而是表現着資本主义制度所特有的真实事实。

对于資本主义制度來說，最特殊的事实是，貨幣有額外使用价值，因而能够成为特殊商品，即“商品資本”。但是，再說一遍，这仍然是一个抽象概念；我們暫且簡單地假定，所說的只是資本家的两个集团。換句話說，整个借貸資本暫時簡化为貨幣資本家的貨幣資本，而这些貨幣資本家本身并不把貨幣当作資本来使用，而是將貨幣轉交給把貨幣当作資本来使用的机能資本家。正如我們所看到的，这是最一般的前提，并且不是臆想出来的前提；它包含在现实本身中。只有在真正的实际情况中，它才由于一系列的新事实而变得复杂起来，但是，这不妨碍把它划分出来，因为它是现实的。这个前提是必要的，并且完全足以揭露貸款和借貸資本的本质。因为由于这样，具有額外使用价值的貨幣才会成为特殊商品，而这些貨幣也会取得特殊形式：借貸資本的形式。

所以，这个前提也提供了說明利息的性质的充分可能性。馬克思在研究利息时說明利潤分解为利息和企业主收入意味着什么；指出甚至那些用自己所有的資本而工作的机能資本家，怎样和

为什么也把利潤划分为利息和企业主收入。

抽象法的第一阶段以总括該阶段的全部研究的概述而告結束；它以分析“資本主义关系分离出生息資本的形式”而告結束。本篇的前四章(即第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章)在这一方面构成为一个統一的整體。馬克思在这几章里暂时还是从下列前提出发：即只有机能資本家和貨幣資本家，而借貸資本則是由貨幣資本家的貨幣資本构成的。

但是，在这里可能会产生一个問題：为什么在查明借貸資本以前还不能考察商业信用呢？第二个問題：为什么馬克思要从只有貨幣資本家和机能資本家以及信用是这两个資本家集团之間的关系这个前提出发呢？难道机能資本家本身不是也把自己的閑置的貨幣資金轉化为借貸資本嗎？馬克思已在查明了什么是生息資本、什么是利息、資本主义关系如何分离出生息資本以后，就把这些問題提到了理論分析的第二阶段。因而在“資本-偶像”的性质已被闡明以后，馬克思就在分析的第二阶段，把一些新的因素包括在研究中。

新的因素首先就是：貨幣資本家本身不是直接地把自己的貨幣轉交給机能資本家，而是通过銀行来轉交貨幣，也就是說，現在出現在舞台上的是銀行家。这个新的人物也是現在的中心人物。銀行家处在机能資本家和貨幣資本家之間。一方面，在对机能資本家的关系上，他代表着所有的貨幣資本家，而另一方面，在对貨幣資本家的关系上，他又代表着所有的机能資本家。随着銀行家的出現在舞台上，銀行資本也出現了。銀行資本范疇与借貸資本范疇并不完全相符。

当我们說“借貸資本”时，那么，我們指的只是这一个方面：即生息資本和在这个資本中所表現的那些关系。这里所說的是，整

个资本主义关系都被偶像化；所說的是整个資本在生息資本中所得到的更完备的表述。这个資本是从哪里得来的，它是怎样形成的——这一点在借貸資本范疇中沒有表现出来。在銀行資本范疇中則着重指出这个資本是如何形成的。当然这不仅有純技术上的組織意义，而且还有社会經济意义。馬克思着重指出，銀行家提供給机能資本家以整个社会資本即全部貨幣資金。由此可見，生产的社会性质和占有的私人性质之間的矛盾在这里就尖銳起来。資本依靠銀行家才直接成为社会資本——銀行資本的范疇就正表現着这个。因此，不应当混淆借貸資本和銀行資本的范疇。

現在，在分析的第二阶段，貸款的对象不只是貨幣資本家的貨幣——貨幣也从其他来源流到銀行家那里。銀行家不仅是借貸資本家的“貨幣資本的管理員”，而且也是商人、产业家本身的貨幣資本以及处于各种居民阶层和机关支配下的大量貨幣的管理員。其次，銀行家不仅一只手从各种不同的放債人那里拿来貨幣，而另一只手把貨幣交給各种不同的借債人，并且还办理发行业务；他用自己的銀行券或單純用自有的資金来提供信貸。

現在来談一談商业信用。商业信用，驟看起来，完全是独立地、不依賴銀行信用而发展起来的。实际上，商业信用的根源何在呢？在于机能資本家彼此用記賬的办法出售商品并彼此互相发出票据，这些票据就作为商业貨幣而发生机能。看来，好像这种信用是完全不依賴銀行信用而发展起来的。但是，問題并不是这样。一个机能資本家所能提供給另一个机能資本家的那种信用具有有限的意义。賒卖和票据流通只有在票据能在銀行里貼現的时候才具有重要意义；商业信用也只有在那个时候才具有巨大意义。因此，如果沒有銀行，商业信用还是非常有限的和不完善的。

而且还有一个重要的因素。当一个資本家用記賬的办法出售

商品給另一个資本家时，他就会比現款卖得貴些：要收取一定的利息。因此，商业信用作为一种具有相当定形的一定現象，是以利息的存在、因而也是以借貸資本的存在为前提的。而且实际上，当借貸資本已經作为生息資本而形成（也就是說，利息已經同“資本-所有权”結合在一起）的时候，那么，商业信用才具有两种交易：一方面，出让这种或那种商品，即实行出售商品，而另一方面，将某种商品的貨幣等价物轉变为一种貸款，这种貸款的期限等于緩付这种等价物所拖延的期限，这笔貸款之所以完成，是因为征收了利息。因此，馬克思在分析了借貸資本以后，即已經是在理論分析的第二阶段，才完全正确地将商业信用加以考察。

現在我們轉入分析的第三阶段。直到現在，我們都是就信用这个詞的直接意义来談論信用的。任何信用交易的对象都是在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条件下具有額外使用价值的貨幣。在分析的第一阶段，信用的对象只是貨幣資本家的貨幣；在第二阶段，信用的对象是整个社会的貨幣以及信用本身。后者意味着銀行家使他自己所享有的信用成为貸款的对象。这种情况以各种不同的形式表現出来，特別突出地表現为銀行券的发行。在这里，我們也考察了虚拟資本的問題。不是由黃金作担保但同时却被当作資本來利用的銀行券——发行銀行靠它来获得利息——已經就是虚拟資本的形态之一。但是，虚拟資本却由于股份資本而获得了自己的充分的評價，而随着股份資本的发展，虚拟資本也得到自己的进一步的和长远的发展。对整个虚拟資本的研究已經屬於分析的第三阶段。

然后，馬克思就轉而考察现实資本和借貸資本的运动（借貸資本的頗大部分是虚拟資本）。第三十章、第三十一章和第三十二章就专讲这个問題。借貸資本的运动将在工业周期的各个不同阶段

来加以考察，而这已经构成分析的一个新的(第四)阶段。

在分析的这一个阶段，马克思主要是研究借贷资本的运动和工商业资本的运动之间的区别，以及商业信用和银行信用的区别。正如我们已经说过的，商业信用依靠银行信用而使自己获得发展和重要意义，并同银行信用一起构成统一的信用制度。

按照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方式进行的研究，反映着信用发展的历史过程。但是，信用不是自己发展起来的。信用发展中的每一个新的阶段，意味着整个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发展中的新阶段，即它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发展中的新阶段。

当然，银行资本也有它自己的规律性。信用不仅反映生产和流通过程中的变化，而且还积极地促进这种变化。特别是，信用对货币流通发生巨大的影响，以致造成一种错觉，仿佛信用能够排挤货币。马克思基本上是用对信用和货币的相互关系的分析来结束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的信用的研究。

我们已经说过，不可能从货币问题直接转到信用问题，如果不把信用归结为新的抽象概念，即归结为：把价值从一个人那里以贷款的方式转交给另一个人。在关于货币问题和资本主义信用问题的解释中间，涉及《资本论》第一卷、第二卷的问题和第三卷的大部分问题。

马克思在分析了剩余价值转化为利润和利润转化为平均利润以后，甚至在分析了商业资本以后，也就是说，在资本的商品形式和货币形式独立化为商品经营资本和货币经营资本以后，对信用作了分析。换句话说，马克思使那个是前面研究的终点的东西，成为信用问题的研究的起点。前面研究的终点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的货币具有额外使用价值。货币的额外使用价值在于，货币，不管它将来是在生产领域中使用，或者是在流通领域中使用(因为

商业資本也带来平均利潤),总是会带来平均利潤的。

馬克思用第三十三章、第三十四章、第三十五章来专门讲貨幣問題,更确切地說,“信用制度下的流通手段”問題。在这个正告完成的分析阶段,在我們的面前不仅出現了統一的資本主义信用制度,而且还出現了統一的資本主义貨幣信用制度。

在本篇的最后一章,即第三十六章,馬克思对資本主义前的信用作了杰出的評述,当时中心人物是旧式的高利貸者。最后,馬克思提出关于无产階級专政时期的信用問題的一系列最重要意見。



第二十一章 生息資本

研 究 的
對 象

在分析的这个阶段，假定借貸資本的来源只是貨幣資本家的貨幣，貨幣資本家直接（对我们來說，銀行还不存在）把自己的貨幣轉交给机能資本家。他們把自己的貨幣这样轉交出去，使这些貨幣轉化（作为資本）为特种商品。在这里，对这种商品的性质也加以研究。将研究：（1）这种商品的运动的形式；（2）被称为貸款的这种商品的出售的本质；（3）它的被称为利息的价格。

但是，在本章中利息將暂时只从质的方面来加以研究。利息的大小，即从利息的量的方面进行的分析，將在下一章中加以詳細考察。

利息是剩余价值的一部分，并且从这一方面來說，同剩余价值的其他各部分没有什么不同之处。但是，利息是在特別小标题下出現的并具有特殊形式的一部分剩余价值。而这就已經說明利息是一个不同于利潤范疇的范疇。利潤是产业資本和商业資本运动的結果；而利息則是借貸資本运动的結果。由此可以看出，在理論上，作为特殊范疇的利息也只有在对貸款进行分析的基础上才能被理解。換句話說，必須从貸款“上升”到利息，才可以从貸款中引伸出利息。

研 究 的
次 序

借貸資本的运动、貸款、利息是彼此不可分割的。資本，也包括借貸資本，不仅是階級关系，而且还是一种运动。借貸資本作为

一种运动，以放出贷款作为自己的起点，而以收回贷款作为自己的终点。而借贷资本运动的目的、它的内在动机就是利息。

但是，在理论上，首先必须单独地考察借贷资本的运动的形式，然后再考察贷款和利息的实质。整个研究应当从分析借贷资本的运动的特点开始。从借贷资本的运动的形式“上升”到贷款的实质、“上升”到利息——这就是本章中研究生息资本的道路。

生 息 资 本
的 运 动

在研究产业资本的循环时(在第二卷中)以及在研究商业资本的循环时(在前面一篇中)，曾假定商人和产业家所垫支的货币都属于他们本身所有，并且循环被表现为： $G-W \dots P \dots W'-G'$ (对产业资本来说)； $G-W-G'$ (对商业资本来说)。但是，在实际上，资本的大部分却分解为“资本-所有权”和“资本-机能”，也就是说，资本属于一些人所有，而它却在另一些人那里发生机能。因此， $G-G$ 阶段先于 $G-W$ 阶段，在这个阶段中，货币作为资本从放债人手里转到借债人的手里；而 $G'-G'$ 阶段则跟随在 $W'-G'$ 阶段之后，也就是说，贷款归还了。产业资本和商业资本的循环也发生变形，现在具有这种形态： $G-G-W \dots P \dots W'-G'-G'$ 和 $G-G-W-G'-G'$ 。

在 $G-G$ 中，不发生本来字义上的货币支出，只发生货币从 A 到 B 的简单的转让。但是，如果没有 $G-G$ ，那么， $G-W$ 就是不可能的，因而，整个资本的循环也是不可能的。所以，循环也就不是以 $W'-G'$ 行为告结束，而是以 $G'-G'$ 行为告结束；循环的终点决定于循环的起点：既然循环以货币从 A 到 B 的转让作为自己的引言部分，那么，它就应当以货币从 B 返回到 A 作为自己的结尾部分。

但是，无论 $G-G$ 也好， $G'-G'$ 也好，都不是资本循环的因

素。G—G 构成工商业資本循环的引言部分，而 G'—G' 則构成它的結尾部分；而循环本身却在这些部分之間、即在自己的序幕和尾声之間进行。但是，序幕和尾声对于資本循环來說，并不是一种外在的东西，它們是从資本循环中产生的，并且也只有有在循环的基础上才能进一步地发展起来。生息資本只是产生利潤的資本的一种派生形式；如果没有产生利潤的資本，也就不会有生息資本。

从这种观点来看，工商业資本循环的本身就已經既包含有自己的引言部分，也包含有自己的結尾部分。但是，引言部分和結尾部分也都有自己本身的存在；它們构成借貸資本的运动，在这个运动中，基本階級关系是由生产关系，即工商业資本家和貨幣資本家之間的关系的特殊形态間接表現出来的。这也就把生息資本的运动分化成为似乎脱离工商业資本的运动的一种特殊运动；这种运动仅以 G—G 行为和 G'—G' 行为为限，或簡化为 G—G' 行为。貨幣資本家把自己的貨幣让商人或产业家使用一个时期，屆期則收回自己的貨幣外加一定的——也是事先商定的——增殖。在借貸資本的运动中，并不直接发生产业資本和商业資本的循环。整个这种运动表现为是由与现实資本循环毫无共同之点的許多因素构成的：(1) A 把貨幣轉交給 B 暂时使用；(2) B 負責在預先約定的期限到期时归还貨幣；(3) 关于利息的大小将由 A 和 B 来协商。B 将如何来使用所得到的貸款，那是完全无关重要的；而且实际上，在預先約定的期限到期时，不管貸款用途的性质如何，也不管由貸款的貨幣所开始的資本周轉是否已告結束，貸款一定要归还。

借貸資本的运动的形式是一种最不合理的形式，但同时也最充分地表现出作为会产生剩余价值的价值的这个資本的性质。这种形式之所以最不合理，是因为它从生产領域和流通領域所发生的那些实际过程中被抽掉了(客观上被抽掉了)。但是，这样一来，

价值的这个会产生剩余价值的属性，在这里就毫不夸张地被表现出来，赤裸裸地被表现出来了。

贷款和借贷
资本的实质

在G—G'行为中发生了货币从A到B的简单转让。但是，在这个货币转让形式的后面隐藏着什么呢？A实际上转让给B的是什么呢？

在B那里，货币转化为资本，并且带来平均利润，因而，A给B以获得平均利润的可能性。更确切地说，A在一定时期内把货币转让给B时，也就在这个同时期内转让给B以获得平均利润的可能性。因此，A实际上，真正地转让给B的不是货币，而是货币形式的资本，或货币资本（如果他转让的是商品或生产资料，那么，它们也是货币）。

如果A在转让货币给B时，就转让给他以获得平均利润的可能性，那么，B在把货币归还给A时，就应当交给A一部分由G'—G'行为所表现的平均利润。货币资本也就获得了新的形式——生息资本的形式，或成为借贷资本。货币资本就从产业资本和商业资本独立化为这种新的形式；它既然是这些资本的形式之一，也就成为当作生息资本而同这些资本相对立的特殊资本了。

在产业资本或商业资本的循环中，货币资本直接执行着货币的机能：既在G—W中，也在W'—G'中直接进行着货币的转化为商品和商品的转化为货币。因此，它也直接作为货币来发生机能。它从整个循环中获得了自己的作为货币资本的存在，因为整个循环，也包括那些只由货币完成的业务，给带来平均利润。这一点对于商品资本来说也是正确的，并且商品资本直接在W'—G'形态变化中作为商品来发生机能；它在实现以后就转化为货币。它之所以是资本：（1）因为它用资本主义的方法生产出来的，也就是说，本身也包含有剩余价值；（2）因为W'—G'是资本再生产

的因素。

其次，由于G和W'的直接机能同生产资本的机能一起构成一个整体——即生产和流通的统一，所以在客观上，在该循环中，G是货币资本，而W'是商品资本。在主观上，它们对于该资本家来说，都是资本。而它们对于资本家的对方来说也可能不是资本。在出卖自己的劳动力的工人手中，以及在出卖原料及其他生产资料的小商品生产者手中，他们所获得的货币都不是资本。而商品落到工人和小商品生产者手中以后，就不再成为资本。如果商品落到另一个资本家手里并被用于生产性消费，那么，商品在这个资本家那里就已经是生产资本，而不是商品资本了。总之，G—W行为中的货币和W'—G'行为中的商品不是作为资本，而是作为货币和商品，直接从一些人手中转到另一些人手中。

在借贷资本的运动中则是另一种情况。在G—G和G'—G'中，货币作为资本直接发生着机能。（并且，如果商品用记账的办法出售，它就表现为被贷出的一定货币量；被贷出的不是商品——商品是被卖出，——被贷出的是用记账办法出售的商品的货币等价物。）在G—G中，放债人把货币资本转交给借债人；货币资本不是作为货币，而是作为货币形式的资本发生机能，而这种货币形式现在却是从资本的商品形式和生产形式中独立化出来的。因此，在产业资本和商业资本的循环中，资本的增长和价值形式更替的过程溶合在一起，在借贷资本的运动中，资本的增长却同价值形式更替的过程隔开了；不但如此，它还表现为一种价值形式，即货币形式的属性。

在G—G中从A转到B的那些货币，在G'—G'中又从B转回到A；它们作为货币被暂时转让了，没有用这些货币购买什么东西，它们也没有执行其他货币机能。最后被转让的是这些货币

的“額外使用價值”，即它們在一定時期帶來平均利潤的可能性。所以，無論對轉讓貨幣的人來說，或對被讓與貨幣的人來說，這些貨幣都是作為資本來轉讓的。

利 息

貸款是“貨幣的額外使用價值”的轉讓。貨幣的額外使用價值不僅根本不同於一般商品的使用價值，而且也根本不同於作為貨幣的貨幣的使用價值。一般商品的使用價值是從商品的自然屬性中產生出來的，這些自然屬性使商品能以滿足一定的需要。作為貨幣的貨幣的使用價值是從商品生產所決定的貨幣的本質中，以及從貨幣在商品經濟中所執行的機能中產生出來的，也就是說，貨幣的使用價值是由商品生產決定的。作為貨幣資本的貨幣的額外使用價值是從資本主義生產方式及與其相適應的生產和交換的關係中產生出來的。在資本主義生產中，剩餘勞動被佔有和剩餘價值被創造出來，剩餘價值在交換中轉化為利潤並在產業家和商人之間進行分配。而為了這樣，產業家也好，商人也好，都應當墊支作為貨幣資本的貨幣；但由此可以得出結論說，任何現有的貨幣都有獲得利潤的可能性。這種可能性也構成貨幣的額外使用價值；而利息則是貨幣的額外使用價值的價格。

一般商品的价格和利息(即已被出售的貨幣資本的价格)之間也有着根本的區別。一般商品的价格是商品價值的貨幣表現。利息不是貨幣資本價值的貨幣表現；貨幣資本本身是商品價值的表現，利息是被貸出的資本的增殖。

一般商品的使用價值和它們的價值(因而和它們的价格)是商品的兩個因素。使用價值絲毫也不決定價值和价格，並且絲毫也不表現在價值和价格中，——它只是價值和价格的物質體現者。貨幣的額外使用價值却恰恰決定着利息，即決定着已被出售的貨幣

資本的价格，并且最后，决定着它的运动。利息是在借債人手中轉化为机能資本的貨幣所带来的一部分利潤。換句話說，利息是由于被貸出的貨幣的額外使用价值的实现而获得的一部分平均利潤。如果借債人沒有把他所得到的貨幣当作資本來利用，或者如果由于任何一种原因这些貨幣沒有給他带来利潤，那么，就在這種情況下，借債人当然也应当支付利息；因而，他也就应当从任何其他来源来支付利息。但是，利息的經濟基础在于，貸出的貨幣在資本主义生产的基础上能够带来利潤。所以，如果平均利潤不是暫時地减少，不是由于行情的波动而减少，而是由于利潤率傾向下降的規律的作用而减少，那么，利息率也会降低。

因此，貨幣額外使用价值的减少会引起利息額的减少。

整个生息資本是独立化为一种独立資本的、工商业資本的貨幣形式，也同利息是独立化为一种仿佛不依赖于利潤的、收入的独立形态一样。利息的不合理性表现为：它的經濟基础——貨幣的額外使用价值——在它里面消失了。利息既然是已貸出的資本的增加額，所以就表现为由于放債人和借債人之間的協議而确定的已貸出的資本的价格：放債人給自己的貨幣規定了价格，而借債人則同意支付这种价格。利潤和剩余劳动之間的联系已經在平均利潤中消失了，虽平均利潤毕竟还是同生产和流通过程有联系。甚至这种联系，即生产和流通过程同一般資本再生产的联系，也在利息中消失了。

最后，利息作为不表现价值的价格，在数量上是不受任何“自然”規律的調节的。

第二十二章 利潤的分割。利息率。 “自然”利息率

研 究 的
對 象

生息資本以及利息都已經在上面一章中研究過了。但是，以前，任務在於說明借貸資本運動的形式、貸款的本質，并把利息歸結為

借貸資本當它在商人或產業家那里發生機能時所帶來的利潤的一部分。而現在的任務則在於說明：（1）怎樣發生利潤的分割為幾部分，其中一部分歸貨幣資本家，而另一部分則歸機能資本家；（2）利息額是如何調節的；（3）有沒有自然利息率。

這樣一來，前面一章的研究對象在本章中將受到進一步的分析。馬克思從對借貸資本和利息的質的表述上升到對它們的量的表述。在商業和產業中使用的大部分資本，不是商人和產業家的所有物，而是另一些人——貨幣資本家的所有物。因此，大部分社會資本通過貨幣市場而進入商業和產業中，在貨幣市場上確定了特種商品——“作為商品的資本”的價格。這種價格隨同貨幣市場的波動而一起波動，也就是說，隨同供給的資本數量和需求的資本數量之間的比例的波動而一起波動。

馬克思在本章中還不是詳細地研究影響利息額的一切因素和情況；他暫時只是考慮到這些因素和情況而已。本章的任務不在於徹底解決利息率的問題，而在於從方法論上正確地提出問題。

我們用揭露那隱藏在一般商品價格后面的價值的辦法，不僅

从质量上来分析作为价值的货币表现的价格，而且还从数量上来确定这种价格。而用揭露隐藏在利息后面的一部分利润的办法，还没有使利息获得任何数量上的确定性。利息也可能是大部分利润，也可能是小部分利润。在质量方面，利息是货币资本家所借以占有一部分剩余价值的特殊形式；在数量方面，利息随货币市场上的波动为转移，而货币市场上的波动则首先决定于工业周期的运动。但是，在利息的质量鉴定和数量鉴定之间却有一种内在的联系：数量鉴定归根到底还是由质量鉴定预先决定的。运用着借来的资本的商人和产业家的总利润分解为机能资本家的利润和借贷资本的利息。由此可见：（1）利息的波动以总利润额的数量为界限；（2）利息率归根到底——不是在短时期的波动中，而是在一般的趋势中——应当以利润率为依据。

研 究 的
次 序

马克思首先讲到利润率和利息率之间的联系。平均利润率对于利息率的波动来说是一种界限，它也以自己的下降趋势决定着利息率的下降趋势。

然后，马克思转而考察利息量在上述界限内是怎样并依什么情况而发生波动。马克思于是得出结论：没有调节利息额的内在规律。这也引导到自然利息率问题。

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曾做过不少关于确定自然利息率的尝试。这些尝试只是想遮盖资本主义生产的本质；想遮盖利息是剩余价值的一部分，从而也是生产领域中的剩余劳动创造的。马克思指出，甚至连像所说的自然利润率或自然工资率这种意义上的自然利息率，也是没有的。

本章结束于以下的考察，即从数量方面来说，利息的特点究竟是什么，使它具有“自然”性质的特点又是什么。

在理論分析的這個階段，假定貸款的雙方只是貨幣資本家和機能資本家。換句話說，暫時還只分析這樣一種貸款，在這種貸款

里，已貸出的資本被投入它會帶來平均利潤的工商業企業。而借債人不是機能資本家的這種情況且擱在一邊不談。

除了機能資本家以外，其他不是生產性地使用所獲得的借款的人物和機關也會提出對貨幣資本的需求。這裡所說的是國家、封建貴族的代表人物（拿貸款供消費目的的人）等等。在這種情況下，貨幣的額外使用價值、它的轉化為資本的可能性，將不會被實現：貨幣在借債人那裡將不是被當作資本來使用，而是被單純地當作貨幣來使用。因而，在上述情況下，利息也不是提供貸款的資本所帶來的利潤的一部分，——單是由于貸出的資本不會給借債人帶來任何利潤這一點，利息就已經不是利潤的一部分了。當簡單商品生產者是借債人的時候，利息也不是利潤的一部分。雖然簡單商品生產者也把所得的貨幣借款花費到經濟目的上，但是，須知這些貨幣在他那裡不是當作資本來發生機能；貨幣在他那裡也不會自行增殖。如果在消費信用的情況下，利息是從與貸得的貨幣的使用方法毫無共同之點的來源來支付（例如，納稅人支付國家公債的利息），那麼，當借債人是簡單商品生產者的時候，在那種情況下，利息就是已生產出的商品價值的扣除額，而決不是剩餘價值的扣除額。利息只有在借債人是資本家的那種情況下，才是剩餘價值的一部分。也只有這種情況對於資本主義生產方式才是具有代表性的和典型的。

貨幣所有人和小商品生產者、或封建貴族、或甚至國家之間的借貸關係，遠在資本主義生產方式取得勝利以前就有了。但是，貨幣資本家和機能資本家之間的借貸關係，却是資本主義生產方式

所决定的因素，即資本——个别資本和社会資本——的再生产和流通所决定的因素。所以，对利息的分析——对它的质量和数量方面的鉴定——正是应当从下面的情况出发：貸得的貨幣在借債人那里将作为資本来发生机能，也就是說，貨幣在借債人那里将实现它的額外使用价值。

馬克思在以后的几章中将研究那些同生产过程沒有任何关系的交易(借貸)形式；而在这里則考察資本主义生产过程所决定的这种貸款形式。而在这种貸款的形式下，利息是利潤的一部分，商业和产业总利潤分割为純粹工商业利潤和利息。

由此可以得出結論：利息不可能高于总利潤，也不可能等于总利潤(这里所指的是通常的条件；例如，在危机时期，利息也可能消耗掉全部利潤)；在相反的情况下，借債人就不再成为資本家了。其实，如果他的利潤份額低到“監督費”那样时，那他就已經不再是資本家了，因为，那时候商业資本家和产业資本家实际上已变为借貸資本家的伙計了。重要的是要分別出：利息額只是提高到了上述界限(到了总利潤水平)呢，或者是它超过了这个界限；在前一种情况下，利息还是从利潤方面来支付，在后一种情况下，利息則消耗了——部分地或全部地——商人和产业家的“工資”。

至于說到利息的最低數額，那么，还不容易确定它。唯一可以讲的是：利息不能低到等于零，即低到完全沒有了。因此，从最高的界限到最低的界限可能有各种不同的利息率。这也是从利息的本质中产生出来的。利息是平均利潤的一部分，但不是全部平均利潤。所以，决定平均利潤的各项因素还不会决定着利息額；在一定的平均利潤率的条件下可能有各种不同的平均利息率。

在每一个一定的时期决定着平均利潤率的各项因素，还不会决定着每一个一定时期的平均利息率；但是，利潤率傾向下降却

决定着利率倾向下降。这也是从作为平均利润的一部分的利息的本质中产生出来的：既然平均利润有减少的倾向，那么，利息也就应当有这种倾向，因为货币的额外使用价值也在减少；所以，货币的价格，即利息也应当减少。的确，利息可以靠降低企业主利润而提高，——在工业周期时期就会看到这种现象，——不过平均利润的普遍下降毕竟一定会引起平均利息额的普遍下降。

利 息 額

利息只是在一定的意义上受利润的调节；这个也就是说，第一，利润率下降的倾向会引起利率下降的倾向。第二，利息不可能高于或甚至等于平均利润。但是，在每一个一定的时期，各种不同的利率可能同一定的利润率相符合。然而这些利率是由什么决定的呢？

通常会回答：是竞争、需求和供给。如果对货币资本的需求超过货币资本的供给，那么，利息就会提高；而如果供给超过需求，那么，利息就会降低。而如果需求和供给相符合，那么，就会形成平均利息额。换句话说，对待利息，即对待被贷出的资本的价格，要像对待一般商品的价格一样。正如商品的市场价格——在商品的需求和供给发生变化的影响下——会围绕着平均价格而波动一样，市场的利率，据说，在资本的需求和供给发生变化的影响下，也会围绕着平均利率而波动。也正如商品的平均价格必须以商品市场上的供求相符为前提一样，平均利率也必须以资本市场上的供求相符为前提。

马克思对这种论点坚决地提出了反驳。在一般商品价格和特殊商品价格即利息之间，有着根本的区别。所谓商品的平均价格，乃是价值的货币表现，它在数量上决定于社会必要劳动。价格的波动是在需求和供给的影响下发生的，它时而偏高地、时而偏低地

使价格背离于价值(我們在这里不是說的生产价格, 因为这对当前問題並沒有意义)。但是, 那种所謂平均利息率本身就具有偶然性, 并且可能純粹是凭經驗来决定的。利息是一部分平均利潤的貨幣表現, 即是只在實踐中被确定的平均利潤的未确定部分的貨幣表現。利息只有最高界限——平均利潤; 但是, 平均利潤的任何部分都可以作为利息額。

政治經濟学分析商品价格是从下面这一点开始的: 认为平均价格是波动着的市場价格的引力中心。政治經濟学用这种办法得出关于出现在竞争中的經濟关系內在联系的概念。而以后——以古典学派为代表——发现了劳动价值規律; 发现了平均价格决定于生产商品所消耗的劳动。这样一来, 就使商品价格的分析有了牢固的科学基础。但是, 认为平均利息率是市場利息率的波动中心的企图却得出了——也不可能不得出——一个荒謬的結論, 仿佛平均利息率是一种必要的东西。在这里显露出对利息本质的完全不理解。不是平均利息率决定着市場利息率, 相反地, 是从市場利息率中引伸出平均利息率。

在工业周期时期, 利息額波动得很剧烈; 利息額的最高額和最低額之間有非常大的距离。在工业周期內, 企业主的利潤和利息是朝着相反的方向运动的: 在最高利潤的时候, 最低的利息占統治地位, 并且一到了企业主的利潤是最低的时候, 利息就达到它的最高限度。

在危机时期, 平均利潤(不仅是企业主的利潤)也会降低。所以, 当利息是其中一部分的整体(全部平均利潤)下降的时候, 利息就会提高。不过, 这並沒有推翻利息率——不是在短时期的波动中, 而是在长期的变化中, 即长时期內, ——系以利潤率为依据这一原理。利息率跟利潤率一起, 随着資本主义的发展而有下降的

傾向。但是，除了这个总的規律——利潤率傾向下降的規律，它也是利息傾向下降的規律，——以外，对利息率傾向下降的运动发生影响的，还有一些特別因素。第一，是随着資本主义的发展，同机能資本家的增长比較起来，也发生有貨幣資本家的增长。第二，是信用制度的发展，这种制度把社会各階級的貨幣儲蓄提供給商人和产业家支配。

利息率不同于
利潤率的特点

利潤率是剩余价值对全部墊支資本的比例。因此，这是一个完全确定了量。平均利潤率也是一个完全确定了量：它等于除以社会总資本的总剩余价值量。在这个意义上，平均利潤率也是自然利潤率，也就是說，它的数量上的确定性是从它的內在本质产生出来的，是从它的质量上的确定性中产生出来的。但是，利息率則是另一种情况。利息率是一部分剩余价值对已貸出的貨幣資本的比例。因此，它在自己的內在本质上是一个未确定的量；正如以前曾指出过的，同已貸出的資本成比例的任何一部分剩余价值都构成貸出的資本的利息率。至于說拿哪一部分剩余价值，——对于这一点來說，却还没有一种內在規律。

但是，如果說利息率就其內在本质來說是一种未确定的量，那么，它在每一个时期及在每一个一定的場合便是一个已知的准确固定了的量。可以在利息率和劳动日之間进行某种类比：利息率不是不变的量，而是可变的量；因此，利息率能够被确定，但是，它本身——劳动日也一样，——則是一个未确定的量。劳动日和利息率只有最高界限和最低界限。

劳动日和利息率之間的类比在这里就告結束。决定着劳动日的各項因素和决定着利息率的各項因素是完全不同的，就像这两个范疇——劳动日和利息率——本身各不相同一样。

总之，在每一个一定的国家和在每一个一定的时期，利息率是一个固定了的已知的量。但是，这话不能用于平均利润率。它作为实际已知的量是从来不存在的。在每一个一定的国家和在一定的时期存在的是各种不同的利润率，即只是或多或少地近似于平均水平的利润率。平均利润率的内在确定性不是表现为外部的固定化，而是表现为：平均利润率是一些实际已知的利润率所围绕而发生波动的中心。

利润率本身是一个已确定的量，但它表现为一种趋势，即表现为各种不同的利润率所尽力追求而从来（通常）没有达到过的一种界限。利息率本身是一个未确定的量，但作为一个完全已确定了的量而出现。

利润不是资本的报酬；产业家和商人并没有把资本出售给任何人；他们出售的是商品，并且在出售商品以后，就实现了包含在商品中的剩余价值，而剩余价值则表现为生产和流通过程以上的超过额。这种超过额每一次都随具体（市场的）价格及具体的生产和流通过程为转移。利润额并不是预先就确定了的，它每一次都是作为竞争的结果而确定的。在生产和流通过程相同的情况下，利润额是依商品所能据以出售的市场价格为转移的；而在一定的市场价格的情况下，利润额则是依所能减少生产和流通过程的限度为转移的。所以，实际上存在着各种不同的利润率，因为，实际上存在着各种不同的市场价格和各种不同的生产和流通过程。但是，决定着各种不同的利润率的那种东西，同时又使各种不同的利润率的存在成为不可能；结果使各种不同的利润率得以确定的那种竞争，却又不让这些不同的利润率固定起来，使这些不同的利润率成为转瞬即逝的、暂时的，把这些利润率推向平均化，更接近于平均利润率。但是，这些利润率永远也不可能是相等的，因为，这样

就意味着无政府状态和竞争的消灭，而这是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本质相矛盾的。只有资本主义的辩护人才能空谈有组织的资本主义。这样的资本主义过去没有、现在没有也不可能，因此，等量资本也是不可能有等量利润率的。

现在来谈利息。利息是已贷出的资本的报酬，它与利润不同，是预先确定的，的确，是无意地确定的。反映着工业周期的一般状况的货币市场状况是决定性的因素。另一方面，利息率，也同利润率一样，有着下降的趋势。但是，在每一个一定的国家的一定时期，利息是一个预先确定了的量。

利息和商品
的市場价格

虽然市场价格每一次都是直接表现为双方当事人交易的结果（对利润来说就不是这样），然而商品市场上价格的形成和货币市场上利息量的固定化却是完全不同的。在商品市场上，各个买者和各个卖者通常是彼此相对立的，在货币市场上，则是一群放债人和一群借债人彼此相对立。而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对货币资本的需求和货币资本的供给则大多集中在银行里。

其次，商品市场上买卖的对象永远不是同样的商品，而是特殊品种、特殊质量及为适应各种多少有所不同的条件而生产的商品。货币市场上的交易对象则是同样的、永远本身相同的货币，在货币里面，任何差别、任何个别的特点都消失了。

第二十三章 利息与企业主收入

研 究 的
对 象

利息是机能资本家付给货币资本家的那一部分利润。看来似乎是，只有在资本所有者和机能资本家是两种不同的人物的地方，也就是说，只有在资本从一个人转让给另一个人的地方，才应当有利息。而在商业资本家和产业资本家用自己的资本来“工作”的地方，似乎就没有利息的地位。而且实际上，当我们从商业资本家和产业资本家代表着整个资本家阶级这一假设出发的时候，那么，利息这个范畴就不存在了；这个范畴只是随着与机能资本家相对立的特殊货币资本家集团的出现而出现的。

但是，这个从上面整个分析中所得出来的结论，是同实际情况不相符合的。实际上，就是用自己的资本来“工作”的资本家，同样也把自己的利润分为两部分：垫支资本的利息和企业主收入。不但如此，他还把利息算作是自己的生产费用或流通费用，他认为只有企业主收入才是自己的真正的商业利润或产业利润。这样，利息就不是已贷出的资本的报酬，不是“商品-资本”的价格，而是一种别的东西了。

马克思把本章用来专门解决这个问题，也就是说，本章的研究对象是从利润的数量上的分割转到利润的质量上的分割。

质量上的分割是由数量上的分割产生的。但是，在资本主义

社会的表面，利潤在质量上的分割为利息和企业主收入，同利潤在数量上的分割是不相关联的；更确切地說，数量上的分割在质量上的分割中消失了。利息和企业主收入既然在数量上是同一种利潤，从而也是同一种剩余价值的两个部分，所以，它們在社会的表面上表现为在数量上各不相同的和彼此“不相容的”形式。仿佛在它們之間毫无共同之点；利息是資本所有权的“产物”，而企业主收入則表现为資本的机能和資本家活动的結果。

資本主义关系在这种一部分利潤脱离另一部分利潤而进行的轉让中，获得了最充分的表现，同时也获得了最充分的歪曲。馬克思在研究利潤的数量上的分割轉到质量上的分割时，揭露了这两种分割。他說明作为資本所有权的“产物”的利息和作为資本家活动的結果的企业主收入如何是資本主义社会阶级关系表现的最完备的轉化形式。

在社会表面上利息和企业主收入表现为彼此不相容的两种形式这一情况，在研究工作者的面前提出了两方面的任务：（1）揭露那隐藏在两种不相容的形式后面的它們的“本质的血統关系”，它們的統一的起源和統一的实质；（2）說明如何在它們的統一中产生了它們的區別，它們的轉让情况。馬克思在前两章中把利息归结为机能資本家所付給貨幣資本家的一部分利潤。而因为利潤无非是剩余价值的轉化形式，所以利息也无非是剩余价值的一部分。因此，貨幣資本家在机能資本家的中介作用的帮助下占有了雇佣工人的一部分剩余劳动，并且他（貨幣資本家）之所以是資本家只是由于他統治別人的劳动，只是由于他剝削別人的劳动。这样就建立了貨幣資本家和机能資本家的統一，也就是說，他們作为阶级的統一和他們的收入的統一。虽然借債人和放債人之間由于利息的数額而进行斗争，但是，这只不过是一种“家庭的口角”而已；在

对待工人阶级方面他们表现得是团结一致的；因为工人阶级在他们看来，就是他们共同来剥皮的一头犍牛。

馬克思在本章中是走的回头路：他从統一的利潤中，——从而从統一的剩余价值中，——引伸出它的不同形式。从利潤的数量上的分割中引伸出它的质量上的分割：引伸出在社会表面上所直接发生的情形。

庸俗经济学家只看到社会表面上直接发生的情形，他们看到了利息和企业主收入之间的差别，但没有看到隐藏在它们的差别的后面的統一性。古典政治经济学虽然也把利息归结为总利潤的一部分，并从而揭示了利息和純利潤的統一性，但不能从这种統一性中引伸出形式的差别。因此，古典学派也陷入庸俗化，因为他们不能解决现象的本质和它的表现形式之间的矛盾。一方面，利息是借债人付给放债人的一部分利潤；另一方面，利息是在企业主只运用自己所有的資本的时候才会出現的。古典学派也只好求助于庸俗的解釋，即表示：任何工商业資本家都可以把自己的資本投入銀行并取得利息。因此，工商业資本家不应当把自己的整个总利潤，而只应当把扣除利息后所得的那部分利潤归功于企业主的活动，也就是說，落在他作为企业主身上的份額只不过是純利潤。但没有注意到，这只是对个别資本家來說是对的，而不是对整个資本家阶级來說是对的。当然，社会总資本不可能轉化为借貸資本。同时，利潤的分解为利息和企业主收入，乃是客观性质的现象，而不是主观性质和个别性质的现象。

只有馬克思由于采用了作为統一的辯证方法的两个方面的分析和綜合，才从政治经济学中彻底排除了一切庸俗論点。他在前面几章和本章中，在关于企业主收入和利息問題方面，給庸俗经济学家以毁灭性的打击。

馬克思首先指出，利潤的單純數量上的分割本身就包含有質量上的分割，因為在企業主用別人資本來“工作”的情況下，利息

和企業主收入在質量上是彼此不相同的。而這一點也就使得容易明白，為什麼這種分割在機能資本家是資本所有者的時候也是適用的。

馬克思在查明利潤在質量上分割為利息和企業主收入的原因和實質以後，就對作為利潤的相應部分的特殊形式的利息和企業主收入作了表述。在它們之中的每一種裡面，工人和資本家之間的階級關係已被掩蓋起來并被轉化了；但是，階級關係是不同地被掩蓋起來的，以利息掩蓋的不像以企業主收入掩蓋的那樣。

馬克思在分析企業主收入是利潤的特殊轉化形式以後，順便作了關於古代奴隸占有制經濟史的說明。古代世界的思想家不能辨別勞動過程同它的奴隸占有制形式；他們不能說出勞動過程在形式上所不同的有：（1）奴隸勞動和（2）奴隸主監督奴隸勞動的“勞動”。同樣地，資產階級經濟學家也不能辨別勞動過程同它的資本主義外殼；對於資產階級經濟學家來說，勞動永遠是：（1）僱傭工人的勞動過程和（2）負責監督和指揮自己的工人勞動的資本家的“勞動”。

本章最後指出，資本主義生產方式的發展解除了機能資本家關於監督和指揮企業的“勞動”，這種勞動被交給僱用的職員來負擔。這就揭穿了企業主收入的假面具；企業主收入也顯得不再是企業主的工資了。

當企業主運用自己的自有資本，認為自己的企業主收入只是扣除了利息以後所留下的一部分總利潤的時候，利潤在質量上的分

割为利息和企业主收入，就最明显地表现出来了。不但如此，数量上的分割在这里也失去了任何实际意义：因为利息也好，企业主收入也好，都被放进一个荷包里去了，而且这种分割的全部意义在于利息是被看成为资本所有权的結果，而企业主收入則被看成为资本机能的結果。

但是，当总利潤实际上而不只是形式上分割为利息和企业主收入的时候，也就是說，当企业主运用別人的、借来的資本的时候，利潤的质量上的分割情形就已經产生了。更确切地說，正是总利潤的实际上分割为利息和企业主收入，才产生它們的质量上的分割。因此，质量上的分割首先应当在质量上的分割还没有同数量上的分割离开的地方，也就是說，应当在資本是一些人的所有权而被另一些人运用的地方，来加以研究。

利息和企业主
收入的形成
的出发点

当企业主利用別人的、借来的資本而工作的时候，他把这种資本所带来的利潤的一部分，以利息的形式交給資本所有人。这里就发生利潤单纯在数量上分割为两部分：一部分归货币資本家，而另一部分則归机能資本家。驟看起来，可以說，我們是在和局部式的或者甚至偶然式的交易打交道。A 偶然地从 B 那里得到货币借款，并且同意支付一定数量的利息。但是，这当然并非如此。我們首先应当記住，在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条件下，货币具有額外使用价值。这也就使货币成为特殊商品，并且有这种商品所固有的特殊价格。对上述商品的需求和上述商品的供給也都不是偶然的。第一，产业資本和商业資本的循环不断地騰出货币資本和吸收货币資本，从而也就造成对货币的需求和货币的供給。第二，正是由于货币具有額外使用价值——这是有决定意义的——，也就是說，利用货币可以占有剩余劳动和取得剩余价值这种情况，使货币一

方面，成为吸收别人资本、增加自己总利润的机能资本家所喜爱的商品。

另一方面，货币所有人不用积极参加商业和产业就有可能取得剩余价值的一部分。

由此可见，总利润的分割为利息和企业主收入不是偶然的現象；机能资本家只利用自有的资本来“工作”的这种情況，却是偶然的。既然这种分割是受制约的，所以，数量上的确定性本身也包含有质量上的确定性；利息和企业主收入由于是同一种总利润的单纯数量上的分割的结果，所以也就以它们自己的质量而彼此互不相同。利息表明，单是拥有资本就可以得到剩余价值的一部分；而企业主收入则表明，单是作为资本家发生机能（也就是说，用别人的资本来“工作”）就可以榨取剩余价值。

其次，利息也好，企业主收入也好，在数量上是依使它们具有特殊质量特征的各种不同情况为转移的。我们首先拿利息来说。利息额是一个未确定的量，但在每一个一定时期却完全是一个固定了的量。通常不是个别放债人和借债人确定利息率，而是利息率对于他们来说乃是一个外来的已知量。的确，他们考虑了具体的借款条件——风险的程度、可靠的程度等等以后，可以提高利息率或降低利息率，但是，他们总是要从现有的平均利息率出发。所以，利息表现为不是生产和流通过程的结果，而表现为在生产和流通过程以前就已存在的。这就是为什么拿到借款的企业主要把利息算作是生产和流通过程的原因，也就是说，对于企业主来说，利息不是利润的一部分，而是购买他所需要的商品即资本的費用的一部分。

企业主-借债人不把利息算作是利润，他认为除了生产和流通过程以外，他那里剩下来的才是利润，他把关于偿付贷款利息的費

用也包括在生产和流通費用里。对于放債人來說也一样，利息不是他的貨幣所帶給机能資本家的利潤的一部分，——机能資本家本来就应当付給放債人以利息，不管他获得还是沒获得利潤。对于貨幣資本家來說，利息是使用他的貨幣的報酬；而貨幣將如何加以使用，是與他不相干的。

但是，企业主收入的确定却是另一种情况。在一定的利息率的条件下，企业主收入，第一，取决于市場的行情，取决于根据什么价格才得以售出商品。第二，取决于个别生产和流通費用，取决于在何种程度內能把个别生产和流通費用降低到低于平均的生产和流通費用。虽然在一定的利息率的条件下，企业主收入受平均利潤率的調节，但是，这种調节是通过跟在市場价格波动之后的不断波动来进行的。因此，虽然利息額对于一切生产部門來說都是一样的（在借款的可靠性和持續性相同的条件下），可是，企业主收入不仅对于不同的部門來說是不相同的，而且对于同一个部門內部的各个不同的企业來說也是不相同的。

資本主义生产的目的是动机是获得剩余价值，即获得利潤。但是，現在，企业主收入对于每一个企业主來說，竟然是資本主义生产和交换的目的和动机。商人和产业主在資本循环结束后所获得的正是企业主收入；正如已經指出的，他們都把利息列入自己的費用內。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情况下，企业主收入随利息額为轉移，它是利息以上的超过額；利息被列入資本的“价值”，而企业主收入則是真正的商业利潤和产业利潤。它也是資本循环的唯一結果。而利息則表现为所有权的結果；机能資本家应当付出利息，貨幣資本家則不管資本的循环如何而获得利息，因此利息表现为还在循环开始以前就已經存在。而且这不仅是主观的概念，它还反映着客观的事实。

在用自有資本來
“工作”的條件
下的利息和
企業主收入

總利潤在其起點上，也就是說在企業主利用別人的資本來“工作”的時候分割為利息和企業主收入，乃是實際的分割；即總利潤的一部分歸一個人，而另一部分則歸另一個人。但是，這種分割所由以進行的這種方式、這種形式和那些關係，使得利息同資本所有權結合在一起，使得企業主收入同資本的機能結合在一起。在企業主只利用自有資本來工作的时候也仍然是這樣；在這種情況下，資本所有權就產生利息，而資本的機能則產生企業主收入。

貨幣資本家和機能資本家不是彼此間簡單地分割總利潤；他們不是像，譬如說，股份公司參加人彼此間分割利潤那樣來分割總利潤。貨幣資本家和機能資本家正是作為貨幣資本家和機能資本家來彼此間分割總利潤的；貨幣資本家之所以得到自己的那部分利潤，只是因為他們是貨幣的所有人；機能資本家之所以得到一部分利潤，只是因為他們用資本來“工作”，即使資本在它的運動中“人格化”。各個股東彼此間根據對全體股東一律適用的原則來分割利潤，因而這種分割不是從數量上的分割轉變為質量上的分割。貨幣資本家和機能資本家彼此間却是根據不同的原則來分割利潤，這就是為什麼這種分割是從數量上的分割轉變為質量上的分割的原因。並且作為質量上的分割來說，就是在企業主利用自有資本來工作的时候，它也還是有效的。

既然機能資本家和貨幣資本家彼此間根據不同的原則來分割利潤，那麼，這些原則就成為利潤的相應部分的來源。這樣一來，利潤在數量上分割為不同種類的人所得到的各部分，就轉變為利潤在質量上分割為產生於各種不同來源的各部分。利潤的這樣分割，對於企業主用自己自有資本來“工作”的這種情況，也是完全適

用的。

利息与作为“資本-所有权”的資本的定义有关，而企业主收入則与作为“資本-机能”的資本的定义有关。而在資本所有人和机能資本家是同一个人的时候，这种情况也是完全适用的。

但是，什么东西迫使那些用自己自有資本来“工作”的資本家把总利潤分割为利息和企业主收入呢？

我們曾得出結論說，总利潤的分割为利息和企业主收入，作为质量上的分割，也可以搬到企业主只是垫支自己自有資本的那种情况下。但是，这是怎样来到这些企业主的意識中的呢；因为利息也好，企业主收入也好，不是都保留在企业主那里嗎？

馬克思首先指出以下經驗过的事实：大多数用自有資本“工作”的企业主也都使用別人的資本。同时，自有資本和別人的資本之間的关系将依不同的情况而发生变化；特别是在工业周期的不同时期，这种关系会发生变化。因此，用自有資本“工作”的企业主也不得不考虑利息和企业主收入之間的区别。但是，更有决定意义的是下列两种因素。

第一，正如借貸資本在历史上先于产业資本一样，利息在历史上也先于利潤。产业資本家在历史舞台上碰到的是既成形式的利息。因此，产业資本家出現在历史舞台上的时候就已經面对着既成的事实：利息已經同資本所有权結合在一起，所以，資本家就开始认为只有除了利息以外所剩下来的才是自己的商业利潤和产业利潤。

第二，在发达的資本主义条件下，与工商业資本家同时并存的还有由于拥有資本而获得利息的货币資本家。因此，在事业中使用自有資本的資本家首先应当取得自己資本的利息，因为作为資本所有人，他也是同其他货币資本家一样的一个货币資本家，并且

只有剩下来的一部分利潤是他获自企业活动的收入。这种企业主之所以不同于货币资本家，是由于他除了利息以外还获得了企业主收入；而他之所以不同于用别人资本来“工作”的企业主，则是由于他除了企业主收入以外，还获得了利息。

最后，用自有资本来“工作”的资本家，不用“工作”也能获得利息，他能把自己的资本拿去放债。的确，对于所有的资本家来说，这种情况是不可能的；货币资本家之所以能够存在，正是因为存在着会对货币资本提出需求并使货币资本转化为生产资本的产业资本家。但是，个别资本家会有所选择：是把自己的货币投入商业和产业呢，还是拿货币去放债。因此，他不是根据整个总利潤，而只是根据企业主收入来判断自己企业活动的获利状况，因为他用不着从事工商业活动也能够获得利息。

作为利潤的轉化
形式的利息
和企业主收入

利潤的轉化为平均利潤是第二阶段的轉化。剩余价值在自己的轉化的第一阶段，同剩余劳动分开——“脱离”：剩余价值在自己的轉化的第二阶段，就同自己处于更尖锐的矛盾中。第一，剩余价值在轉化为平均利潤后，它或者比本身大，或者比本身小。第二，作为剩余价值，即作为剩余劳动的表现，它是同剩余劳动成比例的，或是同资本的可变部分成比例的；而作为平均利潤，它是同总资本成比例的。进一步的轉化——还要轉上一个新的轉化阶段——是由商业资本决定的，即由商业资本的参加平均利潤的平均化和商业利潤的形成决定的。产业利潤仍然同生产有联系，但是，在商业利潤中这种联系消失了；产业利潤表现为流通的结果，表现为从一种“轉让”上得来的利潤。商业利潤已經是第三阶段的轉化。

利潤形式彻底掩盖了自己的分解为两种新形式即利息和企业主收入的内在核心。如果利潤的轉化为平均利潤是第二阶段的轉

化，而商业利润的形成（即商业利润从平均产业利润中分化出来）可以叫做第三阶段的转化，那末，平均工商业利润的分解为利息和收入，就是第四阶段的转化。我们在生产领域中有剩余价值。在流通领域中剩余价值就转化为：（1）利润；（2）由于各个不同生产领域中具有不同有机构成的资本的竞争，利润转化为平均产业利润；（3）商品资本的独立化为商品经营资本和商品资本的参加利润平均化，形成平均商业利润；（4）由于货币资本的分化为生息资本，平均工商业利润就分解为利息和企业主收入。利息和企业主收入实质上只是剩余价值所借以出现在社会表面上和任何关于剩余价值的回忆所借以彻底消失的形式。

可作为特征的是利息和企业主收入，利息和企业主收入就其本质来说，是同样一种利润即剩余价值的两个部分，而就其表现形式来说，则是产生自不同来源的即产生自（1）“资本-所有权”和（2）“资本-机能”的不同收入。结果，不是总利润分解为利息和企业主收入，相反的，而是似乎总利润是由利息和企业主收入构成的。

但是，在利息和企业主收入中，会看不到这一情况即利润在它分解为两部分以前就已经存在着了。货币资本家和机能资本家共同剥削工人；机能资本家是直接剥削工人，而货币资本家则是间接地，即借助于机能资本家来剥削工人。但是在利息和企业主收入中，他们作为同一个阶级的成员对工人阶级的关系就消失了。总之，在利息和企业主收入中出现的只是货币资本家和机能资本家之间的对立关系，而在这种对立的后面却隐藏着资本主义的根本关系——一个阶级剥削另一个阶级的关系。

在利息和企业主收入中表现的只是两个资本家集团之间的关系，同时这种关系表现为对立的。第一，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情况下，随着利息率的提高或下降，企业主收入也下降或提高。第

二，机能资本家认为货币资本家是自己的剥削者：因为他“工作”，而货币资本家却不工作，并且他的企业主收入只不过是扣除了利息以后所剩下的东西。

当然，企业主收入也同利息一样，是不劳而获的收入；并且正如已经表明的，它对利息的对立性在于另一种情况。但是，企业主认为这种对立性，据说，仅在于他工作，而货币资本家却不工作，同时却“忽视”了：（1）他的整个工作在于强迫别人去工作；（2）他把这个工作交给别人——交给雇用的职员去办；（3）在他眼中固定不移的只是，他不是作为所有者而获得自己的收入，——因为他是用别人的资本来获得收入，作为所有者而获得收入的只是货币资本家。利息和企业主收入之间的区别掩盖了它们的共同性，掩盖了它们的统一性。

最后还必须指出，甚至这两个资本家集团之间的关系也被偶像化了，因为这种关系表现为两种资本定义的关系。利息是“资本-所有权”的表现，而企业主收入则是“资本-机能”的表现。因为用自有资本来“工作”的企业主也支付自己以利息，认为只有剩余的款额才是自己的企业主收入。

作为利润的
转化形式的
利息的特点

机能资本家方面对劳动的剥削，由于资本家-企业主本身也“劳动”、表现有进取心、会组织生产等等而被掩盖起来。按照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的说法，他是产业的首领；而按照对工人的关系来说，则认为他是“雇主”。他的收入表现为工资。但是，在货币资本家方面却没有这种伪装，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把货币资本家叫做无进取心的资本家。所以，资本主义关系、无偿劳动的占有都在利息中最真实地表现出来了。剥削者方面无须任何“劳动”就完成了剥削。资本主义关系在利息中最真实地，但也是最歪曲地表现出来。

在生产中所創造的剩余价值，却在利息中作为一种与生产毫无关系的东西被表现出来。工人和资本家之间的关系在利息中只表现为各资本家之间的关系。

利息甚至从资产阶级的观点来看也是不劳而获的收入；正如上面所說的，货币资本家是沒有进取心的资本家。利息沒有花費资本家的任何劳动，因而它表现为撇开了一般劳动，表现为“资本-所有权”的产物。

资本主义生产的对抗性质、劳动者和非劳动者之间的矛盾最充分地(最真实地)表现在不具任何劳动含义而向资本所有人提供的利息中。因此，利息也是资本主义关系的轉化得最厉害的表现形式；资本家的缺乏劳动，表现为一般的缺乏劳动。总之，利息表现为货币“孵出”货币的结果。

企业主收入 的特点

企业主收入也像利息一样，是利潤的轉化形式。在前面已經指出过，这两种形式只有作为对立面即作为彼此对立的形式而存在；它們的实体——剩余价值和剩余劳动——在它們两者中消失了。我們首先指出，作为轉化形式的企业主收入是利息的派生形式，也就是說，一部分利潤的轉化为企业主收入，是由另一部分利潤的轉化为利息所决定的。或者換句話說，利息不仅把资本主义关系轉化地表现在自己的本身中，而且还表现在自己的結果中，即表现在企业主收入中。但是，利息和企业主收入是不同的轉化形式，也就是說，它們是以轉化形态不相同地表现着资本主义关系。

如果利息表现为一种同劳动无关——不仅同资本家的“劳动”无关，而且同一般劳动也无关——的收入，那么，相反地，企业主收入则表现为对劳动——但是对企业主的“劳动”——的报酬。货币资本家之所以“不剝削”工人，是因为他本来就不雇用工人，从而他

也不会强迫工人去从事必要劳动时间的工作和剩余劳动时间的工作。总之，他同工人似乎任何关系也没有。他只同机能资本家有关系。机能资本家是他的债务人；机能资本家应当付利息给货币资本家，而完全不管他自己如何使用所借得的货币。机能资本家也“不剥削”劳动，因为他本身也是“劳动者”，不过是比他所雇用的工人更为熟练的劳动者，——因而就获得更高的报酬。

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从利息和企业主收入的既成的——“坚固的”——形式出发，因而也就很自然地，它在任何地方都找不到剥削。货币资本家根本同劳动没有任何关系，而商业资本家和产业资本家则是在为自己而劳动。

与货币资本家、商业资本家和产业资本家相反，剥削即剩余价值的占有是要花费劳动、花费力量的。在社会表面上出现的只是这种对立，而在这种对立的后面却隐藏着现实劳动和对劳动的剥削之间的区别，参加这种对立的既有货币资本家，也有机能资本家。劳动过程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原价值增殖的过程，它由于利润的分割为利息和企业主收入而失去自己的资本主义性质，也就是说，不再是价值增殖的过程。须知在生产过程中“不发生”价值的自行增殖，因为企业主收入是由企业主的“劳动”所创造的。的确，价值的自行增殖系表现在仿佛唯一代表着资本主义生产性质的利息中。但是，这是这样表现的：仿佛利息并不处于依赖生产的地位。

組織者的劳动和
剝削者的“劳动”

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扬言，资本家在組織和领导企业方面花费了很多劳动，他的报酬就是他的利润，它想用这来证明企业主收入是有根据的和正当的。第一，在这里混淆了这种劳动的各种不同机能。对于有产者和他的思想家即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来说，任何联合劳动同时也就是资本主义式的有組織的劳动；联合劳动的其他

社会形式，对于资产阶级观点来说，是难以理解的。企业主在 $G-W \left\langle \begin{matrix} A \\ P_m \end{matrix} \right.$ 阶段：（1）“集合”对于生产过程所必需的总劳动力；（2）把劳动力同生产资料结合起来。而在 P 阶段——在生产过程中——他使用所购买的劳动力并领导劳动力的使用过程。最后，在 $W'-G'$ 阶段，资本家出售所生产的商品，获得了超过生产和流通过费用（正如我们知道的，这里包括着资本的利息）以上的企业主收入。

所有这一切都是自然的和正确的。而且实际上，在资本主义生产条件下，在存在有资本主义关系的条件下，这是“自然的和正确的”。

第二，必须注意，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随着企业数量的增长，资本家-企业主就摆脱了这种“劳动”。不仅是联合劳动的组织 and 领导，即不仅是作为整个集体的劳动的联合劳动所决定的那些机能，而且还有监工（这是从雇佣劳动的对抗性质中产生的机能）的职责，都交由雇用的工作人员去执行，都交由全体大小职员去执行。企业主本人只垫支资本，——不仅是垫支自己的资本，而且还垫支他借来的资本。

这个过程在股份企业中已告完成。股东的全部“劳动”只不过在于他出席会议，听取报告，选出领导机构。股份企业是资本主义企业没有资本家-企业主的“劳动”也能存在，即资本没有机能资本家也能发生机能的这种情况的最明显的实例。机能资本家就其“劳动”性质来说，已经同借贷资本家没有区别了。

马克思举出合作工厂作为另一个例子来说明资本家的“劳动”乃是无用的东西。工人们自己推出负责人员来负责领导和组织联合劳动。这个例子之所以出色，在于说明由劳动的社会性质所产生的那些机能，不同于由资本对劳动的统治所引起的那些机能，更正确地說，保留下来的是前面的那些机能，而后面的那些机能是没

有存在的余地的。

斯密和社会主义
著论企业主收入

斯密曾经指出，企业主收入不只是对企业主工作的报酬，利润(企业主的)和工资实质上是不同的范畴。利润不取决于企业主的劳动，而成比例于资本的数额。因此，在斯密那里有着两种思潮，或两种理论——科学的理论和庸俗的理论——的萌芽。一方面，他开始确定利润是工人所创造的产品中的扣除额，并以这种论点奠定了剩余价值学说的基础。另一方面，他说明利润作为推动积累和企业主活动的刺激物是必要的。他以这种论点替各种庸俗的利润理论，类如“节欲论”等等打下了基础。

上一世纪初期的社会主义者抓住了上述斯密的利润理论的前一种方案，并作出了相应的结论。他们提出要求，认为企业主的收入应当等于企业主的工资。必须指出，社会主义者以这种要求给庸俗经济学家以沉痛的打击，庸俗经济学家不同于斯密及其他古典经济学家，他们相信企业主收入实际无非是对企业主劳动的报酬。社会主义者仿佛对庸俗经济学家说：让我们来实现你们的理论吧，让企业主只拿工资吧。马克思在本章中也指出了这一点。

作为关于策略上和政治上的手段，马克思对上述要求提出了赞同的意见。但是，这种要求实质上当然是空想的，并且是建立在对作为剩余价值生产的资本主义生产缺乏理解的这种基础上的。剩余价值在转化为利润以后，分解为各种特殊形式，其中之一就是企业主收入。当时的社会主义者曾进行斗争，反对不合理地分配总的年收入，反对企业主拿得比他为了自己的“劳动”所应当拿到的还多。他们也进行反对资本利息的斗争。但是，他们不理解分配决定于生产。如果不消灭资本主义生产，也就不可能消灭利息和企业主收入。

第二十四章 資本主義關係在生息 資本形式中的外表化

對以上三章 研究的概括

馬克思在本章概括和總結了本篇以上三章研究的結果。讓我們回憶一下馬克思是怎樣開始研究生息資本的。做為出發點的是這樣

一個事實：在資本主義生產方式下貨幣有額外的使用價值，即生產剩餘價值，也就是成為占有剩餘勞動的手段，這就使貨幣成為特殊商品、資本商品。馬克思從這個事實出發來研究：（1）這種特殊商品的運動的形式；（2）借貸的實質；（3）這種商品的价格，即利息的實質和數量上的決定。隨着利潤的一部分轉化為利息，另一部分轉化為企業主收入，所以馬克思表明利潤在數量上的劃分如何轉化為質量上的劃分，是什麼徹底掩飾了資本主義關係並使它偶像化。

可見，對以上三章研究的總結如下：極充分地表現在生息資本中的資本主義關係，也在生息資本中極充分地被掩飾和被偶像化了。後一個論題在本章中獲得了進一步的發展；馬克思在本章中繼續研究被掩飾的和被偶像化的形式的資本主義關係，也就是研究資本主義關係在生息資本中是怎樣表現的。

我們在前面已經指出，作為利潤轉化形式的利息和企業主收入，已經是第四級的轉化；所以在利息和企業主收入中不僅剩餘價值的任何跡象都消失了，而且作為這兩部分的統一體的利潤的任

何迹象也消失了。利息是货币“孵出”货币的结果，而企业主收入则是企业主活动的结果。与此相适应，资本也分裂为二：（1）它带来利息；（2）它作为企业主的生产资料（或者生产资料呈现为货币），是企业主活动的对象。资本家本身也分裂为二：（1）他作为利息获得者成为资本家；（2）他作为企业主收入的获得者成为“劳动者”（因为用自己资本营业的企业主，也把利润分为利息和企业主收入）。

已经着重指出，利润的一部分转化为企业主收入，是另一部分转化为利息的后果。所以利息是资本本身的结果，而企业主收入则是企业主“劳动”的结果，他把劳动耗费在使资本运转上。由此可见，利息在从剩余价值划分出来时，便脱离了剩余价值和企业主收入，而把企业主收入表现为企业主的工资。生息资本也正是这样，它在它的成熟形式中不仅提供关于它本身的歪曲概念，而且提供关于机能资本的歪曲概念。

机能资本作为机能资本只带来企业主收入，即它仿佛不是资本，而是企业主用来“赚得”自己收入的生产 and 流通的手段。

货币所以带给货币资本家以利息，是因为它作为资本在商人和工业家那里发生机能。它所以从G变为G'，是由于在G和G'之间或者是有 $G-W-G'$ （商业资本的运动）通过，或者是有 $G-W...P...W'-G'$ （产业资本的运动）通过。但在生息资本中只显示出 $G-G'$ ；商业资本和产业资本的循环没有显示出来；显示出来的只是结果，而造成这种结果的过程则被泯灭了。并且，这种结果已经变为把它作为结果产生出来的过程本身的出发点。商业资本或产业资本的循环不是从将在这种循环中成为资本的货币开始，而是从已经成为资本的货币开始，因为资本已经作为拥有“奇異”属性（即提供利息）的物存在着了。这种“物”仿佛不是在资本主义生产

中才获得它的奇異屬性的，而是相反地，原来就带着这种屬性进入资本主义生产的。因为企业主用自有資本經營时还是把利潤分为利息和企业主收入，其出发点正是他在垫支資本时，也垫支了資本的利息。因此这种利息也应该归还他。

把 G 变为 G' ，这是任何資本家的目的和任务；因此商业資本的运动也好，产业資本的运动也好，归根到底归结为 $G-G'$ 。但是对机能資本家說来， $G-G'$ 不能脱离生产和流通过程；对货币資本家說来，則 $G-G'$ 被抽掉了这个过程。

‘資本偶像’和
庸俗政治經濟学

馬克思称生息資本为“資本偶像”。这当然不是說，只有在这种資本中人們的关系才偶像化了，也就是說才呈现为物的关系。不是的，甚至产业資本也是偶像，因为利潤表现为所有資本的“产物”，从而劳动者和資本家之間的关系表现为一部分价值对另一部分价值的关系。把生息資本叫做“資本偶像”，是因为它是最偶像化的形式。

在产业資本形式中，即在投入生产过程的資本的形式中，总是暗含着資本家对劳动者的关系。即使在商业資本中，人們的关系也还没有彻底被消除。而在生息資本中，生产关系的偶像化則完成了。

因此这种資本形式是庸俗政治經濟学的真正难得之物。它在这种完成的偶像中汲取它关于一般資本的所有概念。它认为商业資本和产业資本只是在它們接近生息資本的那种限度內是資本。

用自有資本經營的企业主也把利潤分为利息和企业主收入这一事实，被庸俗地加以解釋。結果，資本本身产生利息，而与生产和流通毫无关系；“于是”机能資本提供利息不是由于它发生机能，而是由于它是資本；扣除利息后剩下的总利潤的一部分即企业主

收入，才归之于資本的发生机能。

在資本主义生产方式发展的一定阶段上，借貸資本成为普遍的資本形式(依照庸俗經濟学家的想像)，并引起关于可以靠复利来积累的无稽幻想，而在資本主义前的时代甚至在資本主义初期，則相反地，借貸資本引起憎恨和指責。所以僧侶路德用自己的說教去反对高利貸；馬克思在本章中就引用了生活在資產階級关系剛在封建世界內部萌芽的时代的路德的話。路德决不反对剝削和压迫劳动群众，在偉大的农民战争中他坚决地起来維護大公和封建特权。但是由于路德还生活在自然經濟中，还生活在人身依附和直接压迫占統治的时代，所以他敌視資本的偶像，敌視依靠物首先是依靠貨幣的統治和压迫形式。路德在他反对高利貸的热情說教中，保护封建主义不被資本的統治所代替，即不被无人身依附的、在生息資本中最充分和最完备地偶像化的統治所代替。



第二十五章 信用和虚拟資本

研 究 的
对 象

像我們已經看到的，以上四章構成一個整體。這四章的主題是生息資本，即資本偶像。在這種偶像後面隱蔽着的真正關係一經揭穿，這種關係怎樣和為什麼會完全被掩飾和偶像化也就表明了。因此研究是非常抽象地進行的，並且以此為前提：貨幣所有者把貨幣直接貸給機能資本家。信用問題沒有更廣泛地同時更具體地提出來，因為這對於研究資本偶像沒有任何意義。馬克思在本章奠定了更廣泛地更具體地研究信用的基礎。

研究的前提改變了，於是研究也提高到了新的（第二）分析階段；在貨幣資本家和機能資本家之間出現了中介銀行家。

但是隨着銀行家的出現，借貸資本的構成和它的性質也改變了。不僅貨幣資本家的貨幣是借貸的對象，出自其他來源的貨幣也流到銀行家手里。第一，銀行家不僅是借貸資本家的“貨幣資本的管理者”，而且是商人和產業家的貨幣資本、各階層居民和機關所有的貨幣額的“管理者”。第二，銀行家不僅一隻手從各種債權人那里把貨幣拿來，另一隻手把它們貸給各種借款人，他還從事發行，他用自己的銀行券或者干脆用自己的期票貸出。第三，機能資本家在進行商品買賣時互相給予的信用，依靠銀行獲得了進一步的發展。這種信用形式有它的特点，需要特別加以研究，所以馬克思在以後的一章中詳細研究了這種商業信用。但是商業信用依

靠銀行而獲得了重要作用，因為商業票據是在銀行里貼現的。不僅如此，商業信用在銀行制度中獲得重要作用時，同時成為銀行制度的基礎。商業信用是這樣辯證地向前發展的：它從銀行信用的後果（在上述意義上）變為銀行信用的基礎。

由此可見，在分析的第二階段上，借貸資本問題變成了銀行資本問題。銀行資本的研究引到虛擬資本問題。銀行家不僅貸出現金，還貸出自己的票據，或者是允諾在他所承兌的票據上簽名。因為他這樣做可以獲得利息，他把自己的票據變為生息資本。但是這種資本是虛擬資本。從而在資本主義生產方式下，不僅貨幣獲得了額外的使用價值，而且銀行信用的工具也獲得了額外的使用價值。

不要把沒有黃金作保證的、應視為虛擬資本的銀行票據和銀行券同其他各種虛擬資本（國家公債券和股票）混淆起來。後者馬克思將在後面一章中特別加以研究，而在這一個分析階段則還沒有考察到①。

研 究 的
次 序

馬克思首先考察商業信用及其工具即票據。接着馬克思從當時英國經濟著作中摘引了一些段落，這些著作提出了關於票據流通的性質和數量的概念。

然後馬克思考察銀行信用、銀行券、銀行券同票據的聯繫、虛擬資本。固然，在本文中對於虛擬資本一點也沒有論述；但是從全部行文中、從對於銀行信用以及借銀行券所給予的特殊信用的說明中可以看出，這裡所說的就是銀行家用自己的票據所創造的虛擬資本。

① 通常把虛擬資本理解為債券和股票，而沒有注意到馬克思在這裡所說的那種虛擬資本。

馬克思援引了《資本論》第一卷第三章里的話，他在那里論證了即使在簡單商品流通条件下，信用也是不可避免的。这种簡單商品

流通包含着下述的矛盾：一方面，每一个商品生产者只能用出卖自己商品所得的貨币，来购买別人的商品，而这表现为商品流通的总公式 $W-G-W$ ，卖 $W-G$ 先于买 $G-W$ ；另一方面，商品生产者往往不得不在出卖以前购买，尤其是从事季节性生产，例如从事农业的商品生产者不得不这样做。这种矛盾靠信用获得了解决，信用使得可以在出卖以前先买。

在这种交易中貨币不再是流通手段，而成为支付手段。

从出卖者看来，賒卖是让渡商品的使用价值，但商品的价格沒有实现，商品沒有从观念上的金变为真正的金。从购买者看来，信用意味着沒有相应地让渡价值即获得了使用价值。但信用不是贈与，不是送礼；信用交易造成一种債務关系，因此卖者成为債权人，而买者成为債務人。債務到期时，他們担任的角色改变了：原先的卖者不再让渡使用价值而获得价值，原先的买者不再获得使用价值而让渡价值。由此可見，信用使商品生产者之間的生产关系发生一定的形态变化。

随着商品生产的发展和它的变为資本主义生产，信用也发展了。每一个机能資本家都貸进和貸出。但是信用的对象已經是資本。一个資本家在賒銷商品資本 W' 时，便貸給了另一个資本家以貨币等价物 W' （后一个 W' 和前一个 W' 一样，也是資本）。

商品信用和貨币借貸在資本主义前的时代也有，即使現在它們在簡單商品生产者中間也还存在。就外表看来，它們同資本主义类型的商业信用和銀行信用毫无区别；但是就內容看来，它們却根本不同于資本主义类型的商业信用和銀行信用。在簡單商品經

济的基础上，信用的对象或者是商品的价值，或者就是货币；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基础上，信用的对象或者是商品形式的资本，或者就是货币形式的资本。虽然资本主义前的高利贷者也获得利息，但是这种利息不是而且也不能够是剩余价值的一部分，它只是对小商品生产者的剥削的特殊形式。即使现在，当货币借给家庭手工业者、手艺人、农民时，利息也是这样的。

但是在商业信用中资本还没有充分分解为“资本所有权”和“资本机能”。这种分解只是直接在货币借贷中即当货币资本家和机能资本家互相对立时，才充分完成。固然产业资本家和商业资本家在赊销时将商品价格提高，比卖现款卖得贵些，而价格提高以现行利息率为根据；但是在提供信用时收取利息的那个商业资本家或产业资本家，当他购买原料、燃料等等而欠下卖方贷款时，他自己也付出利息。这是第一。第二，在赊销时所取得的票据，通常在银行里贴现，付给银行家利息。

在赊销商品时进行两种交易：1. 出让使用价值，2. 贷出价值。但是这两种交易是紧密相联系的，更正确些说，一种制约着另一种。价值所以贷出去，是由于没有取得等价物就把使用价值让出去了，而使用价值所以让出去，是由于允诺归还价值。在这里利息是附带的因素；全部交易的意义，更正确些说，两种交易合在一起的意义，不是提供贷款和收取利息，而是借信用来实现商品。但是货币资本家给予机能资本家的货币贷款，完全是另一回事；这里交易的实质正是在于贷出价值和收取利息。我们在这里看到的不是普通商品的出售，而是特殊商品、资本商品的出售。正是这种交易确认利息属于资本本身，确认企业主收入属于资本的机能或者属于企业主的活动。

但是起决定作用的是这种情况；正是借贷业务的发展，货币资

本的变为生息資本，也就决定了在賒銷時把利息加在商品價格上。這並不是說貨幣借貸在歷史上比商品賒銷產生得早；這只是說前者的发展在一定程度上也发展了后者；在賒購 W' 時還必須對資本的使用進行支付，因為資本本身產生利息①。

票 據 的
流 通

票據本身，即作為以規定的書面格式確認的債務，沒有提出不同於一般信用問題的特殊問題。債務的本質和性質沒有因債務在

證券上的被確認而改變。但是當這種證券開始獨立存在並執行一定機能時，它便提出了需要加以特別考察的專門問題。馬克思把票據理解為各種應付的債務。商品流通現在採取這樣的形式：商品—票據—商品。從買者手中得到票據的賣者，在票據到期前並不是一直保存在手，而是或者用它來購買所需要的商品（這在上例中已指出），或者用它來償還債務。在這兩種情況下，票據執行貨幣的某種機能時，便成為“商業貨幣”。票據作為“商業貨幣”已經是新的經濟現象。

雖然票據在到期前不再發生作用，它的最後的持有者將得到票面載明的金額。但並不總是如此。第一，票據可能落到發出它的人的手里。例如，A 向 B 購買商品，付給他票據；B 用它清償自己的債務，而 C 如果向 A 購買商品或者是 A 的債務人，便把他的票據付給 A。第二，假如 A 的票據在到期時落到 C 的手里，而 A 有向 C 索款的票據，那末兩張票據就互相抵銷；貨幣只是用來彌補這兩張票據的差額。

商品生產者的互相借貸是票據流通的基礎，而票據的流通又是銀行券據以產生和流通的基礎。關於銀行券稍後就會談到，在

① 因此對商業信用的考察只能在分析借貸資本以後進行。我們就是從這個意義上說商業信用在銀行制度中獲得重要性。

这里我們只指出，馬克思称票據为商业貨币，称銀行券为信用貨币。銀行券以票據作为自己的基础，但它毕竟不同于票據；銀行券和普通商业票據有本质的差別。

必須指出，票據本身还不表現資本主义关系；票據在簡單商品生产者中間也会有。票據本身还没有帶給商品生产者之間的关系以什么新的东西，因为票據无非是賒銷商品所发生的債務的書面手續。但是票據流通，即票據的变为商业貨币，同显著发展的商品流通有关，而这种商品流通則只能在資本主义生产的基础上发生。小商品生产者的票據不能成为商品貨币，它只能成为奴役他們的工具。

信用既从簡單商品流通中产生并进一步发展这种商品流通，同时也就促进了簡單商品生产的变为資本主义生产。而在資本主义生产占統治地位的条件下，票據一方面有助于資本主义流通，从而有助于資本再生产；在一定程度上它甚至扩大資本再生产的范围，因为使資本再生产不再那么从屬硬幣。另一方面，票據繼續成为控制和排挤小商品生产者的工具。

一般說来，哪个商号越巨大越殷实，哪个商号的票據便利用得越广泛，也就是說，这种票據成为商业貨币。

不言而喻，这种情况使大資本处于更有利的地位；它是使資本集中的工具之一。

资产階級政治經濟学把全部注意力集中到票據流通的組織技术方面，故意地掩飾这种現象的階級实质。

銀行信用

像我們已經看到的，迄今为止所讲述的信用关系是从簡單商品流通产生的。而銀行信用則是另一种情况。这方面的信用一开始就表現出发达的資本主义关系。它以同机能資本家相对立的貨币

資本家的存在為前提，而銀行家則是兩者的中間人。換句話說，作為前提的是馬克思在本篇以上各章所分析的那些關係。假定貨幣已經獲得了額外的使用價值（即以資本主義生產方式為前提），並成為特種商品。銀行家就販賣這種商品，從一些人那里“買”它，並把它“賣給”另一些人。

銀行家的存在沒有改變生息資本的性質；但是銀行制度在很大程度上改變了這種資本的構成。沒有銀行制度就完全不能實現自己的額外使用價值的那種貨幣額，也變成了借貸貨幣資本。

銀行對於各種來源的借貸資本所起的作用是不一樣的。即使沒有銀行，貨幣資本家的資本也是生息資本，銀行家不過是供給這種資本者和需求這種資本者之間的中間人。銀行對於商人和產業家本身的閑置貨幣資源所起的作用則是特殊的。在這種閑置貨幣資本中所包含的矛盾在銀行制度中得到了解決。一方面，資本作為產生剩餘價值的價值應該不斷地在生產領域內發生作用，否則，嚴格說來，它就不再是資本了。可是另一方面，正是為了維持生產的不間斷，正是為了一個價值額不斷地自行增殖，另一個價值額就應該周期地閑起來，不發生作用，也就是不自行增殖。一個資本經常地有時不能執行它的使命，另一個資本才能不斷地執行它的使命。這個矛盾由於暫時閑置貨幣（潛在貨幣資本）集中到銀行並成為銀行資本的構成部分而解決了。

至於各階層居民的貨幣資源，它們只有依靠銀行才能夠實現自己的額外的使用價值。只有銀行在動員和吸收它們到資本主義生產中來時，才使它們可以變為產生剩餘價值的價值。

銀行憑證（銀行券）和虛擬資本

總之，銀行家把全社會的貨幣資本和貨幣額集中起來，把它們提供給機能資本家支配。但是銀行向外貸款的可能性並不以此為

限，銀行還能用它的票據和銀行券提供信用。只有個別銀行，即所謂發行銀行，享有銀行券的發行權；而一切銀行都可以用自己的票據提供信用。

如果銀行家的票據和銀行券完全由黃金保證，那末它們便不會擴大銀行資本；只是貸款的形式改變了，即銀行家用以硬幣為保證的憑證代替了硬幣。如果這種憑證沒有保證（至少沒有十足的保證），那末銀行資本便增大了，其數額等於銀行券或銀行票據的面額和充當它們的保證的硬幣之間的差額。那時銀行資本便部分地（即憑證沒有保證的那一部分）成為虛擬資本了^①。

固然，銀行通常用自己的憑證對商業資本家和產業資本家的票據進行貼現，也就是銀行用自己的票據代替它們的票據，因為銀行的憑證比個別商人和產業家的票據享有更大的信用，從而利用得更廣泛。因此，票據的流通是銀行券流通的基礎。銀行家在發行銀行券時，並不增加借款人的資本，而只是用更通行的流通工具（銀行憑證）代替通行較差的流通工具（私人票據）。但是銀行家對這種更通行的流通工具收取利息；換句話說，他把它們變成了生息資本。

銀行家不創造現實資本。但是他在把廣大群眾給予他的信用（取得他的憑證）變為利息的來源時，因而彷彿把信用變成了資本，創造了虛擬資本。現實資本或者處於貨幣形式，或者處於商品形式，或者處於生產形式，總是處於這三種形式中的一種。虛擬資本決不會處於這三種形式中的一種；信用憑證是虛擬資本的物質承擔者。現實資本是生產剩餘價值的價值；虛擬資本雖然本身不

^① 在以下各章中對虛擬資本將從另一種意義上來理解；在這裡只是從依靠一種毫無保證的信用憑證“創造”資本這種意義上來使用它。對於本章的標題《信用和虛擬資本》，也應該從這種意義上來理解。

是价值，但提供剩余价值。它所以会提供剩余价值是由于銀行制度把它用作資本。

由此也可以明了，不能把虚拟資本同借貸資本混淆起来。借貸資本是成为信用对象的貨幣形式的資本；虚拟資本則无非是把信用用作資本。銀行家把广大群众給予他的信用用作資本；而广大群众則反而以为銀行家既創造貨幣，又創造貨幣資本^①。

一方面，銀行券屬於一般的票據范疇，另一方面，它又显然不同于普通票據。普通票據不过构成“真正信用貨幣即銀行券”的基础。

私人票據还不是信用貨幣，但是信用貨幣即銀行券是建立在私人票據上的。銀行券是在票據貼現時发行的，也就是銀行家用自己的凭证代替了他貼現的票據。如果只有这种貼現的私人票據是真正的票據，也就是說，如果只有它們是由于商品交易发出的，那末它們便是銀行券的真正保证。而这些票據又是由它們所代替的那些商品保证的，因此它們能够成为代替它們的銀行券的保证。

^① 但是虚拟資本只能在借貸資本的基础上产生，因为生息資本是分泌的，所以产生利息的一切东西都成为、表现为生息資本。

第二十六章 貨幣資本的积累及其 对于利息率的影响

初步意見

这一章完全是辯論性的，是反对銀行家欧維斯坦的，他作为銀行业的精通者和儼然銀行业的理論家而享有极大声誉。欧維斯坦对于1844—1845年銀行立法有很大影响。馬克思甚至称欧維斯坦是著名的洛勃脫·庇尔銀行立法（現在基本上是英国調节銀行券发行的立法）的发起人和实际起草人。

可見，馬克思不是同普通的銀行家辯論，而是同“銀行界領袖”辯論^①，即同表現大規模集中起来的銀行資本的观点和欲望的人（欧維斯坦曾任英格兰銀行總裁）辯論。如果在第二十四章《資本偶像》中，說明了它如何表現为生息資本，那末在本章中，馬克思在同欧維斯坦辯論时，便引出了以这位高傲的“銀行界領袖”为代表的立法偶像化者，他是生息資本的彻底人格化。

本章提出了許多极复杂的問題：1. 流通中的貨幣量同利息率之間的相互关系；2. 票据貼現的实质和以商品或其他貴重物品作抵押的貸款的实质；3. 机能資本家何时提出对資本的需求，何时提出对貨幣的需求；4. 貨幣資本积累一方同商品資本、生产資本积累另一方之間的联系；5. 一般應該把貨幣資本的积累理解为什

^① 英国庸俗經濟学家称欧維斯坦为“公认的銀行界領袖”（見《資本論》，第1卷，第144頁注109）。

么(这里所說的是生息資本的积累)。

上述問題在本章中沒有获得彻底解决，但是馬克思明显地指出，如果对資本主义生产和流通沒有正确的理解，那末这些問題既不能正确地提出，也不能正确地解决。“銀行界的領袖”除了有意識地歪曲这里所說的事实以外，他也无力弄清这些問題；他处处搞得乱七八糟和自相矛盾。

为了正确地了解这一章，必須进行若干历史上的探討。我們的注釋也就从这里开始。

I. 簡短的論述

两个学派：
“货币流通派”
和“銀行派”

由于对货币流通和銀行事业問題的爭論，英国經濟理論家和實踐家分成了两派：“货币流通派”(Currency school)和“銀行派”

(Banking school)。第一派以李嘉图作为自己理論上的領袖，在他死后这一派則由他的亲密追隨者和門徒領導，其中就有欧維斯坦。第二派由杜克、富拉吞等領導。

“货币流通派”的代表人物坚持货币数量說，按照这种学說，在商品总量不变的情况下货币量的增长引起商品价格的增長。他們还把这种学說推广到銀行券上，也就是說，按照他們的意見，銀行券发行的增長引起商品价格的增長。甚至流傳着要求取消銀行券发行的呼声；但这只是个别的呼声；这一派的大多数拥护者都要求严格限制沒有金銀保证的銀行券的发行，要求由一个銀行壟断发行。

至于金屬貨幣，在貴金屬可从国内自由輸出的情況下，这种金屬的任何多余都会輸出国外，而国内的金屬貨幣总是保持着所需

要的那么多。所以会这样是由于：1. 货币多余的出現会引起商品价格的提高，从而使货币贬值；2. 现在不仅用金属块鑄造新币成为无利的，就是已經在流通中发生机能的足重硬币仍然滯留在流通中也是无利的，因为它们們的相对价值，即它們表现在商品上的价值，低于它們的金属价值；3. 这就会引起块状和硬币形式的通货金属的大量輸出，并引起商品的輸入，由于商品价格普遍上升，商品輸入是有利的；4. 这两者（通货金属的輸出和商品的輸入）确定了货币量和商品量之間的平衡，也就是說，国家摆脱了多余的货币和它所引起的物价上漲。

由此可以做出結論，通货金属从国内輸出证明它的多余和国内货币的贬值；相反地，通货金属流入国内則是由于国内货币缺少。货币的缺少引起同剛才所說的那种情况相反的后果。如果货币缺少，它們就会昂貴，而它們的相对价值就会高于它們的价值；低的商品价值和高的货币相对价值，使商品輸出和通货金属輸入成为有利的。由此可見，在純粹金属流通（沒有銀行券）的情况下，国内货币既不会多余，也不会不足；它們的数量是依据商品周轉額自动地調剂着的。但是这个“自动調节器”在銀行券流通的情况下不再发生作用，因为多余的銀行券不能輸出到国外去。固然，可以使它們回籠；但这就要求对銀行券应有十足的担保，这种要求是从“货币流通派”拥护者那里发出的。那时銀行券的发行将决定于通货金属的运动；发行銀行在通货金属趋多时增发銀行券，在金属趋少时則减发銀行券甚至使它回籠一部分。

“货币流通派”的概念基本上就是这样。“銀行派”的代表人物是货币数量說的反对者，他們駁斥銀行券須有十足担保这种要求。他們要求只对发行銀行的活动进行監督，限制它們的业务，即基本上把它們的业务归結为票据貼現。在正确地进行票据貼現的情况

下，即在只对真正的商业票据进行贴现的情况下；不会发生通货膨胀，即不会出现多余的银行券。在清偿已贴现的票据时，银行券又回到银行里，如果银行券仍然留在流通中，那末这就证明它们不是多余的，商品流转需要它们。最后，由于某种原因成为真正多余的银行券，则被拿到银行里兑换金银。由此可见，在银行仓库里只需有足以使银行券在任何时候都可兑换硬币的那样数量的金银。可是因为实际上要求兑换金银的银行券数量不大（特别是在出口交易需要金银的时候），所以只需对银行券有部分的担保，而决不需要有完全的担保。

像已经说过的，“货币流通派”的拥护者是以货币数量说为依据的，这一学说的基础是：货币只是流通工具。商品量在流通中以货币量表现出它的价值；如果货币量增加了，而商品量没有改变，那末这就意味着商品价格上涨，因为原有的商品量表现在增大的货币量上。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第三章，特别是在《政治经济学批判》第二章中，对货币数量说进行了批判。我们在这里不讲这些，而只是指出，“银行派”拥护者只能在实践上驳倒这一学说，而决不能在理论上驳倒这一学说。例如，杜克在广泛的研究中（《价格史》）表明，商品价格的变动不以货币量的变动为转移；但是货币是商品价值的货币形式，而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则是资本的货币形式——这种情况是同整个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相违反的。

“货币流通派”的拥护者所持的出发点是，货币只是流通工具；由此他们做出了相反的结论：成为流通工具的一切东西，都是真正的货币，也就是说，他们完全抹杀了金属货币、国家纸币和银行券之间的差别。这一派的拥护者认为银行券只是用纸币流通代替贵金属流通。但是纸币流通应该预防通货膨胀，而按照这一派的代表人物断定，这只有在银行券有十足担保的情况下才能办到。“银行

派”的代表人物在这里也沒有提出新的方法論上和理論上的原則，而只是力图证明：1. 对銀行券須有十足担保的要求把商品流通置于非常受約束的界限內，使它依賴金屬儲備；2. 只要銀行券有部分担保，就能保证不发生通貨膨脹。

“銀行派”的代表人物对銀行券和信用有較正确的理解。按照他們的意見，既然不要求对銀行券有十足担保，那末銀行券便是一种新的不同于金屬貨幣的东西——它們是由信用創造出来的。但是他們的资产阶级的狹隘的眼界，妨碍他們洞察貨幣和資本的实质，因而也就妨碍他們正确地理解信用和信用所創造的信用貨幣的本质。他們只是經驗主义地了解金屬貨幣和銀行券的差别。但是他們胜过“貨幣流通派”理論家的地方也就在这里。

洛勃脫·庇
尔銀行法

“貨幣流通派”战胜了“銀行派”，这种胜利在洛勃脫·庇尔立法中固定下来，按照这种立法，英格兰銀行成为英国的发行銀行。在

其他銀行中还有在立法时从事銀行券发行的那些銀行保留着发行权，但其用意是逐漸取消它們充当发行銀行的資格。第一，它們所能够发的銀行券数量不大；第二，它們不能把自己的发行权轉交給其他銀行，而当它們停办这种业务时，它們的权利便自动地轉給了英格兰銀行，也就是說扩大了英格兰銀行发行銀行券的可能性。

英格兰銀行分为两部：1. 发行部；2. 銀行部。发行部交給銀行部一千四百万鎊銀行券。这些銀行券由国家債券担保，也就是說这一数量的銀行券是在沒有金銀担保的情况下发行的。但是超过这个数量所发行的每一个銀行券在銀行里應該有相应数量的黄金。換句話說，銀行部只有用黄金交換才能从发行部得到超过这个数量的銀行券。在銀行的两部之間进行着特殊的“流通”，照馬

克思的意見，這是不顧實際商品流通的“流通”。但是這種不顧還要受到法律約束，於是庇爾銀行法在1847年危機時不得不廢止，關於這一點在本章中不止一次地談到。馬克思認為庇爾銀行法的不得不廢止是它站不住腳的實際證明，從而是“貨幣流通派”站不住腳的實際證明。像歐維斯坦這樣有勢力的金融家集團對庇爾銀行法是感興趣的，它們從每一次貨幣支絀中都獲得巨大利益，因為貨幣支絀使得利息率上升。而銀行法使得難以克服工業周期一般運動所引起的貨幣混亂。

II. 本章簡要內容

歐維斯坦
等人的證詞

本章大部分是由諾爾曼、歐維斯坦和其他銀行界的巨擘在國會委員會上的證詞構成的，這個委員會的任務是查明貨幣危機、利息率增長和下降的原因以及其他許多問題。我們試圖系統地說明歐維斯坦及其同人的“觀點”，闡述馬克思對他們的批評。

我們從資本講起。這些銀行家把資本理解為什麼呢？一方面，他們把資本理解為他們以貸款形式給予顧客的那些銀行券和貨幣，也就是說，他們像真正銀行家所應當做的那樣給資本下了定義。另一方面，他們說資本是生產中所用的商品和勞務。他們在這裡站在產業資本家的觀點上，但卻別有用心。問題在於從第一個定義得出這樣的結論：利息率應該以現有的貨幣和銀行券的數量為轉移。而這是被質間的銀行家無論如何不想承認的。

因此臆想出這樣一種“理論”。他們說利息率基本上取決於“資本的價值”，而貨幣和銀行券的數量只能在短時期內影響利息率。“資本的價值”——這是勳爵歐維斯坦在國會委員會上的證詞

中所采用的遁词；他讲出这种空洞的词句来迷惑资产阶级国会委员会的参加者，因为这些人自己没有也不可能有关于资本的正确概念。实际上，根据把资本只归结为借贷资本的第一个资本定义，只能把“资本价值”理解为资本的利息、借贷资本的价格。这就得出利息决定于利息的结论。根据第二个资本定义，第一，可以把“资本价值”理解为用于生产的商品和劳务本身的价值；但是这对利息率不会有直接关系。机器、原料、燃料等等究竟是贵还是贱，这同为用来购买这些生产资料的借入的资本而付出的利息会有什么直接关系呢。第二，还可以把“资本价值”理解为这个资本所产生的平均利润。固然第二十二章曾证明：1. 利润率是利息率的最高限；2. 利润率下降趋势又以自己作为利息率下降趋势的条件；但是须知那里还证明，在同一利润率时可以有不同的利息率。

由于对资本形式一窍不通，庸俗地把资本不知是同生产资料和劳务混为一谈，还是简直同货币混为一谈，欧维斯坦及其同人无论如何也不能回答这个问题，即机能资本家提出的需求究竟是需求货币还是需求资本。欧维斯坦在长久支吾搪塞之后，企图这样答复：借款人想获得货币来购买对资本的权力。于是得出这样的结论：贷给借款人的货币还不是资本，它只是用来购买对资本的权力的手段。资本，他说这是一种“自在之物”，可以靠贷入的货币购得对它的统治权。但是这样的回答不能使国会委员会的委员们满意；欧维斯坦把资本归结为物这一点没有使他们惶惑不安，但他们不能同意贷入的货币本身不是资本，因为要为这种货币付出利息。所以委员会的委员们知道，生息的货币已不单是货币，而是资本。

总之，按照欧维斯坦的意见，借款人为了获得对资本的权力而寻求货币，利息率随着“资本价值”的上升而上升。但“资本价值”的上升由于什么呢？银行家们回答：由于生产和流通的扩大。他

們只知道，在生产和流通扩大时，向他們提出需要更多貨幣資本（按照他們的信念是需要更多貨幣）的要求；但是他們不知道，更正确些說，假装不知道，同时有更多的貨幣流到他們手里。总之，他們傾向于认为唯有自己才是資本家；他們不认为借款人是資本家。

銀行家把事情看成这样，仿佛一方面是工业和商业，另一方面是銀行，它們是完全不同的王国。前者当扩大时便向銀行冲击并使利息率提高。但是銀行資本本身向哪里寻求呢？我們已經知道，商业和工业是銀行資本的来源之一，因而銀行中的貨幣資本随着商业和工业的发展而增多。但是貨幣資本家的資本也好，其他阶层的居民存入銀行的儲蓄也好，都是在商业和工业繁荣时期增长。因而，在生产和流通扩大时对貨幣資本的需求增多，同时貨幣資本的供給也增多。

此外，大家知道，恰好在危机时期，即在生产和流通最大限度收縮的时候，利息最高。固然利息在高漲时期、特别是在这时期末也达到相当的高度；但是由此只能得出結論說，在解釋利息上升时决不能只援引生产和流通的扩大，而对生产和流通應該像对蕭条和危机那样分別加以研究。

也不能否认流通中的貨幣量和利息率之間的联系；但是不能简单地、庸俗地理解这种联系。流通中的貨幣量也可能不减少；但是如果信用不稳或是过紧，每个人就会尽力儲存現款以应付当前支出和作购物之用，那末利息就上升。利息所以上升是由于，第一，銀行想以此来吸收存款（这时銀行也就是寻求貨幣的借款人），既然銀行付出的利息高，它收取的利息也就高了。第二，即使貨幣量并不减少，但是既然存款减少了，那末作为資本出賣的貨幣量也就减少了，从而这个特殊商品的价格提高了。第三，如果信用不稳，那末私人票據（商业貨幣）的机能就不佳，因此对硬幣的需求便

增加了，为借得硬币便須支付較高的利息。

票据貼現和以商
品或其他有价物
作抵押的貸款

欧維斯坦和委员会从他們的立場出发，认为票据貼現是获得新資本以扩大事业的方法（在他們看来，更正确的說法是：是获得对补充資本的权力的方法）。但是这只对空头票据的貼現說来是对的，因为貼現的这种票据实际上获得了新資本。但是这对真正商业票据的貼現和以商品或其他有价物作抵押的貸款說来是不对的（实际上也是不对的）。

貼現的真正商业票据，只能从銀行得到在出售商品时它貸給购买者的那种資本額。一連串的交易歸結如下：1. 商品出售者有商品形式的資本，或者說（这是一样的）有商品資本；2. 他在賒出商品資本和因此得到票据时，把商品資本变为商业貨幣，也就是說，他現在有商业貨幣形式的資本；3. 在票据貼現時他获得貨幣形式的資本。換句話說， $W'-G'$ 的形态变化复杂化了，因为：1. W' 变为票据，2. 票据变为貨幣。貼現的商业票据並沒有得到什么新資本。

現在我們看看以商品作抵押的貸款。商品所有者不把 W' 变为 G' ，而把他的商品抵押出去；在办理这手續以前他还是商品形式的資本，在这以后他获得了貨幣形式的資本。商品所有者把他的商品抵押出去，可能是为了等待更高的价格，或者是哄抬物价（他把商品抵押到銀行里，便人为地减少了商品的供給）。可是他沒有从获得商品抵押貸款中得到新資本。他不会同时有两种資本，即貨幣形式的資本和商品形式的資本。固然他抵押出去的商品在任何时候都可以出賣，即商品沒有彻底出讓，在法律上它还是他的财产；但是事实上他不能够处理这种商品，因为他應該把出售这种商品所得的貨幣还給銀行。

以各种有价物作抵押的貸款也是如此。如果只是有价物即真实有价物，那末以这种有价物为抵押的貸款便不能向它的所有者提供新資本。这种貸款的获得者得到货币形式的、由抵押的有价物构成的資本。

根据恩格斯的意見^①，1. 以有价物作抵押的貸款是信用交易，但是这种貸款向借款人提供的不是資本（他的資本是有价物），而是货币；2. 票据貼現情况下的貸款不是貸款（它只是銀行家想像中的貸款），而是购买；3. 只有沒有任何担保的貸款或者是空头票据的貼現（当然这同沒有任何担保是一样的），才是資本貸款，因为这种貸款向借款人提供新資本。

^① 參閱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544—548頁。

第二十七章 信用在資本主義 生產中的作用

對本章的 簡短說明

關於信用在資本主義生產中的作用的問題，在這裡沒有詳細研究。馬克思只是做了几點說明，這一方面總結以上幾章的研究，另一方面則提出一些新的問題。

馬克思將信用的作用大致歸結為以下四點：1. 利潤率借助信用而均衡起來；2. 信用使流通費用減少；3. 信用使資本主義生產發展，使它的矛盾尖銳化，同時促成資本主義的滅亡；4. 信用促進了股份公司的成立。對第一點只是表述了一下，沒有做進一步的考察。對第二點則略加說明。本章大部分是考察第三點和第四點的。

本章主要的理論意義在於：第一，馬克思對股份資本做了卓越的說明^①；第二，馬克思對信用制度的兩重性的論述也有很大意義^②。

在另一個地方，馬克思寫道：“銀行制度……提供了一個公共簿記和生產資料在社會範圍內分配的形式，但也不過是形式。”^③

列寧巧妙地將這個原理應用到社會主義經濟中。

① 參閱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557頁。

② 參閱同上書，第563頁。

③ 同上書，第788頁。

利潤的轉化为平均利潤和各种利潤率的
均衡为一般利潤率，是資本从一些生产領域
流入另一些生产領域的結果。資本从利潤率

低的生产領域流入利潤率高的生产領域。資本这样运动的結果，便是生产不足（資本流走的那些經濟部門）和生产过剩（資本流入的那些經濟部門）。而这又引起价格的高于价值（生产不足的地方）或低于价值（生产过剩的地方）。結果情况会反过来：原先利潤率高的部門，由于价格猛跌，現在利潤低了；原先利潤低的部門，由于价格上涨，利潤显著上升。而这又引起資本的流来流去，这种情况要到一般利潤率确定下来的时候才会停止（指的是相对的停止）。

但是資本的流出和流入同固定資本的“靜止不动”发生冲突。例如，資本从冶金工业直接流入紡織工业是一件很不容易的事情。这要依靠信用帮助。借貸資本大批地流入利潤高的生产領域，較少地流入利潤低的生产領域（或者新資本完全不流到这里来）。在前一类生产領域內生产扩大了，在后一类生产領域內生产則相对地甚至絕對地縮小了。結果完全是一样的。

在这个意义上信用还“調整”資本主义生产。但是“調整”不在于信用使資本进入資本少的生产部門，并把資本从資本多的生产部門吸取出来。資產階級經濟学家就是这样来估計信用的，但是这无非是歪曲现实的辯护。信用仅仅“調整”利潤率，但这是自发地而且只能达到近似的程度。

借貸資本被吸引到利潤率高的地方，結果是生产过剩、价格下降、利潤下降；那时借貸資本又轉回去，从不久前还热烈欢迎它的地方“逃走”。借貸資本离开利潤率低的生产領域，結果这里生产不足，价格上涨，利潤上升。而这就造成借貸資本所追求的目的中的“轉折点”，因为它总願冲向变得非常賺錢的生产領域。

最后我們要指出，李嘉图已經着重說明了信用在資本流出和流入中的作用。固然他认为平均利潤是出发点，不是結果。但是李嘉图理解到，沒有資本自由地从一个生产領域流入另一个生产領域，平均利潤率或者（这是一样的）同样資本的利潤相等是不会存在的。李嘉图认为資本主义生产方式是絕對的生产方式，因此他看不到这种生产方式的产生和发展。他认为資本主义生产方式从一开始就具备全付武装，即具备发达的競争、資本的自由移动、发达的信用制度，后者使資本易于移动并将各生产領域的利潤維持在（也是从一开始）平均的水平上。

信用在减少流通
費用方面的作用

金屬貨幣是高价的工具。金屬的生产需要大量的劳动，而硬币在流通中会受到磨損，由于重量減輕，它的价值也就减少。

信用使以下种种費用减少。第一，信用使貨幣对許多交易說来成为多余的；这是由于債務或者完全相抵，或者只用貨幣清償差額。这是由于每一个企业家不仅貸入款項，而且他自己也貸出款項；在发达的銀行制度下，A 很容易用 B 或 C 欠他的款項来清还債務。

如果 A、B、C 不是一个銀行的而是不同銀行的顾客，那末債務的互相清償也很容易靠銀行間存在的联系来实现。

第二，信用創造私人票據，即我們已經知道的商业貨幣——作为信用貨幣的銀行券。它們不能够排斥金和銀，但是，1. 它們使流通所必需的金銀数量减少；2. 它們使因金銀硬币磨損而产生的費用大大减少，因为金銀硬币大部分作为准备金存在銀行仓库里，而在流通中周轉的是銀行券、銀行票據、支票。

第三，信用使閑置貨幣（貨幣資本）达到最低額。在一个企业里暂时閑着的貨幣，借助銀行制度在其他企业里被生产地利用。《資本論》第二卷第十五章里（馬克思在这里抽掉了信用）指出，为

了使再生产不間断必須有儲备的貨币資本,也就是說,除了机能資本之外,應該有一定数量的貨币儲备。貨币儲备同机能資本的比例應該等于流通時間同生产時間的比例。銀行制度不仅使得不必再把貨币儲备儲存起来,而且使得可以把它們生产地用于其他企业中。結果便节省了流通手段。

此外,每一个企业家都可以把他的全部貨币資本变为生产資本(像我們看到的,他不必再分出貨币儲备),从而增加剩余价值的生产。換句話說,依靠信用,資本成为生产效率更高的,也就是說,它生产更多的剩余价值。

信用在加速
再生产过程
方面的作用

再生产包括流通。再生产時間等于生产時間加流通時間。信用縮减流通時間,因而加速整个再生产过程。

流通包括两个阶段: $G-W'$ 和 $W-G'$; 信用既加速第一个流通阶段,又加速第二个流通阶段。产业資本家由于利用商业信用或銀行信用,就不会因缺乏現金购买生产資料而暂时停止或延緩生产过程。他可以靠信用获得生产資料,于是 $G-W$ 阶段在他那里不停頓地完成着。

由于信用的緣故, $W'-G'$ 阶段也加速起来。产业資本家代理人即批发商,利用信用,可以在他售出原有的大批商品以前,即在他的貨币資本回到他的手里以前,购买大批新的商品。

此外,信用助长了投机事业,成为投机事业的基础,因为它使得买和卖的行为可以隔离一个很长时期。商人預料到商品价格有提高的可能,便开始大量购入商品,为此所需的資金他是靠信用得到的。这种信用使得商人不忙着出售他已有的大批商品;如果需要貨币来应付日常开支, he 可以把商品押給銀行而得到所需的貨币。

其次，信用既使买和卖的行为有分开的可能，因而造成人为的需求并掩飾市場上的真实情况。再生产过程不仅加速，而且扩大了，这又助长人工造成的需求。但是危机的到来也加速了。如果起初由于人工造成的需求，信用暂时延緩了危机的到来，那末正由于需求是人工造成的，危机的到来归根到底会加速并具有更尖銳的形式。

信用和
股份資本

馬克思认为股份公司的成立是說明信用在資本主义生产中的作用的第三个項目。但是不應該由此得出結論，說馬克思把股份公司和信用机构、把股份資本和生息資本等同起来。

不論从历史上說或从邏輯上說，信用都先于股份公司的成立；信用是股份資本能够据以和从以产生的直接基础。

股票的购买在形式上不是信用交易，因为购买者购入股票并不成为股份企业的債权人，而成为它的共有者。但是在实际上和在經濟上，貨幣資本的投入股票无非是貨幣資本轉化为生息資本。

可是即使在純經濟上也不能把股东同借貸資本家混为一談。借貸資本家以机能資本家为前提并同他相对立；股东則不以机能資本家为前提。相反地，股东的出現意味着机能資本家的消除，意味着雇佣的管理人、經理等等的代替机能資本家。借貸資本的利息也以企业家的收入为前提并同这种收入相对立，即所有权的收入同企业家活动的收入相对立；股东所获得的股息意味着全部利潤轉化为利息形式。

股份資本是新的形成物，但它是在信用的基础上、在发达的信用制度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形成物。如果没有发达的貨幣市場和食利者这些信用的产物，股票的发行是不可能的。也不要忽視这样一个經驗过的事实，即股票的发行是通过銀行、有时就是由銀行

本身完成的。但是把股份公司的成立看成完全是信用发展的结果，是十分错误的。股份公司成立的主要的和决定性的原因应该在生产领域中去寻找。生产的空前积聚所引起的生产力的巨大增长，是同资本的个人形式尖锐地相矛盾的。不论个人资本怎样庞大，甚至利用巨额的信用，但是依然显得不足，特别是在重工业、运输业等等方面。

股份资本是在资本主义生产发展的一定阶段上产生的，并解决了日益增长的生产力同资本的个别形式之间的矛盾，它促进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但是因此它使生产力同生产关系之间的矛盾尖锐化。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即生产社会性同私人占有形式之间的矛盾，在股份资本中进一步尖锐化了。

信 用 的
两 重 意 义

以资本主义生产为条件的信用，又是资本主义生产发展的重要因素。首先，信用使个别企业家可以支配大量的社会资本，从而使他们可以把生产规模扩大得远远超过同他们的自有资本额相适应的规模。自有资本“不过是信用上层建筑的基础”^①。

信用扩大生产规模，从而扩大对无偿的别人劳动的占有，成为积聚和积累的强大因素。信用在资本集中上也起有同样的决定性作用，因为信用总是在大资本方面，它促使大资本并吞中小资本。

信用发展对抗形式的生产力，从而也就发展了反对这种生产力的破坏力。信用把大量社会资本交给个别资本家支配，使得可以进行大规模的投机事业。信用在危机爆发中也起着很大作用，因为它把再生产过程加紧到极限。

马克思还把股份公司和工人合作工厂归到信用所加强的那些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第560页。

瓦解旧生产方式的因素中，股份公司对原有范围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否定。

馬克思不像空想社会主义的代表人物和小资产阶级社会主义者当时那样，把合作工厂理想化并夸大它们的意义。但是馬克思认为合作工厂是“旧形式的最早的缺口”，因为“資本和劳动之間的对立在这些工厂范围内消除了”^①。

还有一点在說明信用的作用方面很重要，即沒有信用制度就不能发展起来的合作工厂，是信用两重作用的又一证实。一方面，信用促使冲开“旧形式的缺口”，而另一方面，信用无疑是合作工厂“必然再生产現存制度的一切缺点”的原因之一。合作工厂由于利用資本主义信用，深受資本压制。在这些工厂中劳动和資本之間的对立是消除了，可是資本完全統治着这些工厂。当然，問題不仅在于使合作工厂依附銀行資本的信用，而在于合作工厂也应该适应的整个資本主义环境。不过信用在这里也起相当大的作用。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562頁。

第二十八章 流通手段和资本；杜克和富拉吞的见解

研 究 的
对 象

我们已经考察了三个分析阶段。在第一个阶段，借贷资本被看作是由机能资本家所支配的货币资本家的资本。从而在这个分析阶段，借贷资本在一定程度上是和工商业资本相同的。这种相同在第二分析阶段还在很大程度上存在着，这时借贷资本被看作银行资本，只有其中不大的一部分是货币资本家的资本。似乎全部银行资本，包括它的虚拟部分即没有黄金担保的银行券和银行票据，都交给工商业资本家支配了。因此在第三个分析阶段，在考察信用的两重意义时，是从现实资本再生产角度来研究这种两重意义，即信用如何扩大现实资本的范围和在信用中如何包含着资本主义关系的消灭。

在上述三个分析阶段，还没有这样对借贷资本和信用，即从它们同工商业资本的对立方面加以研究。其实，借贷资本和工商业资本的统一就包含着它们的转化为对立的差别。这种对立的研究或者（从这种观点说来是一样的）信用对于借贷资本本身的影响的研究，已构成第四个分析阶段。但是马克思在着手进行这种研究之前，批评了杜克及其追随者，他们觉察到了借贷资本和现实资本之间的差别，不过对这种差别却下错了定义。可见，对杜克的批评是研究借贷资本和工商业资本之间的对立的一种引言。

杜克及其拥护者正确地批評了貨幣數量說；他們正確地指出，銀行券的發行決不會引起貨幣的貶值和商品價格的上升。他們比“貨幣流通派”理論家的卓越之處就在於此。但是在理解貨幣、資本、貨幣資本和生息資本的本質方面，他們是這樣軟弱無力，也就是說，他們像歐維斯坦之流一樣，飄浮在現象的表面。這就使杜克不正確地將流通手段同資本相比擬，而使富拉吞同樣不正確地劃分資本借貸和流通手段借貸之間的界限。

馬克思在批評上述這些作者時，研究了他們不正確地講述的那些現象，闡明了既有關貨幣流通又有關信用的一些問題。

而這又使得可以研究信用對於生息資本的影響。馬克思明白地指出，借貸資本如何依靠信用而增加，同時流通中的貨幣和銀行券的數量卻甚至減少。

對於貨幣形式的收入和資本的流通的研究是特別有價值的。這兩種流通雖然構成單一的流通領域，但是有它們的特點和差別。杜克等人看到了這些特點和差別，但沒有看到統一，因此他們也就不能很好地理解使一種流通不同於另一種流通的那些特點。

研 究 的
次 序

本章從反對杜克的辯論開始，並且馬克思將主要火力投在杜克所作的資本流通和流通手段流通的劃分上。

然後馬克思轉到對富拉吞的批評，因為富拉吞發展了杜克的這種劃分，把借貸分為資本借貸和流通手段借貸。

流 通 的
兩 個 部 分

亞當·斯密已把流通分為：1. 商人本身（當然包括同批發商來往的產業資本家）之間的流通；2. 商人和消費者（個人）之間的流通。

在流通的第一個部分中進行着大批交易，並且這種交易在大多數情況下是靠信用完成的，因為貨幣在這裡是支付手段（也只是在大

多数情况下,并非永远如此)。在流通的第二部分是通常用现款完成的小额交易(零售),也就是说货币是流通工具。

这也使得杜克无所适从。第一,他把作为支付手段的货币同资本混淆起来,把作为流通工具的货币同收入混淆起来。他不理解货币本身既不是资本,又不是收入,而只是资本或收入的货币形式。第二,杜克不理解,货币不论具有资本形式或收入形式,都能执行流通工具的机能和支付手段的机能。换句话说,货币是资本形式还是收入形式,不取决于货币执行流通工具的机能还是支付手段的机能,而取决于货币在资本循环中和商品流通的形态变化中起什么作用。

在 $G—W…P…W'—G'$ 循环的 $G—W$ 中,货币是货币资本,根本不管货币是执行流通工具的机能或是执行支付手段的机能。而对于完成形态变化 W (劳动力) $—G—W$ 的劳动者说来,货币是他的收入的货币形式,这也不管劳动者向小店主那里购买是用现款还是赊账。在资本家把 w (剩余价值或它的一部分) 变为 g ,然后把 g 变为商品的时候,这样的货币对于资本家本身说来也是收入的货币形式。

其次,说流通的第一部分只为资本运动服务,第二部分只为收入运动服务,是非常错误的。拿 $G'—W'$ 来说,它既在第一部分中进行,也在第二部分中进行;在第一部分中它在产业资本家和批发商之间或两个批发商之间进行,在第二部分中它在零售商和消费者之间进行。但是须知 $W'—G'$ 不论在第一部分或第二部分中,都无非是不仅资本价值 W 而且剩余价值(它的一部分用作收入)从商品形式变为货币形式。这两个部分之间的区别在于,在第一部分中 W' 用货币资本购买,在第二部分中 W' 用货币收入购买,但是这不是说,在商人本身(包括产业家)之间只发生资本的流通,而在商

人和消費者之間只發生收入的流通。

所以，同一貨幣對一些人說來是資本的貨幣形式（貨幣資本），對另一些人說來則是收入的貨幣形式。並且這種貨幣甚至成為信用對象和生息資本。零售商人把售貨進款存入銀行（在一日內或在一星期內），也就是說變為存款，用來同供貨的批發商進行結算。但是這種存款的一部分係由銀行用來進行放款業務，也就是用作生息資本。

流通的兩個部分構成單一的流通領域。商品（如果它是個人消費的對象）從第一部分轉移到第二部分，貨幣則從第二部分轉移到第一部分。這兩種轉移沒有信用和銀行參與是不能完成的。商品賒銷出去，開出的票據進行貼現^①。貨幣並不是直接從一個人的手轉到另一個人的手，而是作為存款放在銀行里，通過銀行移轉。甚至在消費者和商人之間有許多交易也是靠支票即實際上不用貨幣完成的（因為消費者也把自己的貨幣存在銀行中）。銀行利用存款來進行放款業務。

可見，在零售商業中周轉的貨幣，通過種種途徑不僅成為貨幣資本，而且成為生息資本。但是流通的兩個部分之間的區分是不能夠忽略的。流通的第一部分總是信用和銀行系統活動的主要範圍。所以，在銀行家看來，資本只在第一部分流通，在第二部分流通的完全是流通手段，是不足為奇的。杜克從理論上表述了銀行家關於資本的概念。

工業周期不同
階段中流通的
兩個部分

流通的兩個部分的區分在工業周期不同階段給人很明顯的感覺。

在繁榮階段，流通所需貨幣量在第二部

^① 零售商人不完全小資本家，他也可能是大資本家，因此他的票據可以貼現。只要想一想完成千百萬交易額的現代百貨商店就明白了。

分比在第一部分增长得快。在这个阶段，当商品流轉額增长，而商品价格上涨时，信用也急剧发展。因此在第一部分中对信用需要的增长，靠信用和它所創造的流通工具的增长来弥补。在第二部分中对货币的需要不会在这样程度上靠信用的增长来弥补，因为在这一部分系以現款交易为主（像已經說过的）。

在危机阶段情况相反。那时流通所需的货币量在第一部分中增长，而在第二部分中則减少。工人的大量减少，工資的下降，商品流轉額的减少，商品价格的下降，——这一切虽使流通所需的货币量减少，但是对信用則破坏得很厉害。因此在第一部分，虽然商品流轉額减少了，价格下降了，可是由于信用制度的瘫痪，货币需要得更多了。在第二部分，减少了的商品流轉額和降低了的价格，使流通所需要的货币量减少了，虽然信用紊乱。

由此可以得出結論，在繁荣阶段作为流通工具周轉的货币量，比作为支付手段流通的货币量增长得快得多。在危机阶段則相反，作为流通工具的货币和作为支付手段的货币之間的比例則朝着前者减少而后者增加的方向改变。那时确实非常需要货币来进行支付。这也改变了信用的性质。

在繁荣时期商业信用是稳定的和灵活的，大多数信用交易是相互抵銷的。銀行信用一方面是商业信用的上层部分，另一方面又被用来进行投机勾当。在危机时期，商业信用严重瘫痪，而銀行信用所以最为需要，是由于商业信用瘫痪了。机能资本家寻求货币并不是为了补充流动資金，而是为了弥补自己的支出，他需要支付手段，而不需要流通工具。根据杜克的流通手段和資本对立的理論，在繁荣时期流通手段是借貨的对象，而在危机时期資本是借貨的对象。杜克的拥护者富拉吞又发展了这种观点。

在危机时期极端需要货币并不是为了购买，而是为了弥补支出，也就是说货币需要用作支付手段——富拉吞称此为借贷资本。

富拉吞的错误产生于他按照银行家的观点来理解资本。银行家“贩卖信用”；他出借的不是自己的货币，而是别人的货币，或者他出借自己的凭证，承兑等等。银行家认为这个不是自己的资本，他认为只有载在有价证券上的或者是存在银行中的自己的货币才是自己的资本。但是这种情况只有在信用稳定和银行的放款业务足以由它的存款业务来维持时，才会出现。在危机时期银行家不能“贩卖信用”，因为任何人都需要现款，而不需要票据（即使这是银行家的票据）；银行中的存款也显著减少了。银行家只能把他称之为资本的那种自己的货币出借。那时银行家不得不出卖自己的有价证券或者提取自己在银行中的存款。

当银行家出借自有货币的时候，正好是需要货币作为支付手段的时候，富拉吞称这种借贷为资本的借贷。

但是也有只需求金银的时候。这发生在国际收支逆差的情况下，即当货币作为支付手段来支付国外票据时。那时会出现驳倒“货币流通派”拥护者所断言的那种现象。他们断言，黄金流到国外去是由于它在国内多了，而在银行券流通时则是由于发行了使货币贬值的许多银行券。实际上完全相反，黄金流到国外是在非常需要货币的时候发生的^①。问题在于，需要黄金来弥补国外支出的借款人从自己银行家那里得到了银行券，像我们已经知道的，这种银行券是银行家靠出售他的有价物从流通中收回的。借款人将收到的银行券向发行银行去兑换他要送到国外去的黄金。因此结

^① 这是杜克发现的，他用这种发现来同“货币流通派”的拥护者辩论。

果是，黄金正好是在货币量即作为法定支付手段的银行券数量减少时向国外流去。

但是即使黄金不向国外输送，假如借款人取得银行券是为了弥补自己在国内的债务，那末这也不能说，银行券仍留在流通中。因为对作为流通工具的银行券的需要减少了（指危机阶段），那末银行券在执行支付手段的机能以后，便回到银行里。假定A从自己银行家那里借来银行券来支付B手中的票据；假如B没有紧急支付，或者假如B用这些银行券来还欠C的债务，但是C没有紧急支付，那末他（C或B）就把银行券存入银行。结果，银行欠的债务增加了，而流通中的货币（实际上是银行券）数量还可能减少。或者是银行家的资本，即银行家认为是资本的东西减少了（因为他可以靠出卖自己的有价物放款）；但是流通中的货币量也减少了。

所以，必须区分：1. 对于作为流通工具的货币的需求，可是因为在这种机能中货币可以由各种货币代用品代替，所以实际上就是对于这种代用品的需求；2. 对于作为国内支付手段的货币的需求，那时货币不能由它的代用品代替，必须有法定的支付手段；3. 对于作为国外支付手段的货币的需求；这种需求就是对于黄金的需求，对于世界货币的需求。像我们已经看到的，富拉吞称第一种需求为对于流通手段的需求，称第二种和第三种需求为对于资本的需求。这不仅是不对的，而且还可以断定正好相反；当借入货币来还债时，那末货币正是被看作货币，而不是被看作资本的。借款人有生产形式的或商品形式的资本（商品形式的资本甚至是过剩的），可是他偏偏需要支付手段。并且这种支付手段不能带给借款人以利润，从而它们在他那里不作为资本发生机能。

第二十九章 銀行資本的各个 构成部分

初步意見

正如在第二十五章指出的，銀行資本系由銀行家本身——一个别的或集体的（如果銀行是合股經營的），那毫无关系——的資本和存款即別人的資本組成。但是这里却探討銀行資本的各个物质部分，而不依它們屬於銀行本身或其存戶为轉移。

銀行資本的各个物质构成部分包括：（1）現款即黄金和銀行券（只要它是合法的支付手段）；（2）有价証券。馬克思把票據以及狹义的有价証券如股票、債券等等也看作是有价証券。

銀行資本的这些物质部分就在本章中加以研究。馬克思所得出的結論在于：銀行資本有頗大一部分是虚拟資本。

在第二十五章，也就是說，在分析股份公司以前，馬克思还不能作出这样的結論。在这个分析阶段上，只能談論虚拟資本的一个形式——生息的票據的貸放。但是大部分銀行資本并非由銀行票據或沒有黄金担保的銀行券組成。在本章中，也就是說，在分析股份公司以后，銀行資本已經以另一种姿态出現：頗大一部分銀行資本被投在股票和債券上，也就是說，它系由三种虚拟資本組成。这将在下面讲到。

虚拟資本

有不同种类的虚拟資本。带来地租形式的收入的土地，也是虚拟資本。这里考察了其物质体现者为公債券和股票的虚拟資本。

先来讲公債券。政府通常是非生产地利用自己的債券，也就是說，这些公債券既不作为資本发生机能，也不带来利潤。因而，它們的利息不是它們所带来的剩余价值的一部分；它們的利息系从租稅中来支付的，也就是說，是用那些并非因公債券发生作用而創造的收入来支付的。这些債券的购买者沒把自己的貨幣轉化为机能資本，但是他却用自己的貨幣买到获取定期貨幣收入的权利。任何定期貨幣收入都被看作是利息，而任何利息都被看作是資本的产物。

馬克思也把公債券称为虚拟資本。这个虚拟資本的特点在于：公債券的购买者把在資本主义生产方式下（正如我們知道的）具有額外使用价值的貨幣投在公債券上。但是額外使用价值未被实现，因此，貨幣也就沒有轉化为现实資本，而轉化为虚拟資本。第二十五章中所描述的虚拟資本則是另一种情况。当銀行家貸出自己的信用，給貸款者以票据而非貨幣时，情况則相反：信用并不須銀行家花費什么，而照旧会給他带来利息。对公債券的购买者來說，利息則須用貨幣偿付，但貨幣在这里沒轉化为现实資本。

在銀行家所貸出的票据和公債券之間有一共同的地方，即它們都表現为生息資本。票据也好，公債券也好，都是类似資本的东西。

现在来談股票。形式上，股东是股份企业的所有者，他的股票代表着在企业中发生机能的股份資本的相应部分。但是事实上，股票只不过是获取收入的一种权利根据而已，它的行市一方面依这个收入額，另一方面依現行利息率为轉移。

在生产中或流通中发生机能的现实資本，是依靠发行股票来募集的，也就是說，最初的股东由于用自己的貨幣购得股票，实际上已把自己的貨幣轉化为现实資本。然而股票一經銷出，就开始

过它的独特生活了，它变成买卖的对象。买卖股票所用的货币则是：(1)股票运动的手段；(2)获取各种收入的手段。这个运动是按照G—A—G公式完成的，并且是同股份企业中发生机能的资本的运动平行地进行的。股票行市虽有升降，股份公司的资本却并不随之增加或减少。

这也就使股票成为虚拟资本。

公债券不代表任何现实资本：投在它们上面的货币老早就花掉了，而且是非生产地花掉了。公债券的利息势必要从另外的源泉即租税中来支付。工商股份企业的有价证券代表着现实资本：当初投在有价证券上面的资本现在系以生产资本、商品资本和货币资本的形式处于发生机能的企业中。可是有价证券并不给人以对它们所提供的资本的支配权，它们只给人以获取收入的权利。股票的运动，它从一些人手中到另些人手中的转移，根本不涉及在股份企业中发生机能的现实资本。以循环的形式来进行的现实资本的运动，以及股票的运动——这是两个完全不同的运动。

因此，公债券也好，股份公司的有价证券也好，由于它们之间有一个共同的地方，即两者都给人以获取收入的权利，所以是虚拟资本。它们的积累意味着：(1)对获取收入的权利根据的积累；(2)食利者即不从事工商业活动但获取一定货币收入的那类人的阶级的成长。不过，公债券和股份企业发行的有价证券之间也有显著的区别。前者的增长与现实资本的增长无关，后者的增长则证明现实资本的增长。当然，绝不能根据它们的“价值”来判断实际资本的价值——须知股票的行市是能够显著高于或低于股票所提供的资本的。尽管如此，股票发行额的增长仍然是生产和再生产增长的指标。

现实资本似乎被分成两部分，它获得“二重的”存在；(1)真正

資本，表現為自己的通常“三種形式”即貨幣形式、生產形式和商品形式；（2）虛擬資本，表現為具有不依實際資本循環為轉移的本身循環的股票。

現在總結一下對虛擬資本所講的話。虛擬資本的特徵為：（1）它是对以定期貨幣收入（利息）形式出現的那部分剩餘價值的權利；（2）這種權利是買賣的對象，是特殊的商品；（3）這個特殊商品的价格不外是它所帶來的收入的資本化；（4）在收入保持穩定的情況下，虛擬資本的价格系受利息率的調節。

但是對虛擬資本還有更加廣義的理解，也就是說，這個範疇也被應用於不具備上述諸特徵的現象。

馬克思在作絕大部分銀行資本是虛擬資本這個結論的時候，是從更廣泛的意義上來理解虛擬資本。在第二十五章《信用和虛擬資本》中，他就是從這個意義上來理解虛擬資本的。

在這個廣泛的意義上，虛擬資本是：（1）無黃金擔保的、增加發行銀行的資本的銀行券；（2）銀行家的利用自己私人信用（即無任何真實貴重物品作擔保的信用）來增加自己的資本、吸收一部分利息形式的剩餘價值。

較狹義的虛擬資本，即具備上述諸特徵的虛擬資本，也分為兩類。第一類虛擬資本是公債券。這類虛擬資本同大量非生產的國家信用有着直接聯繫。第二類虛擬資本是工商企業的股票和債券。這類虛擬資本同信用無直接聯繫，而是同在信用基礎上增長起來的股份資本有聯繫。這兩類虛擬資本的共同地方是它們都以生息資本作為自己的前提，因此凡生息的東西都被當成資本。差別在於每類虛擬資本的虛擬性的性質。但是這裡必須再一次強調指出，儘管虛擬資本以借貸資本作為自己的前提，它並不是借貸資本。

最后，我們要指出，許多庸俗經濟學家都認為虛擬資本是最現實的、真正的資本。貨幣所有者在把貨幣投于其他有價證券例如公債券時，他並沒花掉貨幣，而是獲得給他源源不絕的定期貨幣收入的某種東西。這種東西就是最實際的資本。而且由於堅決認為凡帶來定期貨幣收入的東西都是資本，庸俗經濟學家甚至把勞動力也當成資本——因為勞動力也帶給工人定期的貨幣收入。這裡只忽略了一件“小事情”，即勞動力本身並不帶來收入——必須消費它，也就是說，工人應該勞動，不僅在必要勞動時間內要勞動，而且在剩餘勞動時間內也要勞動。

有 價 證 券
的 運 動

債券是欠債的證據，也就是說，是只有經過長的時間間隔以後才進行的支付。與短期的商業票據不同，債券是不辦理貼現的。但是

它們能很容易地賣出去。因而，債券的購買者能以在隨便什麼時候重新取得自己的貨幣——在證券交易所通過有價證券的買賣。

債券的行市是升降不定的。雖然債券的利息在發行時就給規定了，也就是說，是固定的，但債券的行市卻依利息率的波動而波動。假設 100 鎊的債券提供 6% 的利息；如果現行利息率也等於 6，那末，這種債券將會售得 100 鎊，即債券的票面價值在這個情況下會同債券的行市^① 符合一致。但是如果，譬如說，利息率減低 $\frac{1}{4}$ ，即降到 $4\frac{1}{2}$ ，那末，債券的行市就會升高 $\frac{1}{3}$ ；它將賣得 $133\frac{1}{3}$ 鎊。債券的行市開始高過它的票面價值，因為現在它帶來為數 $133\frac{1}{3}$ 鎊的收入，所以它也就等於 $133\frac{1}{3}$ 鎊。在利息率升高的條件下，情況則相反：如果在我們的例子中利息率從 6 升到 8，那末，債券的行市就會從 100 鎊落到 75 鎊，因為這個債券所帶來的收入

^① 人們都把債券在證券交易所中據以出售的，或一般所謂開盤的價格理解為債券的行市。

現在等于 75 鎊的收入。

債券行市的波動——正如我們看到的，它是循着與利息率波動相反的方向波動——使得債券成為投機商業的對象。人們購買債券不僅旨在把貨幣轉化為生息資本，而且旨在借行市的漲落而從中取利。如果預見到利息率會下降，便大量買進債券；而當利息率提高時，則賣出債券。

但是最為投機家愛好的有價證券是股票。來自股票的收入——紅利——並非預先規定的，它只是在年終結算盈虧時才最後確定下來。股票的行市決定於：（1）紅利的大小；（2）銀行利息的高低；（3）發行股票的企業的穩妥可靠的程度。如果，例如，紅利等於（假定）10%，而銀行利息等於 5，那末，100 鎊的股票便會提供像存入銀行的 200 鎊一樣的年收入，也就是說，上述股票按其提供收入的能力而論等於 200 鎊。可是股票的價格——它的行市——卻不會為 200 鎊，因為銀行的利息是固定不變的收入，而紅利則不是這樣的收入。事業可能走下坡路，結果紅利便會大大減少。紅利同風險有着聯繫，所以在確定股票行市時主要系凭借上述第三個因素，即企業的穩妥可靠的程度。假設，股票的行市為 150 鎊；它的今後波動將依據於：（1）利息額的波動——這個因素同樣起作用於債券和股票；（2）可能獲得的紅利的波動，也就是說，對企業提供收入的能力的展望變得好些或壞些的程度。

可見，對證券的需求，一方面，是那些想借自己的閑置貨幣獲取收入而將其轉化為生息資本的人們所提出的，另一方面，則是那些搞證券投機生意、借行情漲落而從中取利的人們所提出的。銀行把自己的閑置資金投在證券上，同時追求着兩個目的：閑置資金已經不再閑置着了，而一旦轉化為有價證券就會帶來收入；同時只

要行市上漲，它就能卖掉而賺得利潤。還必須指出，銀行靠買進股票還追求一個目的：銀行一成為某個股份公司的股東，就會獲得控制它並左右它的活動以符合自己利益的可能性。

有價證券作為投機商業的對象系處於不斷運動中。它們的流通可以表述為： $G-D-G'$ 。在第一階段，資本從貨幣形式轉化為虛擬資本；在第二階段，它又從虛擬資本轉化為貨幣資本，但是已經增多了一個相當於行市上漲額的數值（當然，要在投機成功的情況下）。有價證券一時被大量拋到市場上，一時對它們的需求又增長起來。有價證券行市的大的波動（如果不管那些小的和偶然的波動）是緊隨在工業周期各階段的更替之後的。例如，在危機階段，有價證券的行市是最低的，因為，第一，那時利息率最高；第二，對現金的需要迫使把有價證券大量地拋到市場上，這更促使它們貶值^①。相反地，在有閑置貨幣資本的場合，而這通常是同危機的結束和復蘇的來臨相符合的，各種有價證券的行市都高，因為那時利息低，而尋找出路的閑置貨幣資本又為數很多。

由於有價證券行市的上漲和下跌，一些投機家破產了，而另一些投機家發財了，但是整個投機家階級——或整個資本主義“國家”——並未由此獲益或受損。整個“國家”會因危機而受損或因國民經濟復蘇而獲益，但是絕不會因有價證券本身行市的上漲或下跌而獲益或受損。

銀行資本
的構成

銀行資本系由銀行本身的資本和存款構成。銀行的本身資本，正如以前所講的，頗大部分系投於有價證券，也就是說，是虛擬資本。銀行無現實資本而有對各種收入的要求權，這些要求權的價

^① 股票行市的下跌，還因為紅利削減，甚至有時竟完全不分紅。因此，在危機時期股票的行市下跌的程度大大超過有固定利息的有價證券的行市。

格，正如我們見到的，系处在不断的大的波动之中。所以，銀行資本——它表现为有价证券的那一部分——也处在不断波动之中。

但是銀行家投在有价证券上面的不仅有自己的資本，而且有別人的資本——存款部分。存款基本上用于为商业和工业服务。在这里，主要的业务是票据的貼現和商品或有价证券的抵押貸款。（在后一种情况下，有价证券不屬於銀行，而屬於借款人。）但是銀行往往也把閑置的資金——未被用于貸方业务上的存款的余額投入有价证券。

頗大一部分銀行資本系处于有价证券形式这件事，愈发加剧了銀行在危机来临时所遭遇的困难。在前一章里曾經指出，銀行在那时不得不抛售自己的有价证券，也就是說，使它們轉化为現金，以便有可能来貸給那些需要货币作为支付手段的客戶。由于这种种原因，那时便会发生大批提取存款的現象——有价证券的行情正是在当时是最低的。換句話說，在众人眼巴巴望着銀行的时候，銀行的本身資本以及一部分存款却处于最不机动的状态：它們被束縛在有价证券上，而当时对有价证券却无需求。但是除了銀行資本在那时周轉不灵外，銀行資本还由于同样原因——由于被束縛在有价证券上——而剧烈貶值。这两种情况往往加速銀行的倒閉。

存款基本上是供进行貸方业务之用；因而它是有名无实的——它只是登記在銀行的賬簿上。代替存款，銀行拥有貼現的票据，局部地还拥有作为放款抵押品的有价证券。順便提一提，这也就說明銀行的存款總額比处在流通中的货币總額所以高許多倍的原因。例如，A存入銀行1,000 鎊；B通过票据貼現获得这1,000 鎊并在从C那里购进商品时支付出去，而C又把它存入銀行，銀行又把它貸給D，如此类推。A和C拥有存款，各为1,000 鎊，但是

在銀行里却沒有这笔款子；存款等于 2,000 鎊，而在流通中总共为 1,000 鎊。

正如已經說过的，存款事实上并不在銀行里，而是在銀行的賬簿上；但是这毫不妨碍它像貨幣那样发生机能，更确切地說，代替貨幣起流通工具和支付手段的机能。存戶 A 从 B 那里购进商品或向他清償自己的債務时，开給他以自己的銀行家为承兌人的支票或期票（匯票）；B 把支票或期票提交銀行家，但并不从他那里提取貨幣——后者只是将所要求的款額从 A 的賬戶上轉登到 B 的賬戶上。



第三十章到第三十二章 貨幣資本與現實資本

初步意見

在這三章中，馬克思研究了同一個問題：貨幣資本（而且是指生息的貨幣資本）積累同生產資本積累或擴大再生產的聯繫，以及它的受生產資本積累或擴大再生產的制約性。

全部研究的重心是關於借貸資本和工商業資本之間的差別、關於在它們統一体內它們之間的差別的問題。正如我們已經指出的，“從抽象上升到具體”的研究現在過渡到新的階段（第四階段）。前兩章給准備了這種過渡。第二十八章對杜克和富拉吞的批判揭示了貨幣資本的供給與對貨幣資本的需求方面的一系列的特點，而第二十九章對銀行資本構成的分析極其充分地闡明了借貸資本的性質。這一切都引導到貨幣資本（生息資本）和生產資本運動的差別（同時還有統一）的問題上來。

但是我們已經知道，頗大一部分銀行資本是由虛擬資本，特別是有價證券構成的。所以，研究便從分析虛擬資本和有價證券開始。

有價證券 的積累

虛擬資本及其各種不同形式已在前几章中考察過了。在這裡，馬克思考察有價證券積累同現實資本積累的聯繫。

有價證券的循環可以這樣來表示： $G-D-G'$ 。問題在於人們

购买有价证券并不仅仅是为了获得定期的货币收入，而是为了投机，为了赚钱。有价证券的商业是资本主义大商业；它的中心是证券交易所。这种商业是巨大财富所由形成的一个来源和交易所投机家掠夺公众（中小食利者）的一种方法。

有价证券是货币资本投放的场所，但其自身却不是货币资本；它是虚拟资本。而实际上这表现为机能资本家方面对货币资本的需求不能用有价证券来满足；这种需求所需要的不是证券，而是以之或充当流通工具或充当支付手段的真正的货币。不仅这样，在对货币资本有强烈需求的时候，有价证券的行市会下跌，下跌的原因之一是那些需要现款的人把有价证券大批地抛到市场上来^①。

有价证券作为货币资本投放的场所，把货币资本从货币市场上和从生产消费上吸引过来。银行或是自身从事大规模的有价证券投机活动，或是为他人从事有价证券投机活动提供大量货币。有价证券的积累，首先意味着大量货币处于被束缚的状态；这在危机突然来临，急需现款时会使人特别强烈地感觉到。但是在“正常的”时候，有价证券却易于实现即转化为货币，因之它便以生息货币资本的特殊形式出现。有价证券的购进和货币作为存款存入银行，看来似乎是相同的业务活动：在前一种情况下和在后一种情况下，业务活动的意义都在于获得定期的货币收入；在前一种情况下和在后一种情况下，货币都能很容易地收回来。但是它们之间的差别，在货币短缺的时候，会变得格外明显，那时有价证券不是货币而只不过是货币投放的场所这一事实会变得特别清楚。

如果工商企业的股票和债券的积累有生产资本的积累作为

^① 有价证券的行市在这时所以下跌还因为利息率提高了。

基础，那末，公債券的积累便是国家債務积累的表现。这是对不仅当前一代劳动者，而且还包括以后各代劳动者的剩余劳动的赤裸裸要求权的积累。不过，公債券的积累系表现为生息資本的积累。

商业信用
和 积 累

前面有一章已經考察了商业信用的实质和意义。这里是探討商业信用同資本积累的联系。

如果在銀行信用制度下，借貸的客体是閑置着的貨幣資本，那末，商业信用的客体便是使用着的資本。在賒銷的情况下有两个交易：（1）商品資本 W' 的售出；（2）被卖掉的 W' 的貨幣等价物的貸予。但是貨幣等价物作为借貸的客体在商品售出以前是不存在的；它由于买卖的交易才产生出来。这是第一点。第二，貨幣等价物被卖者貸給（以延期支付的形式）买者，絕不是因为卖者不需要它。恰恰相反，卖者需要貨幣等价物来繼續进行再生产；但是卖者之所以能够貸給买者，因为一方面，卖者把从买者手中得来的票據作为商业貨幣投入流通（我們暫不去談銀行的票據貼現），另一方面，他自己又在卖給他所需要的商品的人們那里享有信用。商业信用正是建筑在机能資本家以一只手取得信用而以另一只手給予信用这件事事实上。

由于商业信用的緣故， $W'-G'$ 这个变形轉化为 $W'-B$ （票據），而 $G-W$ 这个变形則轉化为 $B-W$ 。正如已經讲过的，这里沒有任何閑置的、未被使用的資本。从这点也就得出：商业信用是同产业資本的增长一起增长的。

可見，总是同一个工商业資本在发生机能，不过由于商业信用的緣故，它同时有頗大一部分是借貸資本。

但是應該指出，商业信用并不使貨幣成为多余的东西。貨幣

仍用于：(1)支付票据互相清算后所余下的差额；(2)发付工资；(3)当卖者—债权人未能如期从自己买主—债务人收得应收的货币时，为避免破产而自行支付自己的债权人。在商业信用下，正如所說的，每一个机能资本家同时既是债权人，又是债务人。但A方拒絕或不能支付B，并不使后者摆脱支付C即其债权人的責任。

于是，既然商业信用沒使货币成为多余的东西，所以它也就沒使銀行信用成为多余的东西。倘无銀行信用，每一个机能资本家由于剛才列举的因素就必须拥有货币儲备。此外，商业信用也并非在所有經濟环节上都能成为相互之間的信用，而这也证明它是有不足之处的。

货币只有借助于銀行信用才能得到。

商业信用在再生产的各个阶段上为再生产过程服务。原料、燃料、設備、輔助材料——所有这一切都是借信用来买进和卖出的。信用还伴随着产品从生产地点直到消費地点的全部运动；运输业务，整个商业网——批发的和零售的——所有它們都提供信用和享有信用。商业信用似乎用連环保把整个商业界給連結在一起；索鏈只要一處断了（指破产或延期支付），整条索鏈就不中用了。許多资产階級經濟学家企图以货币积累不足来解釋危机。但是这种对危机問題的“解釋”只不过敷衍应付而已，須知問題正是在于并且被归結为：为什么会突然发生货币短缺現象，为什么商业信用和銀行信用开始垮台了，拒絕为再生产和資本流通的过程服务？

借貸货币資本
的 积 累

馬克思在結束虚拟資本和商业信用的研究以后，便轉到这几章的基本問題——借貸货币資本的积累問題上，也就是說，金屬币和供兌換用的銀行券形式的借貸資本的积累問題上。

在紧随危机之后的、工业周期的那个阶段，国内货币资本（即由金属币和有金属担保的银行券所构成的资本）并未增加；相反地，由于黄金外流，它甚至可能减少。然而，闲置的货币资本却增加了，它那寻找用途和能用作借贷资本的部分却增加了。

借贷货币资本汇集在银行里，并且正如大家所知道的，它是由以下主要来源形成的：（1）货币资本家的资本；（2）工商业资本家暂时闲置的货币资金；（3）各种不同的居民阶层的货币储蓄。首先让我们来讲第一个来源。

I. 货币资本家的资本

任何资本，其中当然也包括货币资本家的资本，都是资本化的剩余价值。但是借贷资本家资本积累的最直接的来源却是利息，即特殊形式的剩余价值。因此，利息率越高，货币资本家的资本积累进行得也越快。（我们在这里撇开这个资本积累的其他来源，例如投机和有价证券的交易，等等。）而由于利息同企业主利润相对立，所以货币资本家资本积累的速度也同工商业资本积累的速度相对立。

货币资本家和工商业资本家利益的对立，在工业周期的不利时机中，表现得特别尖锐。

在复苏阶段，那时利息额多少是适中的，货币资本家和机能资本家的资本积累，在一定意义上平行地进行。当然，即便在那时，这两个资本家集团之间的矛盾也并不会消灭，不过两者都将能“正常地”积累。而主要的是，在复苏阶段货币资本家的积累系建基在机能资本家的积累之上，成为它的标志。

所以，在工业周期的一些阶段中，借贷资本家货币资本的积累

(借貸資本家那里的积累永远以货币形式实现)，也是工商业资本积累的标志，而在其他各个阶段，相反地，它则是靠工商业资本的积累来完成的。由此便得出：货币资本的积累绝不能同工商业资本的积累混为一谈。这是第一点。第二，即使在货币资本方面，也必须区分由于它的增长（绝对增加）而造成的积累和由于它的闲置而造成的积累。在萧条阶段所造成的货币资本的积累，仅仅意味着货币资本充斥于货币市场并且在那里寻找出路。那时，积累表现着对现实积累的直接对立。而复苏时期的货币资本的积累则意味着它因发生机能而增长，由于所谓银行的经常和非经常的业务活动。

II. 商业资本家和产业资本家的资金

在发达的信用制度下，商人和产业家都把自己的全部货币存在银行的往来账户上。银行就以之作为借贷资本而加以利用。

机能资本家的一部分货币代表着商业资本和产业资本的货币形式。另一部分则是商业资本家和产业资本家的收入的货币形式，它也分为供（私人）消费用的部分和供进一步积累的部分。机能资本家的货币资本以及货币收入，是现实积累即扩大再生产的直接结果。后者包括，一方面，货币金属的扩大再生产^①，另一方面，银行券的扩大发行。

货币总量增长了；机能资本家的货币量增长了；他们的银行存款也增长了，也就是说，借贷货币资本增长了。但是后者的增长在沒有扩大再生产的情况下也可以发生；况且，在萧条阶段，机能资

^① 在境内不产金银的国家，扩大再生产既增加商品出口额，所以也就增加了贵金属的进口额。

本家的銀行存款之所以显著增加，正是因为再生产萎縮了，“进取精神受到压制”，货币无处使用。

在扩大再生产时期，借貸資本的增长并不引起利息水平的降低；恰恰相反，利息甚至还逐漸升高，因为对借貸資本的需求增长了。而在蕭条阶段，借貸資本的积累首先表现为低的利息水平，因为这是未被使用的货币資本的积累。可見，在蕭条阶段，货币資本的积累意味着借貸資本的供給大大超过对它的需求。

凡是在商业和工业中有助于騰出货币資本的一切因素，都促进能用来貸放的那一部分货币資本的积累，也就是說，促进借貸資本的积累。属于这类因素的有：（1）周轉速度；（2）不变資本各要素的落价；（3）工資的下降，可变資本額的減縮；（4）商业信用和使相互清算債務成为可能的那些規章制度的发展。这一切都加大銀行存款的增长，从而，加大它們的貸方业务活动（票据貼現、商品抵押等等）的增长。

在个别商业家和产业家方面，銀行家是供給前者以所短缺的資金的債权人。而在所有商业家和产业家方面，銀行家只是再分配他們自身的資金：他在他們之間調剂有无，他就凭这番“劳动”而取得銀行利潤。銀行利潤是特殊銀行資本的积累的最重要来源。

III. 各种不同的居民阶层的货币儲蓄

作为借貸資本的来源的这类儲蓄的特点在于：它們在自己的所有者手中只是收入的货币形式而不是資本的货币形式。銀行把这类儲蓄积聚起来并轉化为巨額資金，使之同生息货币資本結合在一起，也就是說，把它們变成剝削的工具即占有剩余劳动的工具。

这类儲蓄在工业周期的有利时机就增加起来，而在危机和蕭条时期則趋于减少。它們之所以减少，首先是因为在这样的时期中广大居民阶层的各种收入减少了。第二，因为破产的緣故，这类儲蓄有頗大一部分消灭了。

在这里，資本家并不儲蓄，他只支配別人的儲蓄，支配他能借其儲蓄来加以剝削的那些人的儲蓄。

上面已經指出，資本家階級的貨幣收入，也就是說，非供生产消費而供个人消費的貨幣總額同样为銀行利用作借貸資本。上述貨幣總額和广大劳动群众的儲蓄之間的共同点，只在于两者都是收入的貨幣形式而不是資本的貨幣形式。

可見，貨幣不論它是資本的貨幣形式还是收入的貨幣形式，也不論它操在誰的掌握中，都能借助于銀行而轉化为借貸貨幣資本。由此便可很清楚地看出，差不多全部貨幣總額，至少是它的絕大部分，是可以成为借貸貨幣資本的。然而，却不能在貨幣總額和借貸貨幣資本之間划一等号（即使是从純粹数量方面）。上面有一章（第二十六章）曾表明，在拥有同一數額的貨幣的情況下，供貸放之用的貨幣資本可以多些，也可以少些。例如，在危机时候，能用于貸放的貨幣量会显著地减少，即使貨幣总量保持不变。

在这里，商业信用的癱瘓和对銀行失掉信心起着决定性作用。前者产生对作为流通工具的貨幣的需要；尽管交易的总量减少了，可是現錢交易的数量却显著增加。对銀行失掉信心則减少了銀行中的存款；人們全宁願把貨幣放在自己身边。另一方面，銀行提存總額超过貨幣總額許多倍。

可是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情況下，貨幣总量的变化却引起它供貸放的、轉化为借貸資本的那一部分的变化。因此，黃金的外流引起利息率的提高，而黃金的流入則引起利息率的下降。

馬克思的关于貨幣資本和现实資本的研究成果，最突出地表现在对借貸資本随着工业周期各阶段的更替而运动的考察上。

照馬克思的看法，危机完成了工业周期，紧随危机之后的那个阶段是新的周期的开始。在这个阶段：（1）生产資本有頗大一部分或尚完全沒发生机能，或略为发生机能；（2）商品資本（商品量）勉强地在“移动”，也就是說，很困难地在流通；（3）貨幣資本以存款形式大量积聚在銀行中，并且借貸資本的供給显著超过对它的需求；（4）利息下降到最低点。这时开始引起需求的唯一商品是有价证券；低的利息和寻找用場的大量貨幣資本是这里有利因素。不过，另一方面，各股份企业所处的共同的受压抑的状态却妨碍有价证券行市的显著提高。

可見，工业周期开始于借貸貨幣資本的充斥，人們就称这种充斥为借貸貨幣資本的积累。但是，正如我們已經闡明的，这是标志着现实积累的停頓的一种积累。

蕭条为复苏所代替；（1）工厂开始繁重的工作；（2）旧的商品儲量消耗殆尽，新的商品量則接踵而来；（3）商业信用恢复了，的确，还没有特別强烈地提出对銀行信用的需求；（4）利息上升了，但是还未超过中等水平。那时借貸貨幣資本系作为现实积累的结果而被积累起来，也就是說，借貸資本的积累同真正的积累携手并进。而且它还靠利息的增长以及靠其他的金融措施而增长。在这中間，銀行从有价证券行市的漲落上“賺很多錢”。現在銀行把早先用低价买进的有价证券或按显著上漲的行市卖出，或留在自己手中以获取比原先投入廉价证券上的資本所能得到的为多的利息。

复苏轉为繁荣；（1）工业和商业竭力扩展；（2）对商品的需求

超过商品的供给，于是商品的价格上涨；（3）各种各样的投机倒把猖獗一时；（4）商业信用趋于紧张，商人和产业家开始越来越多地使用别人的资本，也就是说，越来越多地求助于银行信用；（5）利息率已经超过自己的中等水平，虽然尚未达到——在该阶段也绝不会达到——自己的最高限度。借贷资本显著地增长，但是对借贷资本的需求增长得更多；它绝对地增长了，这既由于高昂的利息，又由于有利的金融措施和投机行为。不过，它在自己的增长中落后于现实资本的增长和对贷款的需求，这从高的利息水平上表现出来。虚拟资本也急剧增长；有供进行信用交易和培养各种虚拟资本的良好土壤。

爆发了危机。生产的社会性质和私人的占有方式之间的矛盾达到了极其尖锐的程度；资本主义制度的无政府状态和生产与消费之间的不相适应导致了：（1）生产过剩；（2）生产资本和商品资本的过剩；（3）商业信用的瘫痪；（4）整个现实资本——生产资本和商品资本的价格一落千丈；（5）货币资本的不足和极高的利息水平；（6）有价证券行市的惨跌。一切都失掉自己的价值；只有货币——资产阶级社会的抽象财富——未失掉自己的价值。

借贷货币资本在危机时期减少了，但并非由于货币资本的减少。尽管货币资本也可能由于黄金外流而减少，但这不起决定性作用。起决定性作用的是信用的动摇。

工业周期开始于借贷货币资本的充斥，而结束于它的极度不足。这就造成一种错觉，仿佛工业周期及其各个阶段的更替是依货币资本的充斥或不足为转移的。

第三十三章到第三十五章 信用制度下的流通手段

这 三 章
的 性 质

第三十三章的标题是《信用制度下的流通手段》。在这里，信用一方面被看作是减少流通所必需的货币量的因素，另一方面又被看作是创造新的流通工具（信贷货币和各种货币代替物）的因素。

第三十四章标题为《通货原理及英国 1844 年的银行立法》。这章是前一章的直接继续，因为英国银行立法是根据前一章中所发挥的那些原理来加以批判的。

在标题为《贵金属与汇兑行市》的第三十五章中，从本质上考察了前几章所考察的同样问题，即关于信用和货币流通之间的问题。但是在本章中这个问题是从国际经济关系的观点，即从国际信用和不同国家间“黄金现货”的运动的观点来阐述的。

由此可见，这三章——第三十三章、第三十四章和第三十五章——具有同一个研究对象：信用和货币流通。但是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货币流通有颇大一部分是货币资本的流通，而信用也有颇大一部分可归结为货币资本的让渡（以贷款形式）。因而，信用和货币流通的相互关系问题同时也是货币资本和借贷资本的相互关系问题。

在这里，研究又“上升”一个阶段。信用现象和货币现象似乎结合在一起，信用—货币制度已经豁然呈现在我们面前。从抽象

到具体的上升，在研究对象的範圍內，由資本主義制度下具有額外使用價值的貨幣出發，經過銀行資本、股份資本和虛假資本，經過貨幣資本和生產資本的運動，而到達整個的信用—貨幣制度。在這裡所提的几章中也對信用—貨幣制度作了考察。

信用對處於流
通中的貨幣
數量的影響

上面已經說明，貨幣閒置的時間由於信用的緣故而減少到最低限度。一個企業里暫時騰出的貨幣通過銀行讓渡給需用貨幣的另一個企業。貨幣的這種讓渡系通過兩個階段：(1)A把暫時騰出來的貨幣存入銀行；(2)銀行按票據貼現的方式把貨幣付給B。B可以用獲得的貨幣購買商品，也就是說，以之作為流通工具，或用它償還自己的債務即以之作為支付手段。

作為支付手段和流通工具的貨幣的流通加速了，這是由於銀行進行了如下的業務：借方的業務——接受存款；貸方的業務——票據貼現。銀行的這些業務使貨幣獲得補充的流通速度並從而減少流通所需要的貨幣量。須知在其他條件相同的情況下，也就是說，在流通着的商品量及其價格不變的情況下，流通所需要的貨幣量決定於貨幣的流通速度（說得更確切些，同名鑄幣的流通速度）。

但是不僅貨幣的流通速度增加了，交易的數量也增加了：除了現實的商業買賣行為以外，還進行着信用交易。這樣的一個因素便成為存款和票據貼現所由形成的手段。這是第一點。第二，這是從第一點中引伸出來的，貨幣不僅作為貨幣資本，而且作為借貸資本，作為生息資本而發生機能。銀行家付利息給自己的存戶，而自己在辦理票據貼現時則扣下一定的利息。所以，信用和貨幣流通的相互關係問題也是貨幣資本和借貸資本的相互關係問題。

信用影響貨幣流通，它還通過其他辦法減少流通所需要的貨

币量——这也属于上述两面的问题。在这种场合，流通所需要的货币量，由于同名货币流通速度的增加而减少。但是，第一，在所有商业交易中信用或使货币成为完全多余的——商人的债务互相抵销，而货币只充当价值尺度，或使之减少到为支付一些债务同另一些债务相抵后的差额所必需的最低限度。第二，在信用的基础上创造出特殊的流通工具和支付工具；这就是期票、支票、银行券等等。中央发行银行的银行券通常是法定的支付手段，并与作为通货的金属同样通用。然而，这造成一种错觉，仿佛信用创造货币，或者仿佛在真正货币和信用所创造的“货币”之间并无原则性的区别。这点以后会谈到，现在重要的是另一种情况；实际上，信用在一定范围内将代替货币并且在这种范围内变成生息的“资本”。从而，我们又遇到一个两面的问题：信用和货币流通的问题同信用和资本的问题。

信用还随着它创造新的流通工具，创造着新的吸取剩余价值的手段。

但是即使在银行家贷出真正货币的时候，颇大部分货币也会正由于信用和银行制度的缘故而变成借贷资本。信用既加速货币流通并因此减少必需的货币量，所以能腾出一部分货币来进行贷放业务之用；而银行就借助于自己的分支机构把腾出来的货币收集起来并积聚在自己身边，这些货币便被利用作借贷资本。

货币是信用的客体；但在一定意义上信用本身却在创造自己的客体。当银行家将自己的信用提供给借款人，也就是说，将自己的钞票贷给他的时候，信用便创造出自己的客体；它还用加快货币流通以腾出一部分货币用于贷放业务的办法，间接地创造出自己的客体。

銀行券流通
的數額

馬克思在第 537 頁^①曾列表說明 1844 年到 1857 年期間銀行券流通的數額。雖然在這期間商品周轉額顯著增加了——馬克思認

為(根據出入口統計)這時期的商品周轉額增加了一倍多——但是銀行券的數量却甚至有所減少。其所以如此，是因為流通速度和支付方面的節約程度更加提高了。而支付方面的節約基本上可歸結為商人債務互相抵銷，需要現款支付的只是結算後的差額。這種節約的程度系隨着銀行制度的發展，特別是隨着票據交換所的發展而提高。

這也就說明為什麼雖然小額銀行券的數量增加了(這從表上可以看到)，而銀行券總量卻減少了；銀行券總量的減少是由於大額銀行券數量的更大的縮減造成的。問題在於在通用大額銀行券的大宗商業交易中，支付方面的節約比在通用小額銀行券的那些流通領域中更為可觀。由於這個特點，小額銀行券留在流通中的時間便比大額銀行券來得久些。馬克思在第 536 頁^②所引的表就證明這一點，因為它提供了各種銀行券留在流通中的平均日數。

銀行券是信用的產物；它的基础是私人票據。不過既然銀行券變成法定的支付手段(指國家發行銀行的銀行券)，它便作為貨幣而同私人信用相對立。而且對它的需求，當私人信用搖搖欲墜即當危機來臨時，特別加劇起來。那時所發生的對貨幣的瘋狂貪求，也表現為對銀行券的瘋狂貪求。所以在 1847 年和 1857 年危機時期，英國政府不得不使庇爾銀行法暫停生效，也就是說，不得不授權英格蘭銀行發行超過銀行法所允許的定額的銀行券。的確，在 1847 年單只這種滿足對銀行券的需求的可能性就在貨幣市場

① 見馬克思：《資本論》，第 3 卷，第 674 頁。——譯者

② 見同上書，第 672 頁。——譯者

上引起了转变，虽然事实上银行还未采取什么措施。到了1857年，银行总共发行了多余的（超额）银行券100万镑。当信用一经恢复，多余的银行券就停止了流通。

信用也在它调节真正货币的流通这个意义上调节着银行券的流通：（1）加速银行券的流通；（2）代之以私人票据和其他信用凭证；（3）使彼此间债务的抵销成为可能，信用把流通所需要的银行券的数量削减到一定的最低限度。

I. 通货原理及英国 1844 年的银行立法

这一立法的社
会—经济意义

马克思把 1844 年的银行立法看作是银行资本的胜利。

根据庇尔银行法，英格兰银行能够无须金银担保来发行总额达1,400万镑的银行券。超过此数，则每一镑银行券都应该有同额金银担保品，于是国内的货币流通大大依它所拥有的金银现货为转移。而这便导致货币的涨价即利息额的提高。

的确，在同一个货币量的情况下，正如前面已经说明的，可以有各种不同的借贷资本供给，从而，各种不同的利息率。这里只能指出如下两点：第一，许多事系取决于靠信用而促成的支付手段方面的节约程度。第二，同一个货币量，依这种节约的程度，可以大也可以小。但是一国所能支配的绝对货币量却具有决定性意义，特别是当私人信用紧张或完全崩溃的时候。银行券的发行则提供了扩大流通所必需的货币量的可能性，因为国家发行银行的银行券是法定的支付手段。但是 1844 年的银行立法却缩小了这种可能性以讨好大银行资本。所以毫无疑问，银行家都竭力保卫它并极力赞美它。

正如已在第二十六章中闡明的，作為庇爾銀行法的理論基礎的乃是李嘉圖的貨幣數量學說。十八世紀末和十九世紀初，在拿破

侖戰爭時期，英國的銀行券極為泛濫，它的過度發行是由於籌措戰費的需要而引起的，這就促成它的行市和購買力的下降。換句話說，英國在那個時期系通用紙幣，所以李嘉圖才把紙幣流通法推廣用於金屬貨幣的流通，因為他只視後者為流通工具——鑄幣。而1844年銀行法的擁護者則把這項法律也推廣用於銀行券。造成了極度混亂：他們把紙幣、金屬幣和銀行券混為一談。

實際結論有如下述：要從英格蘭銀行發行部取得超過上述總額1,400萬鎊以上的銀行券，只能以黃金去交換。英格蘭銀行的第二部——所謂銀行部——也只能以黃金來換取銀行券以供本身信貸業務的需要。因此在貨幣嚴重短缺時機，當對作為流通工具的、而主要是作為支付手段的貨幣的需求很大時，英格蘭銀行不僅不能給予幫助，反而自身以其銀行部為代表也陷入面臨破產威脅的巨大困難中。它無從滿足自己眾多存戶的要求，而首先這樣的則是那些私營銀行，儘管發行部擁有的黃金很充裕。因此，造成1844年法律的暫停生效，英國在困難關頭曾不止一次地採取過這項措施。

但是銀行在貨幣不足的情況下所採取的一般辦法，是提高利息率。這可以一箭雙雕：首先，利息率的提高會吸收國內以及國外（這特別重要）的存款。其次，較高的利息會減少對貨幣的需求；要求貸款的將只是那些已經沒有其他收入的人。而銀行家依然有利可圖，特別是那些借貨幣增值而得到更多收入的大銀行家（他們收取的利息高於他們付出的利息）。他們都以物的自然進程，即由於工商業擴大致使資本“價值”提高這種原因來解釋貨幣的增值。

馬克思一方面把庇爾銀行法所建立的英國式的金銀擔保品制

度視為不正確的貨幣數量學說的實現，另一方面又把它視為銀行資本對產業資本的勝利。同時，金銀擔保品的意義完全不在於庇爾銀行法的擁護者到底把它視為何物。他們從自己的偽貨幣學說出發，把金銀擔保品視為銀行券的發行的自動調節者，因為銀行券的發行是緊繼充當通貨的金銀的運動之後的。金銀的流出國外證明貨幣的充斥及其貶值；從而，與此相應，便應該縮減銀行券的發行額。相反地，金銀的流入國內則證明國內貨幣稀缺和貨幣增值，因此銀行券的發行額可以擴大。從這裡也就產生了以金銀擔保超過 1,400 萬鎊而發行的那部分銀行券的要求。實際上，金銀擔保品的意義只在於保證銀行券的兌換。而一旦兌換得到保證，則事實上就不再需要它了，除非要把金銀轉匯國外。兌換的可能性保證着——這是有決定性的——銀行券的正確發行，也就是說，保證着它照商業票據貼現的辦法來發行。商業票據也是銀行券的真實可靠的擔保品。

II. 貴金屬與匯兌行市

貴 金 屬
的 運 動

不是任何地方都生產貴金屬。但所有資本主義國家都必須擁有它。因而，它的運動首先是它在各個國家之間的分配。它是怎樣分配的呢？本身生產金銀的那些國家並不掌握全部採得的金銀，而只是掌握相應於它們在世界市場上所起的作用的那一部分採得的金銀。

貴金屬從生產它們的國家向不生產它們的國家的運動，是同不生產的國家之間的運動交錯在一起的。每一個國家時而輸出金銀，時而輸入金銀。此外，甚至在同一時間內也會發生貴金屬的輸

入和輸出。人們都把貴金屬出口和進口之間的差額理解為貴金屬的流出和流入；如果出口超過進口，就是流出，如果進口超過出口，就是流入。

貴金屬的不斷的流基本上決定於：(1) 商品的相向的流；(2) 資本的輸出；(3) 國外的單方面費用。在世界市場上，只有貴金屬才是貨幣——世界貨幣；紙幣和銀行券，如果它們在國外市場上流通，則僅僅被看成為按照當天行市出售的商品（它們之能以開盤即由於此）。然而這並不意味着在世界市場上必須“現錢交易”；在那裡信用也起有不小的作用。商業貨幣即票據（主要是匯票）代替貴金屬作為流通工具。這裡應該區分開：(1) 票據所由產生的因素；(2) 它所以轉化為支付手段或流通工具的因素。例如，英國公司出賣商品給法國公司時，開出一張由後者承兌的期票；如果這張期票立即被寄往法國以從那裡取得貸款，那末它便不會代替貨幣。但是通常這類期票都是在英國銀行中貼現，而英國銀行則把它們賣給或者應按照自己所開出的期票往法國撥款，或者須在那裡購進商品的英國公司。在第一种情況下，被賣掉的期票是支付手段；在第二種情況下，它是流通工具。只有當不宜於購買這類期票時，才不得不动用金銀。下面，在考察匯兌行市時，將說明何時購買巴黎期票是不利的而往法國運送金銀是比較有利的；目前僅僅指出金銀的運動（在我們的例子中是從英國往法國）證明：這兩個國家之間的平衡並不有利於英國，英國在法國買的比賣的多。因此，對巴黎期票的需求便超過它的供給——這類期票於是看漲。

資本輸出只是在輸出借貸資本即貨幣形式的資本的條件下才引起金銀外流。如果是輸出生產資本各要素——機器、原料、燃料等等，那末，這便不會對貴金屬的運動起有影響。不過在兩種場合，即在輸出借貸資本的情況下和在輸出生產資本的情況下，經過

一定时间，输入资本的国家便必须开始运出贵金属以支付利息和
部分地抵偿债务。货币输出，如果输出的是借贷资本，很快就会变
为货币输入。

国外的单方面货币支出是发生在一国的资本家或其他“重要
人物”在别国旅行、观光，长期居留国外花费“自己的”钱的时候。或
者是在战时发生的单方面支出——这具有更大意义——，因为那
时必须运出金银以筹划作战。而在战后，战败的国家则不得不运
出金银以偿付赔款。

通常，人们都把国家发行银行金银储备的状况当作金银流出
和流入的标志。马克思公正地指出，即使在最好的场合，这也不过
是大概的标志而已。银行的金银储备能够无须国外金银的流入而
增加——它能够靠脱离国内流通的金银而增加，这或者是因为国
内流通缩减了，或者是因为信用的进一步发展，国内流通开始更多
地应用商业货币和信用货币了。银行的金银储备还能够无须外流
而减少，——也由于国内流通方面的变化。

绝不能忽略：（1）银行中的金银只是国内金银的一部分；（2）
这里也进行着金银的不断运动——从银行到个别的人或反过来。
因此，国内金银的数量可以不变，而一个银行中金银的数量却可以
增加或减少。相反地，国内金银的数量变化了，而它在银行的仓库
里却能依然保持不变，或者不按那个比例来变化。而这也就从另
一端打击了1844年银行法的拥护者。即使同意贵金属的输出系证
明国内货币有余，而贵金属的输入证明国内货币不足，那也仍然不
能就银行中金银的运动来判断这个问题。上述法律的拥护者正是
想把银行金银储备的增加和减少视为揭明金属货币充实国内流通
的程度的准确的晴雨表。

最后，让我们谈一谈“黄金战争”和由于国内政治与社会经济

方面的困难而发生的黄金储备的运动。一个资本主义国家的银行券和有价值证券有很大数量——其大小依这个国家在世界市场上所起的作用为转移——是存在于其他国家中。另一方面，在每一个资本主义大国里都拥有不少的其他国家的黄金（作为存款存在它的银行里）。黄金之所以大量外流是由于：（1）纷纷提取存款；（2）将大量银行券兑换黄金。这种作法在危机时期特别感觉得到。

具有黄金外壳的资本（资本在这个形式中最为灵活）之逃离自己的“祖国”，是由国内社会经济方面的震荡造成的。一国的整个政治制度或财政一旦发生危机，资本家首先力图挽救的乃是最抽象形式的即货币形式的资产阶级财富。而往往只有这样一个使资本逃脱的机会，能被利用作对一国内政施加压力的手段。

对 金 銀 外
流 的 恐 慌

贵金属组成资产阶级财富的比較不大的一部分。但它的意义却是特殊的，而且它的意义不单单决定于它的数量。

所以，毫无疑问，贵金属的外流会引起恐慌，会迫使采取“英雄的”措施以抑止国内贵金属的外流。作为这类措施的是：（1）提高利率；（2）商品按低价（低于成本）抛售到国外市场；（3）银行券停止兑换金银，限制甚至禁止金银运往国外。在这样的时候，资产阶级便倾向于重商主义者——贵金属被它认作是国家的唯一财富，尽管在比較平静的时候，它不反对把重商主义者鄙视为对政治经济学一窍不通的不学无术的人。

一旦情况恶化，就变得草木皆兵了。因金银外流而引起的恐慌，妨碍了即便在资产阶级视野局限性的范围内也能达到的那种程度来理解正在进行着的过程的实质。如下事实被忽略了：问题不在金银外流本身，而在于它是由什么引起的并且它是在什么条件下进行的。从国内流出的金银数量通常只是国内拥有的金银

的一小部分。在馬克思所考察的时期內，英国黄金外流量从未达到500—800万鎊以上。然而单留在流通中的，不算銀行的庫存，就有将近7,000万鎊黄金。所以，如果这样微不足道的黄金外流也会引起人們大惊小怪的話，那末，这是因为当时每一盎斯黄金都使得人們望眼欲穿。

黄金外流系发生在信用极度緊張的时候，即紧发生在理应結束工业周期的恐慌之前，——那时人們爭逐多余的每一盎斯黄金，就像拚命追求得救的最后指望一样。

汇 兌 行 市
与 平 衡

对貴金屬从一国往另一国运动的高度敏感性也表现在对汇兌行市的高度敏感性上。汇兌行市的一定变化引起金銀的移动；低的

汇兌行市引起金銀外流，高的汇兌行市引起金銀流入。

我們已經讲过，货币也在国际市場上为票据所代替。于是在这里，信用排挤货币并篡夺它們的地位。例如，法国进口商不是用金銀，而是用倫敦期票支付他从英国运入法国的商品。他在法国交易所购买这种英鎊期票并寄往英国。換句話說，他用法国的法郎购买英国的英鎊。在英国的英鎊和法国的法郎之間存在着按其含金量为准的一定的比例关系。但期票在交易所里是作为普通商品来出卖的，它的价格即行市系决定于需求和供給。如果在我們的例子中，倫敦期票的供給超过对倫敦期票的需求，那末，它們的行市就会落到上述比例关系以下。但是这些期票的持有者会不会同意按照降低的行市来出卖呢，为什么他們不把自己的期票寄往英国并从那里提取金銀呢？当然，他們能够这样做，不过金銀的轉运要花钱——目前在行市上的損失低于運費的价值，凭期票从英国提运金銀是不利的。因而，只有在行市上的損失高于金銀轉运的价值时，金銀才会从英国流往法国。

在对倫敦期票的需求超过倫敦期票的供給的条件下，情况則相反：它們的行情将会提高到往英国运入金銀比购买期票更有利的那个限度。那时，金銀便会从法国流往英国。

金銀从一国往另一国的运动是紧随在汇兑行情运动之后的，而后一运动也是这两个国家間平衡运动的表现。例如，英国期票充斥于法国，它們的供給超过对它們的需求，——这便意味着英国对法国是入超的，即英国欠法国的比法国欠英国的多，其差額应当用金銀来抵补。

貿易平衡和收支平衡不同；前者可能是入超的，后者可能是出超的。貿易平衡的入超可借商船队、投在国外的資本、各种居間活动等等的收入来弥补而綽有余裕。在宗主国和殖民地之間的平衡方面起决定性作用的，与其說是商品的輸出和輸入，不如說是殖民地被迫以各种形式交納給宗主国的貢賦。

同一国的入超可以靠同別国的出超来补偿。因此，有决定意义的是該国同有貿易和金融关系的一切国家的总平衡的状况。其次，入超本身并不能說明該国的一般經濟情况。例如，英国給別的一些国家以长期信貸，而那些国家又給英国以短期信貸。于是，在一定时期能以向英国提出的那些要求，便会超过在該时期英国能以向別国提出的相应的要求。这将引起英国黄金外流，不过这种情况对英国來說是絲毫不足慮的。整个問題仅仅在于：这是发生在工业周期的哪个阶段中；为上述情况所引起的并造成黄金外流的入超，只有当入超系发生于危机降临时或危机尖銳化和加深起来时，才真正是可慮的。

这再一次证实馬克思如下原理的正确性：問題不在于金銀本身的流出（这也同入超有关），而在于它是在什么时候和在什么条件下发生的。

第三十三章、第三十四章和第三十五章注

1. 馬克思的貨幣學說在這三章中，獲得了進一步的發展。在《資本論》第一卷第一篇——《商品與貨幣》——里，信用貨幣尚未被研究。它們是在本篇里加以考察的；第二十五章作出銀行券和票據的定義，而这三章則研究流通。第一卷第一篇尚不能對信用貨幣進行研究，因為在理論分析的那個階段，信用作為堅固的凝結物尚不存在——信用在借貸資本特別在銀行資本中才成為凝結物。那時，貨幣也獲得進一步的發展；信用貨幣的可能性是由貨幣本身、由它們充當支付手段的機能給提供的，但這種可能性在信用制度中才變成現實。

2. 馬克思在作信用分析時從抽象上升到具體，上升到信用問題和貨幣問題的交界綫。銀行券和紙幣之間的主要區別在於銀行券的基礎是私人票據，歸根結底是信用；只有當它們作為信用貨幣時才從商業流通轉入一般的流通。而紙幣則正是由一般流通創造出來的。它們系產生自貨幣充當流通工具的機能。

人們往往認為紙幣和銀行券之間的區別在於：前者系由金庫為財政目的而發行的，後者則由銀行為服務商品周轉而發行的。但是他們忽略了這一事實，即紙幣也為商品流通服務，如果商品周轉不需要紙幣，那末，金庫也就絕不能把它們強塞到那里去，而且最後當它們對商品周轉來說成為多餘的時候，它們就會貶值。假使金庫開始發行紙幣只是為了財政目的，那末，金庫的這種作法乃是在破壞它們而不是創造它們。

如上所述，紙幣系產生自貨幣充當流通工具的機能。商品流通本身使得在流通工具的機能方面以黃金符號來代替黃金成為可能。國家的作用在於它以自己的官定行市使自己的紙幣從其他紙

币中分出来并把它們投入流通，而流通就把它們当作具体的貨幣符号，因为这种流通符号发生机能的可能性已經在鑄币中給提供出来了。

总而言之，紙币的性质不决定于它們是由金庫发行的并被用于財政目的，而是相反地，从它們作为公认的貨幣符号的性质中引伸出它們須由国家来发行，从而为国家提供收入。銀行券系被列入一般的票据范疇，但是它却應該比个别商人出的票据享有巨大的信任和公认，所以从銀行券的性质中也引伸出它們必須由最权威的信用机关来发行。



第三十六章 資本主义前的关系

研 究 的
对 象

在前几章中研究了資本主义生产方式下的生息資本。本章的研究对象則是資本主义前各时代的生息資本。这种資本称为高利貸資本，資產階級經濟学家认为它的特点在于高利貸的利息非常高。而資產階級的辯護士加雷竟把資本主义前各时代的利息率同資本主义制度下的利息率相比較，力图“說明資本的发展以及伴着的利息率的下降，对于劳动者是怎样有利”^①。另一个庸俗經濟学家牛曼声称古旧的高利貸者收取高利后貸款于貧民，而現代貨幣資本家也就是銀行家則貸款于富人；因此，前者遭人嫌惡鄙視，而后者受人尊敬。^②

馬克思以自己的研究证明：“在銀行家和高利貸者之間橫着有两个社会生产方式間以及和它們相适合的社会制度間的區別。”^③所以，銀行家和高利貸者之間的差別必須在社会制度間的差別方面去寻找，而不要在利息率的高昂方面去寻找。这是第一点。其次，在資本主义生产方式下成为雇佣工人的直接生产者并不能因資本主义制度下利息率降低而获得絲毫利益。如果从前全部剩余产品以利息形式为高利貸者所占有，那末，現在整个剩余产品則以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773頁。

② 參閱同上書，第772頁。

③ 同上。

剩餘价值的形式为产业資本家所占有。产业資本家把多大一部分剩餘价值分給借貸資本家，这是与工人无关的。

現代借貸資本也好，古旧的高利貸資本也好，都是提供貸款以供暫時使用的貨幣（或是作为一定貨幣量的商品）；而为了使用的緣故，則抽取被称为利息的報酬。在这种意义上（只有在这种意义上），高利貸資本和現代借貸資本的性质才是一样的。而它們的差別則在于資本主义生产方式和資本主义前生产方式之間的差別。資產階級經濟学家由于运用形式主义的抽象法，所以看不见这种差別或者——从一定观点來說是一样的——把这种差別仅仅归結为数量上的因素：利息水平高低方面的差別。而这也为資本主义的辯護士所利用：資本主义所固有的是低的利息率。只有馬克思运用唯物辯证法，从而从历史上具体地考察借貸資本，不使它脫离一定的生产方式，才得以揭示出中世紀和古代世界高利貸者一方与資產階級銀行家另一方之間的质的差別。馬克思在本章中极为充分地研究了这种质的差別，本章在理論上的巨大重要性就在于此。

資本主义生产的辯護士把銀行家捧上了天：据說，他使劳动者摆脱了高利貸者的統治和压迫。这事实上是錯誤的：高利貸者——在过去时代中他的牺牲者是小商品生产者——并未为資本主义生产方式彻底消灭，正如以前生产方式的殘余未为它彻底消灭一样。高利貸者被保留下来，它的牺牲者也被保留下来。

这些辯護士在使利息率的降低为銀行家服务时，“忘記了”他的孿生兄弟即高利貸者，高利貸者是不为銀行家所排挤的，但是却与新的生产方式不相适应，他在还被保留下来的旧生产方式的殘余的基础上繼續着自己的寄生的存在。

馬克思不否认現代借貸資本对高利貸資本的优越性，但是这种优越性却不應該在經濟学家辯護士所寻找它的地方去寻找。現

代借貸資本是資本主義生產方式最重要的要素，它促進後者的發展，促進它的各種矛盾的發展，從而，也促進未來共產主義制度的準備。

研 究 的
次 序

研究是從考察高利貸資本的前提和一般地表述高利貸資本開始的。馬克思正是在本章這一部分中闡明現代借貸資本和高利貸資本之間的質的差別。

隨後，馬克思探討了從高利貸到現代信用形式的過渡。這個過渡是慢慢地並且不是沒經過殘酷鬥爭而完成的。

現代信用的真正創造者是資本主義生產方式，不過後者是用高利貸給準備的那些要素來“創造”它的。高利貸大大促進了貨幣形式的財富的積累，並且練好一套貸款技術，固然它還很簡陋。

正如整個資本主義生產方式不是一下子出現的，而是發生在資本主義前的生產的內部，帶有它的痕迹、它的“胎毒”，現代信用也不是一下子出現的，而是從古舊的高利貸形式逐漸地躡出來的。

本章結束於對中世紀高利貸的歷史的簡介，在這段歷史中反吸血鬼高利貸者的特有的鬥爭是屢見不鮮的。

高利貸的前提
和一般說明

馬克思說：“高利貸資本的存在，只需要至少已經有一部分生產物轉化為商品，而隨着商品經營業的發展，貨幣也必須在不同各種機能上發展。”^①這意味着商品生產尚處於簡單商品生產的階段。後者在古代世界各個發展階段上，在中世紀，在中世紀的各種不同階段上就有了；即使在亞細亞生產方式下——在古埃及、巴比倫等地，商品生產也獲得一定的發展。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770頁。

高利貸者的主顧是：(1)商人；(2)小商品生产者；(3)达官貴人。商人为进行貿易活动而融通資金，也就是說，使貨幣充当(商业)資本。小商品生产者(或简单小生产者)和达官貴人所提出的对貨幣的需求，并不是对資本的需求，而是对充当购买或支付手段的貨幣的需求。

小生产是最不穩固的，极輕微的震蕩就会搞垮小生产，破坏再生产过程。在这种場合，小生产者便“求助于”高利貸者，而一旦陷入后者的魔掌，他就无法逃脫了。高的利息吞去他的全部剩余产品，也就是說，只給他剩下最小限度的生活資料，使他不得不經常举債，以致債台高筑，最后只有宣告破产。因而，这种条件下的信貨不是普通的經濟活动，而是导致借款者毁灭的災难。

大土地所有者由于举債不是为了經濟活动(在封建关系下他們也不需要貨幣供进行这种活动之用)，而是为了大吃大喝，所以，只要所謂超經濟的因素那种力量不来帮助它，他也同样不能摆脱債務。强大的封建主能够宣布取消自己的債務，那时破产的并不是他，而是他的債权人。但是也有不少貴族由于这种“信用活动”而失掉自己的“貴族之家”。

高利貸資本的破坏行动的后果是怎样的，它又会造成什么样的結局——这已由資本主义前那个时代的具体社会經濟条件給决定了。在古代世界中，它的作用不同于在中世紀初期或中世紀末期即資本主义生产的初期。

但是如果在一切条件下，高利貸的最一般的前提是貨幣的各种机能，特别是它充当支付手段的机能的发展，那末，它的后果——同样是最一般的后果——便是貨幣在一些人們手中的积累，这給創造了与土地巨头相对立的貨幣巨头。

在貨幣形式的財富积累中就包含着高利貸資本的历史作用。

貨幣所有權是資產階級所有權的典型，或者它是沒有資產階級生產方式的資產階級所有權。這種生產方式的最初解釋者（重商主義者）都把貨幣看作是社會的唯一財富，——這是不足怪的。資產階級財富的特點被他們正確地指出來了，可是他們卻把作為資產階級財富形式的貨幣同作為一定數量的貴金屬的貨幣混為一談（他們的片面性就在這裡）。陷入另一種片面性的古典學派揭穿他們這點：他們只把貨幣視為可以被紙幣所代替的貴金屬，而不視為資產階級的財富形式。

由“大批商品”構成的資產階級財富只表現在貨幣上，或者——這也一樣——貨幣是這種財富的相等的形式。如上所述，儘管重商主義者也是資產階級生產方式的解釋者，然而他們卻以資產階級前的生產方式的尺度來看待它。同時，貨幣財富又被拿來同“消費財富”相對立，并被歸結為在頗大程度上為高利貸所推動的貴金屬的積累。

在商品生產者的社會中，貨幣儲藏的進行，只有在W—G行為不為G—W行為所補充並且貨幣從流通工具轉化為積累手段的條件下，才是可能的。但是這並不意味着貨幣在直接生產者那裡被積累起來：貨幣被用各種方法，首先被土地所有者（他們把實物貢賦變為貨幣貢賦）從直接生產者那裡取走。而實物貢賦之轉變為貨幣貢賦則具有如下後果：（1）貨幣成為非由商品交易而發生的那些支付的工具；（2）對貨幣的需求不是由商品流通（一般也不是由經濟需要）引起來的，貨幣系供交付賦稅、貢賦等等的需要。貨幣流通只不過是商品流通的另一面，並由於這種關係而同後者分离開來，成為一種特殊的、單方面的運動；貨幣從被奴役者轉移到奴役者。貨幣的這種單方面的運動還創造出高利貸者並通過他來為自己效勞。一方面，各統治階級所獲的貨幣形式的貢賦是高利貸

資本的最初來源；另一方面，不斷交付貢賦的必要性迫使求助於高利貸者，這也就擴大再生產了他。高利貸資本已經被高利貸本身所擴大再生產；再生產的進行已經不依土地占有即其所獲得的貢賦為轉移。況且，它甚至在危害土地占有的情況下被再生產出來；高利貸者也掠奪封建顯貴並且作為貨幣財富的代表而與“消費財富”相對立。

从高利貸過渡到
現代信用形式

高利貸是內部矛盾——對立面的統一。正如我們已經知道的，高利貸系以商品生產及其產物即貨幣為前提。高利貸者不生產貨幣，他只是把貨幣集中起來，而為了做到這點則必須有貨幣，也就是說，應該發展商品生產以增加貨幣量。但是高利貸並不發展商品生產；相反地，它阻撓商品生產的發展，以過高的利息使生產者陷於破產。

如果在古代，高利貸起初促進了奴隸制的形成，而稍後又促進了整個古代社會的崩潰，那末，在中世紀末期，它的破壞作用與所謂原始積累的其他因素相結合的後果則是另一回事。高利貸資本的影響不依它本身，而是依生產力的發展程度和它與之相結合而在該歷史環境中發生作用的那些因素為轉移。

高利貸破壞了自己的基礎即小生產，使自己本身的進一步發展成為不可能的。它必須或者加以改造以獲得別的發展形式，或者被注定只有去過寄生的生活。在中世紀末期，在資本主義初期，它開始被改造為現代的信用制度。

信用制度的提倡者和“預言家”曾把信用制度譽為救災救難的靈丹妙藥。而事實上，它不外是改造高利貸使適應新的條件，不外是使高利貸服從於正在出現的新的生產方式。

這種服從在組織上表現為：銀行家成為提供貨幣的貨幣資本

家和提出对货币的需求的借款人之间的中介者。但是主要的和具有决定性意义的是借款人的性质根本改变了：借款人本身是资本家。他把借来的货币用作资本；因而，照通例，利息只能是他所借来的货币的利润的一部分。从今以后，在建立一定界限的意义上，平均利润率便成为利息率的调节者；平均利息率，正如已经说明的，应该追随在平均利润率之后。

利息本应降低；高利贷作为借贷资本的统治形式是与资本主义生产不相容的。另一方面，资本主义生产本身就为消灭高利贷者的垄断创造着条件：商人和工业家不仅提出对货币资本的需求，而且自己也分出它来，把它投到货币市场上。不仅如此，如所周知，银行还动员居民的各个阶层的各种货币收入和储蓄，而这也只有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才是可能的，因为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商品货币经济获得自己的充分发展。

银行制度不是一下子产生的；最初产生的是储蓄银行，它们不是信用机关。现代银行最先产生在资本主义生产开始最充分地展开的那些国家中。

第六篇 剩余利潤轉化为地租

簡短的导言

I

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三卷前五篇中說明了剩余价值如何表現为利潤的轉化形式，而这个形式又如何分为利息和企业主收入。这已經不是剩余价值的而是利潤的轉化形式了。本篇的分析对象是利潤的另一个轉化形式即資本主义地租。

馬克思在本篇中在剩余价值理論、平均利潤与生产价格理論的共同范圍內所闡述的資本主义地租理論，是这一理論的进一步发展，是把它应用于資本主义生产的特殊領域、应用于資本主义农业。

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三卷第十章中指出市場价值范疇“包含每个特殊生产部門內按照最优条件生产的人的剩余利潤”^①。就在那里，馬克思还指出：“此外，設有某生产部門，其所处地位，使其无需以其商品价值轉化为生产价格，从而，无需以其利潤还原为平均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230頁。

• 《資本論》第六篇以下的注釋，系由苏共中央馬克思列宁主义学院的科学工作人員維高德斯基补写的。——編者

利潤，那就也能有剩餘利潤發生。”^① 馬克思在概述這兩種意見時說道：“在論地租的那一篇，我們將會考察這兩個剩餘利潤形式的更進一步的變形。”^②

馬克思準備在《資本論》第三卷第六篇來進行的資本主義地租研究計劃（包括級差地租與絕對地租學說）就包含在以上引文中。事實上，正如我們將在以後見到的，在資本主義農業的特殊條件下，那些按照最優條件生產的農業資本家的剩餘利潤，在較肥沃或占有較好位置的地段上便取得級差地租的形式。至於作為產品的價值和生產價格之間的差額而產生的那種剩餘利潤，則在資本主義農業中被固定起來并取得絕對地租的形式。

以上引文在這方面也是很重要的，即它們揭露出存在於平均利潤與生產價格理論和地租理論之間的那種聯繫。在這裡直接搭成從第八章至第十章（特別是第十章）通到本篇即第六篇的橋梁。

II

地租理論不僅是平均利潤與生產價格理論的繼續和發展。它還是後一理論的真實性的試金石。本來馬克思的平均利潤與生產價格理論，正如我們從上面看到的（參閱第八章和第九章注），是從價值同生產價格不直接相符而生產價格總額同價值總額相符這個基本原理出發的。

資產階級政治經濟學的古典學派——斯密和李嘉圖——在自己的著作中事實上都是從價值同生產價格相符即等同（所謂“斯密—李嘉圖教條”）出發。斯密和李嘉圖既從這種等同出發，所以不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230頁。

② 同上。

得不否認絕對地租的存在。事實上，如果農產品的價格除平均利潤以外還提供絕對地租，那末，這種價格便會超過生產價格，從而，就價值同生產價格等同的教條觀點來看，也便會超過價值。可見，同一勞動量會在農業中比在工業中創造更高的價值；而這將顯然違反價值規律。因此，絕對地租的無有和單級差地租存在的可能性，照斯密和李嘉圖的意見，只是價值規律作用的普遍性質的必要表現。李嘉圖由於想“拯救”價值規律，便否認絕對地租，儘管這顯然同資本主義現實相矛盾。

馬克思在給恩格斯的信中以下述方式表述了地租論對論證一般價值理論的作用：“我必須從理論上證明的唯一的一點，是絕對地租在不違反價值規律的情況下的可能性。這是從重農學派起直到現在為止的理論上的論戰的中心點。李嘉圖否認這種可能性；我斷定有這種可能性。同時我還斷定，他否認這種可能性，是由於一種理論上錯誤的、從亞·斯密那里繼承下來的教條，即假設商品的生產價格和價值是同一個東西。”①

馬克思的絕對地租理論在當時曾經是斯密和李嘉圖關於價值與生產價格等同的前提的虛偽性的證據之一。馬克思在闡明存在有作為價值與生產價格的差額的絕對地租以後，也就證明平均利潤和生產價格規律的發生作用系根據價值規律，而絕不像資產階級政治經濟學古典學派所認為的那樣，系同價值規律相矛盾。這是在馬克思主義的價值與剩餘價值理論的發展上邁進的一大步，它標志著自己是馬克思所完成的政治經濟學革命變革中的重要因素之一。

① 《馬克思恩格斯書信選集》，人民出版社1962年版，第139—140頁。

与《資本論》第三卷第六篇同时，《剩余价值学說史》第二卷^①也考察了馬克思的資本主义地租理論。这部著作曾經被列宁广泛地用在他就土地問題对修正主义的批判上和俄国社会民主工党对土地綱領的制訂上。列宁在自己的著作中曾經多次提到《剩余价值学說史》，对馬克思这部著作的历史批判内容及理論内容給以很高的評价。^②

在《資本論》第三卷里，馬克思主要是讲級差地租（十一章中有七章），与此不同，在《剩余价值学說史》第二卷里則主要考察絕對地租問題。其所以这样，是因为馬克思在“剩余价值学說史”中，首先給自己提出論证自己的平均利潤与生产价格理論并批判斯密和李嘉图关于价值与生产价格等同的教条的任务。馬克思在1863年1月（在著作《剩余价值学說史》时期）拟就的关于这部經濟著作計劃的一个草稿里，就把地租篇給定名为：《地租（价值和生产价格之間差額的例证）》^③。

在《資本論》第三卷（在那里，地租是作为剩余价值的一个派生的形式来考察的），馬克思从級差地租开始自己的研究，因为級差地租是完全符合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地租形式，可是，絕對地租和以絕對地租为基础的土地所有者階級，即使从資本主义生产的观

① 參閱馬克思：《剩余价值学說史》（《資本論》第4卷），第2卷，1957年俄文版。

② 參閱《列宁全集》，人民出版社版，第5卷，第103—104頁；第13卷，第166、253、275—276、277—278、278—279、297—298頁；第15卷，第145頁；第16卷，第113頁；第28卷，第293頁。

③ 馬克思：《剩余价值学說史》（《資本論》第4卷），第1卷，1955年俄文版，第400頁。

点来看，也是多余的。^①

由此可见，地租論在《剩余价值学說史》第二卷是以显著不同于《資本論》第三卷的观点来闡述的。由于这个緣故，《剩余价值学說史》第二卷所詳尽闡釋的一系列重要的地租論問題，乃是对《資本論》第三卷第六篇的寶貴补充。其中包括有关于資本主义农业中两种壟断类型以及与此有关的土地国有化的問題，关于农产品价格的壟断性质、农业中的竞争、劳动生产率的問題，等等。

与研讀《資本論》第三卷的同时，研讀《剩余价值学說史》第二卷，对深入掌握馬克思地租論來說所以是必要的，道理就在这里。随着对第六篇各章进行注釋，我們將援引《剩余价值学說史》有关的地方。

IV

馬克思为了創立自己的地租論，曾着手研究了大量事实材料。馬克思写信給恩格斯說：“至于絕對地租的存在，这乃是每一个国家都應該根据統計学来解决的問題。”^②《資本論》第三卷第六篇中的地租論和《剩余价值学說史》中的地租論，基本上都依据英国的材料，但是，正如恩格斯在《資本論》第三卷編者序中指出的，“馬克思曾在七十年代，为这个地租篇，进行全新的精深的研究。他曾多年研究……关于土地所有权的統計报告及其他刊物，这是他的俄国友人在尽力使之完备的情况下供給他的。他还曾就原书撰成

① 指出来是有趣的，就是在《資本論》第三卷手稿中先为闡釋絕對地租的各章，继而为表述級差地租的各章。可是在地租篇結尾，馬克思放棄了全篇的計劃，恩格斯于是按照这个計劃对各章进行了相应的重新安排（參閱《資本論》，第三卷，第8、947頁）。

② 《馬克思恩格斯〈資本論〉通信集》，1948年俄文版，第88頁。

摘录，以便将来重新整理这篇时可以利用。……所以，地租篇上的俄罗斯，应该和第一卷研究产业雇佣劳动时的英格兰，起相同的作用。但不幸，他没能实现这个计划”^①。

最末，我们要指出，地租篇使人特别感到兴趣，因为在这里马克思最先探溯了那组成资本主义社会“骨干”的所有三个阶级——雇佣劳动者、产业资本家和土地所有者——的斗争的经济方面。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第8页。

对关心这个问题的人，我们可以指出《马克思恩格斯同俄国政治活动家通信集》（1951年俄文第2版，第67—186页）中马克思恩格斯同丹尼尔逊的通信。

第三十七章 緒 論

在这一章，馬克思簡述了自己的地租分析的出发前提，这些前提可归結如下。

土地是投資
的要素

馬克思的分析对象是資本主义地經營的农业，而农业資本家是不同于其他生产部門的資本家的，这“首先不过因为他們的資本和这种資本所推动的雇佣劳动是投在不同的要素上”^①。

馬克思在这里抽掉各种非資本主义的經濟形式，因为它们模糊了分析并妨碍根据价值規律来闡釋地租这一主要任务的解决。在这里須加以指出的另一重要情况是：在馬克思的研究中农业系同一切其他資本主义生产部門摆在一起，它只是作为投資的要素同后者区别开来。

这个要素就是土地。在《剩余价值学說史》^②中，馬克思区别开当土地是生产的自然基础和生产的要素（例如在农业本身中以及在采矿工业中）的那些場合，和当土地只是生产的条件而不是它的自然基础（例如在建筑业中）的那些場合。这些場合的区别乃是农业和其他生产部門的区别的物质基础。

既然农业是資本主义生产部門之一，所以在其中起作用的有伴随着資本主义生产过程的一切条件：“資本的自由竞争，資本由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801頁。

② 參閱馬克思：《剩余价值学說史》，第2卷，1957年俄文版，第119、238頁。

一个生产部門向其他生产部門移轉的可能，均等的平均利潤水準等等。”①

分析的对象
——农业本身

馬克思将自己的分析限于农业本身，因为斯密早就指出②，在其他农产品生产中所获得的地租系决定于农业中資本所带来的那种地租。这种分析方法被认作是完全正确的，因为农产品，首先是小麦，“对于近代資本主义发展的各国，是主要的食物”③。正是这一情况說明了如下事实，即馬克思几乎到处，甚至在他一般談到农业的地方，都使用“Agrikultur”（“农业”）这个名詞。

土地私有权的
壟断

馬克思在自己的分析中是从存在土地私有权这一事实出发，把它定义为：“某一些人壟断着地体的一定部分，把它当作他們的私人意志的专有領域，排斥一切其他的人去支配它。”④ 土地（生产的基本条件之一）私有权的消灭，在資本主义条件下是不可能的，因为这会从根本上破坏了一般資本主义生产的基础。須知資本主义生产系建立在資本家阶级对主要生产資料的壟断权上。馬克思写道：“資本主义生产方式所需要的一切乃是要使土地不致成为公共的财产，使之作为不屬於工人阶级的生产条件而与工人阶级相对立……如果土地所有权变为人民的所有权，那末，資本主义生产的基础——劳动条件据以轉化为同劳动者分开并与之对立的力量的基础——一般便不再存在。”⑤

資本主义条件下土地私有权壟断的特点是它被掌握在特殊阶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801頁。

② 參閱馬克思：《剩餘价值学說史》，俄文版，第2卷，第353—358頁。

③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802頁。

④ 同上書，第803頁。

⑤ 馬克思：《剩餘价值学說史》，第2卷，俄文版，第34、97頁。

級即土地所有者手中，尽管馬克思已經指出土地所有者和租地农业資本家溶为一体的事实，資产者“搞地盘”、购置土地的事实。^①但是从地租論的观点来看，在每一具体場合，無論土地所有权掌握在租地农业資本家手中或掌握在不从事生产的大地主手中，那是无关重要的。这已經第二性的問題，地租分配的問題了，这个問題只有在地租本身被闡明以后才能得到解决。地租論的任务就在于闡明土地私有权的壟断是怎样从經濟上實現的，它又是怎样在資本主义生产的基础上被利用的。

資本主义生产方式創造出完全适合于自己的土地所有权形式，同时，这还伴随着資本主义固有的对抗性矛盾（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三卷第 805—806 頁中表述了这些矛盾）。資本主义的发展导致农业的合理化，首先創造出在全社会範圍內科学地經營农业生产的可能性。但是这种合理化——对利潤的追逐——所由以實現的資本主义範圍本身，适应市場行情的必要性，等等，以及土地所有者階級的存在，却使得不可能在全国範圍內科学地經營农业。况且，資本主义生产方式使土地所有权脫离农业生产，从而使它成为一种怪誕之事^②，紧接着引导出消灭土地私有权的必要性。馬克思着重指出如下事实，即“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的这种进步，同它的其他各种历史的进步一样，首先要把直接生产者轉化为完全的赤貧，用这个为代价，方才得到它”^③。

地	租	和
租		金

地租是实现土地私有权壟断的形式，正如剩余价值（利潤）一般是資本家階級实现生产資料壟断的形式一样。馬克思注意到那种

① 參閱馬克思：《剩余价值學說史》，第 2 卷，俄文版，第 34 頁。

② 馬克思說，土地所有者“可以在君士坦丁堡度他的全部生活，虽然他的土地所有权是在蘇格蘭”（參閱馬克思：《資本論》，第 3 卷，第 806 頁）。

③ 馬克思：《資本論》，第 3 卷，第 806 頁。

情况，即在日常的资本主义实践中，人们都把租地农业资本家为准，把自己的资本用于土地所有者的土地上而按照契约付给土地所有者的全部货币额（租金）称为地租。虽然租金可以包括并且业已包括往年投在土地上的资本的利息和在土地上进行的改良——灌溉设备，营造物，等等。租地农业家所进行的一切改良，在租约期满后，既交还给土地所有者，因而提高了租金。这种情况也是对合理农业的严重妨害，因为租地农业家想尽办法避免这种改良和费用。在这里，我们看到一个例子，即“地租怎样由于利息的缘故而增加”^①，在租金里除了地租本身以外又怎样包含着合并到土地上的固定资本的利息。

马克思进一步指出这种情况，即以地租为名的租金中所包含的金额实际上是租地农业资本家的平均利润或雇佣劳动者的工资的扣除额。“从经济学方面说，这两个部分中任何一个部分也不构成地租，但在实际上，与现实的地租一样，它们形成土地所有者的收入，形成他的垄断权在经济上的利用。”^②

此外，人们往往把地租的特殊资本主义形式同地租的其他非资本主义形式混为一谈。

从以上所述可以看出，地租作为经济范畴乃是土地私有权垄断起作用的表现，因为它是为所提供的把资本投于未耕地——即作为农业中基本生产要素的土地——的可能性而支付的。

为了科学地分析存在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基础上的、作为土地所有权特殊形式的表现的地租这一范畴，必须研究纯粹形态的、没有上述各种各样使它模糊不清的因素的地租。这些因素在我们想研究资本主义农业中事物的实况时是重要的。不过，这种研究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第812页。

② 同上书，第816页。

的进行，只有依据摆脱开“一切使它成为混杂不清的附加物”^①的抽象地租論，才能办到。

馬克思以本章所表述的出发前提为基础，在下面几章便进而建立級差地租論。

第三十七章注

1. 地租范疇，既然以使其实质模糊不清的貨幣租金形式而出現，所以也像任何貨幣收入一样，是可以資本化的，并且产生不合理的“土地价格”形式。土地价格就是資本化的地租。

例如，如果平均利息率等于5，那末，每年200鎊的地租便可以看作是4,000鎊資本的利息。土地价格在这个場合便为4,000鎊。

这种“土地价格”范疇的不合理性，一如“劳动价格”范疇的不合理性；既然土地——劳动也一样——不是劳动产品，所以它不能有价值。但是馬克思指出：“在这个不合理的形式背后，又潜伏着一个现实的生产关系。”^② 如果一个資本家以4,000鎊购买一块能提供200鎊地租的土地，那末，他便会获得5%的年利息，这和他用这个資本投在有息证券上所获得的利息是一样多的。地租和利息相混同的客观基础就是如此。

从这里，我們看到“土地价格”范疇系以地租为前提，从而只能根据地租論才能加以解釋。因此，馬克思只在本篇末尾即第四十六章才重新提起这个問題。在这里，他只指出如下一件重要事实：既然土地价格等于 $\frac{R \cdot 100}{Z}$ （R为地租額，Z为利息率），而在資本主义发展进程中利息傾向降低，那末，由于这个緣故，土地价格便不依地租运动为轉移而具有上漲的趨勢。由此可見，土地价格的运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815頁。

② 同上書，第813頁。

动是同地租(土地价格以之作为基础的范畴)的运动完全脱节的。

2. 土地私有权同农业中资本主义生产的完全分离，终于促使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以李嘉图的急进的后继者为代表)作出了关于资产阶级土地国有化的必要性的结论。但是实际上，资产者及其思想家——资产阶级经济学家——都“没有足够的勇气”把土地转交到国家手中，也就是说，使它成为整个资本家阶级的共同财产，“因为对劳动条件私有权的一种形式……的进攻，对另一种形式来说，也是很危险的”^①。

3. 资本主义现实生活中地租和利息的混同(都以租金为名)，在资本主义发展的各个阶段引起了如下意图：或把地租表现为资本利息，从而消除土地所有者和资本家之间的矛盾，或是相反地把资本利息表现为地租，从而保护货币资本家不受重利盘剥的责难。

4. 在本章第 833 页载有马克思关于农业中资本有机构成增长的特点(同工业相比)的重要意见。这些特点是：在农业中这种增长不仅带来可变资本的相对减少而且带来可变资本的绝对减少，同时还带来由此促成的工业人口的增长(依靠农业人口)。马克思的这一原理，已为列宁采用于《俄国资本主义的发展》^②一书中。

5. 马克思指出，随着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发展，“土地所有权在它未尽一点力量所创造的价值中占有一个不断增大的部分的权力，也会跟着越是发展，剩余价值则有一个不断增大的部分转化为地租”^③。其所以如此，是由于，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随着非农业人口的增长，对(1)原料、(2)食品和(3)作为某些非农业经济部门生产条件的土地的需求增长了。

① 马克思：《剩余价值学说史》，第 2 卷，俄文版，第 34 页。

② 参阅《列宁全集》，第 3 卷，人民出版社版，第 25—26 页。

③ 马克思：《资本论》，第 3 卷，第 835 页。

第三十八章到第四十四章

級差地租理論

I. 級差地租的总的概念

級差地租理論
基本任务簡介和
这一任务的解决

依照上一章所表述的分析条件，假定由之获得地租的那些产品是按生产价格出售的。这可以是农业本身的产品，以及例如采

矿业或利用天然瀑布的工业部門(或个别企业)的产品。馬克思正是考察这后一种場合，因为在这里可以很明显地看到，地租不仅是农业所固有的，而且也是工业所固有的。

假設某一部門的多数工厂是用蒸汽机开动的，少数工厂是借天然瀑布开动的。这就提出一項任务：证明“利潤的一部分怎样能够轉化为地租，从而，商品价格的一部分怎样能够归到土地所有者手中”^①。依据馬克思的平均利潤与生产价格理論，这一任务易如反掌地就給解决了。

让装备着蒸汽机的企业的生产費用等于100，而平均利潤率等于15%。于是，生产价格等于115。

其次，让利用天然瀑布的企业的个别生产費用等于90，在利潤率为15%的情况下，个别生产价格等于 $103\frac{1}{2}$ 。但是由于天然瀑布的数量有限，由于利用它們的企业在該部門所有企业中只占少数，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836頁。

所以市場价值和市場生产价格将由那些利用蒸汽机的企业的生产费用来調整(假設按照这种社会生产价格生产的全部产品都为社会所需要)。这意味着使用瀑布的資本家获得为数 $11\frac{1}{2}$ 的額外利潤。

农 业 中 的
額 外 利 潤

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三卷第十章中研究过額外利潤。^①在那里表述了这种利潤的一般性质,以及它作为資本主义制度下技术进步的推动者的重要作用。

本章所考察的額外利潤具有一个重大的特点,这个特点的基础就是能加以壟断的自然力(在目前场合是瀑布力)。

能够成为可以壟断的所有权的只有那些数量有限的自然力。例如,每个資本家都可以利用蒸汽力,因此以改良的蒸汽机为其源泉的額外利潤便带有暂时性,并且当一旦該部門絕大多数資本家都进行了相应的改善,这种利潤即将化为烏有。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一卷中研究的就是这种額外利潤。

至于天然瀑布,由于它們的数目有限,所以利用它們的資本家便成为它們的壟断所有者。对这种自然力的壟断使用,为較高的劳动生产率(与同为額外利潤来源的部門平均劳动生产率相比而言)創造了条件。在这里,根本也如在資本主义制度下一样,較高的劳动生产率乃是帶給資本以額外利潤的資本生产率。

資 本 主 义 經 济
对 土 地 的 壟 断

对馬克思在这里所讲的自然力的壟断使用,列宁是用資本主义經濟对土地的壟断这一概念来表示的。^②这个概念包括:1. 資本主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228—230頁。

② 这个概念最初被列宁应用在1901年出版的《土地問題和‘馬克思的批評家’》一书中。參閱《列宁全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版,第114頁。

义关系在上述部門中的統治; 2. 拥有自然生产力的或丰度高、位置好的优等地为数有限, 在一定生产价格条件下优等地不能充分满足对上述部門产品的需要。

額外利潤轉化
为級差地租

如果土地連同分布在它上面的瀑布成为土地所有者的私人财产, 那末, 从应用这个被壟断的自然力上产生的額外利潤便轉化为地租并提供給瀑布所有者。如果地租的数额为10, 那末, 利用瀑布的資本家的生产費用便等于 $90 + 10 = 100$, 而他的利潤則等于15 (100的15%)。所以, 正如任何别的資本家一样, 他得到平均利潤率。^①

如果資本家自己是瀑布所有者, 那末, 这个10之所以提供給他, 并不是把他当作資本家而是把他当作所有者, 因为額外利潤不是产自資本, 而是产自資本可以作到的对自然力的壟断。

由此可見, 馬克思对地租的解釋絲毫也沒有違反平均利潤与生产价格理論, 不仅如此, 地租乃是这个理論运用于农业方面的直接发展。

級差地租
簡述

关于这里所探討的地租的性质, 可以列举出如下論点:

1. 这种地租是級差地租, 因为它是作为壟断地使用自然力的資本的市場生产价格与个别生产价格之差而形成的。

2. 如果对某自然力的壟断是不存在的, 那末, 也就不会有任何額外利潤。所以这里問題不在于使用瀑布的資本的生产率的一定

^① 严格地說, 地租的数额在馬克思的例子里(第839頁)为 $11\frac{1}{2}$ ($115 - 103\frac{1}{2}$), 但是后来馬克思为了簡單起見写成10。租地农业資本家把地租包括到自己的生产費用內。其实, 正如我們所知道的, 地租乃是額外利潤的轉化形式。

絕對值。級差地租是優惠資本較大的相對生產率（與其餘資本相比）的結果。

3. 自然力在這裡不是額外利潤的源泉，而只是它的自然基礎。假使沒有資本主義生產，沒有價值與生產價格的一致，沒有資本主義經濟對土地的壟斷，那末，由於利用瀑布而達到的勞動生產率的提高便只能導致農產品價格的下降。在共產主義社會里，農業中的社會勞動將照舊消耗在豐度不同的土地上，但是“現在被土地所有者吞掉的全部資本，到那時將用來平分勞動於不同土壤上並減少消耗在農業中的勞動总量”^①。

4. 土地私有权不是額外利潤發生的原因，但它却是額外利潤轉化為地租並為土地所有者占有的原因。

5. 上面已經指出，地租產生了“土地價格”（“瀑布價格”）這個不合理的范疇。但是這種“價格”並不是土地或瀑布所固有的東西，而是資本化的地租。事實上，如果使用蒸汽機的資本家得以把生產費用從100降低到90，那末，地租就消失了，“土地價格”也和它一起消失了。其次，如果利息率等於5，而年地租等於10，那末，瀑布的“價格”便等於 $\frac{10 \times 100}{5} = 200$ 。但200無非是 10×20 ，即額外利潤在20年的時間內的產物（利息率就是這樣形成的），儘管瀑布是在一個不定的長時期中發生作用。瀑布的“價格”，正如我們看到的，“乃是用資本主義方法計算的所占額外利潤的簡單反映……”^②

馬克思這樣建立了關於級差地租的總的概念以後，就進而考察農業本身中的級差地租，不過所有的結論都具有普遍意義。

① 馬克思：《剩餘價值學說史》，第2卷，俄文版，第99頁。

②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846頁。

II. 級差地租的第一形式

馬克思的地租論
和對土地肥力遞
減“規律”的反駁

馬克思所發展的級差地租論是同李嘉圖的地租論針鋒相對的，並且得出完全相反的結論。李嘉圖級差地租論的最大缺點是它同馬爾薩斯的土地肥力遞減“規律”有着聯繫。早在1851年批評李嘉圖理論的這個缺陷時，馬克思就曾提出“使地租規律和農業豐產程度的普遍提高相符合”的任務。他指出：“只有這樣才能解釋歷史事實，另一方面，也只有這樣才能清除馬爾薩斯關於……土質日益惡化的理論。”^①

馬克思在《剩餘價值學說史》中解決了這一任務。李嘉圖以發生在十八世紀末和十九世紀初的糧價高漲來論證自己的關於農業生產率遞減的假說。馬克思為此在《剩餘價值學說史》第九章中引用了1641年到1859年（共兩百多年）期間小麥平均價格的圖表。^②馬克思對這個圖表所作的分析，徹底駁倒了糧價由於似乎遞減的農業生產率而不斷上漲的論點。在所注釋的《資本論》第三卷各章中，馬克思已經是根據自己的級差地租論來作那些結論了。

從一些土地過渡
到另一些土地
的下降的序列
和上升的序列

首先，馬克思研究了因豐度或位置不同而彼此有別的土地上所產生的級差地租形式（級差地租I）。地塊位置的不同一下子就說明，為什麼在開墾新地的情況下可以完成從優等地到劣等地，或者相反，從位置較好的劣等地到位置較差的優等地的過渡。在李嘉圖的理論里，僅僅預料到往劣等地的過渡。^③

① 《馬克思恩格斯書信選集》，人民出版社1962年版，第39頁。

② 馬克思：《剩餘價值學說史》，第2卷，俄文版，第128—129頁。

③ 參閱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874—879頁。馬克思在這裡表明了“優等地”概念與“劣等地”概念的相對性。

一块土地的肥沃程度以及它的位置都主要依生产力——交通工具、农业化学、农业机器制造业等等——的发展为转移；所以，它们并不永远是一成不变的因素。这也是造成如下情况的一个原因，即在具体的历史现实中这种过渡的实现既向着不很肥沃的土地，也向着比较肥沃的土地。马克思鉴于向劣等地的过渡而考察了下降序列的级差地租，但是着重指出，级差地租同样也能够表现为上升序列的。

从说明级差地租
I 的图表中
得出的结论

马克思借助于自行编制的大量简表来进行自己的研究。为了深刻掌握马克思的地租理论，必须一句不漏地记下马克思所讲的一切。

我们将不去研究这些图表，而是直接探讨从马克思对这些图表的分析中所得出的结论。

从图表 I—III 的分析中^①，可以看出，级差地租的发生在各种各样条件下——无论向优等地过渡或向劣等地过渡，无论农产品价格上涨、不变或下降等等——都是可能的。唯一不可缺的要求是各类土壤的不均衡。

从对第 865—866 页所引图表的分析中，马克思作出如下结论，即无论“地租总额”和“平均每亩地租的相对水准与平均地租率，或地租总额对投在土地上的总资本的比例，……都可以由耕作范围的单纯扩大而增长或者下降”^②。

含有级差地租的
农产品价格的
垄断性质。“虚
假的社会价值”

马克思在本章（第 866—868 页）考察了无论就理论方面和实践方面来说都极重要的、关于含有级差地租的农产品价格的垄断性质问题。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 3 卷，第 852—862 页。

② 同上书，第 873 页。

級差地租是資本主义經濟对土地的壟断以及由此而产生的农业資本家相互竞争的結果。这种竞争的表现是統一的市場价值，从而，統一的市場价格的形成。由于农业中的資本主义竞争是在优等地都已被占的条件下发生的，所以它导致劣等地的生产价格成为起調节作用的生产价格。^①

这就使得馬克思把那因資本主义經濟对土地的壟断而人为地抬高的市場价值称为“虛假的社会价值”，由于这个緣故，“社会，当作消費者看，对于土地生产物，是支付得太多了”^②。“虛假的社会价值”也就是壟断价格，資本主义經濟对土地的壟断的实现。

馬克思在《剩余价值学說史》中談到农产品价格（只要它含有級差地租）是壟断价格时写道：“带来地租^③的产品的价格是壟断价格，……这也就是那种壟断，它在一切生产领域中都可以遇到^④并且只有在一定领域中被确立起来，因此获得不同于超額利潤的地租形式。”^⑤关于級差地租可以說，它是“高的价值”的結果，如果把“高的价值”理解为产品市場价值多于它的现实（或个别）价值的超过額的話（在相对比較丰沃的土地或矿山那里都会产生这种超过額）。

“虛假的社会价值”这个机构是怎样起作用的呢？馬克思借助

① 当我们在这里說最劣等地上的生产价格是农业中起調节作用的生产价格时，我們同时假定資本主义經濟对土地的壟断是百分之百地发挥作用。換句話說，我們假定所有地段的产品对滿足最高生产价格下的需求都是必要的。只有在这个假定下，級差地租才完全被实现。在第 38 章中，馬克思系从更一般的假定出发，即把社会生产价格当作是受該部門中等生产条件来調节的。

② 馬克思：《資本論》，第 3 卷，第 864 頁。

③ 指級差地租。

④ 这里讲的是資本家階級对基本生产資料的壟断所有权，关于这个上面已經讲过。

⑤ 馬克思：《剩余价值学說史》，第 2 卷，俄文版，第 156—157 頁。

于图表 I 说明了这一点。

土地种类	一夸特的 社会生产价格	一夸特的 个别生产价格	夸特数	全部产品的 社会生产价格	全部产品的 个别生产价格
A	60先令	60先令	1	60先令	60先令
B	60先令	30先令	2	120先令	60先令
C	60先令	20先令	3	180先令	60先令
D	60先令	15先令	4	240先令	60先令
合 計				600先令	240先令

由于在资本主义经济对土地的垄断统治的条件下，社会生产价格决定于 A 类(最劣等土地)的生产条件，所以农产品系按照高于它的个别生产价格一倍半的价格出售。

马克思在这里称农产品的个别生产价格为它的“现实生产价格”，而称它的社会生产价格为“虚假的社会价值”。不应把这些术语的使用理解为在现实生活中只存在着个别价值和个别生产价格，而社会生产价格(从而市场价值)则是一种虚构的范畴。情况恰恰相反。对资本主义来说，它的特点却正是市场价值和社会生产价格。马克思说：“同种商品的市场价格的同一性，就是价值的社会性质，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基础上，一般地说，也就是在那种生产，那种以个人间的商品交换作为基础的生产的基础上所借以贯彻的方式。”^①

农业中的部门
内部的竞争

部门内部的竞争导致同种商品统一市场价值(社会生产价格)的建立。资本主义经济对土地的垄断使得这种社会生产价格决定于最劣等土地上的生产条件。但是农业资本家阶级内部的竞争能够导致而且已在导致资本主义经济对土地的垄断的破灭。马克思在《剩余价值学說史》中表述农产品市场价值运动的规律时，就估计

^① 马克思：《资本論》，第3卷，第864頁。

到市場行情的可能波動，“競爭為……具有不同個別價值的产品建立了統一的市場價值。這個市場價值本身無論什麼時候都不能大於生產效能最差的那类产品的個別價值。”①

由此可見，农产品的市場價值是在廣闊的範圍內，即在从劣等地（上限）产品的個別價值到优等地（下限）产品的個別價值的範圍內變動。自然，市場價格可以超出這種範圍，但是這將僅僅意味着市場價格背離市場價值。而市場價值本身，馬克思着重指出，“應該表現現實的價值”②。提供絕大部分的某类产品的土地，其产品的個別價值，是決定市場價值的基础。

部門內部的競爭的存在，可由农业資本家不斷破產這樣顯明的事實得到証實。在农业內部，也如在部門內部一樣，價格水平系決定於較丰沃的土地向市場提供的产品在全部產量中所占的份額。“最优等地所生產的谷物的價格會起調節作用，不過因為A級土地③會在何種程度內保持它的調節作用，要取決於這種最良土地的生產量。”④

由於部門內部的競爭，地租便能夠單純地成為租地农业資本家利潤的扣除額，固然租地农业資本家也力圖在競爭中靠縮減农业工人的工資來發財致富。正如我們知道的，這已經不是嚴格意義上的地租了。

两个結論

馬克思从对“虛假的社会價值”这个范畴的考察中作出两个重要的結論。第一个結論是：資本主義的土地国有化，也就是說，把土

① 馬克思：《剩餘價值學說史》，第2卷，俄文版，第261頁。

② 同上。

③ 即最劣等地。

④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860頁。

地轉交給資本家階級共有，並不會造成農產品價格的下跌和級差地租的消滅，因為資本主義生產方式的一切條件（資本主義經濟對土地的壟斷、部門內部的競爭和由此產生的統一價格，等等）依然會是有效的。在這裡，我們可以看到對級差地租系資本主義生產方式內在所固有並且只有隨着後者的消滅才能被消滅這一原理的深刻論證。

第二個結論是：資本主義之為共產主義社會所代替將意味着農產品價格的降低（在馬克思的例子裡為 $1\frac{1}{2}$ 倍），因為“社會對於這種土地生產物，就不會依照 $1\frac{1}{2}$ 倍這個生產物內包含的現實勞動時間來購買……”^①

III. 級差地租的第二形式

它同級差地租
I 的區別

級差地租可以不僅是等量資本投在豐度不同的同等土地面積上產生不同生產率的結果（級差地租 I），而且也是生產率不同的各個資本量連續投在同一土地上的結果。在這個場合，便形成級差地租 II。

第三十九章中為闡釋級差地租 I 而引用的全部圖表，在級差地租 II 的場合，也依然保有自己的意義，只要 A、B、C 等等表示資本系連續投在同一土地上。

級差地租 II 一下子就說明了土地所有者想訂立須逐年加以修改的租佃契約的意圖，和相反地——租佃者爭取訂立長期合同的鬥爭。土地所有者力圖攫取租地農業家由於在租佃契約有效期間連續投入資本而獲得的額外利潤。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 3 卷，第 864 頁。

級差地租的第二形式的基础和出发点，無論从历史上看还是从每个一定时期看，都是級差地租 I——农业的粗放发展、丰度不同的土地的同时耕作。农业中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发展的特征，起初只是資本被粗放地投在广大的土地面积上。馬克思指出：“在这里不是把較多的資本投在同一土地上。”①

至于每个一定时期內級差地租 II 的形成，則以不同丰度的土地面积的一定結構（級差地租 I 的“混雜不純的基础”）的存在为前提。

級差地租 II
的形成条件

李嘉图在自己的級差地租理論中，是从追加投資的递减生产率导致生产价格的上漲和更高级差地租的形成这种唯一的情况出发的。

所以，在他看来，資本的最小生产消耗对价格形成起着調节作用，这与他在考察級差地租 I 时认为只有最劣等地才調节生产价格的情况是相似的。

馬克思指出，一般級差地租，特別是級差地租 II 会引起“何等复杂的各种組合”，指出李嘉图“却把这看得极其片面，当作簡單的事情来看”②。馬克思指出，李嘉图的所謂“通常的情况”只是一个可能的个别的情况。馬克思为此考察了关于級差地租 II 的形成的（在生产价格不变、生产价格下降和生产价格上漲的条件下的）三种基本情况。最后，他考察了即使从最劣等耕地上也能获得級差地租的那种情况。

恩格斯概述了馬克思未能完成的对級差地租 II③ 的研究并且根据这种研究作出如下結論：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 3 卷，第 883 頁。

② 同上書，第 888 頁。

③ 參閱同上書，第 932—947 頁。

1. “土地上使用的資本越多，一國的農業和文明一般越發展，……地租就越增加，而社會在額外利潤形式上付給土地所有者的貢物也就越大。”^①

2. “這個規律說明了大地主階級的可驚的生活頑抗力。……但這個規律又說明了大地主的這種生活頑抗力為什麼會漸漸枯竭。”^② 恩格斯在這裡是指西歐土地所有者由於美國、印度和俄國的廉價糧食在歐洲糧食市場上的競爭而遭到破產。由於歐洲的一部分劣等地被從競爭中排除出去，地租到處都在下降。“因此，從蘇格蘭到意大利，從法國南部到普魯士東部，到處都聽到地主們的嗟怨”^③。

土地所有權是
對農業的追加
投資的障礙

馬克思在第四十三章中考察了極為重要的一種情況，這種情況表明土地所有權及由此引起的額外利潤轉化為級差地租的必要性的存在，如何成為對土地的追加投資和農產品生產增長的障礙。

的存在，如何成為對土地的追加投資和農產品生產增長的障礙。

從第 959 頁的圖表中可以看到前兩次投資給租地農業家帶來 $4\frac{1}{2}$ 鎊的額外利潤，同時，第三次和第四次投資則給他帶來 $4\frac{1}{2}$ 鎊的虧損。結果，額外利潤和虧損互相抵銷，留給租地農業家的只有平均利潤。這意味著如果沒有必要支付級差地租的話，則租地農業家不須提高價格就完全能夠進行上述四次投資。

但是既然租地農業家須為前兩次投資支付 $4\frac{1}{2}$ 鎊的地租，他也就得為以後的投資繼續支付地租。“所以，對於他，前兩次投資的生產物的價格的超過額，不能用來平衡第三次投資和第四次投資的生產物上的不足。”^④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 3 卷，第 945 頁。

② 同上。

③ 同上書，第 946—947 頁。

④ 同上書，第 960 頁。

馬克思評述道：“所以，級差地租虽然只是額外利潤在形式上轉化为地租，土地私有权在这里不过使地主能够把租地农业家的額外利潤占为已有的事实，却說明了，同一个土地上面連續的投資……在資本的生产比率下降但起調节作用的价格保持不变时，会更早得多地达到它的限界。……級差地租……的存在，……是一般生产价格会更早地、更迅速地向上漲的原因，以便由此保证已經成为必要的追加生产物的供給。”^①

这又是“虛假的社会价值”的一个例子，級差地租如何提高农产品价格的例子。与以上所考察的不同，这种“虛假的社会价值”是从土地私有制的存在中引伸出来的，因为它使产品价格高于資本主义生产的內在条件所規定的限界。

最劣等耕地上
的級差地租

在第四十四章中考察了一种特殊情况，即“較优等的……土地，会以級差地租 II 为媒介，而調节着价格；由此，一切土地，連从前沒有地租的土地在內，都能够变成会生出地租的土地”^②。

为了作到这点，只要例如使优等地上的追加投資的生产率低于最劣等地上的生产率就够了。那时，最劣等地就会变成相对优等地，并且也会提供級差地租。（馬克思还分析了最劣等地上产生級差地租的两种可能情况，但是我們在这里将不談这个）^③。

上述情况之所以特別使人感到兴趣，在于它证明即便在单单考察級差地租时，李嘉图的前提也是不对的，按照这个前提，最劣等耕地并不提供地租。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 3 卷，第 960—961 頁。

② 同上书，第 964—965 頁。

③ 參閱同上书，第 965—972 頁。

第四十五章和第四十六章

絕對地租

問題的提法。
最劣等地上地租
存在的必要性

馬克思在以上全部研究中都是从最劣等地不支付地租（第四十四章中所考察的几种特殊情况除外）这个假定出发的。在第975—977頁，馬克思指出最劣等地不提供地租这个假定，也和反面的論点一样，对于前几章所作的級差地租的分析并无任何意义。事实上，級差地租是等差地租，而且即使（个别的和社会的）生产价格多了这个假定地租的量，个别的生产价格和社会的生产价格的差額也依然会保持不变。

但是最劣等地不带来地租这个假定，无非意味着抽掉土地私有权，因为租地农业资本家方面自由处置土地的可能性是从这个假定引伸出来的。

然而土地私有权的壟断乃是地租論的出发前提。如果没有这种壟断，級差地租的分析就会成为不可思議的，因为土地私有权是額外利潤轉化为地租的必要条件。而土地私有权的壟断是絕不停止存在的，即使最劣等地不提供級差地租。

馬克思想察了把資本投到土地上而无須支付地租的一系列情况^①，但是他指出，第一，所有这些情况都以土地私有权的事实上的廢止为前提，而这是不能认作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特征的，第

^① 參閱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979—982頁。

二、最劣等耕地的地租該如何解釋的問題仍有待解決。

任務在於使上述地租^①同價值規律(平均利潤與生產價格規律)相協調,就像以上對級差地租所作的那樣。

絕對地租
問題的解決

問題的解決首先在於區別商品的價值和商品的生產價格。這種區別,像我們所知道的,乃是馬克思的平均利潤與生產價格理論的基本原理;斯密和李嘉圖事實上都把價值和生產價格混為一談。

其次,必須注意比工業中為低的、農業中的資本有機構成。這個事實反映出資本主義農業在生產力的發展上和勞動生產率上落後於工業。農業中低的資本有機構成意味著這裡所創造的剩餘價值超過在整個資本主義工業中占統治地位的平均利潤水平;從而,農產品的市場價值便高於它們的社會生產價格。

土地(農業中的基本生產條件)私有權的壟斷,阻礙着從農業中獲得的超額剩餘價值歸由資本家階級作總的支配並提高平均利潤。農業作為資本主義生產的一個部門,不參加一般利潤率的平均化,並且農產品是按照它們的市場價值而不是按照生產價格出售。農產品的市場價值和社會生產價格之間的差額形成絕對地租並歸由土地所有者支配(李嘉圖既由價值和生產價格等同出發,從而否認了絕對地租)。

如果非農業的社會資本的平均構成為 $85c + 15v$, 而農業資本的平均構成為 $75c + 25v$, 那末,在剩餘價值率為 100% 的情況下,非農業產品的生產價格(對社會總資本來說,它是和價值一致的)便等於 $85c + 15v + 15m = 115$ 。而農業產品的價值則等於 $75c + 25v + 25m = 125$ 。

^① 馬克思稱它為絕對地租,因為它是由一切土地支付的,而不依土地的丰度和位置以及在同一塊土地上連續投資的結果為轉移。

如果把非农业产品的价值和农业产品的价值平均为统一的、一般的生产价格，那末，它就等于120。既然土地私有权的壟断是防护农业免受部門間竞争危害的壁垒，农产品于是便照125卖掉，而10(125-115)則由土地所有者作为绝对地租装入自己腰包。

地租是农业劳动者的劳动产品

绝对地租也好，级差地租也好，都是农业劳动者的劳动产品。这个原理对绝对地租来说，比对级差地租来说更加清楚明了，因为这种地租的源泉是农业中创造的产品的价值多于它的生产价格的超过额。

马克思指出，绝对地租“是由于农业资本比非农业生产中的平均资本更能把大量(对资本的不变部分来说)劳动带入运动这一情况而发生的”①。

至于级差地租，既然它表现为社会生产价格和个别生产价格的差额，所以它是生产效能较高的土地所创造的超额剩余价值转化为额外利润和地租的结果。“在较丰沃的土地上劳动的劳动者的劳动，比在不丰沃的土地上劳动的劳动者的劳动更有成效。……剩余价值……他的劳动的相对巨大的生产率……全被土地所有者攫为己有”②。

在这里，在我们面前显现出绝对地租和级差地租之间的本质上的差别。如果绝对地租是农业这个部門同工业比较起来相对少有成效的结果，那末，级差地租便证明带来级差地租的资本比这个生产领域中的其他资本具有更高的生产率。

含有绝对地租的农产品价格的壟断性质

土地私有权的壟断和绝对地租促使农产品价格成为壟断价格(在讲级差地租的那一部分我们已经看到，资本主义经济对土地的

① 马克思：《剩余价值学说史》，第2卷，俄文版，第377页。

② 同上书，第3卷，俄文版，第340页。

壟斷和級差地租如何導致類似的結果)。“這實際上是那樣一種價格，只有土地所有權的壟斷才不得不支付，並且作為這方面的壟斷價格而有別於工業品的價格。”^①

列寧也着重指出這點：“絕對地租導源自土地私有權。在這種地租中有着壟斷的因素、壟斷價格的因素。”^②

與任意遠遠背離價值的市場壟斷價格不同^③，農產品的壟斷價格等於它的價值並且剛超過它的生產價格。

為什麼農產品的壟斷價格向例不能高於它的價值呢？因為價值是這種價格的直接基礎。在資本主義前的時代——直到十五世紀——商品都是按照價值進行交換。在這個時期也存在着土地私有權。隨着資本主義的發展，在價格形成上發生了變革：市場價格依以波動的中心的已經不是價值，而是生產價格了。而在農業中，土地私有權的存在則妨礙了價格的這種變動：作為農產品價格的直接基礎的，仍是市場價格所圍繞着以發生波動的價值。

土地私有權的壟斷阻撓農產品的價值轉化為生產價格，人為地把農產品價格保持在壟斷的高度水平，因為正如我們所看到的，農產品的價值超過它們的生產價格。因此，由於例如土地國有化而促成的土地私有權的廢除便會壓低農產品的價格。同時，工業品的生產價格則由於平均利潤率的增長而提高。^④ 在上引的例子

① 馬克思：《剩餘價值學說史》，第2卷，俄文版，第342頁。

② 《列寧全集》，第13卷，人民出版社版，第274—275頁。

③ 馬克思把市場壟斷價格表述為這樣一種價格，它“僅局限於……有支付能力的需要……的狀態”（《剩餘價值學說史》，第2卷，俄文版，第331頁）。在《資本論》第3卷（第996—997頁）中，馬克思把市場壟斷價格稱為“真正的壟斷價格”。

④ 平均利潤率所以會提高，是因為農業資本家獲得的利潤在土地私有權壟斷消滅以後會成為資本家階級的“公共伙食”。而由於農業的利潤率比平均利潤率高，所以它的參加利潤平均化會提高平均利潤率。

中，生产价格从115提高到120。

土地私有权的
垄断的崩溃

土地私有权的垄断是阻挠资本渗入农业的壁垒。但是任何垄断都不是绝对的。资本家的“扩充地盘”、土地所有者和租地农业资本家的合为一体，是土地私有权的垄断所以崩溃的例子。在这个场合，“对资本说来，土地所有权便消失了”^①。这类资本家会满足于平均利润，因为他不必向谁交纳地租。这里有使农产品价格降低到生产价格水平的可能性。不过上面讲过，马克思认为这种情况固然实际上是可能的，但终究是特殊的。^②

一般地讲，土地所有者能把自己的经济地位实现到何种程度，他能不能要求租地农业资本家交纳全部绝对地租或应该满足于仅仅一部分绝对地租，——这都依土地所有者和资本家之间竞争的结局为转移。马克思指出，在那种地方，即在“按照充分价格而提供的土地产品供应量[·]大得使土地所有权不能对资本平均化作任何抵抗”^③的地方，是没有绝对地租的。对那些同需求相比，相对地以无限量存在着的矿井来说，情况也一样；因此，土地所有权在这里从经济上说不存在的，虽然在法律上能够存在。

地租和农业中的
劳动生产率。地
租的历史性质

同把地租视为千古不变的、永远确定下来的范畴的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截然相反，马克思着重指出地租的特有的历史性质及其决

定于统治的生产关系。马克思关于绝对地租曾这样写道：“在我们的理解中，地租是资本的各个有机构成部分之间对比关系的历史差别的结果，——随着农业的发展，这种差别是可以局部地减轻甚

① 马克思：《剩余价值学说史》，第2卷，俄文版，第301页。

② 参阅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第979—980页。

③ 马克思：《剩余价值学说史》，第2卷，俄文版，第361页。

至完全消失的。”^①

工业比农业发展快是“历史现象”，它表明“资产阶级生产的畸形发展及其固有的种种矛盾已达到最高程度”^②。马克思指出，最初（在古代和中世纪）农业曾比工业更有成效，“因为在这里参加生产的有自然本身创造的机器”^③即土地，而那时在工业中是没有机器生产的。

在大机器工业发展时期，工业生产比农业生产增长得快，虽然资本主义工业的发展本身系决定于对农村居民的剥夺（后者证明农业中资本有机构成显著提高）。

后来，随着农业中资本积聚的增长，随着化学、地质学和生理学这几门“对农业说来比对工业在更大程度上是特有的基础”的科学的发展（工业“本身的科学基础”是机械学），“农业生产率必须比工业生产率增长得相对地快”^④。如果农业生产率同工业生产率拉平，绝对地租就会消失。

关于最大资本主义国家农业和工业发展的现代材料，说明农业在劳动生产率水平方面是极其落后的。在1850年到1949年这一百年间，美国的工业生产增加到九十倍，而同期农业生产则只增加到八倍。

目前资本主义农业中的劳动生产率仍旧显著低于工业。但是资本主义农业发展的一些最新倾向已足以证实马克思关于农业中劳动生产率同工业相比能具有相对较快发展速度的预言。例如1930年美国工业中每一工人的生产量比农业中每一工人的生产量

① 马克思：《剩余价值学说史》，第2卷，俄文版，第99页。

② 同上书，第6—7页。

③ 同上书，第7页。

④ 同上书，第103—104页。

高1.7倍；1940年高1.4倍，而1950年則高0.9倍。^①這些材料說明由於技術進步，工業和農業中勞動生產率方面的不協調現象有所減少。自然，儘管這樣，要使農業生產水平同工業生產水平拉平那仍是非常遙遠的事，從而要消滅絕對地租那也是很遙遠的事。

相反地，由於壟斷資本的統治，現代資本主義農業中地租的壓迫日益加劇。既然資本主義壟斷組織事實上是土地所有者，地租便成為壟斷組織所攫得的巨額超額利潤的一個源泉。在所有資本主義國家中，都通過操縱食品價格對勞動者肆行榨取，繼續對數億農民進行搜刮和剝奪，這些農民不僅把他們所創造的剩餘產品而且還有不小一部分必需產品，以地租、抵押貸款利息等等形式交給地主、銀行家和財政寡頭。隨着資本主義的發展，大土地私有權的壓迫越來越成為不堪忍受的了。

列寧在《關於農業中資本主義發展規律的新材料》這篇著作中援引了美國農產品數量及其價格增長的對比材料。從1900年到1910年全部糧食的价值增加了79.8%，而同期糧食的生產只增加1.7%。這些數字清楚地表明“土地占有者向社會索取的地租和貢稅的作用”^②。

現代的資料也證明了這一點。從1940年到1950年美國全部農業生產增加了23.6%，而同期出售的農產品的價格則增加了2.4倍。

採掘工業中
的地租

壟斷組織不僅在農業中占有地租，而且在採掘工業中也占有地租。絕對地租使礦物原料和燃料的價格上漲。在美國，因開發油

① 指出如下情況是很有趣的，即按照某些專家們的意見，原子能在農業中的應用會比在工業中提供更重大的結果（參閱安格洛斯·安格洛普洛斯：《原子會使世界團結起來嗎？》，莫斯科1957年版，第87頁）。

② 《列寧全集》，第22卷，人民出版社版，第84頁。

田而付出的地租近年来占石油的产地价格的16—17%。

在资本主义世界壟断原料产地的条件下，采掘工业中的級差地租也是壟断利潤的来源之一。

根据桑塔洛夫的資料^①，近东和中东油井的平均每昼夜出油量近年来比所有其他资本主义国家合在一起的出油量要高达350倍，比美国要高达500倍。除此以外，美国油井采油是需要追加費用的，因为其中 $\frac{9}{10}$ 都不噴油。所以，近东和中东各国的采油費用比资本主义世界其他采油区低得多。但是石油价格却是在油井出油量最少(美国、加拿大、阿根廷)的劣等油田的个别生产价格的基础上形成的。

所以，土地私有权的壟断和资本主义經濟对土地的壟断的存在，乃是资本主义制度下农业发展的不可克服的障碍。

非农业地区的
地租、土地价格

馬克思在第四十六章中考察了从非农业地区(建筑用地、矿山等等)上获得的地租。理論上，这种地租系受地租本身的調节(斯密已經指出这点)，但是实际上在这里占优势的是市場壟断价格(它的源泉是对最貧困的工人阶层的无情剝削)。馬克思指出土地所有者如何同資本家結成联盟并使那些为提高工資而斗争的工人失去栖身之所。土地的特殊位置(例如在进行城市建設的情况下)同样是壟断价格的源泉。

馬克思在这章再一次探討了作为資本化的地租的“土地价格”，并且考察了这两个量之間的可能的比例关系。馬克思证明“土地价格”也如资本主义制度下存在的土地私有权一样，是由这种生产方式的生产关系創造出来的，是这种生产方式的产物。馬

^① 桑塔洛夫(А. А. Санталов):《帝国主义爭夺原料产地的斗争》，苏联科学院出版社1954年版，第29—30頁。

克思說：“从一個高級的經濟社會形態的觀點看，個人對於土地的私有权，是和一個人對於別一個人的私有权一樣完全悖理。甚至全社會，全國，以至一切同時的社會全體，都不是土地的私有者。他們只是土地的占有者，土地的利用者。他們必須像家庭的賢父親一樣，把土地改良，然後傳給後代。”^①

馬克思在第四十六章末尾對所謂“土地肥力遞減規律”作了批判；馬克思指出，“只要處理得當，土地是會不斷得到改良的”。

農業中兩類壟斷
的區分的重要性

最後還必須再一次着重指出農業中兩類壟斷——土地私有权的壟斷和資本主義經濟對土地的壟斷——的區分在理論上和實踐上的重要性。這種區分使得能以確切地辨明絕對地租和級差地租以及與之有關的生產關係的性質，——級差地租所特有的資本主義性質和絕對地租的封建性質。

農業中兩類壟斷的區分曾經是列寧據以制定土地國有化綱領的理論基礎。馬克思早在《剩餘價值學說史》中就指出，土地國有化雖然是在資本主義生產方式範圍內實現的資產階級民主主義措施，卻具有巨大的進步意義，因為土地私有权壟斷和絕對地租的廢除，會消滅甚至從資本主義觀點來看是寄生的土地所有者階級，降低農產品價格（剔除絕對地租額）並摧毀對土地投資的障礙。

同時，在資產階級土地國有化和土地轉為全民所有之間是有根本區別的。資產階級的生產資料（包括土地）國有化，絕不意味著土地私有权的廢除。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1012頁。

第四十七章 資本主义地租的发生

本 章 的 簡 要 內 容

第四十七章对闡述地租論的整个第六篇作出結論。其中概括了大量历史材料。本章写得特別鮮明有力并且是那么一清二楚，以致不需要再詳細注釋。因此我們只扼要地讲一下本章的內容。

在本章的开头（《导論》一节），馬克思又回到地租論的出发点，并就历史的連續性考察了資产階級經濟学家对这一問題的各种看法。在基本上研究了馬克思的地租論以后，来讀卓越地表述馬克思地租論和資产階級理論之間原則性差別的这一节是十分有益的。

庸俗政治經濟学宣称地租不是产生自农产品的价格，也不是产生自社会关系，而是产生自大量产品，产生自土地。同时，它独出心裁地把資本主义的地租形式和資本主义前的地租形式（例如，自然地租）混为一談。因此，馬克思为自己提出一項任务，即探索資本主义地租的发生史，如何从最簡單的地租形式——劳动地租，进而过渡到（劳动地租所轉化的）生产物地租，最后又过渡到作为生产物地租轉化形式的貨幣地租。貨幣地租是資本主义前的地租的最后形式，同时也是資本主义前的地租的瓦解形式。

馬克思探索了农业中資本主义关系的发生和与之相伴随的資本主义前地租形式的轉化为資本主义地租，后者已經不單純是剩余价值（剩余劳动）的形式，而是在平均利潤以上的超过額。

馬克思在本章末考察了从資本主义前过渡到資本主义的那种分成經濟制度，以及小农（以小块土地为基础的）所有制。与此相联系，馬克思对小土地占有制，它的生命力、局限性和在資本主义条件下灭亡的必然性作了卓越的分析。

馬克思写道：“小土地所有制，依照它的性质，就排斥劳动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劳动的社会形式，資本的社会积聚，大規模的畜牧，科学的日益广泛的应用。

高利貸和課稅制度必然会到处使这种所有制衰敗。把資本用在购买土地上面，一定会夺去耕作的資本。生产資料的无穷的分裂和生产者自己的个别分立。人力的可惊的浪費。生产条件日益恶劣化和生产資料的昂貴化，是小土地所有制的必然規律。”^①

不仅农业中的小資本主义生产，而且还有农业中的大資本主义生产，都受到土地私有权壟断和作为这种壟断的表现形式的“土地价格”的損害。但是在小生产的条件下，土地价格則能够达到使生产根本成为不可能的那种高度。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1054頁。

第七篇 各种收入及其源泉

第四十八章到第五十二章

本篇旨在結束馬克思的全部宏偉的經濟研究，但遺憾的是本篇未能完成。一开头，我們要使讀者注意馬克思在《剩余价值學說史》第三卷中标題為《收入及其源泉。庸俗政治經濟學》的《附录》。^①就內容來說，这个《附录》直接同《資本論》第三卷本篇銜接。馬克思在上述《附录》中揭露了庸俗政治經濟學和庸俗社会主义（它們都死命抓住收入及其源泉的偶像化形式的浮淺外表）的階級根源与認識論根源。与此同时，馬克思指出庸俗政治經濟學和古典政治經濟學之間的重大差別。

为便于叙述和更好地領会起見，現將本篇五章（第四十八章到第五十二章）的全部材料分成三部分，并依次加以考察。

I. 庸俗政治經濟學批判

“三位一体
的公式”

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經濟关系在社会表面上表现为各种收入及其源泉的形式。各种收入及其源泉联合成为某种“三位一体的公

^① 馬克思：《剩余价值學說史》（《資本論》第4卷），第3卷，俄文版，第429—516頁。

式”^①，这个公式，正如馬克思諷刺地指出的，“把社会生产过程的一切秘密都包括进去了”^②。

事实上，这个“公式”只不过反映着在资本主义社会表面上发生的、对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极端描金繪彩、盲目崇拜而已。馬克思实际整整用了三卷《資本論》来揭穿这种盲目崇拜。本篇对有关这一问题的全部研究作了总结。在这方面我們特別注意第1082—1085頁，因为馬克思在那里指出如何随着从抽象上升到具体——这种上升反映着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历史发展——“内部联系的脉絡会愈益消灭，各种生产关系彼此会愈益独立化，各种价值成分彼此会愈益硬化为独立的形式”^③。

無論在哪种社会，事物的表现形式和事物的实质从来是不相符合的。^④ 在资本主义社会，它的对抗性质决定了其中占統治地位的生产关系的偶像化性质，在这个社会，經济关系的表现形式代表着这些处于怪誕的、充滿各种矛盾的形态中的关系。这种荒唐无稽在“三位一体的公式”中鮮明地表現出来了。

馬克思根据所有以上的研究，对这个把根本不能相比的事物加以相比的公式作了歼灭性的批判。

例如，自然力、使用价值和土地，由于沒有价值，所以同交换价值、地租相对立，也就是說，“一种当作物来理解的社会关系，被安置在一种对于自然的关系上”^⑤。

① “資本—利潤，土地—地租，劳动—工資”。

②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1065頁。

③ 同上書，第1084頁。

④ 馬克思說：“如果事物的表现形式和事物的实质是直接合而为一的，一切科学就都成为多余的了”（同上書，第1069頁）。

⑤ 同上書，第1070頁。

其次，“資本—利息”公式不消做任何进一步的解釋就表明它是荒謬絕倫的：价值居然大于它的本身所值。我們知道，馬克思的分析揭示了隱藏在利息形式后面的并为这个形式所掩飾的现实关系。

馬克思的分析还表明，工資是劳动力价值的不合理的表現，而在“劳动—工資”公式中这种不合理性表現得最为明显。

但是庸俗政治經濟学正是仰仗着这些怪誕的表現形式，正是在其中“庸俗經濟学……会特別觉得惬意，并且内部联系越是隱蔽，……这种关系对于它就会越加像是自明的”^①。这是可以理解的，因为庸俗政治經濟学“实际不过傳教似地，拿那些……当作这种生产的代理人的人的观念来解釋，来系統化，来辯护”^②。

替資本主义辯护是庸俗經濟学家的主要任务，而“三位一体的公式”則是达到这一目的的最好工具。这里已經不仅地租和利息不被认为是雇佣工人的劳动产品，而且就連利潤范疇也消失不見了。馬克思說：“庸俗經濟学家宁可用資本—利息的公式，而不用資本—利潤的公式”，因为“后一个公式和现实的資本关系更为接近”^③。

庸俗政治經濟学，正如我們看到的，一下子就抹消了資产階級政治經濟学古典学派的全部巨大工作，尽管后者善于“理解整体的內在联系而不迷惑于表現形式的多样化”^④，并且实际上把利潤、利息和地租的表面形式归結为隱藏在这些表面形式后面的本质——剩余价值即工人的无偿劳动。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1069—1070頁。

② 同上书，第1069頁。

③ 同上书，第1070頁。

④ 馬克思：《剩余价值学說史》，第3卷，俄文版，第477頁。

斯密教条的
“极端表现”

馬克思在本篇第四十九章(《生产过程的
分析》)中考察了总和的生产过程并与此相关
地批判了斯密的教条。社会再生产过程已經
在《資本論》第二卷第三篇中詳細地考察过。馬克思說：“我們这里
回头說到这个問題，首先因为在那里，剩余价值尚未发展为它的收入
形式……，所以也还不能在这各个形式上被研究；但也因为正是
在工資、利潤和地租的形式上，有一个簡直叫人不能相信的錯誤，
和分析連結在一起。这个錯誤，自亚当·斯密以来，就貫穿着全部
政治經濟学。”①

馬克思按照自己的再生产理論，揭示出存在于总产品($c+v+m$)、总收入($v+m$)和純收入(m)之間的差別。

所有这些范疇都为庸俗經濟学家混淆在一起。斯密的教条
(按照这个教条，商品的价值完全分解为工資、利潤和地租这三种
收入)被庸俗經濟学家表述成这样，即对整个社会來說，总产品系
轉化为总收入。馬克思在第1104—1109頁揭示了作为斯密教条
的这种“极端表现”的基础的根源。

对工資、利潤和
地租是商品价
值組成部分这
一論題的批判

在第五十章(《竞争的假象》)，詳細地論
证了斯密所發揮的論題的虛伪性；如果代表
新被結合起来的劳动($v+m$)的商品价值分
解为三个部分，这三个部分形成收入的三种
形式(工資、利潤和地租)，那末，这三种形式被认作为价值的組成
部分便似乎是正确的了。

正是由于在資本主义社会表面上事物看来像是这样，所以馬
克思指出这种外表具有自己的客观基础。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1095—1096頁。

第一，上述商品价值组成部分(马克思在这里到处都抽去固定资本)是同彼此有别的生产三要素——劳动、资本和土地——联系在一起，这三要素似乎便产生出价值的这些组成部分。每一价值组成部分的量是根据特殊规律决定的，由于这个缘故，同总价值的联系便断绝了。

第二，工资的波动确实影响生产价格，而生产价格的这种变化系决定于价值的变化这一事实在表面上却是看不见的。

第三，“在个别资本……的现实运动中，不是商品价值表现为这种分解的前提，而是反过来，好像它所分解成的各个价值成分，是当作商品价值的前提来发生作用。”^① 其所以如此，是由于无论生产费用(工资便包括在这里面)和平均利润对个别资本家来说都是预先给定的起调节作用的量。以上所述也完全适用于利息和地租，因为它们是按照利息率和租金的规模预先给规定的。

第四，价值的转化为生产价格，使价值组成部分越发同价值分离。对资本家来说，重要的不是实现自己商品的价值，而是实现它的生产价格，赚得平均利润。正是工资、利润、利息和地租，对他来说，才是决定商品价格的要素。

第五，价值的分解成上述组成部分，在资本主义条件下获得那么牢固的性质，例如，竟认为在自己土地上搞自己经济的独立农民似乎是一身兼为土地所有者、资本家和雇佣工人；作为资本家，他得到利润；作为土地所有者，他得到地租；作为工人，他得到工资。

* * *

工资、利润和地租并不构成商品价值这一论据是从马克思的价值与剩余价值理论中引伸出来的。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第1140页。

設为数 500 的資本产生为数 650 的价值: $400c + 100v + 75p + 75r$ 。为簡明起見, 假定这是平均构成的資本, 因而它的生产价格同价值相符合。新創造的价值的量 (250) 既不依新創造的价值怎样分解成自己的組成部分, 也不依这些組成部分的量为轉移。相反地, 工資、利潤和地租的量的波动只能局限在这个新創造的价值的範圍內。而新創造的价值的变化, 只有由于該生产部門的劳动生产率的变化才会发生。其他部門例如生产工人生活資料的部門的劳动生产率的变化, 固然影响該部門的工資与剩余价值之間的比例关系, 但不触及新創造的价值的量。

价值的轉化为生产价格, 像我們知道的, 同样“既然沒有廢止价格由价值而受的决定, 也沒有廢止利潤的合于規律的限界”^①。

級差地租也好, 絕對地租也好, 像已在第六篇里表明的, 都同样不否定价值規律的作用。

最后, 馬克思考察了壟断价格的情况并且指出即便在这里决定性作用也属于价值。

壟断价格
和价值

由于壟断价格在現代資本主义现实中起有那样特殊的作用, 所以有关的文句常被引用在闡述帝国主义理論的著作中。我們在这里也援引一段如下: “如果剩余价值到平均利潤的均衡, 在不同生产部門, 会在人为的或自然的壟断上, 并且特別是在土地私有权的壟断上遇到障碍, 以致壟断价格成为可能的, 它可以提高到那种受壟断影响的商品的生产价格以上乃至价值以上, 由商品价值給予的限界, 也仍然不会因此廢止。某一些商品的壟断价格, 不过把別一些商品生产者的利潤的一部分, 移轉到这些有壟断价格的商品

^① 馬克思:《資本論》, 第 3 卷, 第 1127 頁。

上面来。……壟断价格会在什么限界內影响商品价格的正常的規定，是可以确实决定并正确計算的。”^①

必須指出，这里讲的是市場壟断价格，馬克思曾把它表述为“只由购买者的购买欲望和支付能力决定的价格”^②，也即能任意远远背离价值的那种价格。在第六篇，我們考察过受价值范围限制的农产品壟断价格的例子。但是，正如馬克思所表明的，甚至在市場壟断价格的情况下，問題也不过是关于已被生产出来的剩余价值的再分配而已，所以即便在这里价值依然占首要地位。

II. 經濟研究諸成果的綜合

《資本論》第三卷第七篇这一篇，像已經指出的，是馬克思在《資本論》中进行的全部巨大研究工作的完成。因此，在可惜未能写完的这一篇里占居显著地位的，是关于資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发展趋势、关于它的历史使命的問題。現在試举其中最重要者如下。

生产关系和
分配关系

馬克思說：“資本主义生产方式之科学的分析，证明了它是一种特殊的、有特殊历史决定性的生产方式；并且证明了，和任何別种确定的生产方式一样，它是把社会生产力及其发展形式的一个确定的阶段，当作它的历史条件来假定。……和这种特殊的历史規定的生产方式相适应的各种生产关系——人在他們的社会生活过程中，在他們的社会生活的生产中所加入的各种关系——有一种特殊的历史的和暂时的性质；最后，证明了，各种分配关系在本质上是与这各种生产关系相一致的，是这各种生产关系的背面，所以二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1128—1129頁。

② 同上书，第1011頁。

者具有同样的历史的暂时的性质。”①

与此相反，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把分配关系宣布为从不变化的生产规律中引伸出来的永恒的自然关系。既然它承认分配关系的发展（马克思指出这标志着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批判的发端②），所以，它过去就一向把生产关系认作是永恒的和不变的了。

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两个特征

马克思这样表述了这两个特征：1. 资本主义“把它的生产物当作商品来生产”③；2. “剩余价值的生产是生产的直接的目的和决定的动机”④。在第 1152—1155 页，马克思详细地分析了这两个特征。

资本主义基本矛盾的表述

马克思在第 1158 页作了这个表述。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基本矛盾是“生产关系的一定历史形式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

这种表述之所以使人感到兴趣，是因为它事实上对于任何一个社会形态都是正确的。在资本主义条件下，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的矛盾导致了生产的社会性质和生产成果的私人资本主义占有之间的对抗性矛盾的形式。

资本主义社会的三个主要阶级

在《资本论》第三卷最末一章即第五十二章中，马克思原打算考察资本主义社会的阶级结构。马克思在这章中指出资本主义发展的重要趋势，这种趋势就是资本家、土地所有者和雇佣工人这三个主要社会阶级的日益极化。马克思正准备给社会阶级下定义，可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 3 卷，第 1150—1151 页。

② 参阅同上书，第 1157 页。

③ 同上书，第 1152 页。

④ 同上书，第 1154 页。

是《资本论》第三卷的原稿偏偏在这个地方中断了。

列宁在《伟大的创举》一书中给社会阶级下的卓越定义，是《资本论》第三卷这一章的直接发展^①。

III. 共产主义社会生产关系的特征

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紧紧地引导到生产关系的新的——共产主义的——形式。马克思在自己的分析中探索了在资本主义为共产主义所代替的条件下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一些最重要范畴的辩证的转化。

社会化的生产是人类社会依以存在的物质条件的生产和社会化的生产过程在一定具体条件下依以完成的社会化的生产关系的统一，而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一般地说，则是社会化的生产的特殊历史形式。非常清楚，一系列表述社会化的生产过程的范畴是会出现于一切生产方式下的；改变的只是生产依以实现的那些社会化的形式。^②

剩 余 劳 动

马克思首先从这类范畴来考察剩余劳动范畴。这是可以理解的，因为在本篇中谈的是各个社会阶级的收入，而这些收入（工人阶级的收入除外）都是由剩余劳动所创造的剩余产品形成的。^③

马克思在这里就相对剩余劳动所列举的原理，在我们的社会主义社会进入向共产主义社会的直接过渡的时期，具有特殊重要

① 参阅《列宁全集》，第29卷，人民出版社版，第382—383页。

② 马克思在给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撰写的《导言》中关于这点写道：“生产的一切时代有某些共同标志，共同规定。……对生产一般适用的种种规定所以要抽出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2卷，人民出版社1962年版，第735页）。

③ 但如果我们将考察积累过程，那末，为雇用额外工人所必需的资金也同样是由剩余产品形成的。

的意义。

馬克思說：“一般地說，剩余劳动是超过一定需要程度以上的劳动。它在資本主义制度內，……有一个对抗的形式，并且要由社会一部分人的完全游惰而无所事事来作为补充。为了要对意外的事变有所保險，为了要有必要的，和需要发展及人口增加相适应的累进的扩大再生产，一定量的剩余劳动是必需的”，資本主义“为这各种关系創造物质的手段和萌芽，它們在一个高級社会形式內，允許这种剩余劳动，和从事物质劳动一般所需時間的較大的縮短，結合在一起。……社会的现实財富，和社会再生产过程不断扩大的可能性，不是依存于剩余劳动的大小，而是依存于它的生产率……事实上，自由的領域，是在必要的和外在规定要作的劳动終止的地方开始的。依照事物的性质，那就是在狭义物质生产領域的彼岸。……劳动日的縮短，是根本条件”^①。

馬克思的这些卓越的原理是致力于不断提高社会劳动生产率和縮短劳动日的共产党的全部活动的基础。

保險基金

这个范畴是剩余产品的一部分。“这是收入的唯一部分，它既不当作收入被消費，也不一定当作积累資金来用。……这也是剩余产品……的唯一部分……，它除了用在再生产过程扩大上的部分以外，在資本主义生产方式廢止以后，必須繼續存在。那当然以这个事实作为前提：通例由直接生产者消費的部分，不是以現今这样的最低限度为限。除了要有一种剩余劳动，为那些为了年龄的緣故还不能或已不能参加生产的人而作以外，一切为养活不劳动者而作的劳动都会消灭。”^②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1072—1074頁。

② 同上書，第1110頁。

这些原理后来便成为马克思在著名的《哥达纲领批判》中所作出的扩大再生产图式的基础。^①

价 值

马克思关于价值，更正确地说，关于共产主义社会中价值的归宿的见解是饶有趣味的。“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废止以后，但社会化的生产维持下去，价值决定就仍然在这个意义上有支配作用：劳动时间的调节和社会劳动在不同各类生产间的分配，最后，和这各种事项有关的簿记，会比以前任何时候变得更为重要。”^②

工 资

马克思以对工资的考察结束了对表述共产主义社会的那些范畴的分析。“当然，如果我们把工资还原为它的一般基础，那就是，还原为自己的劳动生产物中加入劳动者个人消费内的部分；如果我们把这—部分从资本主义的限制解放出来，把它扩大到一方面为社会已有的生产力所许可，另一方面为个人的完全发展所必要的消费的范围；如果我们把剩余劳动和剩余生产物，减少到在社会已有生产条件下所必要——一方面为了要形成一个保险基金和准备基金，另一方面为了要按照社会需要所决定的程度来不断将再生产扩大——的程度；最后，如果我们在（1）必要劳动和（2）剩余劳动内，包括那些有劳动能力的人必须为社会上还不能劳动或已经不能劳动的成员而作的劳动，那就是，如果我们把工资和剩余价值，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的特殊的资本主义性质除掉，留下来的，便不是这各种形态，而只是它们的基础，那是一切社会化的生产方式所共有的。”^③

① 参阅：《马克思恩格斯文选》（两卷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18—23页。

②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第1116页。

③ 同上书，第1147—1148页。

恩格斯对《資本論》第三卷的 增补与跋文

I. 价值規律和利潤率

最初的增补与跋文是恩格斯为了消除在理解《資本論》第三卷中最复杂問題上所遇到的各种困难而撰写的。

早在 1895 年，就曾发觉对馬克思經濟理論的表述方面的二重錯誤。第一，未能充分掌握《資本論》三卷之間的邏輯上的联系，即从价值（第一卷）貫串到生产价格（第三卷）的那种邏輯上的綫索。許多人看到了《資本論》第一卷和第三卷之間的显然矛盾。于是认为第三卷完全放棄了《資本論》第一卷（劳动价值論）所占得的陣地。

第二，价值范疇不是作为資本主义现实的范疇，而是作为“思想上、邏輯上的事实”，作为純粹“邏輯的过程”^①来闡述的。对价值的这种闡述同样同不理解《資本論》第一卷和第三卷之間、价值和生产价格之間实际的相互联系有关。假如在資本主义现实中，商品系按照生产价格出售，那末留在价值背后的便只有純邏輯构造、純理論体系的作用了。

恩格斯的增补与跋文旨在揭露对《資本論》第三卷各种問題的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 3 卷，第 1169—1170 頁。

闡述上所犯的这两个錯誤。

恩格斯在考察了价值范畴(就其发展,从其产生时起)以后,指出:价值规律发生作用已有五千到七千年之久,所以,价值理论是商品生产的现实历史发展过程的反映;由于价值转化为生产价格而发生的价格形成方面的变革,是在价值和剩余价值的基础上和范围内完成的;平均利润是真实的历史事实,它的根源可以追溯到若干世纪以前,形式最单纯的同额利润是资本主义的历史发展的出发点之一(指的是商业资本的利润率)。

换句话说,恩格斯阐明在《资本论》中从理论上加以描述的资本主义发展过程的基础乃是一个统一的历史过程;因而在《资本论》第一卷和第三卷之间是毫无矛盾的。

II. 交易所

在这份未完成的讲述交易所新作用的原稿中,恩格斯给自己提出了“依照 1895 年的情况”^①对《资本论》第三卷加以补注的任务。

恩格斯在晚年研究资本主义的发展时,那么敏锐地洞察了资本主义经济中的新现象,如:股份公司、托拉斯的急剧发展,交易所和银行在工业中、在资本输出中、在殖民地的瓜分中日益增长的作用,——这些标志着资本主义发展的新阶段已经来临的现象。^②

恩格斯写道:“交易所成了资本主义生产的最突出的代表。”^③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第1164页。

② 不应该忘记,到1895年,帝国主义已经存在二十五年了,因此它的一些特征业经完全显现并且为恩格斯逐一加以揭示。

③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第1187页。

这一原理同列宁关于帝国主义时代銀行新作用的推論直接相呼应。

恩格斯还指出資本主义最高阶段的如下特征：資本輸出和世界为壟断組織所瓜分。他指出：“非洲是直接租給各公司了。”^①

恩格斯关于交易所的未完成的原稿是存在于馬克思經濟理論和列宁帝国主义理論之間的那种紧密联系和继承性的鮮明证据。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1190頁。